

公司代码：601688

公司简称：华泰证券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孙鲁	因公务原因	浦宝英
董事	王树华	因公务原因	浦宝英
董事	孙宏宁	因公务原因	周易

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周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舒本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9,145,222,410.50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分别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0%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和10%的交易风险准备金共计人民币2,743,566,723.15元后，本年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6,401,655,687.35元。

加上以前年度结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7,327,694,049.30元，减去公司本年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配的股利人民币2,800,000,000.00元，本年度累计可供投资者现金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0,929,349,736.65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建议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向2015年度现金红利派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以2015年末总股本7,162,768,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0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581,384,400.00元，尚未分配的利润人民币7,347,965,336.65元转入下一年度。

##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的资产几乎全部位于国内，且大部分收益来自国内证券市场，公司业务相当依赖国内经济及市场状况。一方面，与证券行业其他公司一样，公司业务直接受证券市场固有风险影响，如市场波动、交易量等因素。另一方面，公司业务亦受整体经济及政治状况影响，如宏观经济及货币政策、影响金融及证券行业的法律法规、商业及金融行业的涨跌趋势、通胀、汇率波动、长短期市场资金来源的可用性、集资成本与利率水平及波动等因素。公司无法保证有利的国内经济及市场状况会持续。

近年来，随着国内证券行业监管的逐步放宽以及证券业务与产品的不断丰富，国内证券行业竞争日益激烈，公司业务可能由于未能有效竞争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受互联网证券及“一人多户”等多重因素影响，证券经纪业务佣金水平或将延续下降趋势，市场成交量及活跃度难以连续维持高位，资本中介业务利差或将进一步收窄，都将对公司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增长产生不利影响。随着股票发行制度改革的实质性推进，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在交易执行、客户开发、定价及分销能力等方面都将面临严峻的挑战，同时资本市场波动也可能对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收入产生不利影响。随着资产管理行业准入门槛的降低以及混业竞争趋势的加剧或不利的经济及市场状况，可能会导致公司资产管理规模的缩减或影响公司管理资产的表现，对公司收取的资产管理费或绩效报酬产生负面影响。由于国内衍生工具市场尚不能提供充足方法且股指期货交易暂时受限，公司难以有效抵御市场风险，同时，公司积极采取措施维护资本市场稳定，方向性投资规模急剧扩大，公司投资及交易业务业绩与国内证券市场表现紧密相关。公司致力拓展业务范围，提供新产品与新服务，创新业务可能导致公司面临风险的加大或面对额外的风险。

公司是国内少数连续六年取得中国证监会 AA 监管评级的证券公司之一，由于报告期内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等因素影响，公司无法保证证监会日后不会下调公司监管评级，可能导致公司开展试点项目及推出新业务的能力受到限制。由于公司传统业务与创新业务的拓展，公司需保持充足的流动资金以维持业务营运，当经营活动所得现金不足以应付流动资金或监管资本需求时，公司的流动性、利润和业务或将受到不利影响。公司依循内部风险管理架构与程序管理风险，公司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及内部控制未必能充分有效降低风险，或规避尚未识别及不可预计的风险，同时在快速发展的市场环境下，公司风险管理方法所依据的资料及经验数据可能会因为市场及监管环境的转变而不合时宜。公司经营依赖主要管理层和专业人员，公司业务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公司主要管理层的连续性及招揽和留任专业人员的能力，然而，市场对优秀专业人士的竞争非常激烈，如果不能招揽或留任该等关键人员，公司业务和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响。作为证券行业内应用 IT 的先驱，公司运营相当依赖 IT 系统及时记录及精确处理交易和提供线上产品及服务，公司可能面临的信息技术故障等或将致使公司业务经营遭受不利影响。日后发生任何不可抗力事件、天灾或爆发疫情及传染病等都可能限制受影响地区公司的业务活动而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各类风险的具体分析及公司已经和将要采取的具体措施，请参见经营活动中的各项风险因素及控制措施的内容。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2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1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4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4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86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286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清算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基金会	指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江苏省国资委	指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国信	指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本公司、公司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证券控股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期货	指	华泰证券控股子公司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投资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资管公司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金控（香港）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	指	华泰证券控股子公司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南方基金	指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柏瑞	指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

2015 年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泰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TAI SECURIT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TS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易（代为履行）
公司总经理	周易
公司授权代表	周易、姜健

### 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产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7,162,768,800	5,600,000,000
净资产	52,362,033,891.72	19,727,808,969.73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证券投资咨询；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无。

公司的主要业务资格如下：

1、2000年1月10日，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办发[2000]8号”文批准公司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

2、2001年5月8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信息字[2001]5号”核准公司的网上委托业务资格。

3、2003年2月24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基金字[2003]25号”文核准公司开办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4、2003年3月30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3]115号”文核准公司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5、2004年7月9日，江苏省通信管理局核发公司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编号：苏ICP证030125。

6、2005年3月17日，经中国证券业协会“中证协函[2005]048号”评审批准公司成为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试点证券公司。

7、2005年8月19日，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发[2005]214号”文批准公司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资格。

8、2006年11月2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核发公司第SC200804号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

9、2006年12月6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江苏省分局核发公司第32000006015号《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证》。

10、公司具备上交所和深交所的会员资格，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资格，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权证结算业务资格，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结算参与者资格。

11、2007年6月4日，中国证券业协会核发公司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证书，编号：Z-014。

12、2007年8月29日，上交所以“上证债字[2007]61号”确认公司为该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一级交易商资格。

13、2007年12月28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7]343号”确认公司作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14、2008年4月11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08]481号”《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的批复》核准公司为长城伟业期货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资格。

15、2008年6月6日，公司取得上交所颁发的《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证书》，证号为：A00008。

16、2008年7月18日，中国证监会以“机构部部函[2008]381号”《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批准公司可设立全资专业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

17、2009年9月16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编号：苏B2-20040073，业务种类为：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声讯服务），有效期至2014年7月9日。

18、2010年6月2日，在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正式开立股指期货交易编码，并获得套期保值额度。

19、2010年6月4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0]766号”《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资格的批复》核准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试点。

20、2010年12月29日，获得由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备案的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交易商资格与信用风险缓释凭证创设资格。

21、2011年5月10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整合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相关业务的议案》。2011年8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业务范围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353号），根据该批复，公司变更业务范围，将原经营

业务范围中的证券经纪业务（限江苏、上海、浙江、安徽、山东、黑龙江、吉林、辽宁、北京、天津、河北、河南、陕西、山西、宁夏、内蒙古、甘肃、新疆、青海）变更为证券经纪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限上交所相关业务）变更为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减少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并收购华泰联合证券的安陆碧涓路证券营业部等77家证券营业部。

22、2012年1月6日，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资金部函[2012]2号”《关于证券公司向保险机构投资者提供交易单元审核意见书》核准公司开展向保险机构投资者提供交易单元业务。

23、2012年1月18日，中国证监会以“机构部部函[2012]18号”《关于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方案的无异议函》核准公司开展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上交所于2012年2月20日以“上证交字[2012]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相关事项的通知》核准公司开展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

24、2012年5月25日，上交所以《关于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核准公司为沪深300ETF流动性服务商。

25、2012年6月27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2]868号”《关于同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现金管理产品试点并核准设立华泰紫金天天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核准公司开展创新型保证金类业务。

26、2012年8月1日，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以“苏证监函[2012]345号”《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业务参与利率互换交易的无异议函》核准公司开展自营业务参与利率互换交易业务。

27、2012年8月29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中证金函[2012]112号”《关于申请参与转融通业务试点的复函》核准公司参与转融通业务试点。

28、2012年9月5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开展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并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2013年1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批复》（苏证监机构字[2013]41号）。根据该批复，公司变更业务范围，增加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公司经营范围修改为：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资产管理；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9、2012年9月11日，中国证监会以“机构部部函[2012]479号”《关于华泰证券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核准公司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试点。

30、2012年11月28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2012]19号”《关于证券公司类会员参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市场评价结果的公告》核准公司开展银行间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

31、2012年12月24日，经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批准，公司获得沪深300股指期货套利交易和投机交易的业务资格和交易编码。

32、2013年1月12日，深交所以《关于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深证会[2013]15号）批准公司作为首批证券公司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33、2013年1月30日，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以《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批复》（苏证监机构字[2013]41号）核准公司增加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34、2013年2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获批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可为有限合伙制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提供资产保管、清算交收、净值计算、投资监控、托管报告等综合托管服务。

35、2013年2月22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关于启动转融券业务试点的通知》（中证金函[2013]45号）批准公司作为首批证券公司参与转融券业务，从而取得了转融券业务的资格。

36、2013年3月5日，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受托管理保险资金资格正式备案（中国保监会资金运用备案章2013年第38号），由此公司正式成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

37、2013年3月21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股转系统函[2013]70号）同意我公司作为主办券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推荐业务和经纪业务。

38、2013年4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对华泰证券开展见证开立客户证券账户业务报备材料的无异议函，同意公司开展此项业务。4月15日公司完成了向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的报备。

39、2013年5月27日，公司通过了首轮股权质押式回购证券交易业务测试，从而取得了交易所场内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试点资格。

40、2013年6月4日，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以《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加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业务资格的批复》（苏证监机构字[2013]219号）核准公司增加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业务资格）。

41、2013年6月21日，上交所和深交所分别以《关于确认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会字[2013]65号）和《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深证会[2013]58号）批准公司作为首批证券公司开展沪、深两市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42、2013年9月，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业务备案后全面开展国债期货业务。

43、2013年9月3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与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的批准，获得开展国债期货套保、套利业务的资格。

44、2013年9月16日，深交所资管份额转让正式启动，公司的理财产品华泰紫金季季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份额成为深交所首批首只挂牌的券商资管产品，从而取得了资管份额转让业务资格。

45、2013年9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确认金融衍生品业务方案备案的函》，正式确认公司获得开展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的资格。

46、2013年10月10日，2013年记账式附息（二十期）国债在上交所交易系统开展国债预发行交易，公司参与交易，并由此获得了开展国债预发行业务的资格。

47、2014年6月24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关于股票期权现场检查意见的函》，上交所认定公司通过了股票期权现场检查。

48、2014年7月2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下发了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股转系统函【2014】777号），同意公司作为做市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做市业务，即新三板做市业务资格。

49、2014年7月16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银行间债券市场尝试做市机构名单》，公司获得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批准，成为银行间尝试做市商。

50、2014年8月7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华泰证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方案评审意见及业务试点无异议的函（深证函[2014]194号）》。根据评审会专家意见，深交所对公司开展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无异议。

51、2014年8月27日，公司收到《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客户资金消费支付服务试点的无异议函》，获批客户资金消费支付服务资格，可为投资者提供保证金归集、手机充值、网上商城消费、退货、缴水费、信用卡还款等各类消费支付服务。

52、2014年9月19日，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发布《关于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证券公司名单的公告》，明确公司取得了开展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的资格。

53、2014年9月24日到9月25日，公司在完成了中国证券业协会私募产品报价系统发行收益凭证的所有测试流程后在报价系统上发行了聚金1号收益凭证；同时完成申报并取得OTC资格。

54、2014年10月10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关于同意开通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函[2014]603号）。根据该函，上交所同意开通公司A股交易单元的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2014年11月17日，沪港通业务正式启动。

55、2014年10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同意开展柜台市场试点的函》（中证协函[2014]633号）。根据该函，经对公司柜台市场试点方案评价验收并报中国证监会批准，中国证券业协会同意公司开展柜台市场试点。

56、2014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同意华泰证券开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融资业务试点的函》（深证函【2014】337号），根据该函，深交所同意公司开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融资业务试点。

57、2014年12月26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关于深市股票期权全真业务演练经纪业务资格的申请》，并于2014年12月31日收到深交所函件，公司获得首批参与全真业务演练资格。

58、2015年1月16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的通知》（上证函[2015]73号）。根据该通知，公司获准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并开通股票期权经纪、自营业务交易权限。

59、2015年1月29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2号）核准公司增加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

60、2015年1月30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上证50ETF期权做市业务的通知》（上证函[2015]213号），同意公司于2015年2月9日起成为上证50ETF期权合约品种的主做市商。

61、2015年4月3日，公司与上海清算所签订标准利率互换和标准债券远期集中清算资格协议。

62、2015年4月16日，经上海清算所批复同意，公司获得参与上海清算所债券交易净额清算业务资格。

63、2015年4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机构备案证明》（备案编号A00004），成为首批通过私募基金外包服务备案的机构之一，可以为私募基金提供估值核算业务、份额登记业务和销售后台服务支持等外包服务，以及由此衍生出的其他增值服务。

64、2015年6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关于华泰证券单向视频开户创新方案的无异议函》（中国结算办字[2015]460号）。根据该函，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对我公司申报的网上开户创新方案中关于增加单向视频方式验证投资者身份的创新事项无异议，同意公司进行试点。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健	赵远宽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11楼	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12楼
电话	025-83387793、83387780、83387688	025-83387788
传真	025-83387784	025-83387784
电子信箱	jiangjian@htsc.com	zhaoyuankuan@htsc.com

	联席公司秘书	
姓名	姜健	邝燕萍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11楼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8号金钟汇中心18楼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19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19
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42楼4201室
公司网址	http://www.htsc.com.cn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htsc.com
公司总机	025-83389999
客服热线	95597 或 4008895597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	-----------------------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登载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华泰证券	601688	无
H股	香港联交所	HTSC	6886	无

## 六、 公司其他情况

### (一) 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1、公司前身为江苏省证券公司，于1990年12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设立，1991年4月9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1991年5月26日，江苏省证券公司正式开业。

2、1994年，经江苏省体改委“苏体改生[1993]74号”文及“[1994]36号”文批准，公司改制为定向募集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200万元。

3、1997年6月，经公司199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银复[1997]501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机字[1998]43号”文批准，公司实施增资方案，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40,400万元，同时公司更名为“江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于1998年4月21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4、1998年5月，经公司1997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增资方案，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82,800万元，并于1999年1月18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5、1999年3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于1999年12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152号”文批准，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85,032万元，同时公司更名为“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于1999年12月21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6、2001年4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于2002年4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2]96号”文批准，公司注册资本由85,032万元增至220,000万元，并于2002年5月24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7、2007年，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2007年11月29日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311号”文批准，公司整体变更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20,000万元增至450,000万元。2007年12月7日，公司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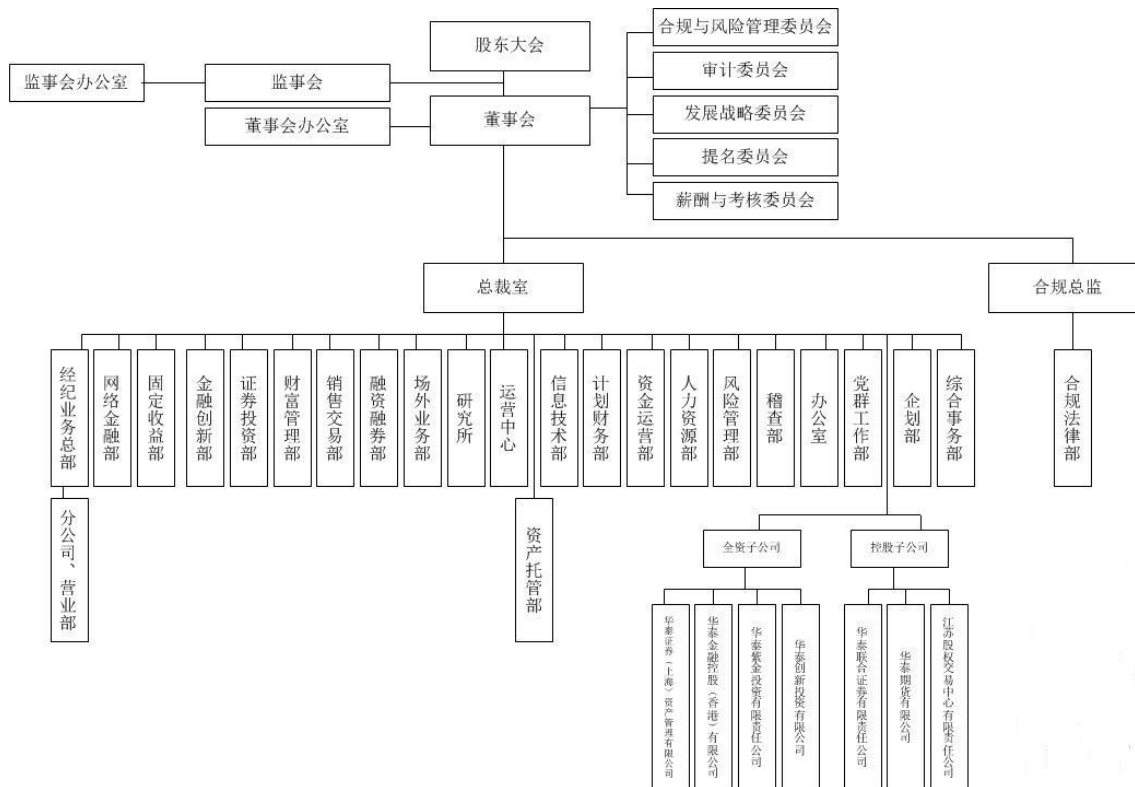
8、2009年，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2009年7月30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吸收合并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变更业务范围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715号）批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50,000万元增至481,543.8725万元。2009年7月31日，公司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9、2010年2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38号”文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8,456.1275万股，并于当月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56亿元。2010年2月23日，公司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10、2014年12月11日，《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经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于2015年5月7日举行上市聆讯，审议公司发行不超过1,610,0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申请。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完成了140,000万股H股在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事宜，6月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400,000,000股H股以及公司相关国有股东因国有股减持而划转至社保基金会并转换为H股的140,000,000股H股，共计1,540,0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并开始交易。2015年6月19日部分联席全球协调人（代表国际承销商）行使了H股招股说明书所述的超额配售权，要求公司额外发行162,768,800股H股股份（以下简称“超额配售股份”），其后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批准了超额配售股份及社保基金会于转换完成后将持有的H

股（以下简称“转换 H 股”）上市及买卖。该等超额配售股份及转换 H 股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开始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买卖。公司总股本因此由 560,000 万股变动为 716,276.88 万股。2015 年 7 月 7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三）公司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在境内外拥有 4 家全资子公司与 3 家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FLAT/RM 5808-12 58/F, THE CENTER 99 QUEEN' S RD CENTRAL CENTRAL ,HK	2006. 11. 23	港币 100000	周易	025-83389999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汉中路 180 号	2008. 08. 12	人民币 235000	周易	025-83389999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楼 15 层 1501	2013. 11. 21	人民币 50000	江禹	010-56839318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 18 号 21 层	2014. 10. 16	人民币 100000	张海波	025-83389999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1997. 09. 05	人民币 99748	吴晓东	010-63211388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65 号东山广场东楼 5 层、11 层、12 层	1995. 07. 10	人民币 80900	张涛	020-87327039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庐山路 188 号 11 层	2013. 07. 04	人民币 20000	姜健	025-83389999

**（四）公司设立分公司的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在境内设有 29 家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营运资金 (万元)	邮编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华泰证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楼15层1501室	2010.5.28	500	100032	贾波	010-63211377
2	华泰证券黑龙江分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化街239号傲城国际B栋三层	2010.5.28	500	150001	曲凤	0451-82718800
3	华泰证券辽宁分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320号(群楼201)	2011.6.3	500	110004	王世斌	024-31881777
4	华泰证券南京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90号	2010.4.9	2000	210002	顾成中	025-84798508
5	华泰证券南通分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姚港路6号方天大厦	2010.5.28	500	226001	汪杰	0513-85529888
6	华泰证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2201室	2010.5.28	500	200120	孟庆林	021-28972258
7	华泰证券苏州分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新市路102号四、五层	2010.5.28	500	215001	柏榕	0512-67579666
8	华泰证券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红桥区勤俭道88号办公楼4-6层	2010.5.28	500	300211	李一军	022-26522228
9	华泰证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18A	2012.3.19	500	518048	王连芬	0755-82492098
10	华泰证券四川分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清江西路51号中大君悦金沙写字楼1幢16楼2号	2012.5.19	500	610091	胡征	028-61502398
11	华泰证券湖北分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558附4号	2012.3.19	500	430070	丁兰和	027-87314798
12	华泰证券广东分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230、232号39层07-08单元	2012.5.19	500	510620	刘巨章	020-88830128
13	华泰证券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1750号信雅达国际创意中心1幢2304室、2305室、2306室	2013.3.25	500	310052	翟军	0571-86698700
14	华泰证券无锡分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解放西路325号	2014.6.11	2000	214001	刘晓冰	0510-82702153
15	华泰证券常州分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和平北路9号	2014.4.16	2000	213000	冯伟	0519-88139733
16	华泰证券徐州分公司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杨山路19号	2014.4.16	2000	221001	王民生	0516-85602988
17	华泰证券扬州分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文昌中路406号	2014.8.4	2000	225001	曹兴泰	0514-82196688
18	华泰证券河南分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15号广汇大厦B座8楼	2014.4.16	2000	450008	陶明清	0371-65585009
19	华泰证券山东分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7703号	2014.4.16	2000	250061	马健	0531-55686555
20	华泰证券安徽分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明光路46号东方大厦	2014.8.25	10000	230011	桂韩珍	0551-64297088
21	华泰证券淮安分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淮海东路18号1号楼9层	2014.3.24	2000	223001	李达斌	0517-83907888
22	华泰证券盐城分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宝龙城市广场东进路商业街1015号	2014.3.24	2000	224001	余兵	0515-88216888
23	华泰证券镇江分公司	江苏省镇江市长江路11号	2014.3.24	2000	212001	袁红彬	0511-85037099
24	华泰证券泰州分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迎春西路22号	2014.8.4	2000	225300	田志武	0523-86234237

25	华泰证券江阴分公司	江苏省江阴市福泰路 8 号	2014. 8. 4	2000	214431	顾福平	0510-86817888
26	华泰证券湖南分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劳动西路 346 号	2014. 5. 27	500	410015	邓璟	0731-85120568
27	华泰证券云南分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宝善街 155-162 号南屏时代大厦第三层 B 区	2014. 2. 25	500	650021	裴雷	0871-65951973
28	华泰证券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668 号海翼大厦 B 栋 201	2014. 9. 18	2000	361004	褚仁堂	0592-2997899
29	华泰证券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井冈山大道 1416 号	2014. 11. 3	500	330002	万彬	0791-86600577

**(五) 公司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拥有证券营业部 245 家 (其中含 3 家正在撤销的营业部), 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序号	省份	城市	名称	地址	邮编	营业部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1	江苏 94	南京	溧水珍珠南路营业部	溧水县永阳镇珍珠南路 4 号	211200	赵晋江	025-56232323
2			南京草场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草场门大街 101 号文荟大厦 18 楼	210036	蒋捷	025-58010081
3			南京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长江路 99 号一楼、二楼	210005	周洁	025-84798883
4			南京高淳宝塔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高淳县淳溪镇宝塔路 136 号	211300	程高峰	025-56816718
5			南京广州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 189 号 11 楼	210024	张翠莲	025-58010058
6			南京汉中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汉中门大街 81 号	210029	申琳	025-83539788
7			南京户部街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15 号	210002	王延胜	025-58010001
8			南京江宁金箔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金箔路 700 号 1-2 楼	211100	张英黎	025-87189599
9			南京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解放路 20 号	210016	储东兵	025-84636866
10			南京六合彤华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彤华街 9 号 18 幢 18-4 号	211500	徐敏峰	025-57127366
11			南京瑞金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秦淮区瑞金路 48 号	210007	张安中	025-84620977
12			南京鱼市街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鱼市街 96 号	210008	韦伟	025-84701234
13			南京止马营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止马营 26 号	210004	姚海堂	025-52210618
14			南京中华路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 255 号	210001	于菲	025-52230208
15			南京中山北路第二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中山北路 223 号	210009	王娟	025-83346819
16			南京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333 号中山骏景大厦 1 楼 5 楼	210003	张鸿兴	025-83539281
17			南京中央路第三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中央路 399 号天正国际广场 6 幢	210037	尚道	025-83581188

18		南京中央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中央路 264 号 1、2 楼	210037	奚蔚	025-86334000
19	常州	常州东横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常州市东横街 2 号	213003	阮卫国	0519-86600788
20		常州和平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和平北路 9 号	213000	沈建伟	0519-88139733
21		常州新北区高新科技园证券营业部	常州市新北区高新科技园 3 号楼 E 座 105 号	213000	俞波	0519-86921660
22		常州延政中大道证券营业部	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大道 16 号	213159	阮靖	0519-81000818
23		金坛东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金坛市东门大街 500 号 1、4、5 楼	213200	施岳峰	0519-82696969
24		溧阳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常州溧阳市南大街 91 号	213300	姚海堂	0519-80981755
25		淮安	淮安淮阴北京东路营业部	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北京东路 17 号	223300	陈志军
26	淮安涟水红日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府前御景园小区最北侧商铺二 104 室	223400	曾祝山	0517-82660908
27	淮安淮安区韩信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韩信南路 2-4 号	223200	徐爱君	0517-85198077
28	淮安盱眙淮河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盱城镇淮河东路 45 号	211700	康乐	0517-88215061
29	连云港	连云港通灌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连云港市通灌南路 69 号	222001	张廷文	0517-84908988
30	南通	海门解放中路证券营业部	海门市海门镇解放中路 811 号一、二层	226100	茅伟平	0513-82227766
31		南通海安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海安镇长江中路 93 号贵都大厦 8 楼	226600	翟吉平	0513-88856678
32		南通环城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环城西路 18 号	226000	季春波	0513-85126758
33		南通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人民中路 10 号	226001	沙斐	0513-85123188
34		南通如东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掘港镇人民路西侧三元名居 3 号楼二楼	226400	陈晓军	0513-84883333
35		南通上海东路营业部	南通市星湖邻里 1 幢商业 112 室	226009	姚亮	0513-83593191
36		南通通州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通州区金沙镇人民路交通路口	226300	李陈东	0513-81692959
37		南通姚港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姚港路 6 号	226006	顾文焕	0513-85580999
38		启东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启东市汇龙镇人民中路 505 号	226200	许可	0513-83652208
39		如皋福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如皋市如城镇城建嘉园三期综合楼 2-1 号	226500	钱航	0513-87335888
40		苏州	常熟金沙江路证券营业部	常熟市金沙江路 18 号	215500	徐利军
41	昆山黑龙江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昆山市黑龙江路 8 号	215300	刘兴林	0512-55219088
42	苏州干将西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市干将西路 1359 号	215004	张震	0512-68270515

43		苏州何山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市何山路 56 号	215000	费子文	0512-68785488
44		苏州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市人民路 1925 号	215001	陆融	0512-67579766
45		苏州现代大道证券营业部	苏州工业园区嘉瑞巷 8 号乐嘉大厦 307 (现代大道星湖街口)	215028	潘怡	0512-68363826
46		苏州新市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市新市路 102 号	215007	俞林	0512-65729996
47		太仓太平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太仓市城厢镇太平南路 36-1 号	215400	张仁荣	0512-53589559
48		吴江盛泽镇市场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市场路姚家坝工商银行盛泽支行大厦 3-4 楼	215228	董晓燕	0512-63910061
49		张家港金港镇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长江中路 251 号	215633	王志刚	0512-56767800
50		张家港杨舍东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东街 2 号	215600	任巧建	0512-58178299
51		苏州吴中大道证券营业部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苏街 198 号 1 幢吴中商务中心二楼	215104	陆志洲	0512-66021881
52		苏州吴江区中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中山南路 1729 号上领大厦 703 室	215200	李天松	0512-63956208
53		沭阳北京北路证券营业部	沭阳县沭城镇北京北路 17 号 (建设银行一楼)	223600	陈勤勤	0527-87880259
54		宿迁洪泽湖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洪泽湖路 110 号	223800	张正兴	0527-84390068
55	宿迁	宿迁泗洪体育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泗洪县青阳镇体育北路富园天郡 23 号楼 103 室 (江苏省泗洪县经济开发区)	223900	张杨	0527-89889601
56		宿迁泗阳北京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宿迁市泗阳县众兴镇北京中路 1 号	223700	周志	0527-85181112
57		姜堰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东大街 23 号	225500	宋瑞晓	0523-88209518
58		靖江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靖江市人民中路 68 号国贸中心 9 楼	214500	陶津	0523-89101088
59		泰兴国庆西路证券营业部	泰兴市庆云花园宾馆大厦 4 幢 D106\D206	225400	董俊	0523-87095597
60	泰州	泰州高港金港南路证券营业部	泰州市高港区金港南路都市佳园一期 6 幢 02 室	225300	张展	0523-86985597
61		泰州鼓楼北路证券营业部	泰州市海陵区鼓楼北路 11-1 号	225300	王超	0523-86242500
62		泰州兴化长安中路证券营业部	兴化市锦绣园一期网点由南向北第 13、14 间	225700	苏斌	0523-83256333
63		无锡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无锡市解放北路 16 号四楼	214000	周红霞	0510-82768155
64	无锡	无锡解放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无锡市解放西路 327 号	214000	张雷	0510-82705608
65		无锡苏锡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苏锡路 359 号	214123	张叶	0510-85065672

66		无锡永乐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无锡市南长区永乐路南河浜 12 号（水利大厦 1-2 楼）	214021	尤凌燕	0510-85045101	
67		宜兴洑滨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城西路 34 号 502 室	214299	赵博才	0510-80793998	
68		江阴华士镇环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华士镇环东路 680 号	214421	仲华	0510-81662778	
69		江阴周庄镇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周庄镇西大街 174 号	214423	郑嘉	0510-81666298	
70		江阴长泾镇虹桥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长泾镇虹桥北路 10 号	214411	顾纯	0510-81662758	
71		江阴青阳镇迎秀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青阳镇迎秀路 111 号	214401	刘朝辉	0510-81662098	
72		江阴临港申浦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申浦路 108 号	214443	徐大磊	0510-81666278	
73	徐州	徐州淮海西路证券营业部	徐州市淮海西路 252 号华美商厦五楼	221006	陈开生	0516-85850911	
74		徐州沛县汤沐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汤沐路 2 号	221600	焦帅	0516-81202066	
75		徐州青年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青年路 117 号	221000	罗巍	0516-83718448	
76		徐州睢宁中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睢宁县睢城镇中山南路 10 号睢宁电信局三楼	221200	刘磊	0516-66778896	
77		徐州铜山同昌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同昌街 34 号	221116	张琪	0516-83538896	
78		徐州中山南路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中山南路 56 号	221006	李刚	0516-85803998	
79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杨山路证券营业部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杨山路 19 号	221000	王磊	0516-66881777	
80		徐州丰县中阳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丰县中阳大道 5101 号（名仕花园 2-10 商铺）	221700	王栋梁	0516-66650130	
81		盐城	大丰金丰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大丰市金丰南大街 8-1 号	224100	王志坚	0515-83928806
82			东台望海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东台市望海西路 4 号	224200	周德洪	0515-85105761
83	盐城阜宁阜城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阜宁县阜城大街 113 号（江苏银行内）	224400	傅亚成	0515-88212873	
84	盐城滨海向阳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城向阳大道 NC-14 号东段综合楼第一层	224500	奚晶	0515-87021988	
85	扬州	高邮通湖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高邮市通湖路 90 号	225600	周瑞华	0514-84666552	
86		扬州宝应叶挺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叶挺东路 10 号	225800	张敬保	0514-88230488	
87		扬州江都龙城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引江居委会龙城苑 6 幢 22 号	225200	王红梅	0514-86534998	

88			扬州文昌西路 证券营业部	扬州市文昌西路 56 号公园 国际大厦 2 楼	225000	卞晓虹	0514-85863888
89			扬州文昌中路 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文昌中路 406 号	225001	徐益萍	0514-87055888
90			扬州仪征白沙 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仪征市真州镇仪化白 沙路(浦东二村 37 幢底层商 业用房)	211400	王开敏	0514-83962098
91		镇江	扬中扬子中路 证券营业部	扬中市扬子中路 127 号 25-6	212200	程力	0511-88399933
92			镇江丹徒谷阳 大道证券营业 部	镇江市丹徒新城谷阳大道 260 号	212000	侯叶平	0511-85115898
93			镇江丹阳东方 路证券营业部	丹阳市开发区东方路 25 号	212300	杨疆	0511-86699772
94			镇江句容华阳 东路证券营业 部	句容市华阳镇华阳东路延伸 段华阳名府综合楼	212400	徐楷	0511-85979998
95	上海 15	上海	上海澳门路证 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澳门路 158 号 501-505, 512, 516 室	200060	魏德勇	021-33532200
96			上海共和新路 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共和新路 5199 号 15 楼 A、B、C 区	200435	纪磊平	021-56761987
97			上海国宾路证 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国宾路 36 号 1801-1806 室	200433	刘群	021-33621855
98			上海黄河路证 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黄河路 333 号 四楼	200003	段保东	021-63181398
99			上海黄浦区来 福士广场证券 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268 号 3002 室	200042	王桂芳	021-63550001
100			上海静安区威 海路证券营业 部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511 号 1301、1802B 室	200041	范黎	021-62678287
101			上海牡丹江路 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 1508 号 5 层	201999	张炯	021-56106616
102			上海奉贤区望 园南路证券营 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望园南 路 1529 弄 2 幢 2 号 102 室	201400	杨军杰	021-67136006
103			上海浦东新区 福山路证券营 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388 号 26 层(实际楼层 23 层) 03B-05A 室	200120	车云	021-20773068
104			上海天钥桥路 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天钥桥路 327 号 303、305、307 室	200030	于泳	021-54254885
105			上海威宁路证 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威宁路 333 号 3 楼	200336	鲁剑	021-62909758
106			上海武定路证 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武定路 1088 号 6 层、7 层	200040	熊伟	021-62566063
107			上海西藏南路 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西藏南路 1313 号五 楼 506-509 室	200011	祁丽丽	021-53078283
108			上海浦东新区 妙境路证券营 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妙境路 642 号	201299	苗聪	021-33825017
109			上海浦东新区 乳山路证券营 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乳山路 229 号-1	200120	徐富强	021-38476005
110	北京 7	北京	北京广渠门内 大街证券营业 部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43 号 4 层 43-(04) 01 室	100062	郝占新	010-67172636



111			北京农展南路 证券营业部 (撤销中)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路 13 号瑞辰国际中心 F1-6、F1-7、 F2-1 室	100026	王剑	010-65008866
112			北京苏州街证 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29 号 18 号楼维亚大厦 9 层 901-903 室	100080	李帅	010-62523799
113			北京西三环北 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72 号院 A 座三层	100048	魏智敏	010-68733708
114			北京雍和宫证 券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立骏(雍和)大厦 2 号 楼 5 层	100007	陈喜	010-84273989
115			北京月坛南街 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甲 12 号万丰怡和商务会馆三层	100045	赵友强	010-68058688
116			北京中关村南 大街证券营业 部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1 号光大国信大厦 3 层	100081	支正理	010-68733967
117			天津白堤路证 券营业部	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 240 号	300192	徐建国	022-87893469
118	天津 4	天津	天津东丽开发 区二纬路证券 营业部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9 号财智大厦 713-714 室	300399	张海艳	022-84373801
119			天津勤俭道证 券营业部	红桥区勤俭道 185 号	300130	闫尔艳	022-26532286
120			天津真理道证 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东区真理道 29 号 福信大厦	300151	刘拥军	022-58811908
121			大连解放路证 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解放路 336 号豪森茗家 11-12 号楼 8 号公建	116013	汤伟	0411-82815866
122			大连胜利路证 券营业部	大连市沙河口区胜利路 188 号	116021	张明	0411-84342688
123			沈阳大西路证 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187 号	110014	王慧	024-31976665
124	辽宁 7	沈阳	沈阳光荣街证 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 23 号 2-5 层	110003	张宏	024-31883577
125			沈阳青年大街 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 街 320 号(群楼 201)	110004	李红雨	024-31883388
126			营口渤海大街 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营口市站前区渤海大 街东 16-甲 1 号	115000	刘珺	0417-3350961
127			盘锦石油大街 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石油 大街 94 号	124010	贾静	0427-3257500
128			包头东河区证 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 巴彦塔拉大街 41 号	14040	马笑菊	0472-4136027
129	内蒙 古 3	包头	包头钢铁大街 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包头市昆区钢铁大街 19 号街坊包宾东墙 4 号底店	14010	牛安芳	0472-6867886
130			呼和浩特赛罕 区新华东街证 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 罕区新华东街 26 号万达广 场商业综合体楼 A 座 17 层 1707 室	10010	祁虹	0471-3251997
131	宁夏 1	银川	银川新华西街 证券营业部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 区新华西街 51 号国控大厦	750001	刘明	0951-6019666
132			济南阳光新路 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阳光新 路绿地泉景天沅仁园商业房 1-5 号	250002	张钦磊	0531-87229217
133	山东 7	济南	济南千佛山路 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历下区千佛山路 7 号 2 号楼 2 层	250061	李国平	0531-82318318

134			济南无影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东路 38 号	250031	贺志民	0531-85829568	
135		临沂	临沂金雀山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金雀山路 10 号开元上城国际 B 座 1012 室	276000	衣爱民	0539-8259159	
136		青岛	青岛宁夏路证券营业部	青岛市宁夏路 122 号	266071	罗志勇	0532-85713938	
137		烟台	莱阳昌山路证券营业部	莱阳市昌山路 32 号	265200	张百刚	0535-7999111	
138			烟台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烟台开发区长江路 173 号	264006	杨绍越	0535-3410978	
139	山西 1	太原	太原体育路证券营业部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体育路 58 号	30001	周瑞	0351-7775553	
140	陕西 2	西安	西安文艺北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文艺北路 11 号陕西省戏曲研究院西部文化广场一层、六层	710054	贾刚	029-87889991	
141				西安丈八东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 151 号家立方一层	710065	曹党合	029-85587020
142	浙江 8	杭州	杭州庆春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52 号	310004	彭瀚祺	0571-28809281	
143				杭州学院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 131-1 号	310012	杨德胜	0571-87756088
144			宁波	宁波柳汀街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海曙区柳汀街 230 号华侨豪生商务楼三楼	315010	吴蝶	0574-87023678
145			绍兴	绍兴上大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上大路 128 号	312000	樊昊	0575-85222917
146			温州	永嘉阳光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永嘉县江北街道新桥村阳光大厦一楼店面 8-13 号	325102	章永泼	0577-66992199
147			舟山	舟山解放东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解放东路 118 号 802 室、803 室	316100	方伟	0580-3066008
148			台州	台州中心大道证券营业部	台州市中心大道 183 号东港综合办公楼 104 室东北	318000	曾森军	0576-89811389
149			嘉兴	嘉兴纺工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纺工路 1115 号	314000	董凯松	0573-82862312
150	安徽 5	合肥	合肥长江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明光路 46 号东方大厦 1 层 10 层	230011	郑汪贤	0551-64639688	
151				合肥阜阳路证券营业部	合肥市庐阳区阜阳路 59 号	230001	杨祥稳	0551-62686969
152			马鞍山	马鞍山华飞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珍珠园二村 10 栋 5-6 号	243000	丁悦悦	0555-7185517
153			滁州	滁州琅琊东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滁州市琅琊东路 201 号 5 层	239001	王雁春	0550-3019976
154			铜陵	铜陵淮河大道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铜陵市淮河大道铜陵商城汇金大厦十六层 1602、1603 号	244000	章家珠	0562-2801988
155	甘肃 1	兰州	兰州酒泉路证券营业部	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437-451 号八层	730000	傅捷	0931-8106511	
156	河北 1	石家庄	石家庄中华北大街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华北大街 50 号	50000	张峰	0311-87038116	
157	河南 3	郑州	郑州经三路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经三路 15 号广汇国贸大厦 B 座 8 楼	450003	夏孟飞	0371-65585069	
158				郑州农业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农业路 16 号省汇中心大厦 1-2 层	450000	时前进	0371-63855159

159			郑州玉凤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玉凤路 333 号发展国际大厦	450008	代勤	0371-66390997
160	黑龙江 6	哈尔滨	哈尔滨西十六道街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道里区西十六道街 15 号	150010	刘佩剑	0451-51998718
161			哈尔滨宣化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化街 239 号傲城国际 B 栋一层、二层	150001	付博	0451-51998768
162		牡丹江	牡丹江长安街证券营业部	牡丹江西安区长安街 19 号	157099	李明	0453-8111898
163			牡丹江新华路营业部	牡丹江市爱民区新华路 21 号	157009	马秀慧	0453-6920026
164		绥化	绥化肇东正阳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绥化肇东正阳南十道街工商银行肇东支行大楼二楼	151100	张磊	0455-8182229
165		大庆	大庆远望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工业开发小区 6 区 2 号一层门市	163400	郑野	0459-8971477
166	吉林 3	长春	长春民康路证券营业部	长春市南关区民康路 855 号壹克拉公馆 107 幢 (1-3 层)	130041	朱建伟	0431-81910599
167			长春自由大路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自由大路 1000 号	130021	矫世峰	0431-85655848
168		吉林	吉林市解放东路证券营业部	吉林市解放东路与东昌街交汇处中华明珠大厦 571、572 室	132000	刘妍	0432-65128108
169	新疆 1	伊宁	伊宁市解放西路证券营业部	伊宁市解放西路 243 号金融大厦 8 楼	835000	吴培生	0999-8228707
170	四川 7	成都	成都晋阳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晋阳路 184 号金雁大厦 3 楼	610000	何晓平	028-87448096
171			成都南一环路第二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一环路南三段 45 号中国银行大楼 5 层	610041	高雄伟	028-85512252
172			成都人民南路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45 号新希望大厦 7 楼 702、703 室	610031	李会英	028-85590880
173			成都蜀金路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青羊区蜀金路 1 号金沙万瑞中心 C 座 301、302、410、411、412 室	610091	李辉	028-61505176
174			成都天府新区正东中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正东中街 240、242、244、246 号	610213	杨锐	028-85640443
175			郫县犀浦天府大道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郫县犀浦镇天府大道 26 号附 6 号 2 层	610097	刘峰	028-87843269
176		德阳	德阳中江县凯丰北路证券营业部	中江县凯丰北路 13 号 3 栋 22 号	618100	刘晓东	0838-7201167
177	重庆 2	重庆	重庆春晖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街道春晖路 89 号附 6 号 2-2	400084	刘勇	023-68901837
178			重庆上清寺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路 2 号附 24-7 号	401147	陈勇	023-67093288
179	湖北 29	恩施	巴东楚天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巴东县楚天路 5 号	444300	冯波	0718-8456188
180			恩施施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恩施市施州大道 63 号	445000	王凯	0718-8237528

181			建始业州大道 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恩施土家苗族自治州 建始县业州大道 47 号	445300	陈燕	0718-3230098
182			来凤凤翔大道 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 州来凤县凤翔大道 50 号	445700	张星新	0718-6288118
183			利川公园路证 券营业部	湖北省利川市公园路 1 号	445400	覃西琼	0718-7283339
184		黄冈	黄冈赤壁大道 证券营业部	黄冈市黄州区赤壁大道 25 号	438000	余炎华	0713-8613915
185			麻城融辉路证 券营业部	湖北省麻城市融辉路 33 号	438300	刘为	0713-2772385
186			武穴永宁大道 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穴市永宁大道东 55 号	435400	李忠润	0713-6758589
187		荆州	荆州北京中路 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北京中 路 249 号	434000	左峰	0716-8249551
188			石首笔架山路 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石首市笔架山路 8 号	434400	徐健	0716-7282593
189		神农架	神农架常青路 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神农架林区常青路 10 号	442400	柳超	0719-3336276
190		十堰	十堰朝阳北路 证券营业部	十堰市张湾区朝阳北路 8 号	442000	李治华	0719-8240158
191		武汉	武汉民族大道 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鲁巷绿化 广场东南侧	430074	李德宏	027-87575660
192			武汉青年路证 券营业部	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153 号 嘉鑫大厦 6 层	430032	宁义	027-83632286
193			武汉友谊大道 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友谊大道 999 号	430080	李玮	027-86880966
194			武汉首义路证 券营业部	武汉市武昌区首义路 115 号	430064	杨兴武	027-59723377
195			武汉武珞路证 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288 号	430070	赵昌涛	027-87816068
196			武汉新华路证 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街 296 号	430015	刘红燕	027-85558889
197		襄阳	襄阳长虹北路 证券营业部	襄阳市高新区长虹北路 19 号	441000	胡德文	0710-3278298
198		孝感	安陆碧涓路证 券营业部	湖北省安陆市碧涓路 208 号	432600	丁香	0712-5231718
199			大悟西岳大道 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大悟县西岳大道	432800	陈俊洪	0712-7226466
200			汉川仙女大道 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汉川市仙女大道 215 号	431600	张锋	0712-8296358
201			孝感长征路证 券营业部	湖北省孝感市长征路 29 号	432000	彭超	0712-2326727
202			应城西大街证 券营业部	湖北省应城市西大街古城新 都 1 号楼 22 号	432400	孟志阳	0712-3226017
203			云梦朝阳路证 券营业部	湖北省云梦县朝阳路 1 号	432500	张茵	0712-4338338
204		宜昌	当阳长坂路证 券营业部	湖北省当阳市长坂路 112 号	444100	游江华	0717-3252238
205			宜昌西陵一路 证券营业部	宜昌市西陵区西陵一路 12 号	443000	王波	0717-6229898
206			宜都清江大道 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宜都市陆城清江大道 23 号	443300	王波	0717-4836899
207			枝江马店路证 券营业部	湖北省枝江市马店路 5 号	443200	邓民	0717-4200539
208	湖南 3	长沙	长沙韶山北路 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韶山北 路 285 号一心花苑会所三楼	410007	沈立权	0731-85561098

209		岳阳	岳阳平江天岳大道证券营业部	岳阳市平江县天岳大道地税局旁	414500	陈木元	0730-8240599
210			岳阳五里牌证券营业部	岳阳市五里牌嘉美大厦三楼	414000	陈木元	0730-8240599
211	江西 2	南昌	南昌苏圃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苏圃路 111 号	330006	丁晓寒	0791-86216997
212			南昌新建文化大道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县文化大道 1290 号红谷峰尚 1 栋 A1 室	330100	任鑫	0791-83751699
213	广东 23	广州	广州黄埔大道西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638 号 1509 房	510000	刘尔粤	020-32277666
214			广州番禺东环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东环路 449、451 号 205、206、210、211	510440	朱道明	020-39213388
215			广州花都迎宾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 66 号正盛商务大厦 B 座 2 楼 09 房	510800	郑程滨	020-86901898
216			广州环市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71-375 号南塔第 12 楼 S1201、1218-23 室	510070	程峰	020-83853823
217			广州市天河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东路 65 号华侨友谊酒店 5 楼	510600	钟碧华	020-87566378
218			广州体育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广州体育东路 160 号平安大厦 20 楼	510620	李玉玄	18565056768
219			广州云城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西路 888 号白云绿地中心 4002-4004 单元	510420	林浩	020-86273767
220			佛山	佛山顺德新桂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府又新桂明日广场一座 1901 办公室	528300	宋涛
221		汕头	汕头珠江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江路南侧兴源大厦 A 幢 1001 号 09、11、13 房	515041	梁庚海	0754-89898199
222		中山	中山小榄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新华中路 118 号向明大厦三楼 A 室	528415	梁传宝	0760-89823338
223	深圳	深圳留仙大道众冠大厦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留仙大道 1355 号众冠大厦 705 室	518065	蔡泽填	0755-26626138	
224		深圳彩田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2014-9 号福源大厦三栋一、二层	518026	杨东阳	0755-82993655	
225		深圳海德三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海岸大厦东座 1903、1904、1905	518059	张乙江	0755-86271277	
226		深圳龙岗黄阁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黄阁北路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一号厂房 1 座 A602 室	518172	李晓山	0755-26626388	
227		深圳侨香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与侨香路交界口深国投广场写字楼塔楼 1.08-01	518040	周蔚	0755-82531008	
228		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西座 7 楼	518040	薛文兵	0755-82719339	
229		深圳高新南一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南一道 003 号富诚科技大厦八楼东南侧	518057	顾国旭	0755-25870808	

230			深圳泰然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福田天安科技创业园大厦 A203、A205	518000	邓伟	0755-82080300
231			深圳侨香路智慧广场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智慧广场 A 栋 1101-04 区	518053	李晓山	0755-26626388
232			深圳益田路荣超商务中心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栋三楼	518026	张秀艳	0755-83767319
233			深圳益田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香港中旅大厦 17 楼 02、03、04 单元	518048	陈莉	0755-82766183
234			深圳竹子林四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路中国经贸大厦 10I、10J、22D、22E、22F 单元	518041	马建民	0755-82027636
235			深圳沙井中心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中心路星河大厦 8 楼 812	518125	陈华	0755-27247130
236	广西 2	南宁	南宁中泰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省南宁市中泰路 11 号北部湾大厦南楼七层	530000	张涵	0771-5570608
237		梧州	梧州西堤三路证券营业部	梧州市西堤三路 19 号 1 层 1 号	543002	李勇	0774-3862288
238	贵州 1	贵阳	贵阳延安中路证券营业部	贵阳市云岩区延安中路 1 号虹祥大厦 19 层 C 座	550001	金爱华	0851-4109471
239	福建 4	福州	福州六一中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六一中路 382 号光明桥综合大楼 5 楼	350009	宁文宾	0591-88037887
240		泉州	泉州九一街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九一街百源大厦四层	362000	黄进才	0595-22187188
241		厦门	厦门厦禾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668 号海翼大厦 B 栋第 2 层	361004	林梅梅	0592-2977339
242		漳州	漳州九龙大道证券营业部	漳州市龙文区九龙大道浦东大厦第九层南侧（906-912 号）	363000	吴攀	0596-2900350
243	海南 2	海口	海口大同路营业部	海口市大同路 38 号财富中心大厦 14 层 1406 房	570102	王毅	0898-66202789
244		三亚	三亚榆亚路证券营业部	三亚市榆亚路 139 号惠普登海景酒店二楼	572021	陈杰	0898-88211669
245	青海 1	西宁	西宁五四西路证券营业部	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 39 号 2 楼	810000	李淑学	0971-6368338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国蓓、张楠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太子大厦 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彭成初

**法律顾问：**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高伟绅律师事务所（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27楼）

**股份登记处：**

1、A 股股份登记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2、H 股股份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 号合和中心17M楼

##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26,261,939,871.49	12,062,303,844.09	117.72	7,182,298,873.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96,870,875.92	4,486,276,132.08	138.44	2,219,735,131.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14,288,130.81	4,439,678,062.12	141.33	2,148,271,21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0,398,504.17	30,402,931,451.43	-51.25	-19,375,761,347.53
其他综合收益	1,435,065,958.79	1,474,939,013.42	-2.70	69,436,460.17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452,614,615,317.16	272,226,035,504.69	66.26	116,213,677,217.72
负债总额	371,085,844,614.99	230,281,627,782.69	61.14	79,412,700,206.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80,784,924,864.91	41,298,556,412.04	95.61	36,174,304,389.54
所有者权益总额	81,528,770,702.17	41,944,407,722.00	94.37	36,800,977,011.07
期末总股本	7,162,768,800.00	5,600,000,000.00	27.91	5,600,000,000.0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6452	0.8011	105.37	0.396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1.6452	0.8011	105.37	0.39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6479	0.7928	107.86	0.38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09	11.74	增加5.35个百分点	6.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11	11.62	增加5.49个百分点	6.04

###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52,362,033,891.72	19,727,808,969.73
净资产	74,445,317,086.43	37,085,784,571.20
净资本/各项风险准备之和 (%)	880.74%	463.56%
净资本/净资产 (%)	70.34%	53.20%
净资本/负债 (%)	39.67%	19.67%
净资产/负债 (%)	56.41%	36.98%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79.45%	69.18%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72.99%	81.46%

注：母公司各项业务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 九、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 2015 年 1-12 月及 2014 年 1-12 月的净利润、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无差异。

### 十、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908,690,788.45	9,735,561,017.99	5,238,018,215.04	6,379,669,85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5,354,155.33	4,659,467,775.13	1,964,530,231.33	2,057,518,71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08,882,334.17	4,644,430,624.18	1,958,401,147.27	2,102,574,02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15,888,861.84	110,909,952,985.96	-68,654,260,460.22	-55,751,182,883.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64,470.19		7,272,374.98	6,237,476.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66,458.85		25,376,558.42	6,742,121.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389,150.54		345,918.92	68,705,2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501,111.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879,604.14		32,646,209.75	15,076,284.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2,180.38		-5,258,559.92	-1,106,898.32
所得税影响额	5,491,691.51		-17,285,543.30	-24,190,270.65
合计	-17,417,254.89		46,598,069.96	71,463,913.61

##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999,957,916.75	131,238,108,713.37	75,238,150,796.62	6,311,359,206.96
以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244,846.63	21,428,292,467.49	21,419,047,620.86	780,898,651.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76,148,087.87	38,118,720,503.37	28,842,572,415.50	1,437,608,379.31
持有到期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	229,000.00
衍生金融工具	-709,928,484.26	-2,125,595,372.73	-1,415,666,888.47	-1,772,896,959.91
合计	64,580,422,366.99	188,664,526,311.50	124,084,103,944.51	6,757,198,278.05

## 十三、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年修订）》要求计算的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 合并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35,134,061,740.17	89,864,943,930.42	50.37%
结算备付金	36,068,780,816.99	18,217,248,432.39	97.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238,108,713.37	55,999,957,916.75	134.35%
衍生金融资产	334,749,747.33	20,814,658.67	1508.24%
应收款项	621,553,847.35	362,653,212.62	71.39%
应收利息	3,282,483,606.91	1,751,677,109.17	87.39%
存出保证金	6,009,299,999.56	4,482,844,983.77	34.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118,720,503.37	9,276,148,087.87	310.93%
长期股权投资	2,673,833,742.38	1,874,487,603.47	42.64%
投资性房地产	1,301,531,373.67	673,981,494.13	93.11%
固定资产	2,617,871,780.37	1,258,361,600.29	108.04%
在建工程	761,146,125.53	2,045,324,758.06	-62.79%
其他资产	613,733,977.73	305,542,089.10	100.87%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53,004,000.00	24,787,070,000.00	-95.75%
拆入资金	3,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428,292,467.49	9,244,846.63	231686.35%
衍生金融负债	2,460,345,120.06	730,743,142.93	236.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192,019,282.19	49,668,228,233.78	-33.1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9,730,351,512.70	60,398,770,689.39	81.68%
代理承销证券款	85,485,000.00	41,400,000.00	106.49%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8,637,027,667.89	9,829,634,190.63	89.60%
应付职工薪酬	2,807,786,387.59	1,740,596,909.95	61.31%

应交税费	2,700,686,858.57	1,429,904,303.41	88.87%
应付款项	7,435,329,288.96	4,194,205,380.59	77.28%
应付利息	2,692,344,618.00	1,025,326,598.95	162.58%
长期借款	484,985,041.19	138,657,783.84	249.77%
应付债券	72,372,177,624.17	21,345,324,135.31	239.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366,621,360.80	705,434,340.93	377.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1,818,817.20	601,173,542.16	-41.48%
其他负债	88,498,454,981.60	52,103,789,780.47	69.85%
资本公积	45,837,762,390.89	17,221,260,799.97	166.17%
其他综合收益	3,263,870,957.42	1,853,643,771.39	76.08%
盈余公积	2,607,376,049.13	1,692,853,808.08	54.02%
一般风险准备	6,681,123,964.00	4,611,609,649.74	44.88%
未分配利润	15,232,022,703.47	10,319,188,382.86	47.61%

利润表项目	2015年1-12月	2014年1-12月	变动比例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524,816,131.53	6,477,278,197.87	124.24%
利息净收入	4,081,490,601.66	2,384,809,745.78	71.15%
投资收益	7,893,308,235.22	1,821,403,489.68	333.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6,033,713.10	1,142,318,797.24	-162.68%
汇兑收益	370,028,256.09	2,744,825.85	13380.94%
其他业务收入	108,330,360.09	233,748,787.67	-53.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22,544,147.76	660,139,802.02	160.94%
业务及管理费	10,121,581,563.54	5,288,198,219.65	91.40%
资产减值损失	73,259,163.61	17,691,195.52	314.10%
其他业务成本	74,480,575.09	246,754,300.30	-69.82%
营业外收入	85,855,952.88	85,122,265.82	0.86%
营业外支出	92,433,568.36	19,827,122.67	366.20%
所得税费用	3,465,588,570.68	1,375,028,707.67	152.04%
其他综合收益	1,435,065,958.79	1,474,939,013.42	-2.70%

### 母公司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92,075,152,987.03	61,641,473,590.59	49.37%
结算备付金	37,542,778,536.55	18,647,422,972.23	101.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372,284,920.02	26,883,329,108.83	128.29%
衍生金融资产	169,412,016.56	17,329,494.06	877.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620,674,774.13	8,070,324,226.64	105.95%
应收款项	255,170,972.27	132,231,897.76	92.97%
应收利息	2,104,421,793.75	1,062,828,633.66	9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838,347,839.35	8,125,748,594.03	279.51%
长期股权投资	8,884,162,311.60	5,650,280,401.15	57.23%
投资性房地产	1,218,239,214.22	587,924,115.17	107.21%
固定资产	2,559,142,743.87	1,199,361,919.07	113.38%
在建工程	761,146,125.53	2,045,324,758.06	-62.79%
长期待摊费用	68,600,220.58	98,797,338.77	-30.56%
其他资产	166,815,106.02	117,303,030.92	42.21%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53,004,000.00	24,787,070,000.00	-95.75%
拆入资金	3,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00.00%
衍生金融负债	2,447,067,855.02	729,314,190.09	235.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682,048,527.71	44,478,760,889.99	-42.26%
代理买卖证券款	95,229,638,886.84	53,348,884,179.56	78.50%
代理承销证券款	5,485,000.00	41,400,000.00	-86.75%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8,461,817,287.55	9,683,616,751.81	90.65%
应付职工薪酬	1,880,696,247.81	1,254,867,820.58	49.87%
应交税费	2,340,716,139.50	1,308,393,964.17	78.90%
应付款项	7,039,087,891.73	4,176,828,711.25	68.53%
应付利息	2,668,712,142.54	1,002,313,577.35	166.26%
长期借款	484,985,041.19	138,657,783.84	249.77%
应付债券	69,175,434,333.55	18,974,610,078.75	264.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008,576,393.35	405,375,400.00	642.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3,661,998.85	598,220,322.95	-67.63%
其他负债	1,930,413,922.97	915,112,764.24	110.95%
资本公积	45,577,448,327.12	17,125,162,430.36	166.14%
其他综合收益	2,741,713,260.78	1,742,457,852.81	57.35%
盈余公积	2,607,376,049.13	1,692,853,808.08	54.02%
一般风险准备	5,426,660,912.75	3,597,616,430.65	50.84%
未分配利润	10,929,349,736.65	7,327,694,049.30	49.15%

利润表项目	2015年1-12月	2014年1-12月	变动比例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577,229,827.18	5,726,119,263.52	119.65%
利息净收入	3,369,553,999.60	1,342,679,568.10	150.96%
投资收益	5,836,631,747.31	1,655,741,032.81	252.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7,294,610.67	917,198,452.99	-173.84%
汇兑收益	444,567,426.05	572,653.13	77532.93%
其他业务收入	60,693,181.36	32,336,129.22	87.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06,977,525.57	571,653,392.61	163.62%
业务及管理费	7,937,200,311.99	3,992,904,395.52	98.78%
资产减值损失	85,701,295.09	17,909,049.98	378.54%
其他业务成本	36,343,705.48	44,144,580.91	-17.67%

营业外收入	71,340,790.76	48,976,151.51	45.66%
营业外支出	92,189,318.78	19,450,406.43	373.97%
所得税费用	2,879,087,794.18	1,176,692,799.91	144.68%
其他综合收益	999,255,407.97	1,495,179,964.45	-33.17%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是一家国内领先的综合证券集团，具有庞大的客户基础、领先的互联网平台和敏捷协同的全业务链体系。公司以客户需求为核心，通过物理平台和互联网平台，为个人、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证券及金融服务，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及交易业务、海外业务及其他。公司坚持以投资银行业务为龙头、以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为基础、以资产管理业务和投资及交易业务为两翼的全业务链发展战略，形成了差异化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基于证券业务优势积极拓展综合经营，致力于成为兼具本土优势和全球视野的一流综合金融集团。

##### (1) 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证券与期货经纪、金融产品销售、机构销售与研究、资本中介业务等。证券与期货经纪业务方面，公司主要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债券及期货。金融产品销售业务方面，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各种金融产品销售服务，相关金融产品由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管理。机构销售与研究业务方面，公司向机构客户推广和销售证券产品及服务，并提供各种专业化研究服务，协助机构客户作出投资决策。资本中介业务方面，公司向客户提供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及约定购回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798,523.79 万元，同比增长 128.33%；营业成本 586,018.38 万元，同比增长 74.28%；毛利率 67.42%，同比增加 10.11 个百分点。

##### (2) 投资银行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股权承销、债券承销、财务顾问、场外业务等。股权承销业务方面，公司为国内企业客户提供股权承销服务，包括私募配售、供股等后续再融资以及可转债发行及首次公开发售。债券承销业务方面，公司的全牌照债券承销业务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各种金融债券及资产证券化等承销服务。财务顾问业务方面，公司从产业布局与策略的角度为国内企业客户提供以并购为主的财务顾问服务。场外业务方面，公司获准作为主办券商提供推荐服务，帮助非上市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股份转让，并积极为挂牌企业提供后续融资服务；公司出资设立的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也能为公司其他业务提供交叉销售机会并帮助公司为私募股权基金探索及发掘更多投资机会。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85,663.16 万元，同比增长 37.87%；营业成本 121,511.55 万元，同比增长 31.06%；毛利率 34.55%，同比增加 3.40 个百分点。

##### (3) 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根据客户的资产规模及需求开发资产管理产品和服务，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证券公司资产管理、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及基金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等。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泰资管公司参与经营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包括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定向资产管理业务与专项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指公司设立资管计划，与客户签订资管合同，将客户资产交由托管机构托管，通过专门账户为客户提供资产管理服务；定向资产管理业务指公司与客户签订定向资产管理合同，接受单一客户委托，通过该客户账户，为客户提供资产管理服务；专项资产管理业务指公司为客户办理特定目的专项资产管理业务。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方面，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泰紫金投资开展直接投资业务，包括私募股权基金的投资与管理。基金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持有两家公募基金基金管理公司南方基金和华泰柏瑞的非控股权益，通过其参与经营基金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16,563.44 万元，同比增长 66.85%；营业成本 52,609.46 万元，同比增长 131.31%；毛利率 75.71%，同比减少 6.77 个百分点。

#### (4) 投资及交易业务

公司投资及交易业务主要包括权益证券投资及交易、固定收益投资及交易、OTC 金融产品与交易业务等。权益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方面，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股票、ETF 及衍生工具的投资与交易，并积极从事交易所买卖金融产品的做市服务等。固定收益投资及交易业务方面，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及股票交易所开展各类固定收益类证券的交易业务及衍生工具的交易业务，并积极从事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做市商业业务等。OTC 金融产品与交易业务方面，公司获准为客户提供及交易 OTC 金融产品，公司 OTC 金融产品主要包括权益类收益互换、收益凭证与资产管理计划等，并积极从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报价服务等。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及交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64,481.43 万元，同比增长 102.35%；营业成本 70,371.31 万元，同比增长 60.38%；毛利率 80.69%，同比增加 5.05 个百分点。

#### (5) 海外业务及其他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泰金控（香港）参与经营海外业务，海外业务主要包括投资银行、销售及交易、资产管理业务等。投资银行业务方面，公司提供投资银行业务，保荐中国及外国公司于香港联交所进行首次公开发售、股权及债券承销、跨境并购咨询并为客户提供融资方案。销售及交易业务方面，公司提供证券交易及做市服务以及固定收益类、信用、期货合约及结构产品，并为客户提供度身定制的产品，公司也向零售及机构客户提供全球证券、期货经纪服务及融资服务。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向机构客户、高净值及零售客户提供组合及基金管理服务，公司也利用香港离岸人民币中心的领先地位开发各类人民币资产管理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海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72 亿元，同比增长 279.59%；营业成本 2.92 亿元，同比增长 85.99%；毛利率 21.77%，同比增加 81.97 个百分点。

除此之外，总部还有一些其他业务，包括一般运营资本产生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及行业地位情况说明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证券行业。证券行业是整个金融产业的一个组成部分，是从事证券发行和交易服务的专门行业，主要经营活动是沟通证券需求者和供给者直接的联系，并为双方证券交易提供服务，促使证券发行与流通高效地进行，并维持证券市场的运转秩序。

当前，我国证券行业处于转型发展与创新发展的关键阶段。虽然国内经济增速延续下行趋势，但宏观经济运行总体良好，继续处于合理区间，呈现稳中有进、稳中有好的态势，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升级，新旧动能加快转换，定向调控与相机调控、降准降息与减税降费、投融资体制改革、国有企业改革等重大改革举措将为证券行业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良好的历史机遇。证券行业正逐步从传统轻资产的通道业务向重资产的资本中介业务转型，我国证券行业业务范围不断扩大，产品种类更为丰富，行业盈利水平显著提升，互联网证券布局明显提速，证券业务国际化步伐加快。

在 24 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成功抓住了我国证券行业转型与发展的契机实现了快速成长。公司完成了一系列成功的兼并收购和在 A 股市场与 H 股市场公开发行股份，经历了市场周期、金融危机和监管变革的考验。同时，公司积极整合升级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等中介业务，大力发展资本中介业务，不断提升投资及交易业务的绩效并抓住创新增长潜力，公司在多个业务领域实现了转型与超越，并取得了市场领先的地位。

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票基金交易量规模继续保持行业第一；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余额位居行业第五；公司股权承销业务主承销家数行业排名第一；公司主导的并购重组交易案例数量在内地及香港地区均排名第一。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统计数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证券托管总额行业排名第三。根据中国证券投资者基金业协会公布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统计数据，截至报告期末，华泰资管公司主动管理业务规模行业排名第五，资产管理业务总规模行业排名第三。根据易观智库统计数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移动终端“涨乐财富通”日均活跃用户数位居券商类 APP 第一名。2015 年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指标的最终排名情况，参见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公布的《2015 年度证券公司经营业绩排名情况》（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尚未公布相关排名）。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1）资产及负债状况”及“（6）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4,526.15 亿元，其中：境外资产 41.04（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91%。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中国证监会首批批准的综合类证券公司，也是中国证券业协会较早评审通过的创新试点证券公司。多年来，公司始终秉承“高效、诚信、稳健、创新”的核心价值观，坚持“以客户服务为中心、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客户满意为目的”的经营理念，逐步塑造了具有自身特色的公司核心竞争力，在市场上形成了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 1、公司治理结构优势

公司已经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目标，健全并持续完善了规范合理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等多项重要治理文件，调整了董事会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监事会成员，并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保了责任险，以持续推进公司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规范合理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了公司优良科学的决策能力。

### 2、资本规模优势

资本规模是决定券商竞争地位、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与发展潜力的关键因素之一，充裕的资本规模将是券商快速发展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A 股上市后的首次股权融资，公司 H 股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并交易，同时，公司完成 66 亿元公司债券、三期共 360 亿元次级债券以及四期共 110 亿元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通过外部融资与内生增长，公司净资本和净资产规模大幅提升，公司资本结构进一步改善。公司资本实力迈上了一个新台阶，为公司实施业务转型、加快业务创新提供了坚实的资本保障。

### 3、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优势

公司充分认识到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始终强调依法合规经营的企业文化。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监管政策、市场发展状况及业务开展情况等对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进行持续调整和完善，全面提升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水平，进一步适应公司全业务链战略和全面转型升级发展方向。健全和有效、主动和快速反应的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机制有效保障了公司各项业务地持续健康规范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在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再次被评为行业最高级别 A 类 AA 级。

### 4、业务结构体系优势

公司深入推进业务创新与转型发展，深化全业务链体系建设，始终保持稳步发展的良好势头，业务资格不断增多，业务体系和结构不断完善。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范围增加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并积极申请开展股票期权经纪业务、普通期权自营交易业务、专业化期权交易业务、上市公司定向增发融资业务等。公司业务范围不断拓展，逐步形成了涵盖证券、基金、期货和海外业务等为一体的综合金融控股集团，具有强大的规模效应、交叉销售潜力和综合服务能力，为公司业务发展及发挥整体业务优势提供了有力支撑。

### 5、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全渠道优势

近年来，公司坚定推进线上线下渠道及业务资源整合，一方面，积极开展互联网金融产品、服务和交易方式创新，持续推进以移动互联网平台为核心的互联网发展战略，实现了通过互联网平台低成本、高效率地为客户提供标准服务，移动终端用户规模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另一方面，升级传统线下营业网点功能，集中网点资源重点针对高净值客户、机构客户及企业客户提供个性化的综合金融服务。基于布局合理的营业网点和业内领先的互联网平台，公司运营效率及协同营销能力不断提升，有利于为公司逾 900 万的客户群体提供有针对性的优质服务。

### 6、创新能力优势

创新是市场发展的不竭动力，也是增强证券经营机构竞争力的根本途径。公司是较早评审通过的创新试点证券公司之一，创新一直是公司核心价值观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始终将创新作为推动战略转型的关键驱动力，坚持不懈地以创新求发展，公司多次被监管机构指定为首批参与新业务试点，并在多项业务领域稳居新业务试点第一梯队。近年来，随着券商创新业务约束的逐渐放宽，公司在巩固传统业务优势的同时，全面稳步推进创新业务，创新业务与传统业务的协同效应显现，创新业务收入占比持续提升，为公司下一阶段发展夯实了基础。

#### 7、人力资源优势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员工数量 5,410 人，其中本科以上学历达 82.62%，40 岁以下员工占 74.75%。公司持续深化人力资源管理的市场化改革，加强高端人才、创新型人才和国际化人才的引进，加强完善员工培训，形成人才选拔培养的长效机制，持续提升员工的业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公司经营管理层与核心管理团队对宏观经济形势与行业发展具有深入理解并拥有丰富地工作经验，具备优秀的团队领导力。资深稳定的管理团队及高素质的员工队伍是公司最重要的资源之一，为塑造公司核心人才竞争力和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

#### 8、信息技术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信息技术创新，注重合理规划并深入整合信息系统架构和 IT 支撑平台，构建统一的客户服务平台、数据中心、产品平台与交易平台，提升信息技术对业务发展、运营管理的支撑与引导能力，提升全业务链运营效率，助力公司业务转型创新。适应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发展要求，不断强化系统运维管理，努力打造行业前列的技术竞争力，构建完善全面覆盖线上线下的技术运营平台，实现更高效的资源分配和更精准的营销推进。高效的信息技术系统和信息技术服务，能够合理整合公司资源，提升经营管理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 9、品牌影响力优势

良好的品牌形象有利于增强客户对公司的认知，提高客户忠诚度，也有利于激励公司员工，提升员工忠诚度，为公司健康、和谐、可持续发展提供强大的动力和支持。公司不断加强品牌资产优化管理工作，建立品牌营销工作体系，挖掘和深化公司品牌内涵，以规范科学的经营管理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品牌形象。公司持续加大品牌传播力度，以品牌营销带动和促进业务营销，不断扩大品牌影响力，同时，公司持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内部凝聚力和外部影响力，为公司发展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A+H 股布局，香港成功上市是公司业务发展的一个重要里程碑，有助于公司更好地借力资本市场，发展国际化金融平台，向国际化战略迈出实质性一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核心管理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离职、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公司将认真分析研究经济环境变化、市场变化、业务变化等带来的机遇和挑战，在泛混业经营背景下，努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外部环境及行业发展变化情况

2015 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是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三五”期间各项改革和规划的崭新征程开启之年。2015 年，国内外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国际方面，世界经济在深度调整中曲折复苏，发达经济体增速继续回升但回升势头减缓，新兴市场与发展中经济体增速加速下滑，全球经济整体呈弱复苏态势。国内方面，我国经济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速继续回调，在定向调控与相机调控结合、简政放权、经济结构调整等系列措施影响下，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但在外需持续疲弱及政策刺激效应弱化等因素影响下，宏观经济总体状况依然疲软。

2015 年，股票市场出现罕见震荡，行情跌宕起伏，在改革红利预期、流动性充裕、居民资产配置调整和杠杆资金等因素推动下，国内 A 股上半年迎来波澜壮阔的牛市，但第三季度经历异常波动，在监管层系列维稳举措推动下，三季度后股票市场运行企稳。报告期末，上证综指收盘于 3539.18 点，报告期内上涨 9.41%；报告期末，深证成指收盘于 12664.89 点，报告期内上涨 14.98%。根据 Wind 资讯 2015 年度股票市场发行与交易统计数据，2015 年全年沪深 A 股市场累计

股票成交金额 2,532,968.38 亿元,较 2014 年大幅上涨 243.36%,日均股票成交金额 10,381.02 亿元,较 2014 年大幅上涨 244.76%;报告期内包括首发募集资金、增发募集资金、配股募集资金在内的实际募集资金 15,121.98 亿元,较 2014 年大幅上涨 101.90%,其中,首发募集资金增长明显,实际募集资金较 2014 年大幅上涨 139.70%,再融资市场持续活跃,增发募集资金与配股募集资金合计较 2014 年大幅上涨 98.53%。

2015 年,债券市场持续显现牛市格局,在国内宏观经济疲软、央行采取降息降准的货币政策、地方债发行速度加快等综合因素作用下,债券市场利率中枢延续下行走势,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整体震荡下行。报告期末,中证全债指数收于 172.15,报告期内上涨 8.74%;报告期末,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于 118.02,报告期内上涨 4.23%。报告期内,债券市场发展迅猛,市场规模快速扩大,债券市场发行与交易制度建设、债券品种创新、市场发展的广度和深度不断延伸。根据 Wind 资讯 2015 年度债券发行规模统计数据,报告期内债券发行总额 347,599.60 亿元,较 2014 年大幅上涨 94.17%,其中,地方政府债发行规模 99,208.30 亿元,同比大幅上涨 726.74%;同业存单发行规模 53,064.90 亿元,同比大幅上涨 490.55%;公司债发行规模 10,303.80 亿元,同比大幅上涨 613.15%;企业债发行规模 6,686.82 亿元,同比下降 51.08%;国债、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发行规模同比稳步增长。

## (二)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 (1)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面对资本市场及监管环境的深刻变化,公司积极践行全业务链战略,敏锐地抓住市场发展机遇,持续推进业务转型与创新发展,积极有效应对资本市场异常波动,经营发展质量和水平显著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创历史记录。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坚定互联网战略,全面推进财富管理业务转型,持续做大客户基础及其资产规模,不断优化客户结构,积极推进产品创新与业务协同,股票基金交易量位居行业第一。融资融券业务建立健全逆周期调节机制,做好合规与风险控制评估工作,合理确定业务规模,加强业务管理,全年累计融资买入额与融券卖出额合计行业第一。投资银行业务深化转型调整,充分发挥并购业务品牌效应,持续推动 IPO、再融资、债券、资本介入等业务发展,业务结构更趋合理,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股权承销业务主承销家数与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项目数均位居行业第一。资产管理业务持续健全风险管理体系,不断提升主动投资管理能力和积极打造全方位的产品创设能力,满足客户多元化投融资需求,业务规模与收入持续提升,总规模行业排名第三。权益类投资业务控制方向性投资交易规模,稳步加大非方向性投资业务占比;固定收益类投资业务启动 FICC 业务资源与架构整合,积极开展跨境 IRS 套利业务;同时,积极开展场内量化投资业务,大力推进场外衍生品业务创新,业务内涵不断丰富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华泰联合证券股权比例进一步提升;华泰紫金投资完成进一步增资备案手续并完成直投基金、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等设立及增资工作;华泰资管公司完成进一步增资备案手续;华泰金控(香港)注册成立 HTSC LIMITED、Lead Talent Enterprises Limited 等 11 家子公司;华泰期货注册成立华泰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并通过其发起设立华泰(香港)期货有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完成向全资子公司华泰瑞新(上海)投资有限公司缴纳出资款事项;江苏股权交易中心获准开展资产管理业务并积极参与组建苏州股权交易中心,公司综合金融服务和集团化运作能力进一步提升。

###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4 年 2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2014 年 3 月 7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2014 年 4 月 15 日,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发[2014]112 号”《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通知》核定本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的最高余额为 121 亿元,并在有效期一年内,本公司可自主发行短期融资券。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四期共 110 亿元人民币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工作。

201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201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完成 2015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发行工作,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60 亿元;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完成 2015 年第二期次级债券发行工作,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20 亿元;2015 年 6 月 26 日,公司完成 2015 年第三期次级债券发行工作,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80 亿元。



2015年3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2015年3月30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2015年6月19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5]1326号”《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66亿元的公司债券。2015年7月1日，公司完成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工作，发行规模为人民币66亿元，发行品种为3年期，票面利率为4.20%。

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等议案。2014年12月11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等议案。2015年4月21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5]685号”《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核准公司发行不超过1,610,0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2015年5月7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员会举行上市聆讯，审议本公司发行不超过1,610,0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申请。2015年6月1日，本公司1,540,0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并开始交易，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1,400,000,000股H股以及本公司相关国有股东因国有股减持而划转至社保基金会并转换为H股的140,000,000股H股。2015年6月24日，因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本公司179,045,680股H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并开始交易，包括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额外发行的162,768,800股H股以及本公司相关国有股东因国有股减持而划转至社保基金会并转换为H股的16,276,880股H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3) 破产重整，兼并购分立，重大的资产处置、收购、置换、剥离，重组其他公司情况等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兼并购分立情况；不存在重大的资产处置、收购、置换、剥离情况；不存在重组其他公司情况等。

###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 （1）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 ① 证券与期货经纪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股票市场先扬后抑，呈现巨幅震荡行情，股票成交金额增长明显，根据沪深交易所统计数据，2015年两市股基交易量541.73万亿元，较2014年同比增长242.37%。随着互联网证券业务的持续推广以及一人多户政策的放开等因素影响，券商经纪业务竞争更趋激烈，行业平均佣金率进一步下滑，市场化进程显著提速。

报告期内，证券经纪业务以利润为中心，持续提升市场份额，坚持互联网助推转型的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完善互联网平台功能，积极构建依托全业务链、以客户为导向、为多样化业务产品提供销售和承揽职能的财富管理架构和业务体系。充分抓住一人多户政策放开的市场机遇，持续积累客户资源，扩大客户资产规模，调整客户结构和业务结构，实现收入来源多元化以及利润的持续增长，加快证券经纪业务转型。持续优化紫金理财服务体系，积极适应互联网战略，优化服务内容，同时升级完善服务形式，增强综合服务能力，满足客户多元化理财服务需求。持续推进管理转型，完善以分公司为核心的管理体系，在互联网战略基础上调整营业部经营模式和定位，推动分支机构收入结构优化和业务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互联网证券业务创新，持续优化完善移动互联网平台业务功能及用户体验，移动端“涨乐财富通”用户活跃数显著提升。报告期内，“涨乐财富通”下载量932.52万，日均活跃用户数180.12万；自“涨乐财富通”上线以来，累计下载量1,101.7万。报告期内，“涨乐财富通”移动终端客户开户数238.82万，占公司全部开户数的89.97%；公司72.91%的交易客户通过“涨乐财富通”进行交易。

代理交易金额及市场份额数据

2015年			2014年		
证券品种	代理交易金额 (亿元)	市场份额 (%)	证券品种	代理交易金额 (亿元)	市场份额 (%)
股票	373,621.36	7.34	股票	96,484.57	6.52
基金	77,954.04	25.59	基金	27,554.62	29.45
债券	104,943.26	4.03	债券	70,992.23	3.98

合计	556,518.66	6.95	合计	195,031.42	5.81
----	------------	------	----	------------	------

注：代理交易金额及市场份额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金融终端。

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报告期内公司股票基金交易量合计 45.16 万亿元,市场份额为 8.34%,排名继续保持行业第一。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统计数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证券托管总额 2.60 万亿元,行业排名第三。报告期内,公司港股通业务顺利平稳开展,截至报告期末,港股通累积交易量人民币 467.41 亿元,市场占比为 7.29%。

在期货经纪业务领域,截至报告期末,共有 31 家期货营业部,遍及国内 18 个省份。报告期内,华泰期货(不含结算会员)实现代理成交量 18,440.92 万手,成交金额 334,771.39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43.21%和 101.95%,市场份额分别为 2.58%和 3.02%。报告期内,公司期货 IB 业务继续延续增长势头,客户规模大幅提升,报告期内新增期货 IB 业务客户 11,249 户,总客户数达 19,479 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准从事期货 IB 业务的证券营业部及区域性总部共 183 家,较 2014 年增加 11 家。

②金融产品销售方面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1 月颁布的《证券公司代销金融产品销售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依法代销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及商业银行等第三方金融机构所提供的多种金融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客户资源优势和网点布局优势,通过公司广泛的证券营业部网络和互联网平台代销理财产品,进一步提升公司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代理销售金融产品的销售总金额及代理销售总收入等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30,838,467,837.18	328,137,230.30	12,948,591,744.04	92,865,967.69
信托	2,183,010,000.00	13,927,429.40	-	-
其他	4,794,644,764,281.00	6,689,907.32	1,232,486,186,858.84	475,304.02
合计	4,827,666,242,118.18	348,754,567.02	1,245,434,778,602.88	93,341,271.71

③机构销售与研究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向机构客户推广和销售各种证券交易服务和金融产品,包括股票、债券和基金。公司机构客户主要包括公募基金管理公司、私募基金管理公司、QFII、全国社保基金、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财务公司及商业银行等。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发展主经纪商业,全面推进基金托管及外包业务,持续优化完善业务体系与业务流程,不断改进业务支持系统,努力打造高效发展的业务模式,基金托管及外包业务数量与规模均同比实现较大幅度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基金托管业务上线运行产品 307 只,托管业务规模 272.01 亿元;私募基金外包业务上线运行产品 734 只,外包业务规模 6,458.48 亿元。

报告期内,随着资本市场的改革发展,市场交易活跃度的激活,基金与私募等资产管理规模的快速提升,券商研究业务业绩快速增长,同时行业竞争也更趋激烈。公司加大引进研究业务领军人物及业内有影响力的重点行业首席研究员的力度,不断加强研究团队建设,研究实力及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充实和提升。公司不断完善研究业务服务体系,加强客户服务与拓展力度,持续优化内部组织架构,强化中后台服务支持,客户服务效率和质量不断提高。同时,公司积极推行国际化战略,大力推动大陆香港研究业务一体化进程,努力构造一体化的境内外客户服务网络,研究服务的广度与深度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研究业务收入大幅增长,公募基金分仓交易量及其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公募基金分仓交易量 8,927.25 亿元,较 2014 年度增长 283.09%;公募基金分仓交易量市场份额 4.88%,较 2014 年度增长 55.41%。

④资本中介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随着证券市场的大幅震荡,市场融资融券余额整体波动剧烈,上半年达到业务开展以来的峰值 22,730.35 亿元,随后因暴跌行情等因素影响,市场融资融券余额随之下降,截至报告期末,沪深两市融资融券业务余额 11,742.67 亿元,较 2014 年同期增长 14.49%。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逆周期管理思路,积极关注市场风险累积,提前采取风险控制措施,有效保障公司债权安全,同时把握市场发展机遇,积极稳妥推进各项融资类业务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余额 661.14 亿元,市场份额 5.63%,排名位居行业第五,整体维持担保比率为 339.23%。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广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业务规模呈持续增长态势，截至报告期末，业务待购回余额合计 389.28 亿元，排名位居行业第三，整体履约保障比率为 370.33%。

(2) 投资银行业务

① 股权承销、债券承销与财务顾问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运行下行压力持续加大，面临增长速度换挡、发展方式转变、经济结构调整与增长动力转换的新常态。上半年，随着 IPO 的开闸和二级市场的亢奋，股权承销业务规模显著提升，下半年，受资本市场异常波动等因素影响，7 月 IPO 暂停直至 12 月重新开闸，同时再融资大幅受限；随着债券配套制度和市场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完善，债券发行门槛不断放宽，审批效率不断提高，债券发行量大幅增长，债券市场持续扩容；随着并购重组政策红利的修订发布，并购重组市场环境不断优化，并购重组市场交易数量与金额显著提升。

报告期内，面对行业变局，公司主动调整与优化业务布局，持续推进“专业化分工+体系化协同”的大投行业务模式，不断强化“客户经理+产品专家+行业专家”的人力资源目标导向，通过全业务链服务体系，巩固提升关键行业的客户积累和业内口碑。不断加强固定收益业务的资源配置，优化业务条线，加大创新产品与新型业务的突破力度，实现债券品种全产品覆盖。不断发挥并购重组业务的品牌效应和辐射作用，积极巩固市场优势地位，不断扩大战略合作客户数量，持续提升服务质量并带动其他业务发展。积极布局资本中介等创新业务，加大资本介入力度，发挥公司资本、并购基金和产业基金的效能，有效拓展业务新增长点，增加客户粘性。

合并数据

承销方式	发行类别	承销次数(次)		承销金额(万元)		承销收入(万元)	
		2015 年	历年累计	2015 年	历年累计	2015 年	历年累计
主承销	新股发行	9	135	810,660.62	8,159,570.93	32,048.20	351,704.88
	增发新股	33	84	2,815,221.90	10,142,224.09	32,503.00	111,835.19
	配股	0	30	0.00	1,002,136.78	0.00	19,236.96
	可转债	1	11	139,900.00	627,430.00	2,000.00	16,520.00
	可交换债	8	8	480,539.76	480,539.76	4,025.34	4,025.34
	优先股	1	1	900,000.00	900,000.00	0.00	0.00
	债券发行	50	260	6,362,080.22	22,040,685.32	17,806.52	125,064.11
小计	102	529	11,508,402.50	43,352,586.88	88,383.06	628,386.48	
副主承销	新股发行	0	27	0.00	242,956.30	0.00	1,059.01
	增发新股	1	4	0.00	55,903.50	300.00	469.00
	配股	0	12	0.00	244,241.00	0.00	1,811.00
	可转债	0	3	0.00	13,284.00	0.00	12.00
	可交换债	0	0	0.00	0.00	0.00	0.00
	优先股	0	0	0.00	0.00	0.00	0.00
	债券发行	13	95	250,000.00	941,575.00	250.00	1,882.62
小计	14	141	250,000.00	1,497,959.80	550.00	5,233.63	
分销	新股发行	0	161	0.00	1,876,238.51	0.00	1,284.42
	增发新股	0	28	0.00	382,226.97	0.00	701.00
	配股	0	31	0.00	136,077.30	0.00	429.94
	可转债	0	9	0.00	164,536.00	0.00	217.74
	可交换债	0	0	0.00	0.00	0.00	0.00
	优先股	0	0	0.00	0.00	0.00	0.00
	债券发行	595	2,330	4,721,000.00	34,730,569.68	6,361.48	38,164.92
小计	595	2,559	4,721,000.00	37,289,648.46	6,361.48	40,798.02	

报告期内，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情况（合并数据）

	收入（万元）		家数	
	本期	本期	本期	历年累计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	54,706.89	91	91	822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主承销 102 次，合并主承销金额 1,150.84 亿元，合并主承销收入 8.84 亿元；合并股权主承销 52 次，合并股权主承销金额 5,146,322.28 万元，合并股权主承销收入 70,576.54 万元，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承销业务主承销家数行业排名第一；合并债券主承销 50 次，合并债券主承销金额 6,362,080.22 万元，合并债券主承销收入 17,806.52 万元。在并购重组业务方面，根据 Wind 与 Mergermarket 等资讯机构统计，报告期内，公司主导的并购重组交易案例数量在内地及香港地区均排名第一。

②场外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新三板业务增长迅猛，新三板挂牌企业数量持续增长，券商新三板挂牌推荐、定增及做市业务量激增，随着新三板市场基础制度的愈发完善以及制度红利的加速释放，新三板审核流程将持续改进，审核效率将不断提升，市场流动性将持续改善，新三板市场蕴藏巨大潜力。公司抓住市场机遇，适时调整业务结构，全面推进各项业务，坚持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综合金融服务。报告期内共完成推荐挂牌项目 45 家、获同意挂牌函项目 5 家、在审项目 10 家，完成 15 家挂牌企业的 25 次股票发行，并完成多家挂牌企业对接银行资金的股权质押融资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积极探索股权性融资工具和债务性融资工具，不断创新金融产品与服务，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发展会员单位 207 家、各类投资者共计 3,804 户；共有挂牌企业 385 家，累计为挂牌企业股权融资 15,450 万元，股权质押融资 1,500 万元；私募债券、收益权转让产品与理财计划分别累计发行 172.79 亿元、8.82 亿元与 10.48 亿元。报告期内，经江苏省金融办批复同意，江苏股权交易中心获准开展资产管理业务。

(3) 资产管理业务

①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方面

2015 年，随着监管机构改革的持续推进，资产管理业务的深度与广度不断提升，券商资管与银行、信托、基金、保险等金融机构的合作不断深化，多元化竞争格局日渐形成。在制度创新和监管放松的重要契机下，券商资管迅猛发展，业务规模及业务收入均显著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券商资管业务规模达 11.89 万亿元，同比增长 49.56%。

在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领域，华泰资管公司以全业务链战略方针为指导，深入引导与创造客户需求，以多样化的金融产品满足客户多元化的投融资需求，实现客户价值深度变现。以资产管理方和资产供给方的双重角色，持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和产品创设能力，不断锻造核心竞争力，在多个业务领域取得了突破。在集合资管业务方面，“天天发”规模不断提升，日均保有规模创历史新高，创新综合型理财业务“天天财”上线，客户流动性支持服务能力持续优化，截至报告期末，合计管理集合资管计划 59 只，合计管理规模 1,013.21 亿元。在定向资管业务方面，持续提升主动管理业务能力，在原有银证通道业务基础上不断拓展面向机构定制的理财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合计管理定向资管计划 535 只，合计管理规模 4,997.44 亿元。在专项资管业务方面，积极推进资产证券化融资服务，在两融债权、租赁债权及互联网消费金融等领域形成特色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合计管理专项资管计划 12 只，合计管理规模 133.21 亿元。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者基金业协会公布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统计数据，截至报告期末，华泰资管公司主动管理业务规模 1,652 亿元，行业排名第五，资产管理业务总规模行业排名第三。

报告期内，华泰资管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受托规模（亿元）	净收入（万元）	受托规模（亿元）	净收入（万元）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1,013.21	94,371.97	577.63	58,457.09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4,997.44	24,066.95	2,844.99	14,240.17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133.21	1,274.00	32.30	40.50

②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在经济结构调整与资本市场改革持续推进等因素影响下，私募股权投资业务空间不断拓展，市场面临更多机遇与挑战。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直投基金的设立及募资工作，不

断扩大资金管理规模。截至报告期末，华泰紫金投资合计设立直投资基金 8 只，已认缴并进行工商登记的资金规模如下：

直投资基金	已认缴并进行工商登记的资金规模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 亿元
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0 亿元
江苏华泰瑞联并购基金（有限合伙）	71 亿元
深圳市华泰瑞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 亿元
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 亿元
江苏工业和信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06 亿元
江苏华泰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0005 亿元
江苏华泰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5 亿元

报告期内，华泰紫金投资及其设立的直投资基金实施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华泰紫金投资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江苏华泰瑞联并购基金（有限合伙）	深圳市华泰瑞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投资项目数量	2 个	6 个	6 个	2 个	4 个	1 个
其中：股权投资类项目	2 个	6 个	5 个	2 个	3 个	1 个
债权投资类项目	-	-	1 个	-	1 个	-
合计投资金额	4,000 万元	29,847.20 万元	100,912.30 万元	人民币 125,966 万+美元 5,000 万	19,441.27 万元	10,000 万元
其中：股权投资类项目	4,000 万元	29,847.20 万元	90,693.50 万元	人民币 125,966 万+美元 5,000 万	13,441.27 万元	10,000 万元
债权投资类项目	-	-	10,218.80 万元	-	6,000 万元	-

#### ③基金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在股票市场巨幅震荡背景下，公司旗下基金公司不断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加强合规风控建设，调整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提升资产管理规模与水平，业务收入增长明显。在南方基金资产管理业务领域，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公募业务管理基金数合计 85 只，公募业务基金总规模合计人民币 3,342.00 亿元，较 2014 年同期 2,021.76 亿元增长 65.30%；非公募业务账户资产净值合计人民币 1,759.80 亿元，较 2014 年同期 923.23 亿元增长 90.61%。报告期内，南方基金获《中国证券报》“金牛基金管理公司”、《上海证券报》“第十二届中国‘金基金’TOP 公司奖”、《证券时报》“2014 年度十大明星基金公司奖”等。在华泰柏瑞资产管理业务领域，截至报告期末，华泰柏瑞公募业务管理基金数合计 35 只，公募业务基金总规模合计人民币 1,299.23 亿元，较 2014 年同期 600.75 亿元增长 116.27%；非公募业务账户资产净值合计人民币 11.46 亿元，较 2014 年同期 12.04 亿元减少 4.82%。报告期内，华泰柏瑞获《中国证券报》“金牛基金管理公司”、《上海证券报》“第十二届中国‘金基金’TOP 公司奖”等。

#### ④其他主要业务方面

在期货资产管理业务领域，报告期内，华泰期货积极开展传统资产管理业务的同时持续推进业务创新，截至报告期末，存续期内资产管理计划合计 120 只，资产管理总规模 729,035.10 万元，同比增长 902.91%，期货端权益规模 188,705.38 万元，同比增长 454.86%。

#### （4）投资及交易业务

##### ①权益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方面

2015 年，世界经济复苏之路崎岖艰辛，国内宏观经济继续疲弱下行，经济结构调整压力依然较大，全年 GDP 同比增长 6.9%。在改革预期强烈、宏观流动性放松等因素影响下，股票市场涨幅明显，但市场波动幅度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以“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合理回报”为投资目

标，注重强调安全边际、控制风险及减少回撤，加大非方向性投资业务占比，有效运用各类金融工具和交易技术，积极挖掘安全边际高的投资品种，截至报告期末，规模内投资收益率大幅跑赢沪深 300 指数涨幅；积极采取与证金公司签署协议投资股市、增加权益类自营投资规模等措施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场内量化对冲投资业务持续完善科学的投资研究体系，积极把握 alpha 策略对冲投资机会并适时进行加杠杆套利操作，报告期内取得了良好的投资收益。公司积极开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计为 36 家挂牌公司提供做市报价服务，做市总市值为 2.48 亿元。

②固定收益投资及交易业务方面

2015 年，受国内宏观经济基本面疲弱、央行连续降息降准、货币政策宽松、市场资金面充裕等因素影响，债券市场利率整体呈下行走势，收益率曲线大幅下移，债券市场延续上涨行情。报告期内，公司强化打造自营投资和资本中介双核驱动的业务体系，积极开展与推动传统业务转型，并以 FICC 业务发展战略为指引全面布局创新业务。自营投资交易着力风险对冲的有效性和信用风险发现价值，依靠准确的市场预判和坚决的策略执行实现盈利稳定积淀；资本中介业务凭借累积的项目资源和客户储备，实现管理规模的稳步提升与产品类型的多样化；积极开展跨境 IRS 套利等创新业务，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进行 26 笔交易，名义本金成交量 7.4 亿元。公司固定收益投资及交易业务实现了较好的收益，净值增长率显著超过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涨幅。

③OTC 金融产品与交易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升级改造场外柜台交易平台，持续完善工作机制与业务流程，率先实现报价系统路由支付模式并有序推出资管理财、收益凭证、信托计划、收益互换、结构化产品、限制性股票融资等产品和服务，全力推进私募产品、场外金融衍生品及创新融资业务等发展。目前，公司柜台市场取得了投资类、代理交易类、创设类、推荐类、展示类等全部业务权限。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行 68 只收益凭证，累计规模 240.81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的存续收益凭证 16 只，存量规模为 106.53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行 51 笔权益类收益互换交易业务，截至报告期末的业务存量为 37 笔，存量规模为 64.22 亿元。

④其他主要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开展另类投资业务。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项目 6 个，目前存续项目 4 个，投资品种包括商品期现套利、量化对冲产品、股权收益权转让与回购等，全年实现投资收益及浮盈 11,209.53 万元。

合并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证券投资收益	7,473,231,991.15	1,530,493,703.55
其中：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收益	3,693,526,780.81	1,969,805,075.30
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收益	225,000.00	-71,797.6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130,111,749.96	569,354,007.68
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收益	2,973,643,191.86	1,306,099,053.49
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收益	-324,274,731.48	-2,314,692,635.3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6,033,713.10	1,142,318,797.24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085,136.36	2,034,173,870.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0,673,651.69	-80,880.30
衍生金融工具	-1,448,622,228.43	-891,774,193.02
合计	6,757,198,278.05	2,672,812,500.79

母公司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证券投资收益	5,408,367,686.05	1,352,460,202.48
其中：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收益	3,502,473,696.50	1,927,790,360.74
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收益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544,571,442.16	482,436,858.55
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收益	1,712,663,497.19	1,256,929,551.70
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收益	-351,340,949.80	-2,314,696,568.5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77,294,610.67	917,198,452.99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1,201,009.36	1,815,400,534.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33,820,160.00	
衍生金融工具	-1,449,913,761.31	-898,202,081.39
合计	4,731,073,075.38	2,269,658,655.47

#### (5) 海外业务及其他

报告期内，华泰金控（香港）持续推进海外业务发展，不断拓展新的产品条线，实现了业务转型和升级，从以零售经纪业务为主的业务模式转变为拥有多业务条线的金融服务平台。截至报告期末，华泰金控（香港）拥有香港证监会核发的第 1 类（证券交易）、第 2 类（期货合约交易）、第 4 类（就证券提供意见）、第 6 类（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及第 9 类（提供资产管理）牌照，搭建了较完整的综合性业务条线。

截至报告期末，证券交易方面，华泰金控（香港）客户数 15,721 个、托管资产总量 82.97 亿港元、股票交易总量 291.71 亿港元；期货合约交易方面，客户数 1,973 个、托管资金量 0.62 亿港元、期货交易总量 11.36 万手；就证券提供意见方面，为约 700 个客户提供研究报告及咨询；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方面，参与 IPO 项目 2 个、股票配售项目 3 个、债券发行项目 8 个，合计承销家数 13 个，总交易发行规模约 972.24 亿港元；提供证券保证金融资方面，信用资金账户数 4,557 个，累计授信金额 0.90 亿港元；提供资产管理方面，受托资金总额 31.01 亿港元。同时，报告期内，华泰金控（香港）还完成财务顾问项目 12 个、结构性投融资项目 8 个。

除此之外，总部还有一些其他业务，包括一般运营资本产生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发行了更多债券，产生了更多利息支出，再加上总部的管理运营开支等，导致 2015 年海外业务及其他实现所得税税前利润人民币-29.97 亿元，占比-21.01%。

#### (6) 业务创新情况与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的影响，以及如何进行风险控制

##### ①主要业务创新情况与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的影响

信用类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行权融资与限制性股票融资及定增融资业务，以满足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方案中被激励对象行权买入上市股票与申购限制性股票的融资需求及满足客户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定向增发股票的融资需求。截至报告期末，行权融资业务待偿还融资金额 185.8 万元，限制性股票融资业务待偿还融资金额 13.72 亿元。几项业务的开展是对公司现有产品线和业务范围的补充，在创造利息收入的同时，有利于改善客户结构和业务经营模式，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场外衍生品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场外衍生品业务延续去年以来的快速发展势头，业务规模迅速扩大，业务收入来源逐步多元化，业务内涵不断丰富和完善，成为公司稳定的盈利增长点之一。场外衍生品业务作为投资业务的稳定器，可以为投资业务提供更广阔的创新空间，有利于促进资本市场产品多样化，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进一步扩大券商收入来源。

期权经纪与场内期权业务方面。报告期内，经上交所批准，公司成为上交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并开通股票期权经纪业务与自营业务交易权限。报告期内，公司股票期权经纪业务保持良好发展态势，总成交量 269.63 万张，市场份额占比 4.25%，期权投资者累计开户 3,507 户，期权经纪业务的开展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券商业务范围，进一步拓宽券商收入渠道。同时，经中国证监会与上交所批准，公司于报告期内成为上证 50ETF 期权合约品种主做市商，公司积极开展做市业

务并获年度做市 B 评级，获准以主做市商资格参与 2016 年上交所期权做市业务，场内期权业务的开展丰富了量化投资策略，提供了多样化的投资和风险管理工具。

柜台市场业务方面。2014 年 10 月 14 日，经中国证券业协会许可，公司获准开展柜台市场试点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柜台市场业务积极探索尝试产品常态化发行机制，持续拓宽产品销售范围和方式，不断满足投资者多样化的产品配置需求及综合金融需求。柜台市场业务的发展有助于券商基础功能的再造及整合，有效释放券商业务空间，扩大券商客户资源，丰富券商业务服务方式。

基金托管外包业务方面。2014 年 9 月 29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获准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同时，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机构备案。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和核准文件要求，积极开展基金托管外包业务。基金托管外包业务的开展，有利于券商整合各类金融产品，满足客户全方位业务需求，提供综合化金融服务。

## ②业务创新的风险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促进业务创新活动，推动公司新业务、新产品、服务及管理模式创新，提高公司创新能力。在经营创新业务中，公司坚持“市场有需求，法律无障碍，风险可控制，效率有保障”的基本原则，针对创新业务风险特点，在组织体系、决策授权、制度流程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了风险控制措施，防范创新业务风险认识不全面、业务设计不合理以及控制机制不完善的风险，确保了各项创新业务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前提下持续稳健开展。

在信用类创新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推出“限制性股票融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定增融资”等创新业务品种。在原有信用业务风险管理基础上，公司结合具体创新业务的具体特点进一步完善覆盖客户征信与授信、客户信用账户管理、担保物管理、逐日盯市及强制平仓管理、客户回访、客户投诉受理及处理等业务各环节的制度体系以及业务风险管理手册。为有效防范和控制业务风险，公司风险管理部门制定风险阈值，在业务开展过程中设置专岗实时监控各类风险指标，交易时间结束后及时评估风险并报告以及进行压力测试等多种手段确保业务风险水平满足公司和监管部门的要求。

在权益类收益互换等场外衍生品业务方面，公司从交易对手评估、标的证券选择、交易额度设置、风险对冲管理、逐日盯市、风险处置等各个环节出发，制定了覆盖各业务流程节点的风险控制措施和制度体系。在具体业务开展过程中，具体业务部门一线业务人员负责日常盯市监控职责，风险管理部门进行二级监控，并在原有风险管理措施基础上细化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评估，确保业务过程中的风险水平符合各项限额指标的要求。

在场内期权业务方面，公司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决定股票期权业务的总体投资规模上限。业务开展过程，在业务一线风控的基础上，风险管理部对期权业务运作中的风险状况进行全过程的监控和评估，制定风险限额、设立风险对冲机制、进行逐日盯市，包括但不限于：期权业务资金规模情况、风险敞口及希腊字母情况、投资项目盈亏率情况、保证金占用情况等。其中，保证金占用情况包括日间实时保证金比例及日终维持保证金比例，设置预警机制，以确保业务风险可控。

在期权经纪业务方面，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制度、流程和岗位设置等，通过信息系统进行全方位的风险监控，增加了客户履约担保率、平仓担保率、投资者越级交易、限购额度、持仓限额、行权交收资金缺口、行权交收证券缺口等风险监控指标；公司通过短信、电话、邮件等方式及时对风险客户进行预警、追保和强平提示；对期权经纪业务的公司整体开展状况、客户适当性要求、客户风险状况、客户异常交易等进行日常监控并制定了应对措施。

在柜台市场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建设完成柜台交易监控模块，完成相关交易监控指标的开发及阈值设置，包括账户监控、客户适当性管理、异常交易、诚信交易、做市业务、特殊业务监控、隔离墙管理以及产品和客户信息查询等。

在基金托管外包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修订完善基金托管和外包相关业务管理制度，优化业务流程，明确各相关部门业务审核职责；同时，为满足私募基金管理人基金净值披露及投资者份额查询的需要，作为增值服务手段，公司开发了公司网站托管产品信息披露、外包产品净值披露及持有人份额查询功能，公司可根据基金业务外包服务协议的约定，接受私募基金管理人委托，代为披露外包基金产品的净值信息，代为提供外包基金产品的持有人份额查询服务。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合并口径，公司总资产 45,261,461.53 万元，同比增长 66.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078,492.49 万元，同比增长 95.61%；营业收入 2,626,193.99 万元，同比增长 117.72%；利润总额 1,426,349.68 万元，同比增长 141.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9,687.09 万元，同比增长 138.44%。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626,193.99	1,206,230.38	117.72
营业成本	1,199,186.55	621,278.35	93.02
营业利润	1,427,007.44	584,952.03	143.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9,687.09	448,627.61	13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039.85	3,040,293.15	-51.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2,233.99	232,475.70	-1,00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308.82	2,645,962.66	103.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95,000.49	5,918,719.40	-18.99
研发支出	28,880.28	12,579.54	129.58

###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 (1) 收入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占总收入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同期占总收入比例 (%)	增减
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1,798,523.79	68.48	787,669.76	65.30	增加 3.18 个百分点
投资银行业务	185,663.16	7.07	134,662.28	11.16	减少 4.09 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216,563.44	8.25	129,795.50	10.76	减少 2.51 个百分点
投资与交易业务	364,481.43	13.88	180,127.22	14.93	减少 1.05 个百分点
海外业务及其他	60,962.17	2.32	-26,024.38	-2.15	增加 4.47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按合并口径，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26,193.99 万元，与 2014 年度相比，营业收入增长 117.72%，主要业务类别中，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投资与交易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和投资银行业务同比增长的金额依次为 101.09 亿元、18.44 亿元、8.68 亿元和 5.10 亿元。

从收入结构看，受沪深股指剧烈震荡、交易量大幅增长、市场融资融券余额快速上升的影响，且公司股基交易市场份额持续增长并稳居市场第一，公司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较 2014 年上升了 3.18 个百分点。华泰金控（香港）作为保荐人和主承销商参与完成公司 2015 年 H 股发行上市事项，公司流动性管理能力不断提高，海外业务及其他收入大幅增长，占总营业收入比例上升了 4.47 个百分点。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1,798,523.79	586,018.38	67.42	128.33	74.28	增加 10.11 个百分点
投资银行业务	185,663.16	121,511.55	34.55	37.87	31.06	增加 3.40 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216,563.44	52,609.46	75.71	66.85	131.31	减少 6.77 个百分点
投资与交易业务	364,481.43	70,371.31	80.69	102.35	60.38	增加 5.05 个百分点
海外业务及其他	60,962.17	368,675.85	-504.76	334.25	193.34	不适用
合计	2,626,193.99	1,199,186.55	54.34	117.72	93.02	增加 5.8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江苏地区	1,375,252.38	512,822.49	62.71	82.00	52.29	增加 7.27 个百分点
广东地区	561,933.90	412,213.79	26.64	136.28	158.97	减少 6.43 个百分点
上海地区	229,184.52	76,688.08	66.54	499.31	204.55	增加 32.39 个百分点
北京地区	100,803.68	49,995.71	50.40	177.91	158.62	增加 3.70 个百分点
湖北地区	77,712.33	25,373.58	67.35	141.56	69.78	增加 13.80 个百分点
香港地区	22,674.68	28,919.78	-27.54	128.30	82.32	不适用
其他地区	258,632.50	93,173.11	63.97	169.02	86.17	增加 16.03 个百分点
合计	2,626,193.99	1,199,186.55	54.34	117.72	93.02	增加 5.84 个百分点

**(3)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业务及管理费、营业税金及附加	586,018.38	48.87	336,256.65	54.11	减少 5.24 个百分点
投资银行业务		121,511.55	10.13	92,716.87	14.92	减少 4.79 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52,609.46	4.39	22,744.28	3.66	增加 0.73 个百分点
投资与交易业务		70,371.31	5.87	43,878.54	7.06	减少 1.19 个百分点
海外业务及其他		368,675.85	30.74	125,682.01	20.25	增加 10.49 个百分点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从各项主营业务成本占公司总成本的比例情况看，公司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成本占比较 2014 年有所下降，分别下降 5.24 个百分点和 4.79 个百分点；资产管理业务成本占比则略增长 0.73 个百分点。

## 2. 费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
业务及管理费用	1,012,158.16	528,819.82	483,338.34	91.40
所得税费用	346,558.86	137,502.87	209,055.99	152.04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同期增长 91.40%，较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17.72% 低 26.3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围绕转型和创新发展的需要，增加了队伍建设、信息技术等方面战略性、前瞻性投入。所得税费用增长了 152.04%，和营业利润增幅相当。

## 3. 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797.7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5,082.58
研发投入合计	28,880.28
研发投入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	0.3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1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7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6.8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86.85%

### 情况说明

为支持并推动业务创新，公司始终坚持研发先行，为长效提升经营效益和管理效率，公司通过自行开发、合作开发、委托开发等方式合计进行研发及硬件投入 28,880.28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371 人，占母公司总人数的 6.86%，较 2014 年增长 1.19%。

## 4. 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039.85	3,040,293.15	-1,558,253.30	-51.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2,233.99	232,475.70	-2,344,709.69	-100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308.82	2,645,962.66	2,737,346.16	103.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95,000.49	5,918,719.40	-1,123,718.91	-18.99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82,039.85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2,846,239.48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1,364,199.63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12,233.99 万元，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584,083.54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2,696,317.52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383,308.82 万元，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1,065,315.03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5,682,006.2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减少 1,558,253.30 万元，主要是购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支付的现金增加、回购业务规模减少以及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与利息支出等经营性现金流出增加所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减少 2,344,709.69 万元,主要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增加 2,737,346.16 万元,主要是 H 股股权融资及发行次级债等筹资获得的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考虑本期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为 41,885.81 万元,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为 4,795,000.49 万元,加上本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59,027.89 万元,本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15,054,028.3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一定差异,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主要是来源于年度净利润和 H 股融资。

### 5.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2015 年,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依然为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与交易业务、海外业务,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51.34	29.86%	898.65	33.01%	50.37%	交易量导致的客户资金的流入增加所致
结算备付金	360.69	7.97%	182.17	6.69%	98.00%	交易量增加导致的客户资金增加,结算备付金也相应增加所致
融出资金	674.32	14.90%	646.37	23.74%	4.32%	两融规模增长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2.38	29.00%	560.00	20.57%	134.35%	期末持有的股票增加及合并结构化主体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3.35	0.07%	0.21	0.01%	1495.24%	权益互换与场外期权的浮动收益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6.35	5.66%	207.10	7.61%	23.78%	股权质押业务规模增加
应收款项	6.22	0.14%	3.63	0.13%	71.35%	2015 年合并结构化主体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32.82	0.73%	17.52	0.64%	87.33%	融资融券应计利息增加所致
存出保证金	60.09	1.33%	44.83	1.65%	34.04%	子公司期货保

						证金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1.19	8.42%	92.76	3.41%	310.94%	股票投资增加以及参与证金收益互换产品投资所致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5	0.00%	0.05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6.74	0.59%	18.74	0.69%	42.69%	子公司新增联营企业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3.02	0.29%	6.74	0.25%	93.18%	启用新建的办公大楼由在建工程转为投资性房地产及用于出租的房产增加
固定资产	26.18	0.58%	12.58	0.46%	108.11%	启用新建的办公大楼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7.61	0.17%	20.45	0.75%	-62.79%	启用新建的办公大楼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4.25	0.09%	4.01	0.15%	5.99%	
商誉	0.51	0.01%	0.51	0.02%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78	0.02%	1.09	0.04%	-28.44%	长期待摊费用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	0.05%	1.79	0.07%	18.99%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资产	6.14	0.14%	3.06	0.11%	100.65%	子公司拆出款项增加
资产总计	4,526.15	100.00%	2,722.26	100.00%	66.26%	
短期借款	6.88	0.19%	-	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53	0.28%	247.87	10.76%	-95.75%	短期融资券兑付
拆入资金	30.00	0.81%	15.00	0.65%	100.00%	银行短期拆入资金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4.28	5.77%	0.09	0.00%	237988.89%	本期新增黄金租赁业务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24.60	0.66%	7.31	0.32%	236.53%	权益互换与远期合约的浮动亏损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1.92	8.94%	496.68	21.57%	-33.17%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业务规模减少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97.30	29.57%	603.99	26.23%	81.68%	客户资金流入所致

代理承销证 券款	0.85	0.02%	0.41	0.02%	107.32%	客户承销结算 资金余额增加
信用交易代 理买卖证券 款	186.37	5.02%	98.30	4.27%	89.59%	客户信用交易 结算资金增加
应付职工薪 酬	28.08	0.76%	17.41	0.76%	61.29%	计提的职工薪 酬增加
应交税费	27.01	0.73%	14.30	0.62%	88.88%	本期应税收入 增加
应付款项	74.35	2.00%	41.94	1.82%	77.28%	应付收益互换 保证金及收益 增加
应付利息	26.92	0.73%	10.25	0.45%	162.63%	公司次级债利 息支付
应付股利	0.13	0.00%	0.15	0.01%	-13.33%	
预计负债	0.73	0.02%	-	0.00%		预计罚没支出
长期借款	4.85	0.13%	1.39	0.06%	248.92%	新建大楼工程 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723.72	19.50%	213.45	9.27%	239.06%	发行长期次级 债、长期收益 凭证以及公司 债所致
长期应付职 工薪酬	33.67	0.91%	7.05	0.31%	377.59%	计提的职工薪 酬增加
递延所得税 负债	3.52	0.09%	6.01	0.26%	-41.43%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减少
递延收益	0.15	0.00%	0.17	0.01%	-11.76%	
其他负债	884.98	23.85%	521.04	22.63%	69.85%	合并结构化主 体所致
负债总计	3,710.86	100.00%	2,302.82	100.00%	61.14%	

## (2) 公允价值计量资产、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变化相关情况说明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公允价值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具有重要影响，公司不断完善公允价值的计量、审核、报告、披露等。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通过的会计政策、会计制度，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对其公允价值进行确认。

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对 2015 年度利润的 影响	对 2014 年度利润的 影响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085,136.36	2,034,173,870.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0,673,651.69	-80,880.30
衍生金融工具	-1,448,622,228.43	-891,774,193.02
合计	-716,033,713.10	1,142,318,797.24

**(3) 资产结构和资产质量**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股东权益合计为人民币 815.29 亿元，较 2014 年末增加人民币 395.84 亿元，增长 94.3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集团在香港联交所发行了 15.63 亿股 H 股，募集资金超过 300 亿元人民币，同时本集团利润也大幅增加。

资产结构持续优化，资产质量和流动性保持良好。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资产人民币 4,526.15 亿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 1,803.89 亿元，增幅 66.26%。其中，本集团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37.83%，融出资金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14.9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29.0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8.42%；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1.13%，大部分资产的变现能力较强，本集团资产流动性强，资产结构合理。

资产负债率水平提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负债为人民币 3,710.86 亿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 1,408.04 亿元，主要是本报告期内股市行情持续向好，代理买卖证券款大幅增加，同时公司为大力发展资本中介业务，多渠道筹集资金，扩大融资规模，提高财务杠杆。

**(4) 固定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固定资产情况请参阅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4、固定资产。

**(5)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均较上年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其主要原因有两个：一是沪、深两市股指剧烈震荡、交易量急剧上升、融资融券余额快速增长、权益投资收益率及市场股权融资规模的大幅提升；二是本年度公司加大改革发展力度，加快推进经纪与财富管理业务转型，通过推进全业务链战略，加快了业务创新和业务拓展的步伐，公司经纪与财富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和投资与交易业务均取得了良好的业绩，其中，2015 年公司股基交易量市场份额为 8.34%，较 2014 年上升 0.45 个百分点，排名继续保持行业第一；年末托管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行业排名上升至第 3 位；公司两融日均规模较上年增长超过 1.8 倍，增幅高于行业均值；资产管理业务规模突破 6,000 亿元，行业排名上升至第 3 位。因此，在公司大力推进改革转型，积极锻造各业务条线核心竞争力，大力提升合规与风险管理能力，构建公司健康稳健发展的生命线前提下，公司各项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将进一步加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将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提升。

**(6) 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35,134,061,740.17	89,864,943,930.42	50.37%	交易量导致的客户资金的流入增加所致
结算备付金	36,068,780,816.99	18,217,248,432.39	97.99%	交易量增加导致的客户资金增加，结算备付金也相应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238,108,713.37	55,999,957,916.75	134.35%	期末持有的股票增加及合并结构化主体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334,749,747.33	20,814,658.67	1508.24%	权益互换与场外期权的浮动收益增加
应收款项	621,553,847.35	362,653,212.62	71.39%	2015 年合并结构化主体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3,282,483,606.91	1,751,677,109.17	87.39%	融资融券应计利息增加所致
存出保证金	6,009,299,999.56	4,482,844,983.77	34.05%	子公司期货保证金增加
可供出售金	38,118,720,503.37	9,276,148,087.87	310.93%	股票投资增加以及参与证金

融资产				收益互换产品投资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673,833,742.38	1,874,487,603.47	42.64%	子公司新增联营企业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301,531,373.67	673,981,494.13	93.11%	启用新建的办公大楼由在建工程转为投资性房地产及用于出租的房产增加
固定资产	2,617,871,780.37	1,258,361,600.29	108.04%	启用新建的办公大楼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761,146,125.53	2,045,324,758.06	-62.79%	启用新建的办公大楼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
其他资产	613,733,977.73	305,542,089.10	100.87%	子公司拆出款项增加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53,004,000.00	24,787,070,000.00	-95.75%	短期融资券兑付
拆入资金	3,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00.00%	银行短期拆入资金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428,292,467.49	9,244,846.63	231686.35%	本期新增黄金租赁业务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2,460,345,120.06	730,743,142.93	236.69%	权益互换与远期合约的浮动亏损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192,019,282.19	49,668,228,233.78	-33.17%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业务规模减少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9,730,351,512.70	60,398,770,689.39	81.68%	客户资金流入所致
代理承销证券款	85,485,000.00	41,400,000.00	106.49%	客户承销结算资金余额增加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8,637,027,667.89	9,829,634,190.63	89.60%	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大幅度增长
应付职工薪酬	2,807,786,387.59	1,740,596,909.95	61.31%	计提的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2,700,686,858.57	1,429,904,303.41	88.87%	本期应税收入增加
应付款项	7,435,329,288.96	4,194,205,380.59	77.28%	应付收益互换保证金及收益增加
应付利息	2,692,344,618.00	1,025,326,598.95	162.58%	公司次级债利息支付
长期借款	484,985,041.19	138,657,783.84	249.77%	新建大楼工程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72,372,177,624.17	21,345,324,135.31	239.05%	发行长期次级债、长期收益凭证以及公司债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366,621,360.80	705,434,340.93	377.24%	计提职工薪酬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1,818,817.20	601,173,542.16	-41.48%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其他负债	88,498,454,981.60	52,103,789,780.47	69.85%	合并结构化主体所致
资本公积	45,837,762,390.89	17,221,260,799.97	166.17%	H股发行溢价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263,870,957.42	1,853,643,771.39	76.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浮动收益增加所致
盈余公积	2,607,376,049.13	1,692,853,808.08	54.02%	计提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6,681,123,964.00	4,611,609,649.74	44.88%	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备				
未分配利润	15,232,022,703.47	10,319,188,382.86	47.61%	净利润增加

利润表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增减 (%)	变动原因说明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524,816,131.53	6,477,278,197.87	124.24%	经纪业务净收入增加所致
利息净收入	4,081,490,601.66	2,384,809,745.78	71.15%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以及客户资金存款利息增加
投资收益	7,893,308,235.22	1,821,403,489.68	333.36%	证券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6,033,713.10	1,142,318,797.24	-162.68%	衍生金融工具浮亏
汇兑收益	370,028,256.09	2,744,825.85	13380.94%	H 股发行款结汇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22,544,147.76	660,139,802.02	160.94%	本年度应税收入增加
业务及管理费	10,121,581,563.54	5,288,198,219.65	91.40%	本期在队伍建设、高端人才引进、信息技术、客户营销与服务方面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73,259,163.61	17,691,195.52	314.10%	计提融资类风险拨备
营业外支出	92,433,568.36	19,827,122.67	366.20%	预计罚款
所得税费用	3,465,588,570.68	1,375,028,707.67	152.04%	税前利润大幅增长所致

### (7) 报表合并范围变更的说明

#### 1、新设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范围包括了于本年新设立的子公司。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对这些新设立的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故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本集团本年新增 38 个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九、5。

#### 2、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结构化主体而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本集团对同时作为结构化主体的管理人或投资顾问和投资人，且综合评估本集团因持有投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将使本集团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的结构化主体进行了合并（主要是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本年新增 19 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十、4。

### (8)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政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所得税的计算缴纳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57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的通知执行。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境内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为 25%，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适用的利得税率为 16.5%。

### (9) 公司融资渠道和融资能力等情况分析

#### ①公司融资渠道

从融资方式来看，公司的融资渠道有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两种方式。从融资期限来看，公司的短期融资渠道主要包括通过银行间市场进行信用拆借，通过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进行债券回购，发行短期融资券、短期公司债、短期次级债和收益凭证，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两融收益权融资以及资产证券化等融资方式；公司的中长期融资渠道主要包括发行公司债、发行长期次级债、项目贷款以及股权再融资等融资方式。通过多年来卓有成效的努力，探索并建立了包括新型融资工具在内的多融资渠道于一体的，短、中、长相结合的融资平台，在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过程中发挥关键作用。

#### ②公司负债结构

截至 2015 年底，公司总负债为 3,710.86 亿元。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和代理证券承销款后，公司自有负债为 2,426.33 亿元，其中自有流动性负债 774.71 亿元，占比 31.93%，自有长期负债 1,651.62 亿元，占比 68.07%。

自有负债主要包括：公司债、次级债、收益凭证、收益权融资、黄金租赁、债券回购等融资。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债余额为 165.77 亿元，占自有负债 6.83%；次级债余额为 436.14 亿元，占自有负债 17.98%；收益凭证余额为 106.53 亿元，占自有负债 4.39%；卖出回购余额为 331.92 亿元，占自有负债 13.68%。

针对负债规模日益增大的趋势，公司加强了流动性风险管理，采取多项有效措施防范流动性风险。目前公司无重大到期未偿还的债务，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强，流动性风险可控。

#### ③公司流动性管理政策和措施

公司一贯重视流动性管理，强调资金管理以坚持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相统一的原则，在经营发展战略上注重业务规模与负债相匹配，通过合理的资产配置和多元化的负债融资，确保资产负债的期限、规模的合理配比，确保公司保持适度流动性。

公司按照集中管理、分层防控的管理模式，遵循全面性、审慎性、预见性的总体原则进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依托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建立健全与公司战略相适应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贯彻实施偏好为“安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即公司确保不发生对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流动性风险，全力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安全、有序运行。

为确保流动性安全，公司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一是不断完善资金计划体系，强化资金头寸管理和现金流量监控，确保日间流动性安全；二是加强资产负债期限匹配管理，建立优质流动资产储备，提高融资的多元化和稳定程度；三是完善流动性风险报告体系，确保管理层及时了解流动性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四是不断完善流动性管理平台，实现通过信息系统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确保流动性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五是分析压力情景下公司的现金流量和资金缺口，评估公司的流动性风险的承受能力，并依据压力测试结果，制定必要的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方案。

#### ④公司融资能力及融资策略分析

公司经营规范，信誉良好，资本实力、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较强，与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稳步增长，具备较强的短期和中长期融资能力。作为上市券商，公司也可以通过股权再融资等方式，解决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因此，公司融资能力较强，可以通过监管许可的融资方式，筹集经营所需资金。未来，公司将结合业务发展情况采取监管许可的融资方式，这些融资方式的融资成本主要受资金市场利率的变动影响，公司将加强对市场利率跟踪和分析，选择恰当的融资方式和时机，在确保公司业务需求的前提下，力求降低融资成本。

就公司而言，为兼顾流动性和收益性，持有一定金额的银行存款和固定收益产品，利率变动将对公司持有现金所获利息收入、所持有债券投资的市场价格及投资收益等带来直接影响；融资融券等资本中介业务、公司债券融资等与利率直接相关，给相应的利息收入和融资利息支出等带来直接影响；同时，公司的股票投资也受到利率变动的间接影响。此外，因公司有境外注册的子公司，以外币投入资本金，公司持有外币资金和资产，汇率的变动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为保持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并兼顾收益率，公司自有资金由资金运营部统一管理，并配以健全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业务流程。公司通过及时调整各类资产结构，优化资产负债配置结构，加强对利率和汇率市场的研究，运用相应的利率、汇率等衍生金融工具来规避风险和减轻上述因素的影响。

#### ⑤公司或有事项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末，公司或有事项主要包括公司为香港子公司发行的 4 亿美元境外债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具体详见审计报告附注），上述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较小。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资本市场改革以及证券行业创新发展的深入推进，受益于市场行情和成交的活跃，证券行业经营业绩实现了井喷式增长，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及增速均达到历史高点，证

券行业盈利能力大幅度提升。同时，报告期内，券商积极通过各种融资渠道大规模融资，证券行业资产规模和净资本规模大幅度增长，极大充实了行业的资本实力，有利于券商各项业务的发展。

1、报告期内，证券行业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损益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5,751.55 亿元	2,602.84 亿元	120.97%
净利润	2,447.63 亿元	965.54 亿元	153.50%
资产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6.42 万亿元	4.09 万亿元	56.97%
净资产	1.45 万亿元	9,205.19 亿元	57.52%
净资本	1.25 万亿元	6,791.60 亿元	84.05%
其他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比上年增减
证券公司家数	125 家	120 家	4.17%
盈利公司家数	124 家	119 家	4.20%
盈利公司占比	99.20%	99.17%	增加 0.03 个百分点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含信用交易资金)	2.06 万亿元	1.2 万亿元	71.67%
托管证券市值	33.63 万亿元	24.86 万亿元	35.28%
受托管理资金本金总额	11.88 万亿元	7.97 万亿元	49.06%

注：分析中数据取自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未经审计的证券公司经营数据，统计口径为母公司口径。

2015 年证券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51.55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 120.97%；实现净利润 2,447.63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 153.50%。2015 年底，证券公司总资产为 6.42 万亿元，较 2014 年底增长 56.97%；净资产为 1.45 万亿元，较 2014 年底增长 57.52%；净资本为 1.25 万亿元，较 2014 年底增长 84.05%。2015 年证券公司家数为 125 家，较 2014 年增长 4.17%；盈利公司家数为 124 家，较 2014 年增长 4.20%；盈利公司占比较 2014 年增加 0.03 个百分点。

2、报告期内，证券行业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分析

主要业务收入明细	2015 年	占比	2014 年	占比	收入增减幅度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2,690.96 亿元	46.79%	1,049.48 亿元	40.32%	156.41%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净收入	393.52 亿元	6.84%	240.19 亿元	9.23%	63.84%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37.93 亿元	2.40%	69.19 亿元	2.66%	99.35%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44.78 亿元	0.78%	22.31 亿元	0.86%	100.72%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74.88 亿元	4.78%	124.35 亿元	4.78%	121.05%
证券投资收益 (含公允价值变动)	1,413.54 亿元	24.58%	710.28 亿元	27.29%	99.01%
利息净收入	591.25 亿元	10.28%	283.72 亿元	10.90%	108.39%
营业收入合计	5,751.55 亿元	100.00%	2,602.84 亿元	100.00%	120.97%

注：分析中数据取自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未经审计的证券公司经营数据，统计口径为母公司口径。

(1) 证券经纪业务。报告期内，行业证券经纪业务以量补价，呈现集中度提升趋势。2015 年，证券行业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2,690.96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 156.41%。对证券行业营业收入贡献由 2014 年的 40.32% 提升至 46.79%。2015 年底，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含信用交易资金) 2.06 万亿元，较 2014 年底增长 71.67%；托管证券市值 33.63 万亿元，较 2014 年底增长 35.28%。

(2) 投资银行业务。报告期内，A 股融资功能进一步提高，IPO、再融资规模实现较快增长。2015 年，证券行业实现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531.45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 71.78%。对证券行业营业收入贡献由 2014 年的 11.89% 降低至 9.24%。根据 Wind 资讯统计，2015 年，首发、

增发、配股实际募集资金为 1,470.01 亿元、13,340.91 亿元、155.01 亿元，分别较 2014 年增长 139.70%、98.10%、9.15%。

(3) 证券投资业务。报告期内，行业证券投资业务规模和收入保持增长，权益类投资占比提升。2015 年，证券行业实现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1,413.54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 99.01%。对证券行业营业收入贡献由 2014 年的 27.29%降低至 24.58%。

(4) 资产管理业务。报告期内，行业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增速放缓，产品类别从通道转主动。2015 年，证券行业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74.88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 121.05%。对证券行业营业收入贡献维持 2014 年的 4.78%水平。2015 年底，受托管理资金本金总额 11.88 万亿元，较 2014 年底增长 49.06%。

(5) 利息净收入。2015 年，证券行业实现利息净收入 591.25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 108.39%。对证券行业营业收入贡献由 2014 年的 10.90%降低至 10.28%。融资融券业务方面，报告期内，行业融资融券业务首次出现大幅波动，逆周期调节机制推进。根据 Wind 资讯统计，2015 年底，市场两融余额、融资余额、融券余额为 11,742.67 亿元、11,713.07 亿元、29.60 亿元，分别较 2014 年底增长 14.49%、15.13%、-64.26%。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对外股权投资总额为 26.74 亿元，较期初的 18.74 亿元增加 8.00 亿元，增加幅度为 42.6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投资	持股比例 (%)	主要业务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59,324,049.23	237,810,269.19	1,597,134,318.42	45.00	基金管理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3,389,084.64	95,112,083.26	338,501,167.90	49.00	基金管理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56,523,312.65	263,678,245.65	520,201,558.30	48.25	股权投资
江苏小微企业融资产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5,251,156.95	1,737,369.82	16,988,526.77	49.00	金融服务
江苏工业和信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00	201,000,000.00	201,000,000.00	16.67	股权投资
其他	0.00	8,170.99	8,170.99		
合计	1,874,487,603.47	799,346,138.91	2,673,833,742.38	/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华泰资管公司及华泰紫金投资分别增资 7 亿元及 21.5 亿元，并出资约 0.51 亿元购买华泰联合证券股权，持股比例增至 99.72%；全资子公司华泰紫金投资对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追加投资 1.93 亿元，持股比例 48.25%，并出资 2.01 亿元设立江苏工业和信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比例 16.67%，通过直投业务投资其他股权共计约 20.39 亿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期初投资金额	出资/增资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账面价值	合作方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	100%	300,000,000.00	700,000,000.00	3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无	701,821,593.11	31,040,441.36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投资	100%	600,000,000.00	2,150,000,000.00	600,000,000.00	/	2,750,000,000.00	无	128,261,324.69	457,990,724.69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银行	99.72%	1,224,096,481.63	50,959,558.00	1,224,096,481.63	/	1,275,056,039.63	东方航空集团公司、中国原子能工业公司	448,472,469.03	36,369,057.65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	45%	253,800,000.00	/	1,359,324,049.23	237,810,269.19	1,597,134,318.42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7,751,953.32	25,058,315.87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	49%	101,200,000.00	/	243,389,084.64	95,112,083.26	338,501,167.90	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80,512,107.94	14,599,975.32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48.25%	260,566,713.80	193,000,000.00	256,523,312.65	70,678,245.65	520,201,558.30	江苏容泽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闽弘华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汇宝金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苏宁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徐州报业传媒有限公司, 南京环西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万川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9,878,816.84	80,557,062.49
江苏小微企业融资产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金融服务	49%	14,700,000.00	/	15,251,156.95	1,737,369.82	16,988,526.77	江苏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1,737,369.82	/
江苏工业和信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16.67%	0.00	201,000,000.00	/	/	201,000,000.00	江苏省财政厅	/	/

1. 本表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合并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2. 本表报告期所有者权益的变动金额不包含报告期损益的影响。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年末余额
华泰证券广场	282,575.24	94.90%	66,166.04	268,154.78	/	-144,337.09	-52,348.27	71,469.42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投资成本	期末账面余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9,581,114,183.55	131,238,108,713.37	6,359,444,343.32	-48,085,136.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208,763,587.01	21,428,292,467.49	225,000.00	780,673,651.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255,763,186.92	38,118,720,503.37	1,437,608,379.31	1,712,011,248.72
衍生金融工具	-31,401,108.79	-2,125,595,372.73	-324,274,731.48	-1,448,622,228.43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①A 股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38号）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2月9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784,561,275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0.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5,691,225,5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30,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5,561,225,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0年2月12日全部到位，并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衡验字（2010）009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本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56.810亿元（含募集资金利息11,980.82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办理销户结息手续。

②H 股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完成H股股票发行，H股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501031号验资报告。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公司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H股共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30,587,689,604.94元（扣除相关上市费用），扣除承销发行费用后共募集资金折合人民币30,015,054,696.76元。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在H股募集资金总额的基础上又取得利息收入折合人民币178,848.30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使用H股募集资金人民币25,930,110,593.95元。

截至本报告日期，本公司就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而首次公开发售新股及因超额配股权获部分行使而发行新股的所得款项使用情况如下：18,352,613,762.96元人民币用于拓展融资融券等资本中介业务，3,058,768,960.49元人民币用于拓展投资和交易业务，2,350,000,000.00元人民币用于向华泰紫金投资和华泰资管公司增资，2,168,727,870.49元人民币用于营运资金和其他一般

企业用途。除上述资金使用外，本公司所得款项剩余资金约 4,657,579,010.99 元人民币尚未使用，此部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在银行开设的账户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H 股募集资金计划投向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内容一致，没有发生变更。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市场状况及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陆续将 H 股募集资金投入使用。

(2)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项目投资总额超过公司上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 10%的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99,748.00 万元，华泰证券持有其 99.72% 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泰联合证券总资产 695,475.36 万元，净资产 565,697.70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77,824.37 万元，利润总额 60,465.65 万元，净利润 45,227.79 万元。

主营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券承销业务除外）；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华泰证券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泰资管公司总资产 3,315,190.47 万元，净资产 173,292.76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4,437.76 万元，利润总额 97,744.44 万元，净利润 73,291.18 万元。

主营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35,000.00 万元，华泰证券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泰紫金投资总资产 1,156,848.26 万元，净资产 367,031.80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7,716.15 万元，利润总额 15,889.15 万元，净利润 14,911.60 万元。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自有资金或客户资金），债权投资，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实收资本港币 100,000.00 万元，华泰证券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泰金控（香港）总资产人民币 410,428.21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89,366.20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7,214.23 万元，利润总额人民币 8,053.32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3,305.89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股票承销、债券承销、私募配售、财务顾问、并购、结构融资及投资）、销售及交易业务（为股票、固定收益产品、信用、期货合约及结构产品等各类证券及期货产品提供交易及做市服务；为客户设计满足其需求的金融产品及市场进入方案；为代理业务项下的证券提供融资服务）和资产管理业务。

(5)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华泰证券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 88,077.42 万元，净资产 57,784.26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879.62 万元，利润总额 8,492.07 万元，净利润 6,367.64 万元。

主营业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酒店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有色金属、贵金属及其制品、金属材料、金属矿石、非金属矿石、建筑材料、燃料油、化工产品、橡胶制品、煤炭、玻璃、沥青、农畜产品、饲料、食用油、珠宝首饰、工艺品；收购黄金制品；收购白银制品。

(6)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80,900.00 万元，华泰证券持有其 60.00% 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泰期货总资产 1,837,159.27 万元，净资产 123,218.27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63,957.05 万元，利润总额 20,940.04 万元，净利润 16,437.74 万元。

主营业务：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7)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华泰证券持有其 52.00% 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总资产 23,713.47 万元，净资产 22,536.57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276.21 万元，利润总额 2,863.62 万元，净利润 2,213.80 万元。

主营业务：为非上市公司股权、债券、资产和相关金融及其衍生品的批准募集挂牌、登记、托管、交易、融资、结算、过户、分红、质押等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组织和监督交易市场活动，发布市场信息，代理本交易市场内挂牌产品买卖服务，为市场参与方提供咨询服务。

(8)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华泰证券持有其 45.00% 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南方基金总资产 539,175.10 万元，净资产 375,560.46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99,854.54 万元，利润总额 109,287.73 万元，净利润 83,115.58 万元。

主营业务：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9)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华泰证券持有其 49.00% 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泰柏瑞总资产 97,366.48 万元，净资产 69,081.87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4,825.81 万元，利润总额 21,818.18 万元，净利润 16,431.04 万元。

主营业务：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1、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合并的结构化主体指本集团同时作为管理人或投资顾问及投资者的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综合评估本集团因持有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或投资顾问的报酬是否将使本集团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并据此判断本集团是否为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集团共计合并 36 个结构化主体，合并资产管理计划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93,767,003,692.87 元。本集团持在上述合并资产管理计划中的权益体现在资产负债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5,816,381,079.23 元。

### 2、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信托计划、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与其他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本集团因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行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 81,063,806,793.70 元。

### 3、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的管理者，在报告期间对资产管理计划拥有管理权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不重大并未合并该等结构化主体。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由本集团管理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551,860,637,400.12 元。

## (九) 其他情况分析

### 1、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设立和处置情况

#### (1)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设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子公司 38 家，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工商登记的认缴额	持股比例 (%)
深圳前海瑞联一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200,000,000.00	100.00
深圳前海瑞联二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200,000,000.00	100.00
深圳前海瑞联三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200,000,000.00	100.00
深圳前海瑞联四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200,000,000.00	100.00
深圳前海瑞联六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200,000,000.00	100.00
深圳前海瑞联七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3,001,000,000.00	50.02
上海京瑞投资 (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200,000,000.00	100.00
北京瑞联京深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200,000,000.00	100.00
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1,000,000,000.00	45.00
深圳市华泰瑞麟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220,010,000.00	25.00
华泰瑞新 (上海) 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人民币100,000,000.00	100.00
北京华泰同信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3,000,000.00	51.00
北京华泰瑞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30,000,000.00	52.00
南京华泰瑞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1,000,000.00	51.00
南京华泰瑞泰股权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1,000,000.00	52.00
江苏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100,000,000.00	100.00
江苏华泰瑞联并购基金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7,100,000,000.00	60.49
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一号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5,442,000,000.00	48.94
南京华泰瑞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71,000,000.00	98.59
南京瑞联一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200,000,000.00	61.54
南京瑞联二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200,000,000.00	100.00
南京瑞联三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200,000,000.00	100.00
上海瀛翊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200,000,000.00	100.00
上海瑞澹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1,000,000,000.00	100.00
Shanghai Yingyi Investment Co., Ltd(上海瀛翊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	--	100.00
Tiandiren Holding Co., Ltd. (天地人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	--	100.00
Tiandiren Groups Co., Ltd. (天地人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	--	100.00
HTSC LIMITED	香港	香港	控股投资	港币 1.00	100.00

Principle Solution Group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100.00
Lucid Elegan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100.00
Pioneer Reward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100.00
Pioneer Reward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100.00
Pioneer Return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100.00
Pioneer Return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100.00
Pioneer Festive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100.00
Huatai Principal Investment I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100.00
Lead Talent Enterprises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100.00
Huatai Principl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100.00

(2)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增资及参控股公司股权受让情况

①公司增资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为适应股权投资行业竞争形势的需要，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直接投资业务，提高华泰紫金投资在业内的竞争实力，报告期内，公司出资 5 亿元将其注册资本由 6 亿元增至 11 亿元，并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事宜。同时，2015 年 6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对华泰紫金投资进行增资，将其注册资本由 11 亿元增至 60 亿元，以扩大直接投资业务规模，满足目前已设基金的后续资金需求以及未来拟设立基金新增资金需求。报告期内，16.5 亿元增资资金已经到位。

②公司增资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为更好地落实公司全业务链发展战略，进一步扩大资产管理业务规模，满足资产管理业务开展的后续资金需求，提升资产管理业务的行业竞争力，并保证华泰资管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出资将其注册资本由 3 亿元增至 10 亿元。报告期内，7 亿元增资资金已经到位。

③公司受让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报告期内，华泰联合证券因名义股东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无效出资，将其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变更为 99,748 万元，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华泰联合证券各股东股权比例相应变化。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受让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所持华泰联合证券 270 万元股权、厦门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华泰联合证券 621 万元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华泰联合证券 99,467 万元股权，占比 99.72%。

④公司受让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2015 年 10 月 20 日，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会 2015 年第五次会议同意上海远见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股权转让给公司。公司积极推进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受让工作，报告期内，120 万元股权受让款项已经到位。

(3)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处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子公司处置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分公司、营业部设立和处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批准新设证券营业部并已开业 6 家，撤销证券营业部 1 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证券分公司 29 家，证券营业部 245 家，具体详见证券营业部一览表。

证券分公司迁址	证券营业部新设	证券营业部迁址	证券营业部撤销
1	6	14	1

(1) 报告期内证券分公司迁址情况

序号	分公司	地址	变更许可证日期
1	华泰证券南京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 90 号	2015 年 9 月 22 日

(2) 报告期内证券营业部新设情况

序号	营业部	地址	批复文号	批复日期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华泰证券江阴华士镇环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江阴市华士镇环东路 680 号	苏证监机构字 [2014]369 号	2014 年 8 月 13 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2	华泰证券江阴临港申浦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申浦路 108 号	苏证监机构字 [2014]369 号	2014 年 8 月 13 日	2015 年 3 月 10 日
3	华泰证券江阴周庄镇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周庄西大街 174 号	苏证监机构字 [2014]369 号	2014 年 8 月 13 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4	华泰证券江阴青阳镇迎秀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江阴市青阳镇迎秀路 111 号	苏证监机构字 [2014]369 号	2014 年 8 月 13 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5	华泰证券江阴长泾镇虹桥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江阴市长泾镇虹桥北路 10 号	苏证监机构字 [2014]369 号	2014 年 8 月 13 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6	华泰证券铜陵淮河大道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铜陵市淮河大道铜陵商城汇金大厦十六层 1602、1603 号	苏证监机构字 [2014]369 号	2014 年 8 月 13 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3) 报告期内证券营业部迁址情况

序号	迁址前营业部名称	迁址后营业部名称	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华泰证券济南山大南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济南千佛山路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千佛山路 7 号 2 号楼 2 层	2015 年 1 月 20 日
2	华泰证券汕头长平东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汕头珠江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江路南侧兴源大厦 A 幢 1001 号 09、11、13 房	2015 年 1 月 16 日
3	华泰证券广州番禺繁华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广州番禺东环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东环路 449、451 号 205、206、210、211	2015 年 3 月 9 日
4	华泰证券南京六合板门口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南京六合彤华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彤华街 9 号 18 幢 18-4 号	2015 年 3 月 20 日
5	华泰证券扬州江都东方红东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扬州江都龙城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引江居委会龙城苑 6 幢 22 号	2015 年 3 月 20 日
6	华泰证券舟山滨港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舟山解放东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解放东路 118 号 802 室、803 室	2015 年 8 月 25 日
7	华泰证券南昌新建文化大道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南昌新建文化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县长堽镇文化大道 1290 号红谷峰尚 1 栋 A1 室	2015 年 9 月 7 日
8	华泰证券武汉西马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武汉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街 296 号	2015 年 9 月 14 日
9	华泰证券南京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南京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333 号中山骏景大厦 1 楼、5 楼	2015 年 8 月 15 日
10	华泰证券镇江丹阳丹金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镇江丹阳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丹阳市开发区东方路 25 号	2015 年 9 月 22 日
11	华泰证券上海新村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上海浦东新区妙境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妙境路 642 号 1-3 层	2015 年 9 月 23 日
12	华泰证券上海浦东新区博兴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上海奉贤区望园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望园南路 1529 弄 2 幢 2 号 102 室	2015 年 9 月 23 日
13	华泰证券广州远景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广州云城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西路 888 号 4002、4003、4004 房	2015 年 11 月 17 日

14	华泰证券南京广州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南京广州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广州路 189 号 11 楼	2015 年 11 月 16 日
----	----------------	----------------	----------------------	------------------

(4) 报告期内证券营业部撤销情况

序号	营业部	地址	批复文化	批复日期	核查函日期	核查意见函
1	华泰证券天津东马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南开区东马路 66 号、68 号底商二楼	津证监许可字 [2014]53 号	2014 年 8 月 27 日	2015 年 2 月 3 日	津证监机构字 [2015]6 号

### 3、不合格账户、司法冻结账户、风险处置账户、纯资金账户等账户规范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我的公司的不合格证券账户 4,548 户、司法冻结证券账户 63 户、风险处置证券账户 89,496 户、纯资金账户 663,846 户。

账户规范工作已经达到以下质量标准：（1）除休眠证券账户、剩余不合格证券账户、司法冻结账户、风险处置账户等被限制使用外，正常交易的账户均为合格账户。（2）通过资金账户与证券账户信息定期比对工作，核查客户名称和号码等关键信息的一致性，杜绝新增不合格账户。因存管银行与登记公司信息规则差异或生僻字处理等特殊情况致使关键信息不一致的情况，已经逐一说明。

账户长效规范管理相关措施：加强账户日常管理工作，严格开户要求，加强投资者身份信息核查工作，持续落实、不断创新账户管理措施，继续完善账户规范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客户档案管理系统，加强互联网渠道客户开户档案管理，持续做好客户档案实物和电子化管理工作。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目前，我国经济正处于结构调整、转型升级与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时期，经济发展新常态为资本市场改革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和广阔空间，资本市场在整个经济中的地位将持续提升，资本市场将成为国民经济稳增长、调结构的重要力量。未来几年，随着金融市场化改革和资本市场放松管制的进一步深化、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和政策法规制度体系的更趋健全完善以及金融基础功能的日益完善，我国证券行业将迎来快速发展的新的历史阶段。

在新的历史时期，随着券商传统业务业绩弹性的提升，创新业务业绩释放速度的加快，证券行业的发展将呈现各类业务竞相加快的局面，在监管层对资本市场各项制度创新及券商自身业务创新全面推进的大背景下，券商业务模式将迎来全面革新。随着券商五大基础功能的日益完善，券商业务范围不断扩大，产品种类持续丰富，业务发展呈现全方位发展格局，同时在证券基金期货经营机构交叉持牌与符合条件的金融机构申请证券业务牌照研究推进的背景下，券商与各类金融机构之间的混业经营愈演愈烈，金融跨界竞争日益加剧。随着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持续推进及证券行业的改革、创新和发展，券商经营范围和业务空间不断拓展，券商业务将向多元化方向发展，同时随着行业市场化程度的提高和竞争的日益激烈，将倒逼券商从同质化竞争转向差异化竞争，券商将更多凭借资本、品牌、客户基础和市场定位，展开错位竞争和差异化经营。在放松管制和加强监管、鼓励创新的监管指引下，券商融资渠道进一步拓宽，证券行业规模进一步扩张，业务结构转型持续推进，随着更多券商通过多元化通道进行全方位融资，券商杠杆将进一步提升，券商资产规模及资本实力将大幅扩张，规模化经营将成为未来证券行业发展的重要特征和核心主题。目前，证券行业处于由分散经营、低水平竞争走向集中的演进阶段，随着证券行业准入的放宽及业务牌照管理的实施，证券行业整体竞争格局将进一步分化，同时激烈的市场竞争或将催生行业并购整合，通过收购兼并等方式实现外延式扩容发展将逐步成为行业趋势，行业洗牌或将进一步提速，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上升。随着沪港通的优化完善、基金互认的起航、深港通与沪伦通的研究推进及 QFII、RQFII 和 QDII 等制度的完善，资本市场及证券行业国际化进程加速，同时券商海外扩张步伐提速，更多券商通过赴港上市或并购方式扩大市场规模，加快布局国际业务，在人民币国际化与资本项目开放等大背景下，券商国际化发展的广度与深度加速拓展。在监管部门鼓励券商大力发展互联网证券业务及对互联网金融联合有序推进的背景下，随着支持互联网金融稳步发展的顶层设计及业务规则等政策措施的逐步明晰，券商互联网证券业务布局将持续深化，

互联网战略将进一步推进，互联网金融领域将进一步拓展，互联网金融或将加快重构证券行业现行商业模式。此外，在监管部门对证券行业配套法律法规等制度体系健全完善的背景下，资本市场基础设施不断优化，市场规范化程度进一步提高，法治与监管环境不断改善，随着券商全面风险管理体的持续完善以及合规风控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券商将呈现规范化发展与法治化发展格局，合规管理与风险控制将贯穿于券商业务发展的全过程。

展望未来，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将是国家发展全局中的重点和关键，随着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优化发展、注册制改革、监管转型、国有企业改革等具有顶层设计性质的综合性改革方案的持续推进，资本市场将进入新的发展阶段，证券行业将受益于金融改革红利和制度改革红利，券商在经济转型及产业升级、资本市场扩容、证券业务及产品丰富中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

在证券经纪业务领域，随着券商分支机构管理的放开、非现场开户业务的发展、互联网证券的持续推广及一人多户政策的放开，业务市场化程度显著加速，券商佣金率进一步下滑，经纪业务收入占比或呈下降趋势。在融资融券等融资类业务领域，随着融资融券业务相关监管规则的进一步完善、逆周期调节机制的构建完善、场外配资的清理整顿，融资融券业务风险管理将不断加强，业务总量和结构将持续调整优化。在投资银行业务领域，随着新股发行制度的持续完善与注册制改革的实质性推进、债券市场配套制度与市场基础设施建设的不断优化、并购重组监管制度的调整完善以及混合所有制改革等国家战略的不断推进，券商投资银行业务将受益于市场整体扩容趋势，业绩确定性提升。在资产管理业务领域，随着资产管理业务牌照的逐步放开以及行业准入门槛的大幅降低，业务范围不断拓展，券商资产管理业务的广度与深度将不断提升，与其他金融机构的合作将不断深化，在制度创新和监管放松的重要契机下，券商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收入或将持续增长。在证券投资业务领域，随着上证 50 和中证 500 股指期货及上证 50ETF 期权合约的推出，自营业务投资范围进一步放开，未来期货及衍生品合约的稳妥发展与择机推出将进一步丰富投资交易策略和风险管理手段，满足投资者多样化产品设计与资产配置需求，拓宽券商业务发展空间。在其他业务领域，随着市场分层、竞价交易制度、做市业务主体扩大、转板等制度完善的有序推进，市场基础制度愈发完善，新三板或将延续爆发式增长态势；随着事后备案制及负面清单管理的实施，资产证券化业务发行效率不断提升，发行成本不断降低，业务发展空间不断打开，资产证券化业务有望成为券商重要利润增长点之一；随着场外配资清理规范以及私募基金规模的扩大，券商主经纪商业务将进一步拓展，有望成为券商未来的新盈利增长点；随着股票期权业务规则体系与基础框架的搭建完善，股票期权业务将进一步拓展券商业务范围，拓宽券商收入渠道；随着场外市场业务、另类投资业务、互联网证券业务、沪港通与衍生品业务等业务空间的打开，获准开展业务试点的券商有望获益，将进一步扩大券商收入来源。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 1、公司未来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2016 年是我国“十三五”规划开局之年，是推进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也是我国经济和资本市场改革创新进一步深化推进的一年。在十八大会议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推进金融创新，提高证券等行业竞争力的目标和方向、“十三五”规划建议推进股票和债券发行交易制度改革，积极培育公开透明健康发展的资本市场、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加快形成融资功能完备，基础制度扎实，市场监管有效，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护的股票市场和证券期货监管工作会议大力推进深化改革，健全制度，加强监管，防范风险，促进资本市场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本质要求下，政府相关产业政策布局与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的继续实施，以及改革红利和制度红利的逐步释放，我国资本市场改革和证券行业发展潜力巨大。但是，世界经济仍处于国际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经济复苏艰难曲折，国际金融市场波动较大，国内经济呈现内在趋势性放缓态势，经济运行面临新旧动能转换的严峻挑战和下行压力。当前及今后一段时间，我国资本市场与证券行业进入加快创新发展的阶段，公司将面临一系列新的机遇和挑战。

公司当前及今后的发展机遇主要包括：当前，我国经济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在认识新常态、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的宏观经济发展大逻辑背景下，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市场资金总体充裕，国企改革深入推进，股市风险得到相当程度释放，作为市场化配置资源的平台，资本市场将成为我国经济转型升级的新引擎，有效助力供给侧和需求侧两端发力，并迎来难得的发展机遇。随着我国资本市场改革发展新图景的勾勒，资本市场市场化方向改革不断推进和深化，在加快转型和深化改革大背景下，证券行业的发展空间正全面打开，券商在资本市场扩容、证券业

务及产品丰富、经济转型及产业升级中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不断健全完善，特别是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债券市场互联互通与品种创新、并购重组市场化改革、新三板市场制度规则体系完善、区域性股权市场规范发展、柜台市场业务发展及转板制度、退市制度和多层次市场间有机衔接的稳步推进等将进一步放大券商业务空间。随着券商互联网金融的发展与快速推开及业务经营模式的探索，券商金融服务质量和效率将得到提升，金融交易成本有望降低，互联网金融思维的操作方式或将带来券商业务模式的新一轮革命。同时，资本市场双向开放进一步扩大，特别是 QFII 与 QDII 制度的优化、沪港通的完善、深港通与沪伦通的研究推进、海外业务平台的搭建等，打开了券商业务发展前景的广阔想象空间，公司在香港的成功上市也将进一步促进公司海外业务发展，拓宽公司业务发展空间。

公司当前及今后的发展也面临着不少挑战：面对证券行业改革发展新趋势，如何调整优化业务结构，实现创新业务与传统业务协同发展，推进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发展相结合的发展模式是公司需要积极探索解决的问题。如何围绕客户结构与客户需求变化，多维度挖掘客户价值，满足客户综合金融服务需求，打造全新商业模式，推动公司实现新一轮跨越式发展是摆在公司面前的现实问题。如何构建完善具有公司特色的合规管理与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合规运作与风险管理能力，建立主动型合规与效益型合规管理模式，促进公司收益与风险资本及经济资本的最佳平衡是公司强调的发展方向。如何根据自身净资产水平、客户状况和风险管理能力，科学合理谨慎地确定业务规模，把握好业务发展节奏与速度，同时合理改善经营杠杆，提升资金运营管理水平是公司需要积极研究的重要课题。如何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体系，深入推进人才挖掘与培养，积极引入具备国际视野的高端人才，不断提升人才队伍的素质和能力是公司发展面临的重要课题。如何以互联网为基础，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探索推进账户构建、平台打造和产品整合，推动传统业务转型升级的同时推进业务互联网化，通过深耕布局互联网证券业务实现客户价值二次开发是证券行业未来发展的重要特征。随着公司 A+H 股布局的完成，如何以香港为平台迅速搭建完善海外业务体系，加强境内外业务联动，扩大客户基础，全方位服务客户需求是公司需要研究应对的新形势与新问题。

## 2、公司的发展战略

2013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发展战略规划（2014—2018）〉的议案》。该规划确定了公司“2014—2018”年间的发展战略目标：公司在巩固提升国内一流证券公司市场地位的基础上，力争发展成为集证券、基金、期货、银行及海外业务等为一体的有影响力的综合性金融控股集团，为未来成为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打下坚实基础。力争到 2018 年，公司资产规模、资本规模、市值规模、盈利能力、主营业务及重要创新业务规模等指标均进入并稳定在行业前五名。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编制华泰证券“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建议的议案》。根据该规划建议，“十三五”时期，公司将基于证券业务优势积极拓展综合经营，致力于成为兼具本土优势和全球视野的一流综合金融集团和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在证券业务领域，公司将立足国内市场，积极拓展海外市场，着力打造成为集投融资服务者、财富管理、资产管理、风险管理、市场组织者于一体，投资、融资、交易、托管、支付五大功能健全的全能型现代投资银行。

## 3、公司拟开展的新业务

2016 年，公司拟开展的创新业务或产品主要包括：股票期权经纪业务；港股通业务；客户资金消费支付服务试点业务；柜台市场业务；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自主行权融资业务；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融资业务；上市公司定向增发融资业务；普通期权自营交易业务；专业化期权交易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跨境期权交易业务；场外衍生品业务；新三板做市业务；银行间尝试做市商业务；跨境 IRS 套利业务；可交换公司债、优先股、永续中票、私募债等股债承销业务；中概股私有化及回归上市业务；跨境并购业务；直投基金业务；快速取现业务；资产证券化业务；保险资金受托管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私募基金外包业务；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业务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结售汇业务；外汇拆借业务；黄金租赁业务；黄金询价业务；期货资产管理与风险管理子公司业务等。

在证券经纪业务方面，构建完善新业务与新产品推进机制，多方面推动业务经营模式转型调整与变革，加速证券经纪业务转型，通过产品创新与业务协同，不断提升客户价值转化能力。在投资银行业务方面，持续完善以客户为中心的大投行服务体系，积极推进创新业务和产品开发，

着力扩展业务品种和覆盖范围，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满足客户多元化金融服务需求。在资产管理业务方面，持续加强业务形态和业务手段的创新，着力打造资产管理业务创新平台，进一步提升资产管理业务主动管理能力，为客户提供更丰富的产品和更综合的服务。在证券投资业务方面，完善投研平台框架，打造一体化投研体系，加大先进金融工具与技术的学习运用，加强新业务培育和孵化，推进场内投资业务和场外创新业务协同发展，完善业务体系以增加收入来源。

###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是资本市场的一个关键改革年，深港通、新三板分层等系列基础性制度改革措施的稳步推进，将彻底改变资本市场运行的机制，或将引发新一轮的行业变革与市场格局变革，公司将借助市场调整和监管转型窗口契机，以逆周期思维，抓紧锻炼内功，着力打造核心竞争能力，积极抢占新竞争时代的战略制高点。2016 年，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总体要求是：快速适应资本市场和监管环境的深刻变化，牢牢把握公司发展的战略机遇期和改革窗口期，坚定不移地执行全业务链发展战略，持续深化推进集团进一步的资源整合，大力推动各项业务运作模式的深化改革与转型发展，严格加强内部管理，加快完善以客户为中心的专业服务体系，打造领先于市场的、具备鲜明特色的差异化核心能力，夯实公司发展新优势。根据上述经营管理工作总体要求，公司已经制定了全年的经营计划：

#### 1、进一步加大改革发展力度，加快推进经纪与财富管理业务转型

要坚定不移地继续做大客户和客户资产规模，在确保证券经纪业务行业第一的基础上，不断巩固提升市场竞争优势，同时要积极主动嫁接集团全业务链资源，加快构建以优质客户为核心的综合财富管理体系，持续提升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专业服务能力，实现业务发展模式的转变和提升。具体工作主要包括：坚定互联网发展战略，持续做大客户和客户资产规模；大力推动营业网点职能转型，持续优化客户结构；不断加强业务和管理创新，持续推动信用业务稳定发展；积极围绕高净值客户需求，持续完善财富管理体系等。

#### 2、快速适应新股发行制度推进带来的深刻变革，打造具备差异化定价能力的大投行业务体系

要坚持以产业整合的思路和眼光，继续聚焦产业结构调整、国企改革等重点行业和产业领域，打造专业性和竞争力，建立市场领导力和口碑，同时积极打通一级和二级市场、场内和场外市场、境内和境外市场等，进一步深化业务合作，满足客户全方位金融服务需求。具体工作主要包括：以提升风险定价能力为核心，大力推动投行业务全面转型；抢抓债券市场大发展的机会，大幅提升固定收益业务承销能力；深化全业务链体系协作，打造场外市场业务核心竞争力；搭建集团统一的大直投体系平台，打造“投资+投行”核心优势等。

#### 3、持续提升投资管理能力，满足客户多元化投融资需求，打造能够变现客户价值的大资产管理业务体系

要以资产管理者和资产供给方的双重角色，不断提升体系化的投资管理和产品创设能力，着力从流动性支持、优质基础资产、互联网金融、国际化资产配置四大方向，为集团财富管理业务体系建设提供支持，继续大幅提升管理资产规模和收入规模，打造国内一流资产管理机构。具体工作主要包括：全面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力争实现管理资产规模新突破；以产品创新为先鋒，着力打造业务新增长点等。

#### 4、积极应对市场各方挑战，坚持通过科学的体系和强大的平台，不断提升投资与交易业务能力

要坚持“去方向化”的重要战略方向，坚持用科学的投资体系、强大的平台帮助做决策，坚定不移地以“低风险、大规模和绝对收益”为基本原则，加大对先进金融工具和技术的学习运用，不断提升一级市场、二级市场投资和做市交易中的价值判断及交易机会把握能力，更好地通过对冲控制风险、通过杠杆提升收益、通过金融创新获取超额收益。具体工作主要包括：优化权益类投资体系和投资策略，有效应对监管及市场环境变化；适应市场新变化，积极布局搭建 FICC 业务体系等。

#### 5、深入行业和产业，加强业务联动，不断打造研究业务影响力和市场定价权

要在充分满足隔离墙制度和合规管理制度的基础上，积极对接投资银行业务，以一级市场的能力带动研究业务在重点行业快速形成突破，深入挖掘并发现价值，为客户提供高质量服务，同时积极打造专注用心的研究文化，以新的手段和方式打造市场影响力和定价权。具体工作主要包



括：深入行业和产业潜心研究，以深度业务联动打造研究价值；积极拓展研究覆盖范围，深化机构客户服务等。

#### 6、加强境内外联动，积极布局拓展海外业务

要积极利用集团分销网络、客户基础、研究实力等业务资源，充分发挥香港国际金融中心优势，凭借国际化视野和专业能力强化内外部联动，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具体工作主要包括：一级市场业务要加强与集团投行子公司合作，深入挖掘积累项目资源，建立投行业务全球服务品牌；研究及销售交易业务要积极拓展服务的地域范围，以境内外一体化的研究支持向客户传递投资价值；金融市场交易业务要着力建设交易能力和开发新业务，强化交叉销售能力；推进财富管理平台搭建，提升集团跨境财富配置能力等。

### （四）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等指标居于行业前列。公司将从前瞻性的战略考虑，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出发点，密切把握市场时机，适时采取多种方式募集各种权益资金或负债资金，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持续补充资本实力，围绕着资产负债表扩大经营杠杆，确保公司的资本实力与行业地位相匹配。

###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及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公司自身特点，遵循关联性原则和重要性原则，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以及业务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因素主要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信息技术风险等。具体分析如下：

#### 1、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的市场风险主要有两方面，一是由于市场因素变化导致公司日常经营潜在亏损的风险，主要体现在市场交易量、经纪业务市场占有率、佣金率、资产管理业务规模等因素的变动对公司盈利状况的影响；二是由于市场价格如股价、利率、汇率等变化导致公司资产、自营头寸或资产管理产品、组合潜在亏损的风险，主要体现在证券公司自营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等投资相关业务中。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以防范市场风险。权益类证券投资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宏观经济的研究，稳健参与市场投资，合理配置资产规模，灵活控制投资品种比重，分散投资以降低风险；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方面，公司积极跟踪国家货币政策动向，密切关注市场利率走势，严格控制债券投资久期和杠杆率，加大 IRS 对冲力度，有效锁定资金成本以降低市场风险；数量化投资方面，积极加强对创新业务的研究，灵活使用数量化模型与金融衍生品对冲系统性市场风险。

#### 2、信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四类：一是在债券交易业务中，发债企业违约或交易对手违约造成的风险；二是在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等信用业务中，客户违约致使借出资券及利息遭受损失的风险；三是在信用类创新业务中，融资方违约导致自有资金或客户资金遭受损失的风险；四是除债券投资外的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的违约风险，即交易对手方出现违约，导致资产遭受损失的风险。

对于债券交易中的信用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加强对发债主体和债券的研究，完善信用评级体系，对重点持仓债券进行调研，严控所投债券的品质；对交易对手信用状况进行评估，研究完善交易对手池，防范交易对手违约风险。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方面，公司重点加强客户适当性管理，通过征信评级全面了解客户资信水平和风险承受能力，综合确定客户信用评级及授信额度，并通过业务合同及风险揭示书，明确违约处置措施；进一步加强对融出资券履约保障比例的监控，发现异常时及时与客户沟通反馈，避免客户违约给公司造成损失。信用类创新业务方面，业务人员加强前期尽职调查，提交全面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尽职调查报告，经公司评审通过后，项目才可实施。公司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公司造成损失；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对手均为国内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并受到授信额度的限制。

#### 3、流动性风险

公司流动性风险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资产的流动性风险，是指由于资产不能及时变现或变现成本过高，导致自营投资及客户资产造成损失的风险，其主要体现在自营投资业务和资产管理产品投资中；二是负债的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缺乏现金不能按时支付债务或正常营业支出的风险，或资产管理产品由于流动资金不足无法应付客户大规模赎回的风险。

自营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变化，重点评估自营持仓变现能力，动态调整资产配置，合理控制各品种证券的投资规模，避免投资过于集中，并确保投资组合的流动性。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加强对客户赎回资金的分析，通过保留部分现金类资产比例、大额赎回预警等措施，合理安排各资产管理计划的流动性。公司资金管理方面，加强了逐日流动性缺口的检测测算，不断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持续完善流动性管理平台，大大提高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效率和效果。

#### 4、操作风险

公司面临的<sub>操作</sub>风险主要包括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及外部事件所造成的损失的风险，可能造成的损失类别主要包括资产损失、对外赔偿、账面减值、监管罚没、法律成本等。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监管机构的要求，借鉴国内外机构的领先实践，完善操作风险领域的组织架构、规章制度、管理工具、信息系统等，固化基于系统的实时控制措施，优化应急机制，通过多种措施防范或降低操作风险。一是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建立了专业的操作风险管理团队，制定了与操作风险及内部控制相关的多项管理规范。二是梳理了以分级授权为基础的流程优化工作，优化内控方法论，持续完善覆盖全集团的以风险为导向的内控管理体系。三是建立与应用操作风险管理三大工具，将三大工具固化于系统中，开展风险与控制自评工作，通过完善控制措施，降低剩余风险；并建立操作风险损失数据报送机制，搜集操作风险损失数据；四是对风险损失事件、业务环境与内控因素、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等综合分析，对公司所面临的各类操作风险进行全面监督与管理。对于创新业务，风险管理部门全程参与创新类业务的操作风险进行评估。

#### 5、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证券公司或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准则而使证券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遭受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合规管理体系，强化一线合规风控人员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 25 家分公司的合规风控集中工作，进一步提升基层合规人员履职的专业性和有效性；持续完善业务合规管理机制，通过合规评估、流程梳理、提示督导、会议列席等方式加大对重点业务的管控和支持力度；进一步健全合规培训体系、丰富培训形式，力求将监管要求和合规意识渗透到业务人员思想中，促使业务部门及早做好自我规范；审慎开展合规审查，及时指出合规问题或瑕疵、提出规范建议，促进相关业务或产品合规运作；加大合规检查尤其是专项检查力度，以问题和风险为导向，对有关重点领域开展多次检查，并就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改进要求，跟踪整改落实情况；贯彻“风险为本”的反洗钱工作原则，有序开展反洗钱各项重点工作，履行客户身份识别、客户风险等级划分以及大额交易、可疑交易报告义务；上线升级合规管理系统、反洗钱客户风险等级评估系统，提升合规管理工作效率。

#### 6、信息技术风险

公司的各项业务以及中后台管理均高度依赖于信息技术系统的支持，信息系统已成为支撑公司各项业务运转的关键设施。信息技术风险主要指证券公司信息系统发生各类技术故障或数据泄漏，导致信息系统在业务实现、响应速度、处理能力、数据加密等方面不能保障交易与业务管理稳定、高效、安全地进行，从而给证券公司带来一定的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信息技术的投入，逐步建立面向业务条线的专业化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进一步提高了信息系统建设与安全管理水平，确保公司各运营管理支撑信息系统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稳定性，有效防范了信息技术风险。

### （六）公司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等情况

#### 1、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动态的风控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是公司重要的风险控制手段之一。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公司制定并根据业务发展和市场变化及时修订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维护管理

办法》等相关制度，建立了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机制，安排专岗进行日常监控，及时报告处理各种异常情况。同时，公司建立了净资本监控及评估系统，以证监会规定的动态风控指标监管标准和预警标准为基础，增加了更为严格的公司监控标准作为监控阈值，形成四档风控指标监控标准，根据风控指标触及不同监管标准，实时展现四色预警信号，细化不同预警层级的控制措施，对不同预警层级启动相应的汇报路径和应对预案，确保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满足监管部门要求。

公司已建立了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补足机制。公司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补足途径包括但不限于外部融资、压缩风险性较高的投资品种规模、加大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减少或暂停利润分配、发行次级债或债转股、增资扩股募集资本金等。

## 2、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触及预警标准、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况及采取的整改措施、整改效果

公司始终坚持稳健的经营理念，注重风险管理，保持良好的资本结构。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从 2008 年 12 月 1 日起，公司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 55 号）计算净资本。同时，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2]37 号《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2012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2]36 号《关于修改〈关于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标准的规定〉的决定》、2014 年财政部新颁布实施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及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等文件要求，对净资本和风险控制指标进行了追溯调整。201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净资本为 523.62 亿元，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本 197.28 亿元增长 165.42%；母公司净资产 744.45 亿元，“净资本/净资产”比率为 70.34%。

报告期内，公司对增资子公司、受让参控股公司股权、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现金分红、自营投资规模上限、融资融券业务规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规模、设立分支机构、开展新业务、发行理财产品等重大事项，均进行了敏感性分析或压力测试，在分析和测试结果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开展上述事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风险基本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资产质量较高，业务经营规范，公司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未发生触及预警标准、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况。

##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披露事项

### （一） 优先认股权安排

根据中国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股东并无优先认股权。

### （二） 公众持股量的充足性

于本年报付印前之最后可行日期，根据已公开资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悉，董事相信公司的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8.08 条对最低公众持股比例的要求。

### （三） 董事在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之权益

本公司无任何董事在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有任何权益。

### （四） 董事、监事服务合约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9A.54 及 19A.55 条，本公司已与各董事及监事就（其中包括）遵守相关法律及法规和遵从公司章程及仲裁条文订立合约。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并无及并不建议与本公司任何董事或监事以其各自作为董事/监事的身份订立任何服务合约（于一年内届满或可由雇主于一年内终止而毋须支付赔偿（不包括法定赔偿）的合约除外）。

### （五） 董事、监事在重大合约中的权益

公司或附属公司均未订立任何令公司董事或监事于报告期内直接或间接享有重大权益的重要合约。

### （六） 购股权计划

本公司没有设置购股权计划。2015 年 7 月，在公司股价出现大幅波动下，为了积极参与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本公司执行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员工自愿筹集资金约 2.3 亿

元人民币，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集合理财计划渠道，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购入本公司的 H 股股份，共计购入 1,625 万股公司 H 股股份，平均成本为每股 17.6 港元。详见 2015 年 7 月 1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内容。

### （七）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公司为多个行业中的各类机构和个人客户提供服务。公司的客户包括零售客户、富裕客户、高净值客户、机构客户和企业客户，主要客户位于中国。香港成功上市及国际布局的推进，将有利于公司开展境外服务，拓展客户来源，进一步拓宽公司业务发展空间。2015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产生的收入低于公司营业收入的 30%。

鉴于公司的业务性质，公司无主要供货商。

### （八）税项减免

#### 1、A 股股东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规定，对于公司个人股东，持股期限（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市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对个人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公司通过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另行代扣代缴。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12]85 号文的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 2009[47]号）的规定，上市公司按 10% 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 QFII 股东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不具备向中国结算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 10% 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 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对于机构投资者，其股息、红利所得由其自行缴纳。

#### 2、H 股股东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 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 号）的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其境外居民个人股东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根据相关税收协定及税收安排规定的相关股息税率一般为 10%，为简化税收征管，在香港发行股票的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派发股息红利时，一般可按 10% 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事宜。对股息税率不属 10% 的情况，按以下规定办理：（1）低于 10% 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可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定待遇申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2）高于 10% 低于 20% 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协定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审批事宜；（3）没有税收协定国家居民及其他情况，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 20% 扣缴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 号）的规定，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 2008 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统一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H 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其中，内地居民企业连续持有 H 股满 12 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缴税。

本公司股东依据上述规定缴纳相关税项和/或享受税项减免。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章程》第二百五十五条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等。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执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除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计划进行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等可能导致公司不符合净资本监管要求的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经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批准，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根据年度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可以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不存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情况如下：

201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19,735,131.23 元，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6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840,000,000 元。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7.84%。

201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486,276,132.08 元，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6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2,800,000,000.00 元。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2.41%。

201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96,870,875.92 元，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162,768,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3,581,384,400.00 元。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3.48%。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证券行业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要求，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具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	每 10 股	每 10 股	每 10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	占合并报
----	--------	--------	--------	---------	----------	------

年度	送红股数(股)	派息数(元)(含税)	转增数(股)	(含税)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	5.0	--	3,581,384,400.00	10,696,870,875.92	33.48
2014年	--	5.0	--	2,800,000,000.00	4,486,276,132.08	62.41
2013年	--	1.5	--	840,000,000.00	2,219,735,131.23	37.84

注：2013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按有关规定进行了追溯重述，并相应调整现金分红的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江苏国信	江苏国信及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华泰证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锦泰期货有限公司除外)。凡江苏国信及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华泰证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江苏国信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华泰证券(锦泰期货有限公司除外)。	承诺出具日: 2014年6月27日; 到期日: 长期	否	是

##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2、会计估计变更

### (1) 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

截至 2014 年底，本公司同时运用个别和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应收款项年末余额的特定比例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为更加及时并客观地反映本公司应收债权的可回收情况和风险状况的变化，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授权，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6 日审核通过了修订后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了如下变更：

账龄	原计提比例 (%)	变更后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3	0.5
1 - 2 年 (含 2 年)	0.3	5
2 - 3 年 (含 3 年)	0.3	10
3 年以上	50 - 100	50

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进行核算，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减少本年度股东权益及净利润人民币 2,649,326.87 元。由于无法预计本公司未来各年度末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更事项对未来各年度的影响无法预计。

### (2) 融资类业务 (包括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减值准备计提比例变更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有充分证据、可识别并可确定具体损失的融资类业务进行逐笔梳理，将确定可能损失的债权按照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专项减值准备；对于未计提专项减值准备的融资类业务，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为更加及时并客观地反映本公司融资类业务应收债权的可回收情况和风险状况的变化，根据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决定，本公司对未计提专项减值准备的融资类业务，其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由 0% 变更为根据融资类业务资产分类结合资产风险分级按一定比例计提。

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进行核算，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减少本年度股东权益和净利润人民币 56,843,795.17 元。由于无法预计本公司未来各年度末融资类业务客户的风险状况而进行资产分级，融资类业务组合计提减值准备比例的变更事项对未来各年度的影响无法预计。

###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见表下情况说明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5 年度会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负责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提供相关的境内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审计服务费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经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公司拟将 A 股审计费用增加至人民币 255 万；同时，新增聘请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外部审计师，负责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提供 H 股相关审计及审阅服务，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人民币 200 万元，该项变更尚待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华泰联合证券与四通集团、四通集团财务公司债权债务纠纷案：华泰联合证券原股东四通集团公司下属企业四通集团财务公司非法占用华泰联合证券资金引起了三单债权债务纠纷案。其中两案分别由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1）深中法经一初第 315 号民事判决书和（2002）深中法经一初第 430 号民事调解书。根据上述判决书和调解书，四通集团应分别偿还华泰联合证券 7,345 万元及其利息和 9,940 万元及利息。上述民事判决书和民事调解书均已生效，两案正在执行中。对于另一案，华泰联合证券于 2008 年 6 月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四通集团公司向华泰联合证券支付欠款总额人民币 23775.36 万元人民币、利息人民币 2187.72 万元，合计标的人民币约 2.6 亿元。2014 年未发生新的资产与现金收回。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四通集团账面金额 15442.8 万元，已全部计提减值准备。	可在 2011 至 2014 年年报中查询。
华泰联合证券与北京华资银团集团债权债务纠纷案：因北京华资银团集团一直未按协议履行对华泰联合证券的还款义务，华泰联合证券于 2011 年 1 月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其返还本金及利息共计 3457.89 万元，2011 年 2 月，法院一审判决，要求北京华资银团集团支付华泰联合证券欠款 2430 万元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方不服该判决，提起上诉，2011 年 6 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目前，该案仍在执行过程中。	可在 2011 至 2014 年年报中查询。
华泰联合证券与中国华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纠纷案：因中国华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无偿占用华泰联合证券营业部资金共 3,720 余万元，以及因它与其他债权人的债务纠纷而被各地法院从华泰联合证券三家营业部及华泰联合证券本部扣划现金共 1,738 万元，中国华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拒不履行偿债义务，华泰联合证券于 2003 年 12 月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华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立案后，由于最高人民法院已下文通知各地法院暂停受理、审理、执行对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的诉讼案件，该案一直处于中止审理阶段。2009 年 5 月，法院裁定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华泰联合证券于 2009 年 8 月向破产清算组申报债权本息 12598 万元，但由于债权未经法院判决，债权待确认。2010 年 3 月深圳中级人民法院恢复审理，一审判决结果支持华泰联合证券全部诉讼请求，要求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华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连带支付华泰联合证券 5458.4 万元，并承担	可在 2011 至 2014 年年报中查询。



<p>诉讼费 28.2 万元，华泰联合证券已就上述债权和诉讼费向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组申报破产债权，2012 年 12 月 21 日，华泰联合证券收到了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破产程序，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破产程序期间华泰联合证券共获得 276.44 万股华纺股份股票及 182.3979 万元。2012 年 7 月法院裁定华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2013 年 6 月，破产清算管理人发出《关于审查申报债权的函》让华泰联合证券确认债权，2014 年 3 月 21 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华诚财务债权人会议，破产管理人以“由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否认华诚投资公司的股东身份，因此对贵公司享有的华诚财务公司的债权不予确认。”因此，华泰联合证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确认债权诉讼，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11 月 18 日做出（2014）二中民初字第 6794 号判决，确认了华泰联合证券对华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享有债权金额 39387194.72 元，后续对方未上诉，判决已生效，等待破产分配中。</p>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华泰期货	张晓东		债权债务纠纷	见表下概述	22,639,786.41	否	执行阶段	见表下概述	见表下概述
华泰证券	昆山凯虹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异议	见表下概述	25,000,000.00	否	等待法院判决		

1、华泰期货公司客户张晓东期货账户于2013年4月16日发生重大穿仓事件，穿仓金额为人民币22,639,786.41元。由于张晓东未能偿还华泰期货代其垫付的穿仓损失款，华泰期货于2013年12月27日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张晓东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张晓东赔偿华泰期货代其垫付的穿仓损失并承担全部的诉讼费用。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14年5月29日开庭审理，并于6月25日下达判决书【（2014）沪一中民六（商）初字第1号】，依法判决被告张晓东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华泰期货人民币22,639,786.41元，并支持了华泰期货要求张晓东负担案件受理费的请求。华泰期货于2014年11月11日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客户张晓东穿仓欠款，目前该案正在执行过程中。关于该案件申请财产执行的情况，华泰期货于2015年6月底收到河南省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因被执行人暂无履行债务能力，本案未能有效执结，法院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华泰期货如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可随时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根据相关财务制度规定，此笔客户穿仓已于2013年度计入“应收风险损失款”处理。华泰期货根据期货行业财务管理相关规定计提期货风险准备，此笔客户穿仓不需要再计提坏账准备。

2、华泰证券就质权项下存单提起执行异议：华泰证券作为“华泰证券金陵六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简称：金陵六号计划）管理人，根据委托人投资指令，于2014年4月22日以定向计划资金投资昆山凯虹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简称：昆山凯虹）持有的存单收益权，并与昆山凯虹约定2016年4月21日由昆山凯虹全额购回该存单。为确保回购条款的正常履行，昆山凯虹将该存单（2500万）质押给华泰证券。因昆山凯虹其他纠纷，其相关资产（包括为该笔业务所质押的2500万存单）被昆山市人民法院冻结。依据相关合同约定，如存单转让人涉及纠纷，金陵六号计划管理人可提前行使质权。2015年10月，华泰证券向昆山市人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请求法院解冻该企业质押给华泰证券的2500万存单。昆山市人民法院已受理华泰证券执行异议（受理编号：（2016）苏0583执异9号），该案已于2016年2月25日进行听证，等待法院裁决。华泰证券为金陵六号计划管理人，接受该计划委托人委托进行诉讼，形成损益归入该计划资产。该计划资产与华泰证券资产相互独

立，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没有不利影响。

### (三) 公司本年度被处罚和公开谴责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限期改正措施的决定》（[2015]38 号），主要内容为：“经查，你公司在开展融资融券业务过程中，存在向在你公司及与你公司具有控制关系的其他证券公司从事证券交易的时间连续计算不足半年的客户融资融券、向缺乏风险承担能力的客户融资融券、未按照规定方式为部分客户开立融资融券信用账户等问题。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十四条的规定和《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的规定，反映出你公司内部控制不完善，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七十条的规定，对你公司采取责令限期改正的措施。你公司应当进一步梳理相关业务流程，强化有关人员合规守法意识，并在决定书作出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整改”。

针对监管部门的决定，公司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具体为：

(1) 组织完成了对全公司开户满半年但交易不满半年的客户的情况梳理，存量客户采取了清零信用额度、限制其开新仓的措施落实限期改正，新增客户加强前端控制，全面实行“系统前端判断加人工复核”的双重控制机制，保障申请融资融券的客户符合从事证券交易的时间连续计算满半年的条件。

(2) 自 2015 年 1 月 19 日起公司就已将融资融券业务开户资产门槛统一提高到了 50 万元，并通过系统前端控制确保新开户客户资产符合条件；对证监会下发要求进行开户资金门槛调整前已开立信用账户并交易的客户重点加强风险评估，切实做好风险提示和客户服务。

(3) 公司已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根据监管要求全面暂停了融资融券网上开户业务，相关营销推广及对外宣传活动也同步下线了。后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审慎开展融资融券相关业务，同时加强对融资融券相关业务规范的学习，认真研究，组织培训，严格落实，对于有理解不清晰的政策法规，及时向主管部门作了请示。

相关公告于 2015 年 4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收到安徽证监局《关于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东大街证券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5]1 号），主要内容为：“经查，我局发现你部为 1 名在你公司从事证券交易时间不足半年的客户开立融资融券账户，并与该客户签订《保证书》，承诺提供他人信用账户供其使用（未实际使用）。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相关规定，表明你营业部内部控制不完善。依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七十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你营业部应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加强业务开展中的合规管理和内部控制，对客户账户的管理情况和融资类业务开展情况全面自查，规范经营行为，保证客户账户安全。”

公司收到函件后立即组织相关营业部进行了整改。营业部成立了专项整改小组，开展对营业部所有两融客户档案的合规自查，同时梳理优化营业部印章管理流程，加强营业部日常管理，强化员工合规意识，杜绝类似风险事件的再次发生。

3、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5]72 号），主要内容为：“经查，华泰证券涉嫌违法违规的事实如下：2013 年 7 月 29 日，华泰证券威宁路营业部应客户上海朝兴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兴置业）的要求，与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网络）共同测试 HOMS 系统接入华泰证券软件系统。系统连通后，在朝兴置业未使用的情况下，华泰证券并未切断其与 HOMS 系统的连接端口，也未对此专线设置相应监控。2014 年 10 月至 12 月期间，华泰证券在对于自身交易系统没有采取预防措施的情况下，让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工程人员在华泰证券机房安装了资产管理模块。对于上述外部接入的第三方交易终端软件，华泰证券未进行软件认证许可，未对外部系统接入实施有效管理，对相关客户身份情况缺乏了解。截止调查日，华泰证券客户中有 516 个使用 HOMS 系统和同花顺系统接入的主账户。对上述客户，华泰证券未按要求采集客户交易终端信息，未能确保客户交易终端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一致性、可读性，未采取可靠措施采集、记录与客户身份识别有关的信息。综上，华泰证券未按照《关于加强证券期货经

营机构客户交易终端信息等客户信息管理的规定》第六条、第八条、第十三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账户管理规则》第五十条的规定对客户的信息进行审查和了解，违反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构成《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第（四）项所述的行为，获利 18,235,275.00 元。时任华泰证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胡智及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陈栋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华泰证券在 2015 年 7 月 12 日我会发布《关于清理整顿违法从事证券业务活动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19 号）之后，仍未采取有效措施严格审查客户身份的真实性，未切实防范客户借用证券交易通道违规从事交易活动，新增下挂子账户 102 个，性质恶劣、情节严重。以上事实有相关人员询问笔录、HOMS 系统及同花顺系统接入账户历史委托、成交数据记录、华泰证券说明、佣金计算数据等证据证明，足以认定。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和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第（四）项的规定，我会拟决定：一、对华泰证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18,235,275.00 元，并处以 54,705,825.00 元罚款；二、对胡智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三、对陈栋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四十二条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听证规则》的规定，就上述拟对你们实施的行政处罚，你们享有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的权利。你们提出的事实、理由和证据，经我会复核成立的，将予以采纳。如果你们放弃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的权利，我会将按照上述事实、理由和依据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

根据外部接入信息系统相关监管要求，公司于 2015 年 6 月启动外接信息系统及其账户清理整顿工作。8 月公司切断了恒生 HOMS 接入专线，对同花顺资管平台采取接入限制，关停具有配资风险的外接系统。截至 8 月 19 日，外接 HOMS 账户全部清理完毕，并针对所有外接系统全面启用账户白名单控制机制。9 月起，公司遵照《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外接信息系统技术规范文件，组织对存量外接系统及其账户进行尽职调查与评估甄别，全面梳理公司自主运营及外部接入的信息系统交易终端特征码传送情况，完成了终端特征码改造，并每日跟踪监控。

4、报告期内，公司四川分公司于 11 月 25 日收到了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行政处罚决定书》，（成银罚字[2015]4 号）主要内容为：“检查中发现分公司在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方面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包括未按规定完整登记客户身份基本信息、未按规定对客户进行重新识别、未按规定对客户进行持续识别、未按规定划分和调整客户洗钱风险等级。我分行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对你分公司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处 30 万元罚款。”

公司收到函件后立即组织四川分公司进行整改，要求分公司及时补充完善客户信息，按照要求对相关客户采取重新识别工作，对身份证件文件过期无合理理由拒绝更新客户采取限制措施，进一步完善客户风险等级划分工作，切实履行反洗钱相关义务，全面防范洗钱风险。

5、报告期内，公司安徽分公司于 12 月 25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行政处罚决定书》（合银罚字[2015]10 号），主要内容为：“你单位存在包括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履行可疑交易报告义务等违法违规事实，虽然存在上述事实，但在检查期间能够配合检查组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向检查组报告书面陈述报告材料，汇报整改情况，能够主动消除、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鉴于此，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第三十二条相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相关规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如下：1、对你单位减轻处罚，罚款人民币壹拾万元整；2、对你单位高级管理人员处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

公司收到函件后立即组织安徽分公司进行整改，要求分公司全面梳理反洗钱内部管理流程，按照要求落实客户身份识别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可疑交易分析和甄别工作，推动反洗钱工作持续、有效地开展。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处罚及整改的情况请参见本报告本节“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三）公司本年度被处罚和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出租席位获取交易佣金收入及其他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南方基金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43,950,807.93	17,043,933.42
华泰柏瑞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47,945,265.35	9,385,368.29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交易佣金	18,179.70	-
江苏国信	证券代理买卖交易佣金	2,652,358.32	947,718.46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交易佣金	32,392.03	441,304.76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交易佣金	165,327.25	336,493.22
江苏国信	债券承销收入	8,232,000.00	-
江苏国信	持有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	4,734,122.03	-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	3,973,322.29	-
合计		111,703,774.90	28,154,818.15

(2) 关联租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4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方基金	房屋建筑物	1,104,388.50	1,104,388.50
华泰柏瑞	办公设备	100,000.00	-

合计		1,204,388.50	1,104,388.50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确认的租赁支出	2014 年确认的租赁支出
江苏国信	房屋建筑物	-	2,275,427.00
合计		-	2,275,427.00

(3) 本集团认购关联方管理的基金情况

关联方	认购基金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年末持有 份额 (万份)	期末余额 (万元)	年末持有 份额 (万份)	期末余额 (万元)
南方基金	深成 ETF	8.87	11.86	99.00	115.34
	中国梦			999.90	1,062.89
	中证 500ETF 联接 (LOF)	17.95	32.42	2,817.95	3,529.77
	南方恒指 ETF			500.00	500.40
	南方现金 B	2,043.48	2,043.48	110,000.00	110,000.00
	南方薪金宝			3,061.81	3,061.81
	南方收益宝货币 B	100,008.46	100,008.46		
	南方利鑫混合				
	理财金 H	167.34	16735.66		
	南方中证 500ETF	241.57	1,893.43		
合计	102,487.67	120,725.31	117,478.66	118,270.21	
华泰柏瑞	华泰柏瑞增利			3,000.13	3,159.13
	华泰柏瑞沪深 300ETF	126.06	476.25	26,947.58	96,310.67
	华泰柏瑞上证红利 ETF			154.52	405.62
	华泰柏瑞货币 B	16,232.17	16,232.17	25,594.98	25,594.98
	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 A	2,155.10	3,792.98		
	华泰柏瑞交易货币 A	6.76	676.18		
	合计	18,520.09	21,177.58	55,697.21	125,470.40

(4) 与关联方相关取得的股利收益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南方基金	收到股利分红	135,000,000.00	81,000,000.00
华泰柏瑞	收到股利分红	-	19,600,000.00
合计		135,000,000.00	100,600,000.00

(5) 投资本集团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定向资管计划	-	154,000,000.00
合计			154,000,000.00

(6) 投资本集团发行的权益互换产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江苏金苏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权益互换投资收益	-	123,410.60

(7) 长期股权投资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南方基金	对联营企业投资增资	-	67,500,000.00
合计			67,500,000.00

(8) 认购关联方发行债券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江苏国信	投资企业债	63,473,480.00	-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企业债	349,863,792.36	-
合计		413,337,272.36	-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华泰紫金 (江苏) 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联营公司	其它流入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价原则	40,000,000.00	76.48
华泰紫金 (江苏) 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联营公司	其它流入	集合资管计划	市价原则	402,971,750.00	0.38
华泰紫金 (江苏) 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联营公司	增资扩股	对联营企业投资增资	-	193,000,000.00	48.98
江苏工业和信息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联营公司	增资扩股	对联营企业投资增资	-	201,000,000.00	51.02
合计				/	836,971,750.00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无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华泰柏瑞	基金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5,518,975.58	-27,594.88	5,218,983.99	-15,656.95
南方基金	基金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4,048,888.44	-20,244.44	8,957,462.22	-26,872.39
江苏国信	应收债券投资利息	2,343,425.67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应收债券投资利息	3,946,393.45			
合计		15,857,683.14	-47,839.32	14,176,446.21	-42,529.34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江苏国信	应付款项	3,211,190.78	3,211,190.78
江苏国信	代理买卖证券款	171,475.09	171,046.15
华泰柏瑞	代理买卖证券款	12,399,012.24	3,204.81
南方基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19,487.86	11,332.59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349.77	3,093.74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2,646.37	-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0.00	100.00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1、华泰金控（香港）公司下设的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e I Limited于2014年10月8日完成了首期境外债券发行。为增强本次首期境外债券的偿债保障，降低发行利率，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获授权人士确定由中国银行澳门分行以开立备用信用证方式为本次首期境外债券提供担保。同时，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就发行的首期境外债券开立的备用信用证向中国银行出具反担保函，反担保金额不超过本次债券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合计30亿元人民币等值美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结束日期为备用信用证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p> <p>2、2015年1月，华泰资管公司正式营业。为保证华泰资管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华泰资管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12亿元的净资本担保，并承诺当华泰资管公司开展业务需要现金支持时，公司将无条件在上述额度内提供现金。</p>

(三) 其他重大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双方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所涉及资产					交易价格	执行情况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评估机构名称	评估基准日	定价原则		
华泰证券广场施工总承包合同	华泰证券与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2010年7月30日						113285.18 万元	2010年7月，公司与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签订了《华泰证券广场施工总承包合同》。报告期内该合同正常履行，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约支付总承包及其分包合同价款6484.922488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约累计支付总承包合同价款70812.654297万元
华泰证券广场智	华泰证	2012						19889.97 万	2012年3月，公司与上海浩德科技



能化施工合同	券与上海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3月6日						元	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华泰证券广场智能化施工合同》。报告期内该合同正常履行，公司已按约支付智能化施工合同价款6227.923696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约累计支付智能化施工合同价款16131.027391万元。
华泰证券广场室内装饰装修二标段工程施工合同	华泰证券与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1日						11758.45 万元	2013年5月21日，公司与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华泰证券广场室内装饰装修二标段工程施工合同》。报告期内该合同正常履行，公司已按约支付内装饰装修二标段工程施工合同价款6394.748688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约累计支付内装饰装修二标段工程施工合同价款8305.239933万元。
华泰证券广场室内装饰装修一标段工程施工合同	华泰证券与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1日						7877.18万元	2013年5月21日，公司与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华泰证券广场室内装饰装修一标段工程施工合同》。报告期内该合同正常履行，公司已按约支付内装饰装修一标段工程施工合同价款6722.593087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约累计支付内装饰装修一标段工程施工合同价款7462.138436万元。
华泰证券广场工程内装三标段施工合同	华泰证券与深圳市深装总装饰工程工业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						13158.63043 万元	2013年10月，公司与深圳市深装总装饰工程工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华泰证券广场工程内装三标段施工合同》。报告期内该合同正常履行，公司已按约支付内装三标段施工合同2560.730148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约累计支付内装三标段施工合同价款9308.84504万元。
招行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	华泰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2月24日						100000万元	2014年2月，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						410000万元	2014年8月，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业务债权收

券关于融资业务 债权收益权转让 及回购合同	有限公 司与华 泰证券	15日							益权转让及远期受让合同，在报 告期内履行完毕。
兴业财富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与华 泰证券关于金融 资产债权收益权 转让及远期受让 合同	华泰证 券与兴 业财 富资 产管 理有 限公 司	2014 年8月 15日						1050000万元	2014年8月，公司与兴业财富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业务债 权收益权转让及远期受让合同， 在报告期内全部履行完毕。
博时资本管理有 限公司与华泰证 券关于融资业务 债权收益权转让 及远期受让合同	华泰证 券与博 时资 本管 理有 限公 司	2014 年9月 19日						500000万元	2014年9月，公司与博时资本管理 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业务债权收 益权转让及远期受让合同，在报 告期内履行完毕。
华泰证券与金元 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关于债权资产 受益权转让及远 期受让合同	华泰证 券与金 元证 券股 份有 限公 司	2015 年6月 19日						400000万元	2015年6月19日，公司与金元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债权 资产受益权转让及远期受让合同，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华泰证券恒益 15402号收益凭 证	华泰证 券与上 海银 行股 份有 限公 司	2015 年6月 24日						520000万元	2015年6月24日，公司与上海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恒益15402 号收益凭证合同，报告期内正常 履行。

####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 （一）华泰紫金投资及下属公司工商变更、公司设立及投资

1、2015年1月30日，华泰紫金投资注册资本从6亿元人民币增加至11亿元人民币。2015年6月，华泰证券决定将华泰紫金投资注册资本从11亿元人民币增加到60亿元人民币，并根据业务实际需要逐步到位。2015年6月已首批到位12.5亿元，并于2015年8月14日完成工商变更事宜，注册资本由“11亿元人民币”变更为“23亿5千万元人民币”。2015年12月，到位4亿元，并于2016年1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事宜，注册资本由“23亿5千万元人民币”变更为“27亿5千万元人民币”。

2、2015年3月16日，华泰紫金投资对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实缴出资由27450万元增加至45750万元，占实缴出资总额的45.75%。

3、北京华泰同信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华泰瑞合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华泰同信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29日，注册资本300万元，华泰紫金投资认缴出资153万元，占比51%。北京华泰同信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15日发起设立北京华泰瑞合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认缴出资额3,000万元，其中，华泰紫金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530万元，认缴出资占比51%。

北京华泰瑞合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5年6月1日发起设立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一期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其中北京华泰瑞合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认缴出资10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1%,承担无限责任;华泰紫金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440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44%,承担有限责任。华泰紫金投资于2015年6月19日对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实缴出资22000万元,占实缴出资总额的44%。

2015年7月31日,华泰紫金投资对北京华泰同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缴出资人民币25500万元,占比51%;对北京华泰瑞合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缴出资人民币2550000元,占比51%。

#### 4、深圳前海瑞联七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5年1月22日,华泰紫金投资控股子公司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了深圳前海瑞联七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0万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0.03%;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2.5亿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41.65%;华泰紫金投资于2015年7月13日对深圳前海瑞联七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实缴出资12.5亿元,占比41.65%。

#### 5、江苏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华泰瑞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江苏华泰瑞联并购基金(有限合伙)

2015年7月22日,华泰紫金投资控股子公司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了江苏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江苏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27日发起设立了南京华泰瑞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70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98.59%。

南京华泰瑞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5年8月5日发起设立了江苏华泰瑞联并购基金(有限合伙),南京华泰瑞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认缴出资71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1%,承担无限责任;华泰紫金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2500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35.21%,承担有限责任。江苏华泰瑞联并购基金(有限合伙)经营范围为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业务。

#### 6、南京华泰瑞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华泰瑞泰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江苏工业和信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华泰紫金投资于2015年11月20日发起设立了南京华泰瑞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华泰紫金投资认缴出资51万元,占比51%。2015年12月24日,华泰紫金投资对南京华泰瑞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缴出资15.3万元。

南京华泰瑞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发起设立了南京华泰瑞泰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南京华泰瑞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万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1%,承担无限责任;华泰紫金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51万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51%,承担有限责任。2015年12月24日,华泰紫金投资对南京华泰瑞泰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实缴出资15.3万元。

南京华泰瑞泰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2015年11月26日发起设立了江苏工业和信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南京华泰瑞泰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认缴出资5万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0.00415%,承担无限责任;华泰紫金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20095万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16.66%,承担有限责任。2015年12月25日,华泰紫金投资对江苏工业和信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实缴出资20095万元。

### (二) 华泰联合证券股权转让及注册资本变更

#### 1、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无效出资处理事宜

2014年5月30日，因名义股东华诚投资公司无效出资，华泰联合证券召开了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通过减资处理华诚投资无效出资的议案》。2014年11月14日，深圳证监局核准华泰联合证券变更注册资本（深证局许可字【2014】174号），同意华泰联合证券注册资本拟由100,000万元变更为99,748万元。2015年5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华泰联合证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00,000万元变成99,748万元，股东家数由原来的6家变成5家，各家股权比例相应变化。

#### 2、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股权转让事宜

2014年7月14日，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所持的华泰联合证券27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金总额0.27%）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络拍卖平台被华泰证券竞拍获得。2015年5月28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华泰联合证券股东家数由原来的5家变成4家，华泰证券的出资额变为98,846万元，占比99.10%。

#### 3、厦门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

2014年12月25日，厦门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给华泰联合证券发函，拟向华泰证券转让其所持华泰联合证券的621万元股权（占出资总额0.62%）。2015年1月19日，华泰联合证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2015年1月30日，签订完成相关股权转让协议。2015年7月22日，完成工商变更。至此，华泰联合证券股东变成3家，其中华泰证券持有99,467万元股权，占比99.72%。

#### （三）华泰资管公司注册资本及住所变更

2015年10月14日，华泰资管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亿元变更为10亿元，公司住所变更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18号21层。

#### （四）华泰金控（香港）公司新设子公司

报告期内，华泰金控（香港）公司注册成立了HTSC LIMITED、Principle Solution Group Limited、Lucid Elegant Limited、Pioneer Reward Limited、Pioneer Reward Investment Limited、Pioneer Return Limited、Pioneer Return Holdings Limited、Pioneer Festive Limited、Huatai Principal Investment I limited、Lead Talent Enterprises Limited、Huatai Princip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等11家子公司。

#### （五）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向上海自贸区全资子公司华泰瑞新（上海）投资有限公司缴纳注册资本7,000万元，并以子公司为主体开展大宗商品相关业务。

#### （六）华泰期货新设子公司

2015年9月17日，华泰期货公司与西藏福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华泰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330万港币，华泰期货公司持股比例为70%。2015年10月27日，完成了华泰（香港）期货有限公司注册手续，由华泰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全资设立，目前正在准备向香港证监会申请期货经营牌照。截止2015年末，华泰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和华泰（香港）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暂未划转到账。

#### （七）公司受让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2015年10月20日，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同意上海远见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股权转让给公司，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 （八）公司债及次级债相关信息

##### 1、公司债相关信息见“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信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于2015年4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本报告期不存在涉及和可能涉及影响债券按期偿付的重大诉讼事项。

本报告期未发生可能导致债券信用评级发生重大变化,对债券按期偿付产生任何影响的事件,也不存在相关的市场传言。

2、次级债存续情况

债券简称	本金(单位:元)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4华泰01	3,000,000,000.00	5.95	2014.4.21	2015.4.21
14华泰02	3,000,000,000.00	6.15	2014.4.21	2016.4.21
14华泰03	2,000,000,000.00	5.70	2014.9.29	2017.9.29
14华泰04	4,000,000,000.00	5.90	2014.9.29	2018.9.29
14华泰05	4,000,000,000.00	5.10	2014.11.21	2015.11.21
15华泰01	6,000,000,000.00	5.90	2015.1.23	2017.1.23
15华泰02	7,000,000,000.00	5.60	2015.4.21	2017.4.21
15华泰03	5,000,000,000.00	5.80	2015.4.21	2020.4.21
15华泰04	18,000,000,000.00	5.50	2015.6.26	2017.6.26
15华泰期	600,000,000.00	5.80	2015.7.22	2019.7.22
合计	52,600,000,0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计发行360亿元次级债,其中期限2年的长期次级债为310亿元,期限5年的长期次级债为50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主要投向为扩大融资融券、股票约定购回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上述投向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华泰期货发行了期限4年的面值总额为人民币6亿元的次级债券(附第1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票面利率为5.8%(若第一年末不赎回,则后三年票面利率为7.8%),交易终止日期:2019年7月22日(若行使选择权则为2016年7月22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上述投向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要求。

报告期内,次级债付息兑付情况见“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不存在涉及和可能涉及公司次级债券本息偿付的重大投资和关联交易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次级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信息。

3、短期公司债券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短期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见“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信息”。

(九) 短期融资券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行了4期总计11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兑付了7期共计195亿元的短期融资券。付息兑付情况见“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信息”

2015年9月,公司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通知》(银发[2015]269号,以下简称“通知”)。根据该通知,中国人民银行核定我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的最高余额为118亿元,有效期为一年。在有效期内,我公司可自主发行短期融资券。

(十)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泰金控(香港)下属特殊目的公司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e I Limited,分别于2015年4月8日以及2015年10月8日各支付了境外债券利息725万美元,全年共计1,450万美元。

(十一)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泰金控(香港)公司董事变更事宜

报告期内,姜健先生和陆挺先生担任华泰金控(香港)董事;吴万善先生、张海波先生、张涛先生不再担任华泰金控(香港)董事。华泰金控(香港)现任董事名单为:周易、姜健、陆戎、陆挺。

(十二) 公司设立股票薪酬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股票薪酬计划的议案》,批准了公司设立股票薪酬计划及总体框架方案,并批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从维护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公司设立股票薪酬计划的全部事

项。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股票薪酬计划尚未实施。

(十三) 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周易先生代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

2015年12月1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执行董事、董事长吴万善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变动，吴万善先生提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董事长以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职务。2015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推举代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人选的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同意推举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周易先生代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代为履行职责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时间不超过6个月。

(十四) 报告期内，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如下：

序号	事项	刊载日期
1	华泰证券关于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2015-01-13
2	华泰证券关于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5-01-17
3	华泰证券关于周勇董事任职的公告	2015-01-23
4	华泰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申请开展股权期权经纪业务、申请开展普通期权自营交易业务、申请开展专业化期权交易业务、扩大公司融资融券业务总规模等）	2015-01-24
5	华泰证券2014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2015-01-24
6	华泰证券关于获准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的公告	2015-01-24
7	华泰证券关于2015年第一期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5-01-24
8	华泰证券关于公司总部迁址的公告	2015-01-29
9	华泰证券关于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获批的公告	2015-02-04
10	华泰证券关于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2015-02-06
11	华泰证券关于公司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5-02-11
12	华泰证券关于公司董事王会娟提出辞职的公告	2015-02-17
13	华泰证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15-03-09
14	华泰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年度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为全资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公司经营范围增加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和修订公司章程、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成员、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公司《总裁工作细则》、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修订公司《会计制度》、修订公司《合规管理制度》相关条款等）	2015-03-09
15	华泰证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修订公司《会计制度》等）	2015-03-09
16	华泰证券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5-03-09
17	华泰证券关于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5-03-12
18	华泰证券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上市申请并刊发	2015-03-17

	申请版本资料集的公告	
19	华泰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提高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规模)	2015-03-31
20	华泰证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03-31
21	华泰证券关于中国证监会对公司融资融券业务检查情况的公告	2015-04-07
22	华泰证券关于2013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2015-04-07
23	华泰证券关于公司2015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5-04-11
24	华泰证券非公开发行2014年第一期次级债券2015年兑付、兑息公告	2015-04-14
25	华泰证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5-04-15
26	华泰证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015-04-15
27	华泰证券关于2015年第二期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5-04-22
28	华泰证券关于控股子公司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更名的公告	2015-04-22
29	华泰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扩大外汇业务范围等)	2015-04-23
30	华泰证券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2015-04-24
31	华泰证券关于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	2015-04-25
32	华泰证券关于李志明独立董事任职等事项的公告	2015-05-01
33	华泰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发展战略委员会成员)	2015-05-07
34	华泰证券关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审议本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外资股的公告	2015-05-09
35	华泰证券关于刊发H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	2015-05-11
36	华泰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确定H股全球发售(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2015-05-13
37	华泰证券关于刊发H股发行更新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	2015-05-18
38	华泰证券关于刊发H股招股说明书、H股发行价格区间及H股香港公开发售等事宜的公告	2015-05-19
39	华泰证券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公开发行价格的公告	2015-05-25
40	华泰证券2013年公司债券2015年付息公告	2015-05-28
41	华泰证券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配发结果的公告	2015-05-29
42	华泰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申请开展上市公司定向增发融资业务、制订公司《2015年内部控制持续优化工作方案》)	2015-05-30
43	华泰证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变动的公告	2015-06-01
44	华泰证券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挂牌并上市交易的公告	2015-06-01
45	华泰证券关于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国有股减持的公告	2015-06-01
46	华泰证券关于单向视频开户创新方案取得无异议函的公告	2015-06-09
47	华泰证券关于公司净资本变动情况的公告	2015-06-09
48	华泰证券关于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设立的公告	2015-06-13
49	华泰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扩大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规模、对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	2015-06-16
50	华泰证券关于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稳定价格行动及稳定价格期结束的公告	2015-06-20
51	华泰证券关于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后进行国有股减持及股份变动的公告	2015-06-24

52	华泰证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2015-06-25
53	华泰证券关于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批复的公告	2015-06-25
54	华泰证券关于2015年第三期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5-06-27
55	华泰证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2015-06-29
56	华泰证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015-07-02
57	华泰证券关于与中国证券金融公司签署协议投资于蓝筹股ETF的公告	2015-07-08
58	华泰证券关于公司《章程》和注册地址变更的公告	2015-07-14
59	华泰证券关于公司执行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参与的集合理财计划购买公司H股股份的公告	2015-07-16
60	华泰证券2015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2015-07-28
61	华泰证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	2015-07-29
62	华泰证券关于拟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代理债券兑付兑息相关事宜的公告	2015-07-29
63	华泰证券2014年第一期短期公司债券2015年兑付、兑息公告	2015-08-11
64	华泰证券关于行使“14华泰03”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提示性公告	2015-08-22、 25、26
65	华泰证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选举刘志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2015-08-22
66	华泰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选举徐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成员，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调整公司内部组织机构，修订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设立公司股票薪酬计划，调整“华泰证券广场”项目投资额，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	2015-08-22
67	华泰证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2015-08-26
68	华泰证券关于与中国证券金融公司再次签署协议投资于蓝筹股等的公告	2015-09-02
69	华泰证券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获得中国人民银行备案通知的公告	2015-09-03
70	华泰证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	2015-09-12
71	华泰证券关于实施“14华泰03”次级债券赎回的公告	2015-09-16
72	华泰证券非公开发行2014年第二期次级债券兑付、兑息公告	2015-09-21
73	华泰证券关于行使“14华泰03”次级债券赎回结果及摘牌公告	2015-09-21
74	华泰证券关于2014年第二期次级债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15-09-29
75	华泰证券关于徐敏非执行董事、陈志斌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和应文禄非执行董事辞任的公告	2015-10-10
76	华泰证券关于刘志红监事任职和毛慧鹏监事辞任的公告	2015-10-10
77	华泰证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选举徐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选举刘志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设立公司股票薪酬计划、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等）	2015-10-10
78	华泰证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变更融资类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标准）	2015-10-31
79	华泰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变更融资类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标准等）	2015-10-31



80	华泰证券关于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2015-11-07
81	华泰证券非公开发行2014年第三期次级债券兑付、兑息公告	2015-11-16
82	华泰证券关于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2015-12-03
83	华泰证券关于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张捷辞职的公告	2015-12-05
84	华泰证券关于涨乐财富通（手机客户端）下载情况的公告	2015-12-07
85	华泰证券关于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沈坤荣提出辞职的公告	2015-12-08
86	华泰证券关于吴万善先生辞任公司董事长的公告	2015-12-19
87	华泰证券关于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志斌提出辞职的公告	2015-12-22
88	华泰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成员)	2015-12-24
89	华泰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提请推举代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人选)	2015-12-25

##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是上交所金融类上市公司,也是上证公司治理指数和上证 180 公司治理指数的样本公司,公司将在披露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详见 2016 年 3 月 30 日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环境问题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报告期内,公司单项业务资格变化情况

参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一、公司信息”。

## 十八、报告期内,可能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 十九、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一)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经 2016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 2016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选举陈传明先生、杨雄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自 2016 年 3 月 18 日起,陈传明先生接替沈坤荣先生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责,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在杨雄胜先生取得证券监管部门核准的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后,将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责,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2、2016年3月2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裁齐亮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工作变动原因，齐亮先生提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该辞任自即日起生效。

3、2016年3月25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董军政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工作调动原因，董军政女士提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该辞任自即日起生效。

## （二）年度分配预案或决议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9,145,222,410.50 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分别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0% 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和 10% 的交易风险准备金共计人民币 2,743,566,723.15 元后，本年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6,401,655,687.35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7,327,694,049.30 元，减去公司本年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配的股利人民币 2,800,000,000.00 元，本年度累计可供投资者现金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10,929,349,736.65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建议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向 2015 年度现金红利派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7,162,768,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81,384,400.00 元，尚未分配的利润人民币 7,347,965,336.65 元转入下一年度。

## （三）重大投融资行为

### 1、公司增资华泰紫金投资

华泰紫金投资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注册资本由 235000 万元增加至 275000 万元。

### 2、江苏股权交易中心出资 1000 万元参股苏州股权交易中心

为了推动中心在苏州地区的业务发展，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江苏省金融办同意，苏州工业园区元禾控股有限公司、江苏股权交易中心、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信托有限公司、苏州产权交易中心在苏州共同出资组建“苏州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2015 年 10 月，江苏股权交易中心董事会临时会议通过决议，同意以其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投资参股苏州股权交易中心（筹），出资比例 20%。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于 2016 年 1 月完成出资，苏州股权交易中心正在积极筹备开业。

3、华泰紫金投资设立下属公司：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泰紫金投资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发起设立了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其中华泰紫金投资认缴出资 102 万元，占比 51%。

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发起设立了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2 万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 1%，承担无限责任；华泰紫金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02 万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 51%，承担有限责任。2016 年 3 月 15 日，华泰紫金投资对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缴出资 16.23 万元。

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发起设立了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认缴出资 100 万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 0.0526%，承担无限责任；华泰紫金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46900 万元，占总认缴出资额的 24.68%，承担有限责任。2016 年 3 月 11 日，华泰紫金投资对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缴出资 14070 万元。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后，本公司未发生涉及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企业合并或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后，本公司不存在企业合并或处置子公司事项。

**(六) 证券营业部及分公司新设、迁址情况**

序号	迁址前营业部名称	迁址后营业部名称	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广州东风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黄埔大道西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638 号 1509 房	2016 年 1 月 4 日
2	济南阳光新路证券营业部	济南花园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花园路 35 号 1 楼	2016 年 2 月 3 日
3	牡丹江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牡丹江西一条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西一条路 236 号	2016 年 2 月 24 日
4	徐州中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徐州建国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建国西路 75 号财富广场 1A 座 1 层 109、2 层 205 室	2016 年 3 月 14 日

**(七) 报告期后，其他可能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发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报告期后，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发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600,000,000	100	1,562,768,800	0	0	0	1,562,768,800	7,162,768,8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0,000	100	0	0	0	-156,276,880	-156,276,880	5,443,723,120	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1,562,768,800	0	0	156,276,880	1,719,045,680	1,719,045,680	24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5,600,000,000	100	1,562,768,800	0	0	0	1,562,768,800	7,162,768,800	100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85号），并经香港联交所批准，本公司发行的1,400,0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于2015年6月1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联席全球协调人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并要求本公司额外发行162,768,800股H股于2015年6月24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

根据国务院《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国发[2001]22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国有股东中包括江苏国信等21家国有股东须进行国有股减持，即按本次发行（含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而额外发行）的H股数量的10%，将其合计持有的156,276,880股本公司内资股（A股）划转由社保基金会以H股的形式持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7,162,768,800股，其中：A股5,443,723,120股，占总股本的76%；H股1,719,045,680股，占总股本的24%。

##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2015年6月，公司H股股票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发行前的5,600,000,000股增加至发行后的7,162,768,800股。股本由发行前的5,600,000,000元增加至发行后的7,162,768,800元。资本公积增加28,590,928,044.06元。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相应增加。如按照本次公开发行H股之前5,600,000,000股计算，2015年度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1.9102元和9.04元。而按照本次公开发行H股之后7,162,768,800股计算，2015年度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分别为1.6452元和11.28元。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H股	2015年5月19日	24.80港币	1,400,000,000	2015年6月1日	1,400,000,000	
H股（超额配售）	2015年6月19日	24.80港币	162,768,800	2015年6月24日	162,768,8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3年6月5日	4.68%	40亿元	2013年7月17日	40亿元	2018年6月5日
公司债	2013年6月5日	5.10%	60亿元	2013年7月17日	60亿元	2023年6月5日
公司债	2015年6月29日	4.20%	66亿元	2015年7月30日	66亿元	2018年6月29日
次级债	2014年4月	6.15%	30亿元	2014年4月	30亿元	2016年4月

	18 日			21 日		21 日
次级债	2014 年 9 月 26 日	5.70%	20 亿元	2014 年 9 月 29 日	20 亿元	2017 年 9 月 29 日
次级债	2014 年 9 月 26 日	5.90%	40 亿元	2014 年 9 月 29 日	40 亿元	2018 年 9 月 29 日
次级债	2014 年 11 月 19 日	5.10%	40 亿元	2014 年 11 月 21 日	40 亿元	2015 年 11 月 21 日
次级债	2015 年 1 月 22 日	5.90%	60 亿元	2015 年 1 月 23 日	60 亿元	2017 年 1 月 23 日
次级债	2015 年 4 月 20 日	5.60%	70 亿元	2015 年 4 月 21 日	70 亿元	2017 年 4 月 21 日
次级债	2015 年 4 月 20 日	5.80%	50 亿元	2015 年 4 月 21 日	50 亿元	2020 年 4 月 21 日
次级债	2015 年 6 月 25 日	5.50%	180 亿元	2015 年 6 月 26 日	180 亿元	2017 年 6 月 26 日
次级债	2015 年 7 月 22 日	5.80%	6 亿元	2015 年 9 月 10 日	6 亿元	2019 年 7 月 22 日
短期融资券	2015 年 1 月 15 日	4.77%	30 亿元	2015 年 1 月 16 日	30 亿元	2015 年 4 月 16 日
短期融资券	2015 年 2 月 9 日	4.90%	30 亿元	2015 年 2 月 10 日	30 亿元	2015 年 5 月 8 日
短期融资券	2015 年 3 月 10 日	4.99%	20 亿元	2015 年 3 月 11 日	20 亿元	2015 年 6 月 9 日
短期融资券	2015 年 4 月 9 日	4.80%	30 亿元	2015 年 4 月 10 日	30 亿元	2015 年 7 月 9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 1、普通股股票：

201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4 日确定本次 H 股发行的最终价格为每股 24.80 港元（不包括 1.0% 经纪佣金，0.0027% 香港证监会交易征费及 0.005% 香港联交所交易费）。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首次公开发行 1,400,00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该股份于 2015 年 6 月 1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部分行使 H 股超额配售权，共配售 162,768,800 股 H 股，该股份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以上合计发行 1,562,768,800 股 H 股。期间，本公司国有股东中包括江苏国信等 21 家股东按公开发行时实际发行 H 股股份数量的 10%，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国有股（A 股）划转给社保基金会并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共计 156,276,880 股。

#### 2、公司债券：

##### （1）以前年度发行，仍在存续期的公司债券：

2013 年 6 月 5 日，公司面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华泰证券 2013 年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100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分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和 10 年期固定利率两个品种，其中 5 年期品种发行规模 40 亿元，票面利率 4.68%，10 年期品种的发行规模 60 亿元，票面利率 5.10%。本期债券于 2013 年 7 月 17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其中 5 年期品种简称为“13 华泰 01”，债券代码为“122261”，获准上市交易数量为 40 亿元，交易终止日期为 2018 年 6 月 5 日；10 年期品种

简称为“13 华泰 02”，债券代码为“122262”，获准上市交易数量为 60 亿元，交易终止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5 日。

(2) 报告期内发行的公司债券：

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70 亿元（含 70 亿元），期限为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的公司债券。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326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66 亿元的公司债券，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完成“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的发行，发行规模 66 亿元人民币，票面利率 4.2%，期限三年。本期债券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15 华泰 G1”，债券代码为“122388”。

3、次级债券：

(1) 以前年度发行，仍在存续期的次级债券：

2014 年 4 月 18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4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分为 1 年期固定利率和 2 年期固定利率两个品种，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0 亿元。本期债券 1 年期品种（债券简称：14 华泰 01，债券代码：123380）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5.95%，已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进行了本息兑付。2 年期品种（债券简称：14 华泰 02，债券代码：123381）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6.15%。

2014 年 9 月 26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4 年第二期次级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60 亿元。其中：3 年期品种（附第 1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债券简称：14 华泰 03，债券代码：123343），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票面利率为 5.7%；4 年期品种（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债券简称：14 华泰 04，债券代码：123344）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票面利率为 5.9%。

2014 年 11 月 19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4 年第三期次级债券（债券简称：14 华泰 05，债券代码：123303），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债券期限为 1 年期，票面利率为 5.1%。

(2) 201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发行不超过 500 亿元（含 500 亿元）、期限为不超过 5 年（含 5 年）的长期次级债和短期次级债。

(3) 报告期内发行的次级债券：

2015 年 1 月 22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5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债券简称：15 华泰 01，债券代码：123265）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60 亿元，债券期限为 2 年，票面利率为 5.9%。

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5 年第二期次级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20 亿元，其中 2 年期品种（附第 1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债券简称：15 华泰 02，债券代码：123099），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70 亿元，票面利率为 5.6%；5 年期品种（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债券简称：15 华泰 03，债券代码：123100），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 亿元，票面利率为 5.8%。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5 年第三期次级债券（债券简称：15 华泰 04，债券代码：125978），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80 亿元，期限为 2 年，票面利率为 5.5%。

2015 年 7 月 22 日，华泰期货非公开发行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2015 年次级债券（债券简称：15 华泰期，债券代码：125917），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6 亿元，期限为 4 年（附第 1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5.8%（若第一年末不赎回，则后三年票面利率为 7.8%），交易终止日期：2019 年 7 月 22 日（若行使选择权则为 2016 年 7 月 22 日）。

4、短期融资券：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行四期短期融资券，总金额 110 亿元人民币，均已兑付本息。

5、境外债券：

2014 年 10 月 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泰金控（香港）于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的一家特殊目的公司 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e I Limited 完成了首期境外债券发行，该期债券维好协议提供方为公司，备用信用证提供方为中国银行澳门分行，信用评级为 A1（穆迪），到期日为 2019

年 10 月 8 日，发行金额为 4 亿美元，发行格式为 S 规则，发行票息为 3.625%，每半年支付一次，发行价格为 99.914/美国五年国债利率+185 基点，发行利率为 3.644%，上市地点为香港证券交易所。

6、收益凭证：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行 68 期收益凭证，累计规模为 240.81 亿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收益凭证存量规模为 106.53 亿元。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因 H 股的发行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 56 亿股变更为 7,162,768,800 股，其中：A 股 5,443,723,120 股，占总股本的 76%；H 股 1,719,045,680 股，占总股本的 24%。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公司目前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1,5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8,4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中，A 股股东 141,276 户，H 股登记股东 10,249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中，A 股股东 148,211 户，H 股登记股东 10,218 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15,284,460	1,715,284,460	23.9472	0	无		境外法人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86,759,006	1,250,928,425	17.4643	0	无		国有法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60,676,048	452,015,418	6.3106	0	无		国有法人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971,994	342,028,006	4.7751	0	无		国有法人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597,220	256,587,644	3.5822	0	无		国有法人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864,286	242,847,296	3.3904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12,156,344	212,156,344	2.9619	0	无		国有法人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80,000	137,403,149	1.9183	0	未知	136,169,146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8,222,400	98,222,400	1.3713	0	无		国有法人
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40,000	96,680,000	1.3498	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15,284,46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15,284,460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250,928,425	人民币普通股	1,250,928,425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452,015,418	人民币普通股	452,015,418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2,028,006	人民币普通股	342,028,006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6,587,644	人民币普通股	256,587,64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2,847,296	人民币普通股	242,847,29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12,156,344	人民币普通股	212,156,344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7,403,149	人民币普通股	137,403,14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8,222,400	人民币普通股	98,222,400
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6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国信、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均为江苏省国资委所属独资企业。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其国有法人股 37,878.4028 万股，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71.58%，构成母子公司关系。此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股东

注：1、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东中，非登记股东的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2、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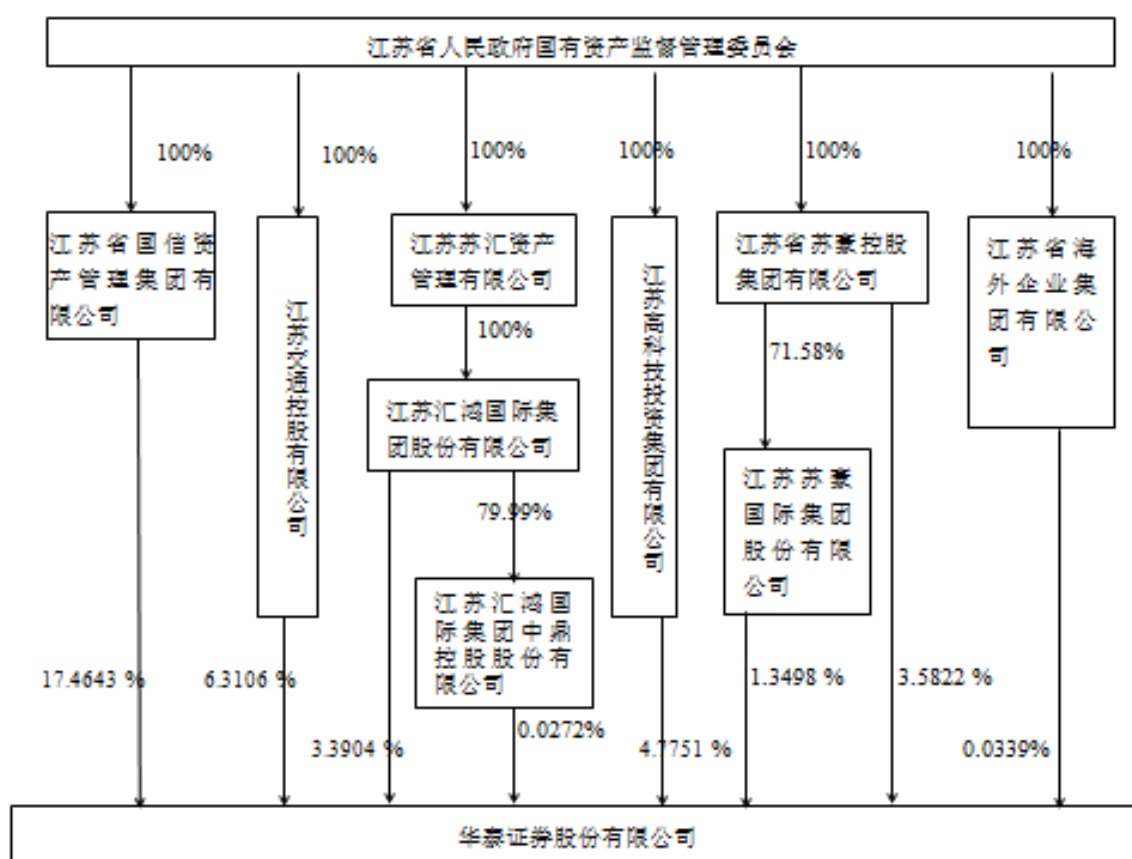
公司不存在持股数超过 50%的控股股东。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名称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徐郭平

######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秋林	2002年2月22日	73572480-0	200	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转让、投资、企业托

						管、资产重组以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房屋租赁。
情况说明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有。					

##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据本公司董事合理查询所知，以下人士（并非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于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并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已记录于本公司须存置的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权益性质	持有的股份数目（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本公司已发行A股/H股总数的比例（%）	好仓（注2）/淡仓（注3）/可供借出的股份
1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A股	实益拥有人（注1）	1,250,928,425	17.4643	22.98	好仓
2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A股	实益拥有人（注1）	452,015,418	6.3106	8.30	好仓
3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A股	实益拥有人（注1）	342,028,006	4.7751	6.28	好仓
4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A股	实益拥有人（注1）	256,587,644	3.5822	4.71	好仓
		A股	受控法团权益（注4）	96,680,000	1.3498	1.78	好仓
5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H股	实益拥有人（注1）	142,346,200	1.99	8.28	好仓

注1：按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www.chinaclear.cn/)所提供的信息，截至2015年12月31日，江苏国信持有1250,928,425股A股股份，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452,015,418股A股股份，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342,028,006股A股股份，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256,587,644股A股股份，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142,346,200股H股股份。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倘若若干条件达成，则本公司股东须呈交披露权益表格。倘股东于本公司的持股量变更，除非若干条件已达成，否则股东毋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故主要股东于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与呈交予联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注2：如股东对股份本身持有权益，包括透过持有、沽出或发行金融文书（包括衍生工具）而持有权益，并因而具有如下的权利与责任，该股东便属于持有好仓：（i）其有权购入相关股份；（ii）其有责任购入相关股份；（iii）如相关股份价格上升，其有权收取款项；或（iv）如相关股份价格上升，其有权避免或减低损失；及

注3：如股东根据证券借贷协议借入股份，或如股东因持有、沽出或发行金融文书（包括衍生工具）而具有以下权利与责任，该股东便属于持有淡仓：（i）其有权要求另一个人购入相关股份；（ii）其有责任交付相关股份；（iii）如相关股份价格下降，其有权收取款项；或（iv）如相关股份价格下降，其有权避免或减低损失。

注4：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71.58%股权，因此被视为于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96,680,000股股份中拥有权益。

除上述披露外，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 八、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获得的资料及据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关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分）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347条须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

序号	姓名	股份类别	权益性质	持有的股份数目 (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 (%)	占本公司已发行A股/H股总数的比例 (%)	好仓/淡仓/可供借出的股份
1	周易	H股	拥有上市法团的权益 (注1)	353,261	0.005	0.02	好仓

注1: 2015年7月，在公司股价出现大幅波动下，为了积极参与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渠道，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购入本公司的H股股份。

除上述披露外，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不知悉其他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关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及第7及8分部须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 九、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上市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未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任何上市证券。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万善	董事长	男	52	2013.11.29	2015.12.18	0	0	0		135.8	否
孙鲁	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14.9.16	2016.11.28	0	0	0		0	是
周易	执行董事、总裁	男	46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135.8	否
王树华	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0	是
浦宝英	非执行董事	女	52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0	是
孙宏宁	非执行董事	男	54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0	是
薛炳海	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13.11.29	2015.01.21	0	0	0		0	是
周勇	非执行董事	男	49	2015.1.21	2016.11.28	0	0	0		0	是
蔡标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0	是
应文禄	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13.11.29	2015.10.09	0	0	0		0	是
徐敏	非执行董事	女	45	2015.10.09	2016.11.28	0	0	0		0	是
王会娟	非执行董事	女	52	2013.11.29	2015.2.16	0	0	0		0	否
白维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1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12	否
沈坤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13.11.29	2016.03.18	0	0	0		12	否
刘红忠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12	否
张捷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39	2013.11.29	2015.12.04	0	0	0		12	否
王全洲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14.09.11	2015.04.30	0	0	0		4	否
李志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2	2015.04.30	2016.11.28	0	0	0		8	否
陈志斌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15.10.09	2016.11.28	0	0	0		3	否
余亦民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0	是

高旭	监事	男	51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0	是
杜文毅	监事	男	51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0	是
宋卫斌	监事	男	50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0	是
毛慧鹏	监事	男	37	2013.11.29	2015.10.09	0	0	0		0	是
刘志红	监事	女	42	2015.10.09	2016.11.28	0	0	0		0	是
董军政	监事	女	42	2013.11.29	2016.03.25	0	0	0		0	否
彭敏	职工监事	女	50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287.2	否
周翔	职工监事	男	51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281.7	否
张辉	职工监事	男	39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285.3	否
张海波	副总裁	男	51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86.3	否
马昭明	副总裁	男	51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86.3	否
齐亮	副总裁	男	51	2013.11.29	2016.03.22	0	0	0		0	是
孙含林	副总裁	男	47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86.3	否
吴祖芳	副总裁	男	51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86.3	否
张涛	副总裁	男	42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86.7	否
姜健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86.3	否
舒本娥	财务负责人	女	50	2013.11.29	2016.11.28	0	0	0		276.2	否
李筠	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女	42	2013.11.29	2016.11.28					276.2	否
合计	/	/	/	/	/	0	0	0	/	2,259.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孙鲁	大学文化，高级政工师、经济师。历任江苏省涟水团县委组织部长、副书记，淮阴市团市委宣传部长、党组成员，淮阴市团市委副书记、青年联合会会长，淮阴市供销社党委书记、副主任，淮阴市商业局局长、党委书记，淮阴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江苏省贸易厅社会商业管理处处长，江苏省经贸委市场处处长，江苏省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07年1月至今任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4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任期至2016年11月。
周易	大学本科，计算机通信专业。曾在江苏省邮电学校任教，曾在江苏省邮电管理局电信中心从事技术管理、江苏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从事行政管理，曾任江苏贝尔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贝尔富欣通信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07年12月任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2007年9月至2007年12月任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7年12月至2011年10月任本公司董事、总

	裁、党委副书记；201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党委书记，2015年12月24日至今代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 职责，其中本届董事会、总裁任期为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
王树华	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苏省投资公司综合计划部副科长、科长，江苏省委驻丰县扶贫工作队常庄乡工作组副组长，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综合计划部副经理、经理，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人事教育部经理，2007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2015年3月至今任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07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其中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
浦宝英	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江苏省建材工业研究所会计、副科长，江苏省建材研究设计院财务科副科长、科长，江苏省建材工业总公司财务审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南京禄口国际机场计财部副部长，南京空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江苏省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审计法律部经理，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律部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2007年12月至2013年11月任本公司监事；2013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其中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
孙宏宁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江苏省保密局宣传处秘书、副处长，江苏省委办公厅秘书处秘书、接待处秘书，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3年5月至今任江苏交通控股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07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其中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
周勇	博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研究员、高级国际商务师。1987年7月至1992年7月任华东光学仪器厂助理工程师，1992年7月至1995年9月任南京石油交易所有限公司筹备组成员、副总经理，1995年9月至1998年4月任江苏苏物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1998年4月至1998年5月省工艺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员，1998年5月至1999年2月任省工艺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1999年2月至2000年2月任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省工艺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2000年2月至2001年1月任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弘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6年6月任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弘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6年6月至2010年7月任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2010年7月至2013年5月任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2013年5月至今任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2015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任期至2016年11月。
蔡标	党校研究生，高级国际商务师。曾任江苏省针棉织品进出口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副经理，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副总经理，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投资发展部总经理、职工监事；2015年10月至今任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5年11月至今任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07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其中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
徐敏	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1992年8月至2000年5月任江苏省高新技术风险投资公司财务部出纳、总账会计、副经理，2000年5月至2005年5月任江苏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财务部资深经理，2005年5月至今任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财务总监。2015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任期至2016年11月。
白维	法学硕士。曾任中国环球律师事务所律师；1992年4月至今任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其中1997年7月至1998年7月任美国sullivan & Cromwell律师事务所律师；2010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其中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

沈坤荣	政治经济学专业博士。曾任南京大学经济系主任、南京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导，美国斯坦福(STANFORD)大学经济系高级研究学者，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导。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 18 日。
刘红忠	国际金融专业博士。曾任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系、国际金融系任讲师、副教授；1999 年 5 月至今任复旦大学国际金融系教授、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李志明	工商管理硕士。1976 年 10 月至 1989 年 11 月任香港政府税务局助理评税主任、评税主任，1989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发牌科高级经理/总监、机构策划总监、财务及行政总监，2014 年 10 月至今任柏宁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首席合伙人。2014 年 12 月 30 日至今任中民筑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前名东南国际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5 年 7 月 15 日至今任御濠娱乐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5 年 12 月 10 日至今任中英剧团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 2016 年 11 月。
陈志斌	会计学博士。东南大学经管学院财务与会计学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南京大学企业管理博士，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后，2009 年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2006 年入选首期财政部会计学术领军人才，2014 年入选财政部会计领军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兼任财政部管理会计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分会副会长，中国会计学会政府会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学术兼职。主要从事公司理财、政府会计、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研究。1989 年 8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南京外贸厂主办会计，1996 年 1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南京工业大学讲师，2001 年 7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2012 年 7 月至今任东南大学经管学院财务与会计系教授。2015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12 月 21 日提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并公告）。
余亦民	大学本科/硕士，高级国际商务师。曾任南京市医药总公司计划处科员，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职员、部门副总经理、部门总经理，2004 年 9 月至今任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2007 年 9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07 年至 2008 年 2 月任本公司监事，2008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其中本届监事会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高旭	大学文化，高级会计师。曾任南京市栖霞区计经委科员、科长，江苏省国资局科员、副主任科员、副科长、综合科科长、综合处副处长，江苏省财政厅统计评价处副处长，江苏省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2007 年 2 月至今任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杜文毅	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南京交通学校财会教研室，曾任江苏交通规划设计院计划财务室副主任、主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审计处副处长，江苏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处副处长、处长、董事，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4 月至今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其中本届监事会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宋卫斌	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江苏省化工进出口分公司财务科科长，江苏文汇华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职员，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资金运营中心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刘志红	大学学历，学士学位，会计师。1996 年 8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东风汽车南京销售技术服务联合公司财务部会计，1999 年 8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江苏省信息化建设投资公司财务部会计，2005 年 6 月至今任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职员、财务部副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任期至 2016 年 11 月。

董军政	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中天信会计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国华荏原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 年 9 月至今任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
彭敏	本科，经济师。曾任江苏省冶金物资供销公司秘书、业务部门副经理，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受托资产部和固定收益部职员、总裁办公室秘书、办公室副主任；2007 年 12 月至今先后任本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公司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周翔	MBA，会计师。曾在南京市供销社工作；曾任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资金部总经理、南京长江路营业部总经理、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南京中山北路第二营业部总经理、发展规划实施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2006 年 8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任本公司稽查部总经理；2013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其中本届监事会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张辉	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博士。曾在北京东城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华晨集团上海办事处、通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总部高级经理、南通姚港路营业部副总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本公司上海瑞金一路营业部总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本公司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任本公司综合事务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张海波	MBA。曾任江苏省委农工部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江苏省政府办公厅农业处副处级秘书、调研员，江苏省证券公司总裁助理，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总监兼投资银行业务管理总部总经理，副总裁、党委委员；2007 年 12 月至今任华泰证券副总裁、党委委员。本届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马昭明	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电子工业部第 898 厂会计、陶瓷分厂财务科副科长、财务科科长；江苏省证券公司计财部副经理、计财处处长、计财处处长兼稽查室主任、副总会计师兼计财处处长、副总裁；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华泰联合证券董事长；2013 年 6 月至今任华泰证券副总裁、党委委员。本届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齐亮	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国家计划委员会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历任处长、副局长；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历任处级、副局级干部；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2007 年 12 月至今任华泰证券副总裁、党委委员。本届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
孙含林	工商管理专业大学本科/EMBA。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人事处干部科办事员、科员、副科长；江苏省证券公司人事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事处处长、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纪委书记、稽查总监、党委委员、副总裁；2007 年 12 月至今任华泰证券副总裁、纪委书记、党委委员（其中纪委书记一职任期至 2015 年 12 月止）。其中本届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吴祖芳	工商管理专业硕士。曾任南京大学数学系教师，江苏省计经委政策研究室科员，江苏省证券公司业务主管、发行交易部负责人、股票事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资产管理业务总监兼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总经济师、副总裁、党委委员；2007 年 12 月至今任华泰证券副总裁、党委委员。本届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张涛	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博士。曾任江苏省证券公司总裁办公室总裁秘书、投资银行一部业务经理、福州办事处副主任、上海总部投资银行业务部副总经理、深圳总部副总经理、深圳彩田路营业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副总裁、党委委员；2007 年 12 月



	至今任华泰证券副总裁、党委委员。本届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姜健	经济及管理专业硕士。曾任南京农业大学教师，江苏省证券公司人事处职员、人事处培训教育科科长、投资银行总部股票事务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一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一部高级经理、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兼发行部经理、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南京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总监兼南京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上海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兼机构客户服务部总经理、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2007 年 12 月至今任华泰证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本届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舒本娥	本科，注册会计师。曾任熊猫电子集团公司财务处处长，江苏省证券公司计划资金部副总经理，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资金部副总经理、稽查监察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今任华泰证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其中本届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李筠	硕士，经济师。曾任南京市证券期货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南京特派办主任科员、机构监管部审核处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机构处副处长、上海专员办二处副处长、调研员。201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合规总监，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兼任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兼任公司首席风险官，2014 年 12 月份兼任公司合规法律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合规法律部总经理。其中本届合规总监任期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

其它情况说明

-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期权。
- 2、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期权。
- 3、报告期内，公司现任及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均未有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4、报告期内，齐亮副总裁在公司参股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领薪。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鲁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7 年 1 月 19 日	至今
王树华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 年 3 月 25 日	至今
浦宝英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5 年 3 月 25 日	至今
孙宏宁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3 年 5 月 1 日	至今
周勇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13 年 5 月 28 日	至今

蔡标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总经理	2015年11月18日	至今
徐敏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兼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2010年3月1日	至今
余亦民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4年9月1日	至今
高旭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2007年2月1日	至今
杜文毅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	2011年2月1日	至今
宋卫斌	江苏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资金运营中心总监	2015年11月18日	至今
刘志红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总经理	2014年9月1日	至今
董军政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总经理	2007年9月1日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鲁	江苏中江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3月22日	至今
	江苏省电子商务证书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年3月8日	至今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5月	至今
	沪宁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11日	至今
周易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8月1日	至今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3年8月19日	至今
	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12月25日	至今
	江苏省新兴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6月9日	至今
	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1月20日	至今
	华泰君信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7月4日	至今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16日	至今
	北京华泰同信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2月29日	至今
王树华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5年8月5日	至今
	中国东方航空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4月7日	至今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4月28日	至今
	江苏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5月27日	至今
	恒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5月27日	至今

	江苏省国信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7月24日	至今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17日	至今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4年7月25日	至今
	南京跃进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25日	至今
浦宝英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23日	至今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5月22日	至今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2014年3月13日	至今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3月13日	至今
	徐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30日	至今
	华能南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3月3日	至今
	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23日	至今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16日	至今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3月4日	至今
	江苏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2014年3月13日	至今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3月25日	至今
	江苏中江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3月22日	至今
	江苏国信鑫南（鄂尔多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24日	至今
	苏州工业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6月24日	至今
孙宏宁	江苏远东海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12月1日	至今
	南京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9年5月11日	至今
	伊犁苏新能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2年2月1日	至今
	南通天生港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7月1日	至今
	江苏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12月1日	至今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12月1日	至今
	苏州南林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4年12月1日	至今
	太仓港集装箱海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8月1日	至今
	江苏太仓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6年7月1日	至今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1日	至今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2年12月1日	至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8年2月1日	至今

周勇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年1月1日	至今
	江苏爱涛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7月1日	至今
	江苏省文化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10月1日	至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5月1日	至今
蔡标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土产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3月1日	至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3月1日	至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9月1日	至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华源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6月1日	至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3月1日	至今
	江苏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8月1日	至今
	苏新能源和丰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5月1日	至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畜产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9月1日	至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外经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7月1日	至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8月1日	至今
	中融信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4月1日	至今
徐敏	江苏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2月1日	至今
	南京市再保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2月1日	至今
	江苏万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4月1日	至今
	盐城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1月1日	至今
	江苏高胜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3月1日	至今
	江苏高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3月1日	至今
	江苏省苏高新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3月1日	至今
	苏州高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3月1日	至今
	无锡高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3月1日	至今
	无锡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3月1日	至今
	江苏省软件产业股份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1日	至今
白维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1992年4月1日	至今
	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3月1日	至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7月4日	至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三届上市委员会委员	2012年8月28日	至今

沈坤荣	南京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	2006年7月1日	至今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2月10日	2015年2月10日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6月25日	2015年12月7日 提出辞职申请
	南京宏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7月1日	2015年12月7日 提出辞职申请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21日	2015年12月7日 提出辞职申请
刘红忠	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国际金融系	教授	1999年5月1日	至今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9月1日	至今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08年2月1日	至今
	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7月1日	至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5月28日	至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3年6月29日	至今
李志明	柏宁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2014年10月1日	至今
	中民筑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东南国际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30日	至今
	御濠娱乐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年7月15日	至今
	中英剧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10日	至今
陈志斌	东南大学	财务与会计系教授	2012年7月1日	至今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3月9日	至今
	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月30日	2015年12月24日 提出辞职申请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0日 提出辞职申请
余亦民	江苏苏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5月1日	至今
	江苏苏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4月1日	至今
	苏新能源（伊犁）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3月1日	至今
	江苏省新兴产业基金投资管理公司	董事	2014年9月1日	至今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1日	至今
	江苏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2月1日	至今

	江苏沿海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1日	至今
高旭	江苏锦泰期货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4月27日	至今
	江苏金苏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22日	至今
	南京技术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08年5月12日	至今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8月23日	至今
	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3月27日	至今
	江苏省电子商务证书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6月17日	至今
	江苏省国信永泰资产处置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5日	至今
杜文毅	江苏宁沪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6月6日	至今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1日	至今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8月1日	至今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7年12月1日	至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12月1日	至今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1日	至今
	江苏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4月1日	至今
	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1日	至今
	南京跃进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1日	至今
	恒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4月1日	至今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4月1日	至今
	南京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5月11日	至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2月1日	至今
刘志红	江苏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3月1日	至今
	常州高新技术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3月1日	至今
	常州高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3月1日	至今
	苏州高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3月1日	至今
宋卫斌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盛世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9月1日	至今
周翔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3年8月19日	至今
	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20日	至今
张海波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8月1日	2015年8月10日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0月16日	至今

齐亮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11月18日	至今
吴祖芳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11月18日	至今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8年8月27日	至今
张涛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1月1日	至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9月1日	至今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7月1日	2015年8月10日
姜健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6年8月1日	至今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年8月19日	至今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3年7月4日	至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9月1日	至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5月1日	至今
	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1日	至今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8日	至今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10日	至今
舒本娥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3年6月1日	至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03年9月1日	至今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6年10月17日	至今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8年8月27日	至今
	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25日	至今
李筠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规负责人	2014年12月8日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架构、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会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奖惩事项，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外部董事、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薪酬标准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内部董事、职工监事薪酬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以及公司薪酬考核制度确定，与职级、岗位和绩效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详见本报告本节“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

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约合人民币 2259.4 万元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薛炳海	非执行董事	离任	因单位工作安排，辞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以及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王会娟	非执行董事	离任	因单位工作安排，辞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以及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王全洲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的职务
张捷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根据相关规定，辞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以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应文禄	非执行董事	离任	因单位工作安排，辞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以及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吴万善	董事长	离任	因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提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董事长以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职务
周勇	非执行董事	聘任	
李志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聘任	
徐敏	非执行董事	聘任	
毛慧鹏	监事	离任	因单位工作安排，辞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职务
刘志红	监事	聘任	

补充说明：

1、2015年12月7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沈坤荣先生根据相关规定向公司提请辞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以及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12月22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志斌根据相关规定向公司提请辞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以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但由于沈坤荣先生、陈志斌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成员不足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沈坤荣先生和陈志斌先生的辞职申请应当在继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在公司股东大会未选举出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之前，沈坤荣先生、陈志斌先生仍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职责。2016年3月18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陈传明先生接替沈坤荣先生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责，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2、报告期内，公司无高级管理人员离任。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发展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 5 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成员名单如下：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 4 人）：孙鲁、蔡标、周勇、徐敏，其中孙鲁为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共 4 人，独立非执行董事占 1/2 以上）：李志明、浦宝英、刘红忠、陈志斌，其中李志明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发展战略委员会（共 3 人）：周易、王树华、沈坤荣；

提名委员会（共 3 人，独立非执行董事占 1/2 以上）：白维、孙宏宁、刘红忠，其中白维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 3 人，独立非执行董事占 1/2 以上）：白维、孙宏宁、刘红忠，其中白维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 七、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4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4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8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研究人员	182
投行人员	463
投资人员	188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	139
经纪业务人员	4,833
财务人员	232
行政人员	175
信息技术人员	278
合规风控人员	260
其他人员	103
合计	6,8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73
硕士研究生	1,773
大学本科	3,908
大专及以下	1,099
合计	6,853

### 母公司人员构成情况

维度	项目	合计
专业结构	研究人员	141
	投行人员	
	投资人员	104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	
	经纪业务人员	4454
	财务人员	173
	行政人员	110
	信息技术人员	230
	合规风控人员	168
	其他人员	30
受教育程度	博士研究生	35
	硕士研究生	1056
	大学本科	3379
	大专及以下	940
人数合计		5410

## (二) 薪酬政策

公司注重薪酬分配的内外公平性，实行以市场水平为定薪依据、以业绩考核结果为分配导向的薪酬分配体系，薪酬总额由固定薪酬、绩效奖金和员工福利构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为雇员建立各项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并依据法规足额缴纳上述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同时，公司为员工建立补充医疗保险制度，为雇员提供补充医疗保障，费用由公司承担。

## (三) 培训计划

为适应行业创新转型发展趋势，公司培训工作继续围绕业务创新、入职教育、管理素质和内部讲师等方面，采取集中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现场培训与网络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推进，年度培训计划有序实施。全年共完成 23 场集中培训，63 场外派培训；现场参训人员约 1089 人，通过远程视频或网络形式参训人员超过 1000 人；网络培训学院学习完成率为 97.8%。2015 年公司内部讲师共完成 176 学时的授课，开发课程达到 16 门；优化出境培训项目，本着做专做细的原则，量身定做培训方案，分别安排了赴美 FICC 业务境外培训项目，为公司创新业务发展提供有效支持；响应公司全业务链建设及行业创新趋势需要，通过网络学院、视频直播等形式组织境外培训分享会以及全业务链业务学习，为公司全业务链建设起到了积极地推动作用；建立各部门内部常规培训机制，组织各部门制定并实施本部门的年度培训课程表，课程总数达 300 门。

## 八、公司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公司下设的 245 家证券营业部，均可按监管规定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2015 年末，营销人员共计 5145 人，其中劳动合同 1468 人，委托代理合同 3677 人。

公司在营销队伍建设中，始终坚持合规展业、保障投资者权益为宗旨，通过完善有效的管理制度，实现集中统一管理。制度涵盖了资格管理、培训管理、行为规范、信息查询、客户回访、异常交易监控、违规处罚、绩效考核等方面。公司及各分支机构各司其职、相互监督，通过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检等方法，确保管理的规范性、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各分支机构对营销人员的日常执业管理均严格按公司制度规定执行，营销人员监控系统能够及时对营销人员名下客户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预警，风控人员对预警信息进行核查处理，各分支机构能及时妥善处理客户投诉事件，发现营销人员违规行为能及时上报监管部门，对责任人追责，对自查中发现的有关问题，能及时整改。

营销队伍在公司市场拓展、客户开发中，发挥积极作用，取得预期效果。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作为在中国大陆和香港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按照境内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致力于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目标，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规风控制度和内控管理体系，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使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

#### (一)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和管理规范有序，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制定并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以规范公司运作。目前，公司已建立的主要制度及公开披露情况如下：

公司主要规章制度	公开披露情况
《公司章程》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未公开披露
《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总裁工作细则》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	未公开披露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未公开披露
《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未公开披露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未公开披露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未公开披露
《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年报审计工作规则》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合规管理制度》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战略管理制度》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未来三年（2014年—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	已于上交所网站公开披露

报告期内，鉴于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为满足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总裁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同时，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制定或修订了《2015年内部控制持续优化工作方案》、《合规管理制度》、《会计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并获得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批准。此外，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监事会成员进行了调整，以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提高决策效率和决策水平。通过以上制度的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规范专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等有关规定做好公司内幕信息管理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公司治理科学、规范、透明。

2010年A股上市以来，公司不仅连续六年在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被评为A类AA级，还先后获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2011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提名奖、2012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奖等荣誉，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2013年度与2014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被评为最高级别A级。同时，公司也是上证公司治理指数和上证180公司治理指数的样本股。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力。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享有的权利，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的情况，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与公司明确分开。

####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变更董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能够不断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客观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在董事会进行决策时起到制衡作用。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变更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能够不断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责任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提交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关于公司高级管理层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变更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层产生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总裁工作细则》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公司高级管理层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董事会的授权，依法合规经营，勤勉工作，努力实现股东利益和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 5、关于信息披露和公司透明度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各项信息，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获取公司相关信息的权利，保证公司的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的有关规定，加强对内幕信息的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董事会办公室负责配合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同时，公司还安排专人接受投资者电话咨询，及时回复投资者通过电子邮件提出的问题，认真接待机构投资者的现场调研，并在公司网站建立了投资者关系专栏。

###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从制度建设方面和业务经营的各个环节充分尊重和维护公司股东、客户、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和谐、健康规范地发展，以实现公司和各利益相关者多赢的格局，实现公司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组织结构、制度建设、内幕信息管理等，确保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时，公司严格遵守《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中的所有守则条文，达到了《企业管治守则》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

#### **(二)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与实施情况**

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规章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于2010年4月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1年12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和上交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报送工作的通知》（上证公函[2011]1501号）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H股挂牌上市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的各项要求，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认真履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义务，能够真实、准确和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合同订立等阶段及报告、传递、编制、审核、决议、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并按照规定要求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与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有效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认真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本年度，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不存在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情况。

### **（三）企业管治政策以及就企业管治而言董事会的职责**

公司严格遵照《香港上市规则》，以《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中所列的所有原则作为企业管治政策。就企业管治职能而言，董事会的职权范围至少包括：

- （1）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 （2）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3）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4）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如有）；
- （5）检讨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 **（四）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的证券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作为所有董事及监事进行本公司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根据境内监管要求，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以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H股挂牌上市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该《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管理制度》与《标准守则》中的强制性规定相比更加严格。根据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专门查询后，公司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确认其于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管理制度》及《标准守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不时检查公司的公司治理及运作，以符合《香港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并保障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请参阅本报告“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3 月 30 日	1、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4、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关于预计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预计公司 2015 年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8、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的议案； 10、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的议案； 11、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增加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3、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a href="http://www.htsc.com.cn">http://www.htsc.com.cn</a>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0 月 9 日	1、关于选举徐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刘志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4、关于设立公司股票薪酬计划的议案； 5、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a href="http://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a> <a href="http://www.htsc.com.cn">http://www.htsc.com.cn</a>	2015 年 10 月 10 日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相关情况如下：

1、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现场设在南京国贸国际大酒店，会议审议通过了 15 项议案。该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吴万善董事长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接受股东的问询。股东大会决议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本公司网站（[www.htsc.com.cn](http://www.htsc.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与《证券时报》公告。

2、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现场设在南京涵月楼酒店，会议审议通过了 5 项议案。该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吴万善董事长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接受股东的问询。股东大会决议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网站（www.htsc.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与《证券时报》公告。

公司没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因而报告期内不存在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提交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情况。

###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名称	会议日期	决议主要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5 年 1 月 23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申请开展股权期权经纪业务的议案； 2、关于公司申请开展普通期权自营交易业务的议案； 3、关于公司申请开展专业化期权交易业务的议案； 4、关于扩大公司融资融券业务总规模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5 年 3 月 6 日	审议通过： 1、公司 201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0、关于预计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11、关于预计公司 2015 年自营投资额度的预案； 12、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13、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的议案； 14、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的议案； 15、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增加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p>16、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p> <p>17、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预案；</p> <p>18、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p> <p>19、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p> <p>20、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p> <p>21、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22、关于修订公司《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p> <p>2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24、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p> <p>25、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6、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7、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的议案；</p> <p>28、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制度》的议案；</p> <p>29、关于修订公司《合规管理制度》相关条款的议案；</p> <p>30、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5 年 3 月 30 日	<p>审议通过：</p> <p>1、关于提高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规模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22 日	<p>审议通过：</p> <p>1、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扩大外汇业务范围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5 年 5 月 6 日	<p>审议通过：</p> <p>1、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发展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5 年 5 月 12 日	<p>审议通过：</p> <p>1、关于确定 H 股全球发售（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5 年 5 月 29 日	<p>审议通过：</p> <p>1、关于公司申请开展上市公司定向增发融资业务的议案；</p> <p>2、关于制订公司《2015 年内部控制持续优化工作方案》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5 年 6 月 15 日	<p>审议通过：</p> <p>1、关于扩大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的议案；</p> <p>2、关于扩大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规模的议案；</p> <p>3、关于对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5 年 8 月 21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5 年中期合规报告的议案； 3、关于选举徐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预案； 4、关于选举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的预案； 5、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6、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7、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相关条款的议案； 9、关于设立公司股票薪酬计划的议案； 10、关于调整“华泰证券广场”项目投资额的议案； 11、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5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变更融资类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标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5 年 1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提请推举代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人选的议案。

注：上述董事会决议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网站（www.htsc.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与《证券时报》公告。

#### 四、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名称	会议日期	决议主要内容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5 年 3 月 6 日	审议通过： 1、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5 年 8 月 21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选举刘志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的预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5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变更融资类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标准的议案。

注：上述监事会决议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网站（[www.htsc.com.cn](http://www.htsc.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与《证券时报》公告。

## 五、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吴万善	否	10	10	6	0	0	否	2
孙鲁	否	12	10	8	2	0	否	0
周易	否	12	11	8	1	0	否	1
王树华	否	12	10	8	2	0	否	0
浦宝英	否	12	12	8	0	0	否	0
孙宏宁	否	12	11	8	1	0	否	0
周勇	否	12	11	8	1	0	否	1
薛炳海	否	0	0	0	0	0	否	0
蔡标	否	12	12	8	0	0	否	2
徐敏	否	3	3	2	0	0	否	1
应文禄	否	9	8	6	1	0	否	0
王会娟	否	1	1	1	0	0	否	0
白维	是	12	10	8	2	0	是	2
沈坤荣	是	12	12	8	0	0	否	1
刘红忠	是	12	12	8	0	0	否	1
张捷	是	10	9	6	1	0	否	2
李志明	是	8	8	5	0	0	否	1
陈志斌	是	3	2	2	1	0	否	1
王全洲	是	4	4	3	0	0	否	0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白维先生因公务原因未亲自出席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已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刘红忠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因公务原因未亲自出席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已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张捷女士代为行使表决权，未有缺席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董事会会议	所有议案均获全票表决通过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或其他议案提出异议。

### (三) 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

#### 1、董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至少包括 1/3 的独立董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成员共计 13 人，其中，执行董事 1 名（周易），非执行董事 7 名（孙鲁、王树华、浦宝英、孙宏宁、周勇、蔡标、徐敏），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白维、沈坤荣、刘红忠、李志明、陈志斌），公司将尽快选举 2 名合适的成员履行董事会董事职责。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 3 年，于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且取得中国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核准的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正式担任。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所做出的年度书面确认，基于该项确认及董事会掌握的相关资料，本公司继续确认其独立身份。

公司根据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投保责任险，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合理规避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风险和法律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行职责。

## 2、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制订公司的风险控制制度；制订公司董事薪酬的数额和发放方式方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等。

## 3、经营管理层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负责人应当根据董事会或者监事会的要求，向董事会或者监事会报告公司重大合同的签订、执行情况，资金运用情况和盈亏情况。经营管理的主要负责人指公司总裁、或者行使总裁职权的管理委员会、执行委员会等机构的负责人。公司总裁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拟订公司发展规划、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代表公司对外处理重要业务和事务；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决定本公司职工的奖惩、升降级、加减薪、聘任、解聘、招用；临时处置经营活动中的属董事会决定的紧急事宜，事后报告公司董事会；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等。

## 4、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2014 年 3 月 7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根据该决议，经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通知》（银发[2014]112 号）核准，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发行短期融资券四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10 亿元。

(2) 201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发行次级债券三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60 亿元。

(3) 201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等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85 号）批准，并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员会上市聆讯，本公司 1,540,00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于 2015 年 6 月 1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并开始交易，同时，因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本公司 179,045,680 股 H 股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并开始交易。

(4) 201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H 股）的议案》。同时，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增加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决议中关于公司《章程》变更相关授权，经中国证监会、江苏证监局批准，公司于报告期内办理完毕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及备案手续。

(5) 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6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2,80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报告期内，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6) 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履行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7) 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5 年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业务指标均控制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以内。

(8) 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5 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

(9) 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在遵循《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与行业惯例的前提下，办理完毕责任险购买事宜。

(10) 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根据该决议，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326 号）核准，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发行公司债券一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6 亿元。

#### 5、董事培训情况

董事培训是项持续工作，本公司高度重视董事的持续培训，以确保董事对本公司的运作及业务有适当的理解，确保董事了解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及监管规定所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注重更新专业知识及技能，以适应公司发展的需求，董事除了参加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等举办的定期培训，完成持续培训的要求之外，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还定期编写并向董事发送公司《工作通讯》，协助董事及时了解掌握最新的政策法规和行业动态，同时加强对公司文化及营运的认识和了解。此外，公司持续完善内部工作流程，建立多层次的信息沟通机制，搭建信息交流平台，为公司董事履职提供信息保障，持续提升董事的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的主要培训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日期	组织者	内容	培训地
吴万善	2015 年 3 月 6 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南京
	2015 年 9 月 7 日— 2015 年 9 月 8 日	江苏省委组织部	第四期江苏国有企业系列大讲堂	南京
周易	2015 年 9 月 7 日— 2015 年 9 月 8 日	江苏省委组织部	第四期江苏国有企业系列大讲堂	南京
孙鲁	2015 年 3 月 6 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南京
王树华	2015 年 3 月 6 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南京
	2015 年 9 月 13 日— 2015 年 9 月 27 日	江苏省委组织部、 江苏省国资委	第四期省属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赴美培训	美国加州大学 圣地亚哥分校
浦宝英	2015 年 3 月 6 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南京
	2015 年 6 月 20 日— 2015 年 7 月 18 日	江苏省委组织部	省属企业领导人员第一期“经济国际化”赴海外学习交流培训班	英国牛津大学
孙宏宁	2015 年 3 月 6 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南京
周勇	2015 年 3 月 6 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	南京

			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2015年8月29日— 2015年8月30日	江苏省委组织部	第三期江苏国有企业系列 大讲堂	南京
	2015年9月7日— 2015年9月8日	江苏省委组织部	第四期江苏国有企业系列 大讲堂	南京
蔡标	2015年3月6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 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南京
应文禄	2015年3月6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 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南京
白维	2015年3月6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 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南京
沈坤荣	2015年3月6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 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南京
刘红忠	2015年3月6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 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南京
张捷	2015年3月6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 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南京
王全洲	2015年3月6日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事 及高级管理层培训	南京
李志明	2015年7月6日— 2015年7月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培 训	上海
陈志斌	2015年10月20日— 2015年10月2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 训	北京

#### (四) 董事长及总裁

为确保权力和授权分布均衡，避免权力过度集中，公司董事长与总裁分设，分别由不同人士担任，以提高各自职责的独立性、可问责性以及权力和授权的分布平衡，并充分发挥决策层对执行层的监督制约机制。董事长与总裁是两个明确划分的不同职位，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负责管理董事会的运作，确保董事会以符合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确保董事会有效运作及履行应有职责并就各项重要及适当事务进行讨论，确保董事获得准确、及时和清楚的数据。总裁主持公司日常工作，列席董事会会议，向董事会汇报工作，并根据总裁职责范围行使职权。

#### (五) 非执行董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非执行董事7名，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其任期请参阅本报告“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六) 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1、定期报告相关工作

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在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履行了全部职责。

报告期内，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制订了公司2014年度审计计划，并征询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及各位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意见与建议。2015年1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公司财务负责人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组成员也以书面形式向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做了相关汇报。

2015年2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第二次会议听取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4年度审计等情况的汇报，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审阅了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并与公司财务负责人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组成员进行了讨论与沟通。

2015 年 3 月 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及 201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听取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五次会议听取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中期审阅范围和工作方法、中期审阅工作时间表及主要审阅关注点等情况的汇报，并进行了讨论与沟通。

#### 2、审议关联交易事项

2015 年 3 月 6 日，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关于预计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出具了独立意见：相关关联交易是公允的，交易的定价参考了市场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将有助于公司业务正常开展，并将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相关关联交易批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要求。

#### 3、其他履职情况

2015 年 3 月 6 日，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 2014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出具了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对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出具了独立意见、对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独立意见、就提名李志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事宜出具了独立意见。201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徐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事宜出具了独立意见。

#### 4、独立非执行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为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6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该制度主要包括：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独立董事的特别职权，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为独立董事提供必要的条件，年度报告工作制度等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等规定，诚信勤勉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和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个人的影响，并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积极了解公司的运作情况，为公司管理出谋划策，就公司内部控制、对预计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案、对外担保情况、公司与相关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董事的聘任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客观性，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 1/2 以上的比例，并由其中一位独立董事担任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主任委员能够按照相关议事规则召集会议。此外，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成员中，也包括一名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白维、沈坤荣、刘红忠、张捷、王全洲、李志明、陈志斌等 7 人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王全洲因个人原因于 4 月 30 日提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的职务。3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李志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4 月 30 日，李志明取得了证券监管部门核准的任职本公司独立董事资格批复后，接替王全洲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责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职责；10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责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责；12 月 4 日，独立董事张捷女士提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以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均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从强化公司法人治理、实现科学决策、促进稳健经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提交审议的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和建议，无缺席情况。

2015 年度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出席董事会情况统计（次）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次）
----	--------------	-------------



	应该出席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应该出席	亲自出席
白 维	12	10	2	0	2	2
沈坤荣	12	12	0	0	2	1
刘红忠	12	12	0	0	2	1
李志明	8	8	0	0	1	1
陈志斌	3	2	1	0	1	1
王全洲	4	4	0	0	1	0
张 捷	10	9	1	0	2	2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

**(一) 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了解并掌握公司经营的全面情况；了解、分析、掌握国际国内行业现状；了解并掌握国家相关政策；研究公司近期、中期、长期发展战略或相关问题；对公司长远发展战略、重大投资、改革等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审议通过发展战略专项研究报告；定期或不定期出具日常研究报告；董事会赋予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召开了二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工作总结和 2016 年工作思路的议案》。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编制华泰证券“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建议的议案》。

报告期内，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周易	2/2
王树华	2/2
沈坤荣	2/2

**(二) 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了三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合规管理制度〉相关条款的议案》。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2015 年内部控制持续优化工作方案〉的议案》。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5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中期合规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孙鲁	3/3
蔡标	3/3
周勇	3/3
徐敏	0/0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监督年度审计工作，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提交董事会审议，监察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公司年度报告及账目、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的完整性，并审阅报表及报告所载有关财务申报的重大意见，委员会应特别针对下列事项：会计政策及实务的更改、涉及重要判断的地方、因审计而出现的重大调整、企业持续经营的假设及保留意见、是否有遵守会计准则、是否有遵守有关财务申报的上市地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规定；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并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执业行为，确保内部和外聘审计师的工作得到协调，此外，也须确保内部审计职能在公司内部有足够资源运作，并且有适当的地位，以及检讨及监察其有效性；就外聘审计师的委任、重新委任、薪酬、聘用条款及任何有关其辞职或被罢免的事宜作出考虑及建议，担任公司与外聘审计师之间的主要代表，负责监察二者之间的关系；在审计工作展开前与外聘审计师讨论审计工作的性质及范围及有关申报责任，并不时检讨审计程序是否有效，外聘审计师是否够客观独立；检查外聘审计师给予管理层的《审核情况说明函件》、审计师就会计纪录、财务账目或监控系统向管理层提出的任何重大疑问及管理层的回应，确保董事会及时回应于外聘审计师给予管理层的《审核情况说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检讨监察公司的财务监控、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检讨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及会计政策及实务；与管理层讨论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确保管理层有履行职责建立有效的内部监控系统，主动或应董事会的委派，就有关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事宜的重要调查结果及管理层的回应进行研究；就上述事宜向董事会汇报；检讨公司设定的以下安排：公司雇员可暗中就财务汇报、内部监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发生的不正当行为提出关注，审计委员会应确保有适当安排，让公司对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独立的调查及采取适当行动；研究其他由董事会界定的课题；公司章程和上市地上市规则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七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2 月 17 日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上委员们听取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审计等情况汇报，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人员进行讨论与沟通，同时审阅了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会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王全洲指出，证券行业是个风险性行业，业务创新很多，风险也很大，这就需要财务配套支持，因此建议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要多和公司的业务创新部门沟通，提供国外的先进经验，尤其是内控、风险管理方面的，为公司的规范经营、稳健发展提供宝贵经验。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5 日在南京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制度〉的预案》、《公司 2015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听取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会上，独立董事刘红忠委员在审议《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时，在充分肯定公司的内部控制成绩的基础上提出，内部风险控制应该侧重于事前，要对所有持仓证券进行风险评估；关于公司的报告，无论是财务报告或其他报告的分析定性必须要有量化的指标，并与上年度进行比较，通过比较，可以更直观清晰地看出公司经营状况的变化。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5、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听取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人员介绍对公司 2015 年中期审阅范围和工作方法、中期审阅工作时间表、主要审阅关注点以及其他需沟通的事项。会上，独立董事李志明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刘红忠委员及浦宝英委员分别就公司自营及资管的停牌证券的估值比例与套保情况、H 股与 A 股的差异性、重要合同的判定标准、非上市股权的估值等事项提出了询问，公司董事会秘书姜健、

计划财务部会计管理团队负责人凌云燕及聘请的审计机构证券投资主管合伙人王国蓓、审计高级经理张楠等分别给予了解释。

6、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在南京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会上，独立董事刘红忠委员对公司的融资融券业务非常关注，与公司财务负责人舒本娥、审计机构的人员张楠进行了充分讨论与沟通，在得知公司也时时关注追保、平仓情况，公司设定的维持担保比例较高，一般不存在损失，尽管也有因停牌等因素而发生追保情况，但公司也有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后，还是再三告诫，公司一定要加强风险防范。

7、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七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 1-9 月份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融资类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标准的议案》。会上，独立董事李志明主任委员就公司融资类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标准的变更对公司的影响及审计的意见等事宜向公司财务负责人舒本娥提出了询问，舒本娥对此作了说明与解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李志明	3/3
浦宝英	7/7
刘红忠	6/7
陈志斌	1/1
王全洲	4/4

####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每年至少检讨一次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策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并在董事提名名单中作出挑选或向董事会作出建议；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审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总裁）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公司章程规定或董事会要求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二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5 日在南京召开，董事孙宏宁委员授权委托独立董事白维主任委员参加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预案》。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徐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预案》、《关于选举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的预案》。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白维	2/2
孙宏宁	1/2
张捷	2/2
刘红忠	0/0

####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全体薪酬政策及架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因应董事会所订企业方针及目标而检讨及批准管理层的薪酬建议；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就个别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这应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包括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的赔偿）提出建议，以及就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考虑同类公司支付的薪酬、须付出的时间

及职责以及集团内其他职位的雇用条件；检讨及批准向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其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而须支付的赔偿，以确保该等赔偿与合同条款一致，若未能与合同条款一致，赔偿亦须公平合理，不致过多；检讨及批准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罢免有关董事所涉及的赔偿安排，以确保该等安排与合同条款一致，若未能与合同条款一致，有关赔偿亦须合理适当；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不得参与厘定他自己的薪酬；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二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5 日在南京召开，董事孙宏宁委员授权委托独立董事白维主任委员参加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14 年度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度履行职责、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的预案》。会上，独立董事白维主任委员就公司上年度的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年报披露的薪酬数额实际兑现问题提出了询问，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胡建斌均予以明确答复与解释。独立董事张捷委员则从其自身的研究课题及政治大环境、国内外行业背景、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建议公司设定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以避免公司核心人员及业务骨干的流失。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人员 2015 年度绩效计划及目标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相关条款的议案》、《关于设立公司股票薪酬计划的议案》。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白维	2/2
孙宏宁	1/2
张捷	2/2
刘红忠	0/0

## 七、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负责监督公司的财务活动与内部控制，监督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行为的合法、合规性。

2015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依法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会重大决策、经营管理层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一）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4 次会议，相关情况见本节“四、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监事姓名	职务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本年度列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余亦民	监事会主席	4	4	1	0	0	否	12	1
高旭	监事	4	4	1	0	0	否	12	2
杜文毅	监事	4	2	1	2	0	是	10	0
刘志红	监事	1	1	0	0	0	否	3	1
毛慧鹏	监事	3	2	1	1	0	否	8	0
宋卫斌	监事	4	4	1	0	0	否	12	2
董军政	监事	4	4	1	0	0	否	12	0
彭敏	职工监事	4	4	1	0	0	否	12	2
周翔	职工监事	4	4	1	0	0	否	12	2
张辉	职工监事	4	4	1	0	0	否	12	2

年内召开监事会会议次数	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二）监事会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年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了 12 份议案和报告，列席了公司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实时监督了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通过研读公司《工作通讯》（月报）、《稽查工作简报》（季报）等公司报告，跟进了解公司经营层对董事会决策的贯彻执行情况。在此基础上，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依法运作，合规经营。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体系，各项规定能得到有效执行。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风险。

2、公司财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定期阅读公司月度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召开监事会会议审核公司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年度财务报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其它文件，检查了公司业务和财务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该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3、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执行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制度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的登记、管理、披露、备案及保密工作，不断完善工作程序，未发现公司违反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义务的事件。

4、报告期内，公司相关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事项时，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5、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共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 30,587,689,604.94 元（扣除相关上市费用），扣除承销发行费用后共募集资金折合人民币 30,015,054,696.76 元。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在 H 股募集资金总额的基础上又取得利息收入折合人民币 178,848.30 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使用 H 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25,930,110,593.95 元。

截至本报告日期，本公司就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而首次公开发售新股及因超额配股权获部分行使而发行新股的所得款项使用情况如下：18,352,613,762.96 元人民币用于拓展融资融券等资本中介业务，3,058,768,960.49 元人民币用于拓展投资和交易业务，2,350,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向华泰紫金投资和华泰资管公司增资，2,168,727,870.49 元人民币用于营运资金和其他一般企业用途。除上述资金使用外，本公司所得款项剩余资金约 4,657,579,010.99 元人民币尚未使用，此部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在银行开设的账户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H 股募集资金计划投向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内容一致，没有发生变更。

6、报告期内，公司还成功发行 4 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总规模 110 亿元；发行三期次级债券共 360 亿元，发行一期公司债券 66 亿元；发行 68 期收益凭证，累计规模为 240.81 亿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收益凭证存量规模为 106.53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内容一致。

7、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8、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该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股权结构较分散，无控股股东。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1、业务独立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经营范围依法自主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公司已取得了经营证券业务所需的各项业务资料，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业务运营不受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控制或影响，能够独立面向市场参与竞争，不存在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违反公司运作程序，干预公司内部管理和经营决策的行为。

###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用工、人事管理、工资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取得证券公司任职资格。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聘任制，全体员工实行劳动合同制，全体员工均依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利，公司的人员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受股东干涉的情况。

### 3、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主要业务资格、土地、房产、车辆和其他经营设备。公司未对以上资产设置抵押、质押或其它担保，并合法拥有该等资产的所有权。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他股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誉为各股东及各股东子公司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其资产、资金被其第一大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以及相关经营管理部门，“三会一层”运作良好，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证券业务经营、管理体系，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经营，组织机构的设置和运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公司现有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况，也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形。

###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公司财务制度》等规定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财务负责人和财务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兼职。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依法照章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共用账户及混合纳税的现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现象。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股份制改造、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 十、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目标共担、管考一致、绩效挂钩原则开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工作。整体考评以年度为周期进行，年初董事会根据公司级绩效考核指标和目标，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职能领域，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指标；年中根据年初目标的完成情况开展整体回顾，制订下半年的具体改进措施；年末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以公司效益和发展为出发点，综合考核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完成情况，同时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研究确定。

## 十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 （一）董事会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公司开展内部控制监督自查工作，内控缺陷一经识别，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 （二）内部控制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建立了科学、高效的内部控制架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职能管理部门和业务经营部门在整个内部控制架构体系中，分工明确、各司其职。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负责。董事会下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总体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内部控制管理部门主要为风险管理部、合规法律部、计划财务部、稽查部，各单位为内部控制实施部门，全力配合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和自我评价相关工作；稽查部负责独立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同时，公司成立内部控制建设及持续优化领导小组，对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开展持续的完善工作。

公司设立合规法律部、风险管理部、稽查部作为专门的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独立履行合规检查、风险控制、财务稽核、业务稽核等监督检查职能，同时负责提出内部控制缺陷的改进建议并敦促有关责任单位及时改进。

###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依据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文件，公司建立健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内部控制缺陷及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机制健全，在实际工作中有效执行，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四）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工作基础规范》、《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行业特点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会计制度》、《会计工作基本制度》、《会计核算办法》、《财务预算管理制度》、《自有资金管理制度》等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及其他内部控制制度。公司通过设置科学的财务会计组织架构、配备合格财务会计专业人员、使用规范严密的财务会计管理系统、选用恰当的会计政策和合理的会计估计等确保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并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公司监事会、内部稽查部门以及外部审计机构等依据

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进行有效地检查监督，并对公司财务报告发表专业的审计意见。

#### （五）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

2015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风险及控制的评估机制，持续建立并维护以风险管理为导向，以风险识别、评估、控制为核心的内部控制运作机制。公司将自评机制通过系统进行固化，将风险控制矩阵及内部控制手册嵌入系统；根据业务开展及变化情况加强对风险点及控制措施的识别、梳理与评估，并通过系统记录相关过程、测试底稿及结果，从设计及执行等方面不断对内部控制进行优化完善。公司稽查部在独立的角度对公司内部控制规范情况出具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结合外部咨询机构的建议，公司及时对内部控制发现点进行整改落实。同时，公司持续优化集团化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继续覆盖所有纳入财报范围的子公司，建立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完善相关子公司向母公司的风险报告机制，完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体系和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等。

#### （六）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董事会、内部控制各职能部门的意见和建议，有效地提高了业务规范化程度，提高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七）董事会关于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工作计划

为了保持内部控制的适应性及持续有效性，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和江苏省国资委、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开展省属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苏国资[2013]73 号）等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发展需求，对内部控制进行了不断的调整和完善。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 2016 年度内部控制持续优化规划，将在集团内部持续开展内部控制优化工作。

## 十二、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在披露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详见 2016 年 3 月 30 日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将在披露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详见 2016 年 3 月 30 日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 十四、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合规及稽查部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公司始终强调依法合规经营的企业文化，严格管理、审慎经营、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合规管理制度，完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不断深化公司合规管理工作，保障公司各项业务持续规范发展。

##### 1、合规管理组织架构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市场环境、监管要求的变化及业务发展需要，不断调整、完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及相关制度。公司已建立了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的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合规总监、合规法律部、各部门及各分支机构合规人员等多层级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体系。

董事会是公司合规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公司合规管理基本政策的审批、评估和监督实施，对公司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责任。董事会下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总体风险管理进行监督，将其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以确保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业务规则、重大决策和主要业务活动等合法合规，风险可控可承受。

合规总监是公司的合规负责人，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协助经营管理层有效识别和管理合规风险。合规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任免，合规总监不兼任与合规管理职责相冲突的职务，不分管与合规管理职责相冲突的部门。

公司设合规法律部，协助合规总监具体履行合规管理职责。具体负责：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合规培训、检查及指导；合规风险评估及统筹处置；合规审查及合规报告；外部合规监管协作；反洗钱及信息隔离墙；公司法制体系建设；法律文件审核；法律事务处理；法律风险评估及咨询等。

公司各部门及各分支机构内部配备合规人员。合规人员具体负责本单位的合规管理工作，履行对本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执行合规政策和程序的状况进行及时有效的监督、检查、评价和报告等职责，并负责本单位与合规法律部的沟通和信息交流及本部门的其他合规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5 家分公司的合规风控集中工作，将分公司所辖营业部合规风控人员集中到分公司层面，逐步实现分公司合规风控队伍的专业化、集约化和精兵化管理，构筑内部风险防范化解和处置的有效防线，提升业务一线合规风险管理能力。

##### 2、公司合规制度建设

公司建立了一整套持续完善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经营管理和业务运作实践，进一步细化并完善了各项合规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总法律顾问制度》，构建以总法律顾问制度为核心的公司法制建设长效机制，将总法律顾问制度嵌入公司治理结构中，进一步健全了公司法律风险防范机制；修订并发布了《合规管理制度（2015 年修订）》，结合公司合规管理组织体系最新变化情况进行修订调整，强化从业人员执业行为管理，明确从业人员合规底线要求；发布了《诉讼案件管理办法》，明确诉讼管理的职责分工、管理原则、处理流程及重大案件报备要求；完善了《分公司合规风控人员管理办法（修订）》，强化了一线合规人员把控职责；制定了《洗钱风险自评估实施办法》，建立了洗钱风险评估工作机制和操作流程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的基本合规管理制度包括：《合规管理制度（修订）》、《合规管理日常工作办法（修订）》、《合规绩效考核办法（试行）》、《合规绩效考核实施细则（修订）》、《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办法》、《员工合规手册》、《定期合规报告编制管理办法》、《工作人员证券投资行为管理办法》、《信息隔离墙管理制度（修订）》、《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修订）》、《反洗钱保密制度》、《诚信管理工作制度》、《自律协同管理制度》、《合规联系人日常工作办法（修订）》、《分公司合规风控人员管理办法（修订）》等。

##### 3、合规管理机制运行情况

自合规管理制度全面实施以来，公司合规管理工作持续深入，“合规创造价值”的成效不断显现，各项业务运作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报告期内，合规部门为各部门及分支机构全面提供合规咨询，并针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及时建议并督导相关部门修改、完善有关制度流程；全面开展合规审查工作，在审核过程中重点关注是否贯彻落实合规管理的各项要求，并强化交叉复核，提升合规审查的准确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加大日常合规检查力度，根据业务创新及监管重点定期、不定期地开展专项合规检查，有效排查风险隐患、及时发现合规问题；按时向监管机构报送季度、

中期和年度合规报告，并根据要求报送临时性报告；对照绩效考核标准，对有关部门和分支机构进行合规绩效考核，扣减责任人相应比例奖金，大大提高了合规风控工作的权威性和有效性，为合规管理制度的有效实施提供了重要保障；进一步提升合规培训的频次和力促，通过视频培训、网络培训等形式进一步扩大合规培训覆盖面，力求将监管要求和合规意识有效渗透到业务人员思想中；完成合规管理系统的上线工作，构建多系统、多平台相互联动的合规风险全景管理平台；制定了《洗钱风险自评估实施办法》，从洗钱潜在风险和反洗钱风险控制两个维度对公司洗钱风险进行评估，明确相关部门和分支机构评估职责，建立了洗钱风险评估工作机制和操作流程。

#### 4、报告期内合规部门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规部门牵头完成了“两个加强、两个遏制”全面自查工作、固定收益部债券投资顾问业务专项核查工作、收益互换业务合规自评工作，开展分支机构常规检查 10 家次、专项业务检查 4 家次、股票期权业务检查 30 家次，组织开展期货 IB 业务、期货从业人员管理、产品账户管理、非法集资等 4 次专项自查，并就发现的问题及时发送改进建议，跟踪整改落实情况。此外，合规部门报告期内还开展了研究业务专项检查，督促公司研究业务切实完善，并开展了员工证券投资业务专项检查，提升了全体员工的职业操守和合规意识。

## 十五、其他

### （一）公司秘书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28 条及第 8.17 条，公司必须委任一名个别人士为公司秘书，该名人士必须为香港联交所认为在学术或专业资格或有关经验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书职责的人士。

目前，姜健先生与邝燕萍女士为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姜健先生拥有丰富的董事会及公司管理经验，但目前并未具备香港《上市规则》第 3.28 条及第 8.17 条规定的任何专业资格，未能完全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因此，公司委任香港特许秘书公会会员邝燕萍女士（完全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3.28 条及第 8.17 条规定的要求）担任另一名联席公司秘书，初步自 H 股上市日期起计三年期间协助姜健先生获得香港《上市规则》第 3.28 条附注（2）所规定的有关经验，以完全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3.28 条及第 8.17 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认真履职，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各类会议的顺利召开；促进了董事会成员之间以及董事与股东、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有效沟通。

报告期内，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29 条的要求，姜健先生及邝燕萍女士均参加了不少于 15 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以更新其专业知识。

### （二）董事及核数师就账目之责任

以下所载的董事对财务报表的责任声明，应与本报告中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责任声明一并阅读。两者的责任声明应分别独立理解。

董事会已确认其承担编制本集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的责任。

董事会负责就年度及中期报告、股价敏感资料及其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及其他监管规定所需披露事项，呈报清晰及明确的评估。管理层已向董事会提供有关必要的解释及资料，以便董事会就本集团的财务数据及状况作出知情评估，以供董事会审批。

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并无面临任何可能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业务之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事件或情况。此外，本公司已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能的法律行动及责任作出适当的投保安排。

### （三）董事、监事的绩效考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和义务。

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合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能够按照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在公司的重大战略决策和规划、重大投融资项目、业务创新、关联交易、合规管理与内部控制、制度建设、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绩效考核、企业文化建设与社会责任等方面建言献策、专业把关，保证了重大决策的科学规范和公司的可持续创新发展，切实维护了股东的权益。

公司全体监事依法合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能够按照规定出席监事会会议，并列席了现场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监督检查了公司依法运作情况、重大决策和重大经营活动情况及公司的财务状况。

有关公司董事、监事的履职情况详情请参阅本报告本节“五、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七、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 （四）与股东的沟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力。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积极、主动、规范地开展各类投资者关系活动，与股东保持沟通，及时满足股东的合理需求。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流程化开展。同时，公司积极利用已开通的投资者服务专线、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以及现场调研接待等渠道与投资者形成了良好的互动和沟通交流。

公司董事会欢迎股东提出意见，并鼓励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以直接向董事会或管理层提出其可能持有的任何疑虑。股东可以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和第八十一条列明的程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和向股东大会提出临时提案。公司《章程》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和公司网站公布。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安排董事会回答股东提问。

#### （五）投资者关系工作开展情况

投资者关系是公司规范发展、合规经营的重要工作之一，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以高度负责的精神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包括协调来访接待，保持与监管机构、投资者、中介结构及新闻媒体的联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维护好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并做好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E 互动平台 18 名投资者咨询问题答复工作；全年共接待了境内外多家券商和基金公司等机构共 79 名研究员和投资人员的到访调研或电话访谈；认真做好日常投资者咨询工作，详细回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同时，为配合定期报告的公布，公司举行了 2 次业绩发布会和分析师会议，开展了 1 次业绩全球路演，有效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和业绩表现的深入了解，全面推介了公司业务发展优势，有效引导了市场预期。公司坚持对机构投资者、研究员提出的各种问题进行归纳分析整理，以不断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专业性和规范性，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质量。

2015 年公司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工作开展情况：

序号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1	2015 年 6 月 1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富邦证券（1 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2	2015 年 6 月 1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1 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3	2015 年 6 月 17 日	公司	电话访谈	Jefferies（2 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4	2015 年 6 月 1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华夏基金、交银施罗德基金、国投瑞银基金、工银瑞信基金、赛富投资基金、东方基金、中银基金、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 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5	2015 年 6 月 26 日	公司	电话访谈	招商证券（香港）（2 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6	2015 年 6 月 29 日	公司	电话访谈	奥氏咨询（北京）有限公司（1 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7	2015 年 7 月 17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汇丰银行、国泰君安证券（3 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8	2015 年 8 月 10 日	公司	电话访谈	广发证券（1 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9	2015年9月16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奥氏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嘉实国际、德意志银行、腾跃基金、华夏基金、台湾国泰金控(8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10	2015年9月17日	公司	实地调研	铭基国际投资公司(1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11	2015年10月14日	公司	电话访谈	加拿大养老基金投资公司、德意志银行(3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12	2015年10月15日	公司	实地调研	财富证券、工银瑞信基金、国海证券、中银国际证券、申万宏源证券、长盛基金、淡马锡富敦基金、长信基金、阳光资管、平安资管(10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13	2015年11月5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威灵顿投资管理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客户(9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14	2015年11月9日	公司	实地调研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1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15	2015年11月1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Thornburg(1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16	2015年11月12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摩根大通(亚太)有限公司及其客户(3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17	2015年11月12日	公司	电话访谈	汇丰银行(2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18	2015年11月16日	公司	电话访谈	美国腾跃基金(1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19	2015年11月17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东吴证券、东兴证券(2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20	2015年11月20日	公司	电话访谈	国金自营、银河投资(8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21	2015年12月7日	公司	电话访谈	招商证券(香港)(2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22	2015年12月1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4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23	2015年12月22日	公司	电话访谈	Morgan Stanley(1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24	2015年12月24日	公司	实地调研	野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1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25	2015年12月28日	公司	电话访谈	瑞银证券(1人次)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26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等	公司经营情况、行业状况等

#### (六) 审计师独立性情况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9A.31条的有关规定，年度账目须由声誉良好的执业会计师（无论是个人、事务所或公司）审计，该执业会计师（无论是个人、事务所或公司）亦必须独立于中国发行人，且独立程序应相当于《公司条例》及国际会计师联合会发出的独立性声明所规定的程度。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第C.3.3条的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须按适用的标准检讨及监察外聘核数师是否独立客观及核数程序是否有效。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年度账目，经审计委员会检讨及监察，能够保证其与公司的独立性。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华泰证券 2013 年公司债券 (5 年期)	13 华泰 01	122261	2013.6.5	2018.6.5	40.00	4.68%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交所
华泰证券 2013 年公司债券 (10 年期)	13 华泰 02	122262	2013.6.5	2023.6.5	60.00	5.10%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交所
华泰证券 2015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5 华泰 G1	122388	2015.6.29	2018.6.29	66.00	4.20%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交所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 1、2013 年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3 年 3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3 月 27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5 月 31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3]707 号”《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6 月 7 日,公司完成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

2013 年公司债券不存在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报告期内,公司对 2013 年 6 月 5 日发行的“13 华泰 01”与“13 华泰 02”进行了利息兑付,兑付利息金额为 493,200,000.00 元(含税)。

### 2、2015 年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5 年 3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3 月 30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6 月 19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5]1326 号”《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66 亿元的公司债券。7 月 1 日,公司完成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6 亿元。

2015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对合格投资者的资质要求,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也仅限于合格投资者范围内交易流通。2015 年公司债券不存在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 2015 年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2013 年公司债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4301-4316 房)
	联系人	左亚秀、陈光、李青蔚
	联系电话	020-8755 5888
2015 年公司债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103 室
	联系人	孟翔
	联系电话	010-66553783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3 年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主要投向为扩大融资融券、股票约定购回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15 年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主要投向为扩大融资融券、股票约定购回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和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创新业务以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 (一) 2013 年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和上交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13 华泰 01”与“13 华泰 02”进行跟踪信用评级。2014 年 5 月 5 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本公司债券“13 华泰 01”与“13 华泰 02”的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2015 年 4 月 1 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本公司债券“13 华泰 01”与“13 华泰 02”的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相关报告内容详见 2014 年 5 月 10 日与 2015 年 4 月 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 (二) 2015 年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交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15 华泰 G1”进行了信用评级，债项评级为 AAA，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

2015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预计在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公布后 2 个月内披露。评级结果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发行的 2013 年公司债券与 2015 年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均是采用无担保的发行方式，偿债计划均是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公司严格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有关偿债计划的约定，按时兑付公司债券利息，及时披露公司相关信息，以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

###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一) 2013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出具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4 年度）》。相关报告内容详见 2015 年 4 月 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 (二)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预计在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公布后 2 个月内披露。相关报告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183,113.15	855,259.64	155.26%	主要为本年净利润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2,233.99	232,475.70	-1008.58%	主要系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308.82	2,645,962.66	103.45%	主要为公司发行 H 股和发行债券增加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54,028.38	10,259,027.89	46.74%	主要系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所致
流动比率	3.53	2.18	61.93%	主要为货币资金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速动比率	3.53	2.18	61.93%	主要为货币资金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资产负债率	74.85%	79.23%	-5.53%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51%	8.78%	88.04%	主要为本年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增长幅度高于全部债务增加
利息保障倍数	2.96	3.54	-16.38%	--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80	18.27	-79.20%	主要系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上年末大幅减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01	3.68	-18.21%	--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

###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进行项目借款,最高额度 500,000,000.00 元。此块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353,732,401.40 元,累计摊销 54,397,855.55 元,账面价值为 299,334,545.85 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其他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有一定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以及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 (一) 次级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次级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期末余额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兑付兑息
14 华泰 01	30.00	0.00	5.95	2014.4.21	2015.4.21	兑付本息
14 华泰 02	30.00	30.00	6.15	2014.4.21	2016.4.21	兑付利息

14 华泰 03	20.00	0.00	5.70	2014.9.29	2017.9.29	兑付本息
14 华泰 04	40.00	40.00	5.90	2014.9.29	2018.9.29	兑付利息
14 华泰 05	40.00	0.00	5.10	2014.11.21	2015.11.21	兑付本息

注：1、“14 华泰 03”附第 1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2、“14 华泰 04”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报告期内，公司对 2014 年 4 月 21 日非公开发行的“14 华泰 01”进行了本息兑付，兑付本息金额为 3,178,500,000.00 元（含税）；对 2014 年 4 月 21 日非公开发行的“14 华泰 02”进行了利息兑付，兑付利息金额为 184,500,000.00 元（含税）；对 2014 年 9 月 29 日发行的“14 华泰 03”行使了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14 华泰 03”全部赎回，赎回本息金额为 2,114,000,000.00 元（含税）；对 2014 年 9 月 29 日发行的“14 华泰 04”进行了利息兑付，兑付利息金额为 236,000,000.00 元（含税）；对 2014 年 11 月 21 日发行的“14 华泰 05”进行了本息兑付，兑付本息金额为 4,204,000,000.00 元（含税）。相关付息兑付情况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 （二）短期融资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短期融资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期末余额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兑付兑息
14 华泰证券 CP011	30.00	0.00	4.34	2014.10.17	2015.1.14	兑付本息
14 华泰证券 CP012	30.00	0.00	4.15	2014.11.18	2015.2.11	兑付本息
14 华泰证券 CP013	25.00	0.00	5.20	2014.12.12	2015.3.12	兑付本息
15 华泰证券 CP001	30.00	0.00	4.77	2015.1.16	2015.4.16	兑付本息
15 华泰证券 CP002	30.00	0.00	4.90	2015.2.10	2015.5.08	兑付本息
15 华泰证券 CP003	20.00	0.00	4.99	2015.3.11	2015.6.09	兑付本息
15 华泰证券 CP004	30.00	0.00	4.80	2015.4.10	2015.7.09	兑付本息

报告期内，公司对“14 华泰证券 CP011”进行了本息兑付，兑付本息金额为 3,031,747,397.26 元（含税）；对“14 华泰证券 CP012”进行了本息兑付，兑付本息金额为 3,028,993,150.68 元（含税）；对“14 华泰证券 CP013”进行了本息兑付，兑付本息金额为 2,532,054,794.52 元（含税）；对“15 华泰证券 CP001”进行了本息兑付，兑付本息金额为 3,035,284,931.51 元（含税）；对“15 华泰证券 CP002”进行了本息兑付，兑付本息金额为 3,035,038,356.16 元（含税）；对“15 华泰证券 CP003”进行了本息兑付，兑付本息金额为 2,024,540,983.61 元（含税）；对“15 华泰证券 CP004”进行了本息兑付，兑付本息金额为 3,035,409,836.07 元（含税）。相关付息兑付情况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与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公告。

## （三）短期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短期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期末余额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兑付兑息
15 华泰 D1	70.00	0.00	6.00	2014.12.18	2015.8.18	兑付本息

报告期内，公司对 2014 年 12 月 18 日发行的“15 华泰 D1”进行了本息兑付，兑付本息金额为 7,280,000,000.00 元（含税）。相关付息兑付情况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 十一、 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授信管理工作，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获得商业银行的授信总额度为 2,755 亿元，较上年末大幅提升，有效满足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需求。

公司信誉良好，2015 年度公司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未发生贷款展期、减免情形。



## 十二、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募集资金投向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严格履行信息披露责任，按期兑付债券利息，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公司经营稳定，盈利情况良好，未发现可能导致未来出现不能按期偿付情况的风险。

## 十三、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不适用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1601688号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国蓓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楠

日期：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135,134,061,740.17	89,864,943,930.42
其中：客户存款		98,427,446,720.03	53,863,316,563.78
结算备付金	七、2	36,068,780,816.99	18,217,248,432.39
其中：客户备付金		33,517,077,681.89	17,672,993,684.50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七、3	67,432,118,172.86	64,636,739,457.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4	131,238,108,713.37	55,999,957,916.75
衍生金融资产	七、5	334,749,747.33	20,814,658.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6	25,634,527,505.12	20,710,026,021.64
应收款项	七、7	621,553,847.35	362,653,212.62
应收利息	七、8	3,282,483,606.91	1,751,677,109.17
存出保证金	七、9	6,009,299,999.56	4,482,844,983.77
应收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0	38,118,720,503.37	9,276,148,087.87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11	5,000,000.00	5,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2,673,833,742.38	1,874,487,603.47
投资性房地产	七、13	1,301,531,373.67	673,981,494.13
固定资产	七、14	2,617,871,780.37	1,258,361,600.29
在建工程	七、15	761,146,125.53	2,045,324,758.06
无形资产	七、16	424,967,732.51	401,210,959.03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7	51,341,567.30	51,341,567.30
长期待摊费用	七、18	78,175,227.06	108,853,631.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9	212,609,137.58	178,877,991.44
其他资产	七、20	613,733,977.73	305,542,089.10
资产总计		452,614,615,317.16	272,226,035,504.69
<b>负债：</b>			
短期借款	七、22	688,321,600.00	-
应付短期融资款	七、23	1,053,004,000.00	24,787,070,000.00
拆入资金	七、24	3,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25	21,428,292,467.49	9,244,846.63
衍生金融负债	七、5	2,460,345,120.06	730,743,142.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26	33,192,019,282.19	49,668,228,233.78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27	109,730,351,512.70	60,398,770,689.39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七、28	85,485,000.00	41,400,000.00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29	18,637,027,667.89	9,829,634,190.63
应付职工薪酬	七、30	2,807,786,387.59	1,740,596,909.95

应交税费	七、31	2,700,686,858.57	1,429,904,303.41
应付款项	七、32	7,435,329,288.96	4,194,205,380.59
应付利息	七、33	2,692,344,618.00	1,025,326,598.95
应付股利	七、34	13,096,640.00	15,452,84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预计负债	七、35	72,941,100.00	-
长期借款	七、36	484,985,041.19	138,657,783.84
应付债券	七、37	72,372,177,624.17	21,345,324,135.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8	3,366,621,360.80	705,434,340.93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9	351,818,817.20	601,173,542.16
递延收益	七、39	14,755,246.58	16,671,063.72
其他负债	七、40	88,498,454,981.60	52,103,789,780.47
负债合计		371,085,844,614.99	230,281,627,782.6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41	7,162,768,800.00	5,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七、42	45,837,762,390.89	17,221,260,799.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43	3,263,870,957.42	1,853,643,771.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44	2,607,376,049.13	1,692,853,808.08
一般风险准备	七、45	6,681,123,964.00	4,611,609,649.74
未分配利润	七、46	15,232,022,703.47	10,319,188,382.8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784,924,864.91	41,298,556,412.04
少数股东权益		743,845,837.26	645,851,309.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528,770,702.17	41,944,407,722.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2,614,615,317.16	272,226,035,504.69

法定代表人：周易（代为履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易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本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资产:</b>			
货币资金		92,075,152,987.03	61,641,473,590.59
其中:客户存款		85,564,820,966.17	49,261,467,510.54
结算备付金		37,542,778,536.55	18,647,422,972.23
其中:客户备付金		33,516,801,769.94	17,672,993,684.50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67,352,031,973.73	64,497,968,083.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372,284,920.02	26,883,329,108.83
衍生金融资产		169,412,016.56	17,329,494.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620,674,774.13	8,070,324,226.64
应收款项	二十、1	255,170,972.27	132,231,897.76
应收利息		2,104,421,793.75	1,062,828,633.66
存出保证金		1,141,826,157.19	1,267,518,877.70
应收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838,347,839.35	8,125,748,594.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二十、2	8,884,162,311.60	5,650,280,401.15
投资性房地产		1,218,239,214.22	587,924,115.17
固定资产		2,559,142,743.87	1,199,361,919.07
在建工程		761,146,125.53	2,045,324,758.06
无形资产		415,088,431.22	392,437,249.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8,600,220.58	98,797,33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166,815,106.02	117,303,030.92
资产总计		323,550,296,123.62	200,442,604,291.50
<b>负债:</b>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53,004,000.00	24,787,070,000.00
拆入资金		3,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417,704,840.00	-
衍生金融负债		2,447,067,855.02	729,314,190.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682,048,527.71	44,478,760,889.99
代理买卖证券款		95,229,638,886.84	53,348,884,179.56
代理承销证券款		5,485,000.00	41,400,000.00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8,461,817,287.55	9,683,616,751.81
应付职工薪酬		1,880,696,247.81	1,254,867,820.58

应交税费		2,340,716,139.50	1,308,393,964.17
应付款项		7,039,087,891.73	4,176,828,711.25
应付利息		2,668,712,142.54	1,002,313,577.35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预计负债		72,941,100.00	-
长期借款		484,985,041.19	138,657,783.84
应付债券		69,175,434,333.55	18,974,610,078.7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008,576,393.35	405,375,400.00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3,661,998.85	598,220,322.95
递延收益		12,987,428.58	13,393,285.72
其他负债		1,930,413,922.97	915,112,764.24
负债合计		249,104,979,037.19	163,356,819,720.3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62,768,800.00	5,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45,577,448,327.12	17,125,162,430.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41,713,260.78	1,742,457,852.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07,376,049.13	1,692,853,808.08
一般风险准备		5,426,660,912.75	3,597,616,430.65
未分配利润		10,929,349,736.65	7,327,694,049.3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445,317,086.43	37,085,784,571.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3,550,296,123.62	200,442,604,291.50

法定代表人：周易（代为履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易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本娥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6,261,939,871.49	12,062,303,844.0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47	14,524,816,131.53	6,477,278,197.87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641,285,518.47	4,995,726,506.28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551,108,952.77	1,180,358,645.84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38,209,988.81	196,562,785.62
利息净收入	七、48	4,081,490,601.66	2,384,809,745.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9	7,893,308,235.22	1,821,403,489.6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0,076,244.07	284,990,586.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0	-716,033,713.10	1,142,318,797.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0,028,256.09	2,744,825.85
其他业务收入	七、51	108,330,360.09	233,748,787.67
二、营业支出		11,991,865,450.00	6,212,783,517.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52	1,722,544,147.76	660,139,802.02
业务及管理费	七、53	10,121,581,563.54	5,288,198,219.65
资产减值损失	七、54	73,259,163.61	17,691,195.52
其他业务成本	七、55	74,480,575.09	246,754,300.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70,074,421.49	5,849,520,326.60
加: 营业外收入	七、56	85,855,952.88	85,122,265.82
减: 营业外支出	七、57	92,433,568.36	19,827,122.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63,496,806.01	5,914,815,469.75
减: 所得税费用	七、58	3,465,588,570.68	1,375,028,707.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97,908,235.33	4,539,786,762.08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的净利润		10,696,870,875.92	4,486,276,132.08
少数股东损益		101,037,359.41	53,510,63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3	1,435,065,958.79	1,474,939,013.4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0,227,186.03	1,474,734,813.62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0,227,186.03	1,474,734,813.62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00,116,993.93	11,343,531.7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61,433,134.77	1,466,257,126.51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677,057.33	-2,865,844.68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838,772.76	204,199.8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32,974,194.12	6,014,725,775.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07,098,061.95	5,961,010,945.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876,132.17	53,714,829.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59	1.6452	0.8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59	1.6452	0.8011

法定代表人：周易（代为履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易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本娥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611,381,570.83	9,674,647,099.7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二十、3	12,577,229,827.18	5,726,119,263.52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313,075,130.12	4,793,342,970.14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51,560,297.58	147,073,544.95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796,292.60	727,377,638.97
利息净收入		3,369,553,999.60	1,342,679,568.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4	5,836,631,747.31	1,655,741,032.8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8,264,061.26	288,482,830.3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7,294,610.67	917,198,452.9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4,567,426.05	572,653.13
其他业务收入		60,693,181.36	32,336,129.22
二、营业支出		9,566,222,838.13	4,626,611,419.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06,977,525.57	571,653,392.61
业务及管理费		7,937,200,311.99	3,992,904,395.52
资产减值损失		85,701,295.09	17,909,049.98
其他业务成本		36,343,705.48	44,144,580.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45,158,732.70	5,048,035,680.75
加: 营业外收入		71,340,790.76	48,976,151.51
减: 营业外支出		92,189,318.78	19,450,406.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24,310,204.68	5,077,561,425.83
减: 所得税费用		2,879,087,794.18	1,176,692,799.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45,222,410.50	3,900,868,625.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9,255,407.97	1,495,179,964.45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9,255,407.97	1,495,179,964.4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9,658,291.19	11,343,531.7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59,597,116.78	1,483,836,432.66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44,477,818.47	5,396,048,590.3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周易(代为履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易 会计机构负责人: 舒本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0,295,810,991.53	11,870,075,681.0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500,000,000.00	415,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28,067,067,704.12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56,506,946,872.81	38,771,933,097.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1)	40,159,636,927.61	38,431,205,23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462,394,791.95	117,555,281,722.22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855,158,713.23	44,790,093,035.21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购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支付的现金		53,689,639,285.84	29,016,635,296.8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22,333,799,229.07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480,810,559.57	2,540,547,903.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3,288,712.25	2,456,053,456.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93,810,216.84	1,764,498,303.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2)	16,835,489,570.98	6,584,522,27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641,996,287.78	87,152,350,27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60(5)	14,820,398,504.17	30,402,931,451.4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0,111,749.96	1,536,260,250.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2,725,629.35	807,428,602.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6,433,286.2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3)	4,267,998,004.06	701,921,048.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0,835,383.37	3,082,043,188.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679,818,448.6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7,197,235.53	657,770,412.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6,159,558.00	99,515,744.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63,175,242.19	757,286,15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22,339,858.82	2,324,757,030.6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38,861,104.94	24,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1,171,500.00	24,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4,648,857.35	138,657,783.8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证券收到的现金		78,979,640,294.40	62,978,421,226.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653,150,256.69	63,117,103,510.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214,646,000.00	34,8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16,180,381.83	1,787,816,437.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9,973,4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4)	489,235,719.41	36,660,485.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20,062,101.24	36,657,476,923.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3,088,155.45	26,459,626,586.3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418,858,097.78	-121,018.8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七、60(6)	47,950,004,898.58	59,187,194,049.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590,278,912.60	43,403,084,862.9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七、60(7)	150,540,283,811.18	102,590,278,912.60

法定代表人：周易（代为履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易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本娥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734,450,661.87	10,538,687,876.6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500,000,000.00	415,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32,931,672,001.1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29,865,644.31	36,988,453,047.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0,344,586.00	4,494,048,386.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334,660,892.18	85,367,861,312.27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913,843,887.85	45,173,899,337.85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购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支付的现金		14,600,471,743.08	5,007,308,022.38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27,113,024,639.04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059,188,056.04	2,362,068,426.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29,995,074.98	1,804,294,290.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68,790,716.55	1,515,304,684.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4,282,261.96	1,402,883,59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39,596,379.50	57,265,758,36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十、5	20,795,064,512.68	28,102,102,951.6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4,571,442.16	53,791,309.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6,393,547.58	751,927,140.0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8,701.18	447,791.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4,893,690.92	806,166,240.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434,336,422.95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8,712,805.48	627,491,854.4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2,900,959,558.00	725,403,444.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44,008,786.43	1,352,895,299.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79,115,095.51	-546,729,058.2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587,689,604.94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6,327,257.35	138,657,783.8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证券收到的现金		78,155,580,000.00	60,608,445,000.0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089,596,862.29	60,747,102,783.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214,646,000.00	34,8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5,636,388.28	1,776,317,193.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746,356.47	36,660,485.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71,028,744.75	36,645,977,679.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18,568,117.54	24,101,125,104.2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444,567,426.05	572,653.1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二十、5	49,579,084,960.76	51,657,071,650.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038,846,562.82	29,381,774,912.0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30,617,931,523.58	81,038,846,562.82

法定代表人：周易（代为履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易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本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00	17,221,260,799.97	1,853,643,771.39	1,692,853,808.08	4,611,609,649.74	10,319,188,382.86	645,851,309.96	41,944,407,722.0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000.00	17,221,260,799.97	1,853,643,771.39	1,692,853,808.08	4,611,609,649.74	10,319,188,382.86	645,851,309.96	41,944,407,722.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62,768,800.00	28,616,501,590.92	1,410,227,186.03	914,522,241.05	2,069,514,314.26	4,912,834,320.61	97,994,527.30	39,584,362,980.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10,227,186.03			10,696,870,875.92	125,876,132.17	12,232,974,194.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62,768,800.00	28,616,501,590.92					-27,881,604.87	30,151,388,786.0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62,768,800.00	28,590,928,044.06				-	171,500.00	30,153,868,344.0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573,546.86					-28,053,104.87	-2,479,558.01
(三) 利润分配				914,522,241.05	2,069,514,314.26	-5,784,036,555.31		-2,8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4,522,241.05		-914,522,241.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69,514,314.26	-2,069,514,314.2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00,000,000.00		-2,80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2,768,800.00	45,837,762,390.89	3,263,870,957.42	2,607,376,049.13	6,681,123,964.00	15,232,022,703.47	743,845,837.26	81,528,770,702.17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00	17,218,019,723.17	378,908,957.77	1,302,766,945.49	3,741,574,120.66	7,933,034,642.45	626,672,621.53	36,800,977,01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000.00	17,218,019,723.17	378,908,957.77	1,302,766,945.49	3,741,574,120.66	7,933,034,642.45	626,672,621.53	36,800,977,011.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41,076.80	1,474,734,813.62	390,086,862.59	870,035,529.08	2,386,153,740.41	19,178,688.43	5,143,430,710.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74,734,813.62			4,486,276,132.08	53,714,829.80	6,014,725,775.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41,076.80					-24,562,666.37	-21,321,589.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500.00	24,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241,076.80					-24,587,166.37	-21,346,089.57	
(三) 利润分配				390,086,862.59	870,035,529.08	-2,100,122,391.67	-9,973,475.00	-849,973,47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0,086,862.59		-390,086,862.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70,035,529.08	-870,035,529.08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840,000,000.00	-9,973,475.00	-849,973,475.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00,000,000.00	17,221,260,799.97	1,853,643,771.39	1,692,853,808.08	4,611,609,649.74	10,319,188,382.86	645,851,309.96	41,944,407,722.00

法定代表人：周易（代为履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易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本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00	17,125,162,430.36	1,742,457,852.81	1,692,853,808.08	3,597,616,430.65	7,327,694,049.30	37,085,784,571.2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000.00	17,125,162,430.36	1,742,457,852.81	1,692,853,808.08	3,597,616,430.65	7,327,694,049.30	37,085,784,571.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2,768,800.00	28,452,285,896.76	999,255,407.97	914,522,241.05	1,829,044,482.10	3,601,655,687.35	37,359,532,515.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99,255,407.97			9,145,222,410.50	10,144,477,818.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62,768,800.00	28,452,285,896.76					30,015,054,696.7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62,768,800.00	28,452,285,896.76					30,015,054,696.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14,522,241.05	1,829,044,482.10	-5,543,566,723.15	-2,8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4,522,241.05	-	-914,522,241.0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29,044,482.10	-1,829,044,482.10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800,000,000.00	-2,800,000,000.00
4. 其他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2,768,800.00	45,577,448,327.12	2,741,713,260.78	2,607,376,049.13	5,426,660,912.75	10,929,349,736.65	74,445,317,086.43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00	17,123,273,575.23	247,277,888.36	1,302,766,945.49	2,817,442,705.47	5,437,086,011.15	32,527,847,125.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000.00	17,123,273,575.23	247,277,888.36	1,302,766,945.49	2,817,442,705.47	5,437,086,011.15	32,527,847,125.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8,855.13	1,495,179,964.45	390,086,862.59	780,173,725.18	1,890,608,038.15	4,557,937,445.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5,179,964.45			3,900,868,625.92	5,396,048,590.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88,855.13					1,888,855.1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88,855.13					1,888,855.13
（三）利润分配				390,086,862.59	780,173,725.18	-2,010,260,587.77	-84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0,086,862.59		-390,086,862.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80,173,725.18	-780,173,725.18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40,000,000.00	-84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00,000,000.00	17,125,162,430.36	1,742,457,852.81	1,692,853,808.08	3,597,616,430.65	7,327,694,049.30	37,085,784,571.20

法定代表人：周易（代为履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易

会计机构负责人：舒本娥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为江苏省证券公司，系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于 1991 年 4 月 9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设在江苏省南京市。

于 1999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机构字 [1999] 152 号”文批准，公司更名为“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29 日经证监会《关于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机构字 [2007] 311 号）批准，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10 年 2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84,561,275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完成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的首次公开发售，共向公众发售 1,562,768,8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新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7,162,768,800.00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62,768,800.00 元。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更换了注册号为 3200000000001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经营范围：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证券承销业务，证券投资咨询，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直接投资业务，创新投资业务，期货经纪业务，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转口贸易，农产品、各类金属与橡胶等商品的销售服务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批准设立分公司 29 家，证券营业部 245 家，本公司下设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十、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员工 5,410 人，其中高级管理人员 10 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附注十；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详见附注九。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为金融企业，不具有明显可识别的营业周期。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五、8 进行了折算。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五、17）；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五、11(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五、6(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五、15）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9. 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五、24(3)）。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五、24(3)）。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五、23）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4)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超过 50%）或非暂时性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持续一年）等。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五、10，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如下：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 (5)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 (6) 资产证券化

资产证券化业务，一般是指将金融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该结构化主体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证券化金融资产的权益以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或其他剩余权益的形式体现。对于资产证券化业务，本集团按照附注五、6 所述的会计政策判断是否需要结构化主体予以合并，并按照附注五、9(3) 所述的会计政策判断是否应终止确认资产证券化业务中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 10.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人民币 500 万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1、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2、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上述(1)和(2)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5	0.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50	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



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五、6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五、11(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五、11(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19。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2.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19。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 - 35 年	3%	2.77% - 3.23%

## 1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五、14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2). 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 - 50 年	3%	1.94% - 3.23%
运输工具		3 - 8 年	3%	12.13% - 32.33%
电子设备		5 年	3%	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2 - 5 年	3%	19.40% - 48.5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19。

###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 14.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1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5.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 16.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19）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交易席位费	不确定
软件	2 - 3 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 17.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1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19.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五、21）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 20.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涉及向客户融出资金的，参照融资类业务的方法计提减值准备。详见附注五、28。

## 21.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22.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报告期末 12 个月内不需支付的递延发放奖金，本公司根据职工提供服务而获取的未来报告期间预计获得的福利金额，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3.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4.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a) 经纪业务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收入及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 (b)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证券承销业务、保荐业务及财务顾问服务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为收入。

#### (c)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费收入，在符合相关收入确认条件时，按合同规定的条件和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收益，确认为收入。

###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是按借出和借入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其中：

#### (a)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根据客户实际使用资金、实际卖出证券市值及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按每笔融资或融券交易计算并确认相应的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b)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以按资金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c)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 (3) 投资收益

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确认当期收益。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6. 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27. 租赁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 28. 融资融券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发生的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所融出的资金确认为应收债权，作为融出资金列示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为融券业务购入的金融资产在融出前按照附注五、9(1)的相关规定进行列示，融出后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继续按照附注五、9(1)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将相应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融资类业务计提减值准备。对有充分证据、可识别并可确定具体损失的业务进行逐笔梳理，将确定可能损失的债权按照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专项减值准备。对未计提专项减值准备的融资类业务，根据融资类业务资产分类结合资产风险分级按一定比例计提减值准备。

### 29. 转融通业务核算方法

本集团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业务融入资金或证券的，对融入的资金确认为一项资产，同时确认一项对借出方的负债，转融通业务产生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本集团享有或承担，不将其计入资产负债表。本集团根据借出资金及违约概率情况，合理预计未来可能发生的损失，充分反映应承担的借出资金及证券的履约风险情况。

### 3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 3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32. 风险准备计提

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42 号）及其实体指南（财金〔2007〕23 号）的规定，以及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的要求，按照当期净利润的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根据《证券法》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的 10%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金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

### 33.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 34.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七、17 和附注十二载有关于商誉减值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涉及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他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



在确定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已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定期评估上述资产是否出现了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性低于其成本或账面价值，或者被投资方的财务状况和商业前景（例如行业前景、技术变革以及经营和融资现金流量）表明上述资产已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这要求管理层运用大量判断，而判断会影响因此确认的减值损失的金额。

- 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涉及向客户融资业务（以下简称“融资类业务”）的减值

本集团定期检查融资类业务以评估减值。在确认减值损失时，本集团须作出判断，以确定是否存在任何可观察数据显示有客观证据需要计提减值。本集团按个别基础复核客户所提供的资金及证券抵押品的价值，再对剩余部分按组合基础判断是否出现减值。本集团定期复核融资类业务减值方法及假设，以减少预计损失与实际损失之间的差异。

- 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五、10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或组合予以转回。

-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五、19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当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且不能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时，本集团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可收回金额。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五、12、13 和 16 所述，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 合并范围的确定

在评估本集团作为投资方是否控制了被投资方时需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判断是否存在控制的原则包括三个要素：(i)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ii) 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 (iii) 有能力运用其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在有情况表明上述三个要素的一个或多个要素发生变动时，本集团会对本集团是否对被投资方依然存在控制进行重新评估。

对于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方的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会持续评估因管理该资产管理计划而获得的薪酬水平和面临的可变回报风险程度是否表明本集团为该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如本集团为该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应将上述资产管理计划纳入合并范围。

### 3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a) 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

截至 2014 年底，本公司同时运用个别和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应收款项年末余额的特定比例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为更加及时并客观地反映本公司应收债权的可回收情况和风险状况的变化，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授权，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6 日审核通过了修订后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了如下变更：

账龄	变更前组合计提比例 (%)	变更后组合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3	0.5
1 - 2 年 (含 2 年)	0.3	5
2 - 3 年 (含 3 年)	0.3	10
3 年以上	50 - 100	50

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进行核算，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减少本年度股东权益及净利润人民币 2,649,326.87 元。由于无法预计本公司未来各年度末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更事项对未来各年度的影响无法预计。

##### (b) 融资类业务 (包括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减值准备计提比例变更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有充分证据、可识别并可确定具体损失的融资类业务进行逐笔梳理，将确定可能损失的债权按照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专项减值准备；对于未计提专项减值准备的融资类业务，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为更加及时并客观地反映本公司融资类业务应收债权的可回收情况和风险状况的变化，根据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决定，本公司对未计提专项减值准备的融资类业务，其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由 0%变更为根据融资类业务资产分类结合资产风险分级按一定比例计提。

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进行核算，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减少本年度股东权益和净利润人民币 56,843,795.17 元。由于无法预计本公司未来各年度末融资类业务客户的风险状况而进行资产分级，融资类业务组合计提减值准备比例的变更事项对未来各年度的影响无法预计。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和 13%
消费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7%和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和 16.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境内子公司	25%
华泰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16.5%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334,352.63	/	/	542,256.36
人民币	/	/	319,063.49	/	/	416,655.61
美元	86.00	6.4936	558.45	9,750.00	6.1190	59,660.25
港元	17,582.58	0.8378	14,730.69	83,585.37	0.7889	65,940.50
银行存款：	/	/	134,995,442,508.59	/	/	89,863,864,476.74
其中：	/	/	36,567,995,788.56	/	/	36,000,547,912.96
自有资金	/	/	34,565,271,168.30	/	/	33,504,075,873.17
人民币	/	/	34,565,271,168.30	/	/	33,504,075,873.17
美元	106,940,611.55	6.4936	694,429,555.16	351,530,354.25	6.1190	2,151,014,237.66
港元	1,553,334,403.34	0.8378	1,301,383,563.12	430,431,297.33	0.7889	339,567,250.46
其他			6,911,501.98			5,890,551.67
客户资金	/	/	98,427,446,720.03	/	/	53,863,316,563.78
人民币	/	/	96,273,835,300.40	/	/	52,993,678,955.91
美元	223,479,142.46	6.4936	1,451,184,159.48	93,868,257.21	6.1190	574,379,865.87
港元	833,703,607.45	0.8378	698,476,882.32	369,397,490.24	0.7889	291,417,680.05
其他			3,950,377.83			3,840,061.95
其他货币资金：	/	/	138,284,878.95	/	/	537,197.32
人民币	/	/	61,259.47	/	/	537,197.32
美元	21,286,130.88	6.4936	138,223,619.48			
合计	/	/	135,134,061,740.17	/	/	89,864,943,930.42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	/	172,736,837.92	/	/	12,458,085.63
人民币	/	/	172,736,837.92	/	/	12,458,085.63
客户信用资金	/	/	11,364,215,068.27	/	/	8,743,900,025.91
人民币	/	/	11,192,856,006.4	/	/	8,743,900,025.91

			3			
美元	2,412,461.06	6.4936	15,665,557.14			
港元	185,619,792.08	0.8378	155,512,261.80			
其他			181,242.90			

货币资金的说明

(2)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包括质押定期存单、福费廷业务保证金以及结构化主体计提的风险准备金共计人民币 1,132,605,354.48 元(2014 年: 人民币 69,502,847.18 元)。

2、 结算备付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备付金:	/	/	2,551,703,135.10	/	/	544,254,747.89
人民币	/	/	2,549,953,359.52	/	/	542,208,764.93
港元	2,088,536.14	0.8378	1,749,775.58	2,593,463.00	0.7889	2,045,982.96
客户备付金:	/	/	33,517,077,681.89	/	/	17,672,993,684.50
人民币	/	/	23,812,947,738.09	/	/	14,885,928,649.00
美元	10,297,739.66	6.4936	66,869,402.26	33,716,761.46	6.1190	206,312,863.37
港元	127,599,187.41	0.8378	106,902,599.21	194,081,154.29	0.7889	153,110,622.62
客户信用备付金			9,530,357,942.33			2,427,641,549.51
人民币			9,530,357,942.33			2,427,641,549.51
信用备付金:	/	/		/	/	
人民币	/	/		/	/	
合计	/	/	36,068,780,816.99	/	/	18,217,248,432.39

3、 融出资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66,261,285,139.26	61,180,199,541.62
机构	1,230,613,031.22	3,456,539,915.63
减: 减值准备	-59,779,997.62	
合计	67,432,118,172.86	64,636,739,457.25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资金	18,461,809,362.25	9,829,634,190.63
债券	29,075,991.64	69,168,002.51
股票	206,477,323,183.79	154,450,637,084.22
基金	724,254,931.07	1,852,965,653.88

合计	225,692,463,468.75	166,202,404,931.24
----	--------------------	--------------------

融出资金的说明

(1) 按类别列示

	<u>2015 年</u>	<u>2014 年</u>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67,491,898,170.48	64,636,739,457.25
减：减值准备	(59,779,997.62)	-
融出资金净值	67,432,118,172.86	64,636,739,457.25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将上述融资融券业务中合计人民币 20,853,545,326.86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4,931,541,941.58 元)的债权收益权进行了质押式回购(参见附注七、26);并将上述融资业务中合计人民币 511,833,436.92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零)的债权作为基础资产发行了信贷资产证券化(参见附注八)。

(2) 按账龄分析

	<u>2015 年</u>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u>金额</u>	<u>比例 (%)</u>	<u>金额</u>	<u>计提比例 (%)</u>
1 - 3 个月	51,131,251,980.82	75.76%	39,806,009.03	0.08%
3 - 6 个月	5,529,832,941.14	8.19%	5,668,699.17	0.10%
6 个月以上	10,830,813,248.52	16.05%	14,305,289.42	0.13%
合计	67,491,898,170.48	100.00%	59,779,997.62	0.09%

	<u>2014 年</u>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u>金额</u>	<u>比例 (%)</u>	<u>金额</u>	<u>计提比例 (%)</u>
1 - 3 个月	60,057,893,325.93	92.91%	-	-
3 - 6 个月	4,561,593,289.96	7.06%	-	-
6 个月以上	17,252,841.36	0.03%	-	-
合计	64,636,739,457.25	100.00%	-	-

(3) 按客户类别列示

	<u>2015 年</u>	<u>2014 年</u>
个人	66,261,285,139.26	61,180,199,541.62
机构	1,230,613,031.22	3,456,539,915.63
小计	67,491,898,170.48	64,636,739,457.25
减：减值准备	(59,779,997.62)	-
合计	67,432,118,172.86	64,636,739,457.25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项目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55,945,942,472.63	-	55,945,942,472.63	55,290,530,498.60	-	55,290,530,498.60
基金	49,917,226,971.66	-	49,917,226,971.66	49,893,158,956.92	-	49,893,158,956.92
股票	10,284,934,058.55	-	10,284,934,058.55	9,512,588,659.84	-	9,512,588,659.84
其他	13,890,005,211.73	1,199,999,998.80	15,090,005,210.53	13,884,836,068.19	1,000,000,000.00	14,884,836,068.19
合计	130,038,108,714.57	1,199,999,998.80	131,238,108,713.37	128,581,114,183.55	1,000,000,000.00	129,581,114,183.55
期初余额						
项目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34,486,847,798.83	-	34,486,847,798.83	34,284,489,376.81	-	34,284,489,376.81
基金	12,186,904,749.73	-	12,186,904,749.73	12,004,688,204.40	-	12,004,688,204.40
股票	8,360,220,307.03	-	8,360,220,307.03	7,190,879,869.01	-	7,190,879,869.01
其他	965,985,061.16	-	965,985,061.16	964,805,061.16	-	964,805,061.16
合计	55,999,957,916.75	-	55,999,957,916.75	54,444,862,511.38	-	54,444,862,511.38

其他说明

(1) 按项目列示

	2015年	2014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038,108,714.57	55,999,957,916.7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99,999,998.80	-
合计	<u>131,238,108,713.37</u>	<u>55,999,957,916.75</u>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融出证券情况

	2015年	2014年
成本	62,309,437.31	887,042,952.91
公允价值变动	3,299,677.41	162,719,051.40
净值	<u>65,609,114.72</u>	<u>1,049,762,004.31</u>

(3) 变现有限制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限制条件	2015 年	2014 年
企业债	质押	6,914,645,055.48	8,099,822,039.18
国债	质押	3,439,906,480.00	-
短期融资券	质押	2,960,510,090.00	1,309,645,862.87
公司债	质押	2,003,981,707.08	186,744,244.19
中期票据	质押	1,897,998,648.20	1,469,510,366.88
地方债	质押	420,800,000.00	55,112,695.00
政府支持机构债	质押	287,204,880.00	-
金融债	质押	113,126,944.00	24,049,513.12
非公开定向债务 融资工具	质押	60,561,780.00	-
股票	已融出证券	56,447,297.72	529,303,443.65
基金	已融出证券	9,161,817.00	520,458,560.66
合计		18,164,344,699.48	12,194,646,725.55

本集团融出证券情况及融出证券担保物信息参见附注十九、9(2)。

5、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						期初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按类别列示）				25,710,000,000.00	27,513,684.32	-85,241,995.08				14,914,052,444.12	17,329,494.06	-49,159,811.36
- 国债期货				-	-	-				57,933,444.12	-	-
- 利率互换				25,710,000,000.00	27,513,684.32	-85,241,995.08				14,856,119,000.00	17,329,494.06	-49,159,811.36
货币衍生工具（按类别列示）				451,538,930.04	5,301,420.42	-4,418,130.64						
- 货币互换				451,538,930.04	5,301,420.42	-4,418,130.64						
权益衍生工具（按类别列示）				22,873,943,680.00	298,524,570.44	-1,063,020,055.74				10,820,955,789.53	3,482,104.61	-681,583,331.57
- 股指期货				298,513,680.00	-	-				6,768,392,836.55	-	-
- 权益互换				6,460,570,000.00	134,313,713.44	-1,023,191,211.00				3,941,640,000.00	3,407,471.99	-681,564,266.92
- 股指期权				679,917,000.00	7,625,755.00	-39,533,565.00				10,922,952.98	74,632.62	-19,064.65
- 场外期权				15,434,943,000.00	156,585,102.00	-295,279.74				100,000,000.00	-	-
信用衍生工具（按类别列示）				292,198,395.06	3,410,072.15	-3,250,278.60						
- 信用违约互换				292,198,395.06	3,410,072.15	-3,250,278.60						
其他衍生工具（按类别列示）				15,514,407,495.00	-	-1,304,414,660.00				249,871,145.00	3,060.00	-
- 远期合约				15,451,525,000.00	-	-1,304,414,660.00				-	-	-
- 商品期货				62,882,495.00	-	-				249,871,145.00	3,060.00	-
合计				64,842,088,500.10	334,749,747.33	-2,460,345,120.06				25,984,879,378.65	20,814,658.67	-730,743,142.93



衍生金融工具的说明：

(i) 2015 年本集团进行的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集中清算的利率互换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集中清算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利率互换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 85,253,536.40 元(2014 年：浮盈人民币 54,144,141.03 元)，与本集团因参与该利率互换交易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或负债相互抵销。

(ii) 本集团进行的股指期货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股指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 6,239,681.47 元(2014 年：浮亏人民币 230,155,289.19 元)，与本集团因参与该股指期货交易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相互抵销。

(iii) 本集团通过期货子公司进行的商品期货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通过期货子公司进行交易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商品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 187,470.00 元(2014 年：浮亏人民币 4,598,835.00 元)，与本集团因参与该商品期货交易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相互抵销。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23,352,219,316.78	15,111,424,226.64
债券	1,975,731,231.28	5,035,830,693.46
其他	322,588,686.33	562,771,101.54
减：减值准备	16,011,729.27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25,634,527,505.12	20,710,026,021.64

### (2)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	121,807,380.00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	237,769,398.59
三个月至一年内	-	233,466,400.00
一年以上	-	-
合计	-	593,043,178.59

注：该表格所载金额仅包含约定购回式证券业务金额。

### (3)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15 年	2014 年
股票质押式回购	23,365,410,646.79	14,518,381,048.05
债券质押式回购	1,972,501,110.00	2,889,578,174.73
约定购回式证券	-	593,043,178.59
其他	312,627,477.60	2,709,023,620.27
减：减值准备	(16,011,729.27)	-
合计	25,634,527,505.12	20,710,026,021.64

**(4)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按剩余期限列示**

	<u>2015 年</u>	<u>2014 年</u>
1 个月内	2,018,228,239.49	155,832,898.13
1 个月至 3 个月内	3,148,135,836.67	620,600,000.00
3 个月至 1 年内	14,666,806,570.63	11,341,828,149.92
1 年以上	3,532,240,000.00	2,400,120,000.00
减：减值准备	(16,011,729.27)	-
合计	<u>23,349,398,917.52</u>	<u>14,518,381,048.05</u>

**(5) 按交易场所类别列示**

	<u>2015 年</u>	<u>2014 年</u>
证券交易所	23,607,710,646.79	15,723,898,271.64
银行间同业市场	1,260,001,110.00	4,389,356,308.46
其他	782,827,477.60	596,771,441.54
减：减值准备	(16,011,729.27)	-
合计	<u>25,634,527,505.12</u>	<u>20,710,026,021.64</u>

**(6) 担保物信息**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02,241,481,453.24 元（2014 年：人民币 50,877,452,661.31 元）。

**7、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清算款	12,548,578.36	2,641,557.66
应收经纪、交易商及结算所	170,459,695.80	244,161,910.02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48,399,682.34	103,487,138.88
应收开放式基金赎回款	132,807,794.65	-
应收申购款	111,142,303.19	-
其他	48,045,390.57	12,760,495.42
合计	623,403,444.91	363,051,101.98
减：减值准备	1,849,597.56	397,889.36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621,553,847.35	362,653,212.62

**(2) 按账龄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17,169,344.91	99.00	1,354,392.56	0.22	360,341,101.98	99.26	389,759.36	0.11
1-2 年	3,524,100.00	0.56	176,205.00	5.00	2,590,000.00	0.71	7,770.00	0.30
2-3 年	2,590,000.00	0.42	259,000.00	10.00	120,000.00	0.03	360.00	0.30
3 年以上	120,000.00	0.02	60,000.00	50.00	-	-	-	-
合计	623,403,444.91	100.00	1,849,597.56	0.30	363,051,101.98	100.00	397,889.36	0.11

### (3) 按评估方式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	-	-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23,403,444.91	100	1,849,597.56	0.30	363,051,101.98	100.00	397,889.36	0.11
合计	623,403,444.91	100	1,849,597.56	0.30	363,051,101.98	100.00	397,889.36	0.11

### (4)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并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5)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年初余额	397,889.36	55,215.32
本年计提	1,451,708.20	342,674.04
本年收回或转回	-	-
本年核销	-	-
年末余额	1,849,597.56	397,889.36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第三方	124,912,063.27	1 年以内	20.0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第三方	59,953,094.23	1 年以内	9.62
Nomura International PLC	第三方	37,268,810.80	1 年以内	5.9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20,055,994.31	1 年以内	3.22
Korea Investments & Securities Co., Ltd.	第三方	12,621,729.35	1 年以内	2.02
合计		254,811,691.96		40.88

应收款项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

**(7)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518,975.58	0.89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048,888.44	0.65
合计		9,567,864.02	1.54

**8、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1,114,297,189.97	810,917,648.72
存放金融同业	419,705,020.62	201,753,767.14
资金拆借		
融资融券	1,022,791,218.92	372,840,366.92
买入返售	545,045,739.13	280,713,504.59
其他	180,644,438.27	85,451,821.80
合计	3,282,483,606.91	1,751,677,109.17

**9、 存出保证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交易保证金	698,071,526.78	227,002,325.49
信用保证金	393,890,344.79	361,406,671.62
期货保证金	4,917,338,127.99	3,894,435,986.66
合计	6,009,299,999.56	4,482,844,983.77

存出保证金的说明：

其中：外币保证金

	2015年			2014年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美元	70,000.00	6.4936	454,552.00	70,000.00	6.1190	428,330.00
港币	7,000,000.00	0.8378	5,864,600.00	6,900,000.00	0.7889	5,443,410.00
合计			6,319,152.00			5,871,740.00
	2015年			2014年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期货保证金：						
港币	2,604,708.82	0.8378	2,182,225.05	-	-	-
韩元	-	-	-	4,835,542.85	0.00566	27,369.17
合计			2,182,225.05			27,369.17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				期初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428,035,372.96	14,541,394.83	-	442,576,767.79	386,803,846.18	4,537,453.82	-	391,341,300.00
基金	247,816,263.17	9,624,834.75	-	257,441,097.92	341,080,178.61	1,350,316.25	-	342,430,494.86
股票	9,848,478,777.86	2,401,364,880.65	-	12,249,843,658.51	375,537,851.93	233,830,026.28	1,690,736.77	607,677,141.44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300,413,711.56	9,195,022.79	-	309,608,734.35	212,785,355.42	-5,529,725.32	-	207,255,630.10
银行理财产品	666,050,473.15	1,237,360.73	-	667,287,833.88	275,000,000.00	-	-	275,000,000.00
信托计划	70,000,000.00	1,423,780.82	-	71,423,780.82	1,375,000,000.00	16,786,693.48	-	1,391,786,693.48
其他股权投资	5,829,955,496.22	3,545,486,440.00	5,716,470.66	9,369,725,465.56	2,238,010,130.86	2,385,675,596.95	5,716,470.66	4,617,969,257.15
其他	14,865,013,092.00	-114,199,927.46	-	14,750,813,164.54	1,428,051,149.67	14,636,421.17	-	1,442,687,570.84
合计	32,255,763,186.92	5,868,673,787.11	5,716,470.66	38,118,720,503.37	6,632,268,512.67	2,651,286,782.63	7,407,207.43	9,276,148,087.87

本期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本期重分类的金额：0 元，该金额占重分类前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本公司与其他若干家证券公司投资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根据本公司与证金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本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和 2015 年 9 月 2 日出资人民币 10,000,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4,439,640,000.00 元投入该专户。该专户由本公司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根据证金公司提供的资产报告确定年末账面价值。

(2) 截至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成本（摊余成本）、公允价值、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以及已计提减值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1,691,057,813.96	564,705,372.96	32,255,763,186.92

公允价值	37,501,486,557.50	617,233,945.87	38,118,720,503.3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816,145,214.20	52,528,572.91	5,868,673,787.11
已计提减值金额	5,716,470.66	-	5,716,470.66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金额	7,407,207.43	-	7,407,207.43
本年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年减少	-1,690,736.77		-1,690,736.77
其中：本年转销	-1,690,736.77		-1,690,736.77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5,716,470.66	-	5,716,470.66

### (4) 变现受限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限制条件	2015年	2014年
股票	存在限售期限	1,427,226,869.57	-
证券公司	以管理人身份认购的发行		
理财产品	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9,818,585.92	122,440,524.23
基金	存在限售期限	3,810,000.00	2,760,000.00
股票	已融出证券	2,528,092.40	7,865,357.43
企业债	质押	-	116,052,000.00
其他	自有资金投资	13,783,382,154.04	-
合计		15,306,765,701.93	249,117,881.66

其中：存在限售期限的股票、基金明细：

	限制条件	2015年	2014年
神州高铁	限售	547,267,480.34	-
恺英网络	限售	432,555,745.88	-
美年健康	限售	334,230,878.84	-
众信旅游	限售	113,172,764.51	-
基金鸿阳	限售	3,810,000.00	2,760,000.00
合计		1,431,036,869.57	2,760,000.00

###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已融出证券情况

本集团融出证券情况及融出证券担保物信息参见附注十九、9（2）。

### 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不适用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公允价值
债券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中（按类别列示）：			
企业债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			
持有至到期投资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5,000,000.00	5,000,000.00	

### 1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59,324,049.23	-	-	347,751,953.32	25,058,315.87	-	-135,000,000.00			1,597,134,318.42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3,389,084.64	-	-	80,512,107.94	14,599,975.32	-	-			338,501,167.90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56,523,312.65	193,000,000.00	-	-9,878,816.84	80,557,062.49	-	-			520,201,558.30
江苏小微企业融资产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5,251,156.95	-	-	1,737,369.82	-	-	-			16,988,526.77
江苏工业和信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201,000,000.00	-	-	-	-	-			201,000,000.00
其他	-	-	-	-46,370.17	54,541.16	-	-			8,170.99
小计	1,874,487,603.47	394,000,000.00	-	420,076,244.07	120,269,894.84	-	-135,000,000.00			2,673,833,742.38
合计	1,874,487,603.47	394,000,000.00	-	420,076,244.07	120,269,894.84	-	-135,000,000.00			2,673,833,742.38

### 13、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4,907,422.94			774,907,422.94
2. 本期增加金额	733,195,074.43			733,195,074.43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733,195,074.43			733,195,074.4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08,102,497.37			1,508,102,497.3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6,378,911.10			-96,378,911.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5,645,194.89			-105,645,194.89
(1) 计提或摊销	-34,907,008.66			-34,907,008.66
(2) 固定资产转入	-70,738,186.23			-70,738,186.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02,024,105.99			-202,024,105.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547,017.71			4,547,017.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547,017.71			4,547,017.7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01,531,373.67			1,301,531,373.67
2. 期初账面价值	673,981,494.13			673,981,494.1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2014 - 9 号福源大厦裙楼 1 层	2,841,980.28	注 1
上海市浦东新区乳山路 229 号 1 - 3 层	52,019,113.48	注 2
天津市河西区大沽南路 387 号	4,495,362.10	注 3
哈尔滨南岗区马端头街道街 110 号 1 号楼 7-8 车库	113,371.98	注 4
哈尔滨道里区西十六道街 15 号 3 - 7 层	9,213,673.14	注 4
海口市龙昆北路 38 号华银大厦 11 层	2,415,120.78	注 5
北京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 A 座 14 层 2 - 5	30,522,966.76	注 6



济南市历下区趵突泉北路 1 号 117、118	32,215,387.30	注 7
大连保税区黄海西四路 201 号国商大厦 5 层 1 - 13 号、19 号	14,262,013.44	注 7
合计	148,098,989.26	

#### 其他说明

注 1: 该房产系由本公司深圳彩田路营业部 1996 年购买的只具有使用权的商业用房, 使用期限 50 年, 因历史原因尚未办妥房屋所有权证。

注 2: 该房产为经营性用房, 因历史原因, 目前仍未能办理相关权属分割手续。

注 3: 该房产系本公司 2000 年以前购买, 因历史原因房屋所有权证户名仍为本公司前身江苏证券, 无法办妥更名手续。

注 4: 此二处房产原为中国人民银行的资产, 因历史原因转至本公司哈尔滨西十六道街营业部, 无土地使用权证。

注 5: 该房产系于 2005 年因抵债抵偿入账本公司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因历史原因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

注 6: 该房产系本公司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8 年以前购买自用, 于 2013 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因历史原因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

注 7: 2012 年、2013 年四通集团公司分别以此二处房产抵偿对本公司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负债务, 因历史原因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

## 14、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期初余额	1,310,880,862.36	148,607,487.19	580,585,619.61	87,297,526.08	2,127,371,495.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0,968,596.14	6,355,249.22	186,559,127.71	4,586,795.68	1,668,469,768.75
(1) 购置		6,355,249.22	186,559,127.71	4,586,795.68	197,501,172.61
(2) 在建工程转入	1,470,968,596.14				1,470,968,596.1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09,712,329.43	4,307,305.36	156,353,976.07	12,885,668.24	383,259,279.10
(1) 处置或报废	209,712,329.43				209,712,329.43
(2)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307,305.36	156,353,976.07	12,885,668.24	173,546,949.67
4. 期末余额	2,572,137,129.07	150,655,431.05	610,790,771.25	78,998,653.52	3,412,581,984.89
<b>二、累计折旧</b>					
1. 期初余额	266,738,190.81	95,864,276.77	443,606,226.92	62,801,200.45	869,009,894.95
2. 本期增加金额	64,089,218.73	14,317,004.53	71,609,851.62	11,554,059.33	161,570,134.21
(1) 计提	64,089,218.73	14,317,004.53	71,609,851.62	11,554,059.33	161,570,134.21
3. 本期减少金额	70,738,186.23	3,440,364.92	149,270,968.90	12,420,304.59	235,869,824.64
(1) 处置或报废		3,440,364.92	149,270,968.90	12,420,304.59	165,131,638.41
(2)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70,738,186.23				70,738,186.23
4. 期末余额	260,089,223.31	106,740,916.38	365,945,109.64	61,934,955.19	794,710,204.52
<b>三、减值准备</b>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12,047,905.76	43,914,514.67	244,845,661.61	17,063,698.33	2,617,871,780.37
2. 期初账面价值	1,044,142,671.55	52,743,210.42	136,979,392.69	24,496,325.63	1,258,361,600.29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无需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14 年:无)。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2014 - 9 号福源大厦裙楼 1 - 2 层	6,285,192.27	注 1
江苏省南通市环城西路 18 号银都大厦 2 - 3 层	1,888,003.86	注 2
深圳市保税区桂花路西段 21 号红树福苑 5 栋 A 座 1105 - 1108 房、4 栋 A 座 2109 房	1,470,935.16	注 3
深圳市宝深路南松坪村三期经济适用房西区 2 栋 2J、2K 号	432,978.08	注 3
连云港市新浦区登泰新村 H 号楼 2 单元 201、202 室; 3 单元 201 室	618,171.67	注 4
辽宁营口市站前区渤海大街东 16 - 甲 1 号	6,005,423.74	注 5
哈尔滨道里区西十六道街 15 号办公楼 1 - 2 层、8 层	4,495,729.18	注 6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16 号 1 号楼 1 - 2 层 101 号、3 层 305 号	19,966,492.67	注 7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点将台横街 51 号 2 栋 1 层 9 号、3 栋 6 单元 2 - 7 楼	1,018,970.47	注 8
成都市武侯区燃灯寺北街 184 号 1 栋 4 单元 4 层 7、8 号	325,326.62	注 8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路统建商住楼丙幢 8D	190,949.38	注 9
合计	42,698,173.10	

注 1: 该房屋系本公司深圳彩田路营业部 1996 年购买的只具有使用权的商业用房,因历史原因尚未办妥房屋所有权证。

注 2: 该房屋系本公司南通环城西路营业部于 2006 年以前购买并使用,因历史原因尚未办妥房屋所有权证。

注 3: 福利房无房屋所有权证。

注 4: 该房屋系本公司连云港通灌南路证券营业部所有,因历史原因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

注 5: 该房屋因项目未整体竣工无法单独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开发商已就协助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事项出具承诺函。

注 6: 该房屋原为人民银行国有资产,后转至哈尔滨西十六道街营业部,因历史原因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

注 7: 该房屋系郑州农业街营业部因 2007 年合并信泰证券所接收,房屋所有权于本年度归属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证为大厦整体所有。

注 8: 该房物实际所有人与房屋所有权证户名不符,正办理更名手续。

注 9：该房屋系因 2009 年合并本公司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接收，因股东变更等历史原因，房屋实际所有人与房屋所有权证户名不符。

15、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泰证券广场	714,694,161.39	-	714,694,161.39	2,019,887,424.19	-	2,019,887,424.19
其他工程	46,451,964.14	-	46,451,964.14	25,437,333.87	-	25,437,333.87
合计	761,146,125.53	-	761,146,125.53	2,045,324,758.06	-	2,045,324,758.0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华泰证券广场	2,825,752,400.00	2,019,887,424.19	661,660,371.20	1,443,370,889.00	523,482,745.00	714,694,161.39	94.90%	94.90%	21,118,094.57	19,582,895.33	4.75%	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工程	-	25,437,333.87	56,370,756.00	27,597,707.14	7,758,418.59	46,451,964.14	-	-	-	-	-	-
合计	2,825,752,400.00	2,045,324,758.06	718,031,127.20	1,470,968,596.14	531,241,163.59	761,146,125.53	/	/	21,118,094.57	19,582,895.33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交易席位费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9,161,122.60	125,565,772.11	258,117,313.61	742,844,208.32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04,718,010.86	104,718,010.86
(1) 购置			104,718,010.86	104,718,010.8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39,575.94	539,575.94
(1) 处置			539,575.94	539,575.94
4. 期末余额	359,161,122.60	125,565,772.11	362,295,748.53	847,022,643.2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9,339,951.49	123,526,747.18	168,766,550.62	341,633,249.29
2. 本期增加金额	7,195,549.20	785,095.26	72,877,429.93	80,858,074.39
(1) 计提	7,195,549.20	785,095.26	72,877,429.93	80,858,074.39
3. 本期减少金额			436,412.95	436,412.95
(1) 处置			436,412.95	436,412.95
4. 期末余额	56,535,500.69	124,311,842.44	241,207,567.60	422,054,910.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2,625,621.91	1,253,929.67	121,088,180.93	424,967,732.51
2. 期初账面价值	309,821,171.11	2,039,024.93	89,350,762.99	401,210,959.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将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299,334,545.85 元和人民币 306,409,193.88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作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附注七、36)。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无需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14 年: 无)。

1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1,089,439.80					51,089,439.80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252,127.50					252,127.50
合计	51,341,567.30					51,341,567.30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集团将商誉分摊至各资产组的具体情况如下:

年末及年初余额

投行业务

51,089,439.80

期货经纪业务	252,127.50
合计	51,341,567.3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最近未来 5 年财务预算和相应的折现率预计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对可回收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

其他说明

(1) 本集团于 2006 年支付人民币 702,563,500.0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51,089,439.80 元，确认为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相关的商誉。

(2) 本集团于 2006 年支付人民币 29,580,000.0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长城伟业期货经纪公司（现更名为“华泰期货有限公司”）6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长城伟业期货经纪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252,127.50 元，确认为与长城伟业期货经纪公司相关的商誉。

## 1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02,451,274.31	20,100,217.40	51,531,130.00		71,020,361.71
其他	6,402,357.01	4,637,969.35	3,885,461.01		7,154,865.35
合计	108,853,631.32	24,738,186.75	55,416,591.01		78,175,227.06

##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4,201,660.13	121,050,415.03	417,761,158.81	104,440,289.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648,577.32	162,144.33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9,204.06	9,801.02	-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337,772,602.98	584,443,150.75	888,086,001.67	222,021,500.42
应付职工薪酬	3,567,210,327.51	891,802,581.88	802,718,572.81	200,679,643.20
应付利息	1,304,816,134.74	326,204,033.69	740,295,810.51	185,073,952.63

其他	151,929,816.66	37,982,454.15	3,647,529.96	911,882.49
合计	7,846,618,323.40	1,961,654,580.85	2,852,509,073.76	713,127,268.4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124,303,073.19	-1,031,075,768.30	-2,421,306,504.40	-605,326,626.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611,692,400.33	-652,923,100.09	-1,537,387,402.36	-384,346,850.59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1,879,955.58	-7,969,988.90	-	-
应收利息	-1,554,970,009.09	-388,742,502.27	-582,997,369.88	-145,749,342.47
其他	-80,611,603.69	-20,152,900.91	-	-
合计	-8,403,457,041.88	-2,100,864,260.47	-4,541,691,276.64	-1,135,422,819.1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9,045,443.27	212,609,137.58	-534,249,277.00	178,877,99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9,045,443.27	-351,818,817.20	534,249,277.00	-601,173,542.1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99,382,748.65	24,655,180.15
合计	199,382,748.65	24,655,180.1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及以后年度	199,382,748.65	24,655,180.15	
合计	199,382,748.65	24,655,180.15	/

20、其他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452,186,089.66	152,104,874.73
抵债资产	29,912,930.75	29,912,930.75
代理兑付债券		
待摊费用	19,451,302.59	32,464,388.98
预付投资款	44,765,985.05	63,520,102.55
其他	67,417,669.68	27,539,792.09
合计	613,733,977.73	305,542,089.10

其他资产的说明：

其他资产中预付投资款为尚未完成股权交割的权益类投资款。

(2)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其他应收款余额	820,037,793.58	530,765,146.82
减：坏账准备	(367,851,703.92)	(378,660,272.09)
其他应收款净值	<u>452,186,089.66</u>	<u>152,104,874.73</u>

(b)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00,863,829.88	48.88	8,735,514.66	2.18

1至2年 (含2年)	47,447,172.97	5.79	3,276,525.65	6.91
2至3年 (含3年)	6,387,893.58	0.78	619,984.48	9.71
3年以上	365,338,897.15	44.55	355,219,679.13	97.23
合计	820,037,793.58	100.00	367,851,703.92	44.86

	201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7,165,943.44	18.31	319,510.07	0.33
1至2年 (含2年)	34,710,778.91	6.54	29,898.29	0.09
2至3年 (含3年)	7,660,742.72	1.44	24,234.63	0.32
3年以上	391,227,681.75	73.71	378,286,629.10	96.70
合计	530,765,146.82	100.00	378,660,272.09	71.34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 其他应收款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分析如下

	201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365,200,298.43	44.53	353,683,735.78	96.85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54,837,495.15	55.47	14,167,968.14	3.11
合计	820,037,793.58	100.00	367,851,703.92	44.86

	201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365,687,178.68	68.90	365,399,981.56	99.92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65,077,968.14	31.10	13,260,290.53	8.03
合计	530,765,146.82	100.00	378,660,272.09	71.34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d)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年	2014年
年初余额	378,660,272.09	370,543,035.21
本年计提	9,088,484.96	22,713,837.33
核销后收回	-	18,020.07
本年收回或转回	(15,404,969.07)	(14,614,620.52)



本年核销	(4,492,084.06)	-
年末余额	367,851,703.92	378,660,272.09

## (e)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四通集团公司	占用原受托管理营业部资金	158,927,947.74	3年以上	19.38
海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129,865,953.36	1年以内	15.84
Niutou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资金往来	64,932,976.68	1年以内	7.92
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占用原受托管理营业部资金	36,128,158.38	3年以上	4.41
天津南大科技公司	代垫款项	30,869,930.42	3年以上	3.76
合计		420,724,966.58		51.31

(f)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项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2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6,011,729.27			16,011,729.27
坏账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7,407,207.43			1,690,736.77	5,716,470.6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4,547,017.71				4,547,017.7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准备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	59,779,997.62			59,779,997.6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97,889.36	1,451,708.20			1,849,597.5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8,660,272.09	9,088,484.96	15,404,969.07	4,492,084.06	367,851,703.92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6,112,930.76	-	-	-	26,112,930.76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635,841.46	2,332,212.63	-	635,841.46	2,332,212.63
合计	417,761,158.81	88,664,132.68	15,404,969.07	6,818,662.29	484,201,660.13

## 22、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88,321,6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688,321,600.00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3、应付短期融资款

项目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短期融资券 (注1)							
14华泰CP11	2014/10/15	2015/01/14	4.34%	3,000,000,000.00	-	(3,000,000,000.00)	-
14华泰CP12	2014/11/17	2015/02/11	4.15%	3,000,000,000.00	-	(3,000,000,000.00)	-
14华泰CP13	2014/12/11	2015/03/12	5.20%	2,500,000,000.00	-	(2,500,000,000.00)	-
15华泰CP01	2015/01/16	2015/04/16	4.77%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15华泰CP02	2015/02/10	2015/05/08	4.90%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15华泰CP03	2015/03/10	2015/06/09	4.99%	-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
15华泰CP04	2015/04/09	2015/07/09	4.80%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小计				8,500,000,000.00	11,000,000,000.00	(19,500,000,000.00)	-
短期公司债 (注2)							
14华泰D1	2014/12/17	2015/08/18	6.00%	7,000,000,000.00	-	(7,000,000,000.00)	-
短期公司债小计				7,000,000,000.00	-	(7,000,000,000.00)	-
短期次级债 (注3)							
14华泰01	2014/04/18	2015/04/21	5.95%	3,000,000,000.00	-	(3,000,000,000.00)	-
14华泰05	2014/11/19	2015/11/21	5.10%	4,000,000,000.00	-	(4,000,000,000.00)	-
短期次级债小计				7,000,000,000.00	-	(7,000,000,000.00)	-
收益凭证 (注4)		5.20% - 6.03%		2,287,070,000.00	14,180,580,000.00	(15,414,646,000.00)	1,053,004,000.00
合计				24,787,070,000.00	25,180,580,000.00	(48,914,646,000.00)	1,053,004,000.00

注 1：2015 年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发 [2015] 269 号”《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通知》核定本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118 亿元，有效期为一年。在有效期内，本公司可自主发行短期融资券。

注 2：根据证监会《关于证券公司试点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通知》（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 [2014] 1526 号），本公司获准试点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本公司于 2014 年度发行了一期短期公司债券，期限为一年以内，年利率为 6.00%。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债券已到期。

注 3：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有权发行次级债券。一年期以上的次级债详见应付债券（附注七、37）。

注 4: 本公司于本年度共发行 57 期期限小于一年的收益凭证, 未到期收益凭证的收益率为 5.20% 至 6.03%。

## 24、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拆入款项	3,000,000,000.00	-
转融通融入款项	-	1,5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拆入资金的说明:

(1) 银行拆入资金剩余期限和利率分析

2015 年			2014 年		
剩余期限	余额	利率	剩余期限	余额	利率
4 天	300,000,000.00	2.15%	-	-	-
5 天	1,500,000,000.00	2.70%	-	-	-
6 天	1,200,000,000.00	2.70%	-	-	-
合计	3,000,000,000.00		合计	-	

(2) 转融通融入资金剩余期限和利率分析

2015 年			2014 年		
剩余期限	余额	利率	剩余期限	余额	利率
-	-	-	61 天	500,000,000.00	5.80%
-	-	-	85 天	750,000,000.00	5.80%
-	-	-	100 天	250,000,000.00	5.80%
合计	-		合计	1,500,000,000.00	

## 2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债券						
基金						
股票	113,144.53	-	113,144.53	9,244,846.63	-	9,244,846.63
其他	14,417,704,840.00	7,010,474,482.96	21,428,179,322.96	-	-	-
合计	14,417,817,984.53	7,010,474,482.96	21,428,292,467.49	9,244,846.63	-	9,244,846.63

其他说明：

(1) 按项目列示

	2015 年	2014 年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417,817,984.53	9,244,846.6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010,474,482.96	-
合计	21,428,292,467.49	9,244,846.63

(2) 按类别列示

2015 年			2014 年		
为交易目的而 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 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股票	113,144.53	-	113,144.53	-	113,144.53
黄金租赁	14,417,704,840.00	-	14,417,704,840.00	-	14,417,704,840.00
其他	-	7,010,474,482.96	-	-	7,010,474,482.96
合计	14,417,817,984.53	7,010,474,482.96	21,428,292,467.49	-	21,428,292,467.49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为资产管理计划其他份额持有者或私募基金其他有限合伙人在合并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 26、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18,700,000,000.00	40,116,100,000.00
债券	14,492,019,282.19	9,542,128,233.78
其他	-	10,000,000.00
合计	33,192,019,282.19	49,668,228,233.78

(2) 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期初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一个月内			500,000.00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0.80%
三个月至一年内				

一年以上			
合计			500,000.00

### (3)按业务类别

	附注	2015年	2014年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		-	500,000.00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i)	18,700,000,000.00	40,116,100,000.00
交易所质押式回购		6,861,300,000.00	4,894,099,971.80
银行间质押式卖出回购		7,119,660,754.48	2,004,067,371.99
银行间买断式卖出回购		511,058,527.71	2,643,460,889.99
其他		-	10,000,000.00
合计		33,192,019,282.19	49,668,228,233.78

(i)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质押的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所对应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22,279,745,326.86元（2014年：人民币44,931,541,941.58元）。

### (4)担保物信息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8,419,277,489.51元（2014年：人民币56,536,601,734.42元）。

## 27、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85,572,463,013.75	49,502,315,890.62
机构	24,157,888,498.95	10,896,454,798.77
合计	109,730,351,512.70	60,398,770,689.39

## 28、代理承销证券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80,000,000.00	-
债券	5,485,000.00	41,400,000.00
其中：国债		
金融债券		
企业债券		
短期融资券	2,985,000.00	-
中期票据	1,500,000.00	41,400,000.00
定向工具	1,000,000.00	-
其他有价证券		
合计	85,485,000.00	41,400,000.00

## 29、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18,287,470,297.96	9,407,507,240.13
机构	349,557,369.93	422,126,950.50
合计	18,637,027,667.89	9,829,634,190.63

## 30、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67,879,014.74	4,767,192,823.47	4,096,404,171.68	2,238,667,666.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80,890.21	144,179,654.87	147,674,894.02	485,651.0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68,737,005.00	568,633,070.00	168,737,005.00	568,633,070.00
合计	1,740,596,909.95	5,480,005,548.34	4,412,816,070.70	2,807,786,387.59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56,645,064.12	4,478,880,495.06	3,815,967,020.59	2,219,558,538.59
二、职工福利费	11,550.90	67,510,793.23	66,693,128.66	829,215.47
三、社会保险费	11,259.56	87,202,171.23	87,038,333.99	175,096.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9,066,525.80	78,900,929.78	165,596.02
工伤保险费	8,743.52	3,574,362.81	3,574,023.35	9,082.98
生育保险费	2,516.04	4,561,282.62	4,563,380.86	417.8
四、住房公积金	-	95,851,680.94	95,851,680.94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11,140.16	37,747,683.01	30,854,007.50	18,104,815.6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67,879,014.74	4,767,192,823.47	4,096,404,171.68	2,238,667,666.53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80,890.21	133,688,597.31	137,531,331.60	138,155.92
2、失业保险费	-	8,432,641.06	8,415,826.99	16,814.07
3、企业年金缴费	-	2,058,416.50	1,727,735.43	330,681.07
合计	3,980,890.21	144,179,654.87	147,674,894.02	485,651.06

其他说明：

2015 年度，本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2,259 万元（2014 年：人民币 3,914 万元）。

### 31、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消费税		
营业税	96,484,155.90	122,259,832.84
企业所得税	2,193,031,160.25	358,644,988.75
个人所得税	370,847,463.47	923,365,523.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87,580.22	8,715,356.51
教育费附加	7,186,082.59	5,635,558.80
房产税	9,669,379.53	6,315,615.55
其他	12,981,036.61	4,967,427.85
合计	2,700,686,858.57	1,429,904,303.41

### 32、 应付款项

√适用□不适用

#### 应付款项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开放式基金申、认购款	3,546,983,302.87	2,409,017,622.69
应付收益互换业务款项	3,408,998,027.68	1,742,481,847.5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85,990,459.03	-
应付实物销售款	140,754,521.87	-
应付清算款	132,136,833.02	36,639,147.88
其他	20,466,144.49	6,066,762.51
合计	7,435,329,288.96	4,194,205,380.59

### 33、 应付利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客户资金	18,434,554.24	7,039,251.84
短期借款		
拆入资金	535,416.67	24,770,833.33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	24,770,833.33
应付债券	726,955,356.03	307,640,730.53
卖出回购		
次级债券	1,496,716,324.11	362,250,000.01
应付黄金租赁利息	253,504,911.78	-
应付利率互换利息	85,898,813.30	72,218,345.97
应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	53,206,418.55	177,186,715.93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	46,370,234.99	73,957,791.51
应付长期借款利息	680,669.50	229,859.23

其他	10,041,918.83	33,070.60
合计	2,692,344,618.00	1,025,326,598.95

### 34、应付股利

	2015年	2014年
应付股利	13,096,640.00	15,452,840.00

### 35、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预计罚没支出		-72,941,100.0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编号：处罚字[2015]72号)计提相应预计负债。
合计		72,941,100.00	/

### 36、长期借款

√适用□不适用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84,985,041.19	138,657,783.84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484,985,041.19	138,657,783.84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贷款单位	借款		币种	利率		
	起始日	终止日			2015年	2014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2日	2016年3月11日	人民币	4.75%	484,985,041.19	138,657,783.84
合计					484,985,041.19	138,657,783.84



### 37、应付债券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类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 (13 华泰 01)	4,000,000,000.00	2013 年 6 月 5 日	5 年	4,000,000,000.00	4.68%	3,995,676,433.40	3,994,117,225.50
公司债 (13 华泰 02)	6,000,000,000.00	2013 年 6 月 5 日	10 年	6,000,000,000.00	5.10%	5,989,980,664.87	5,988,197,698.79
公司债 (15 华泰 G1)	6,600,000,000.00	2015 年 6 月 29 日	3 年	6,600,000,000.00	4.20%	6,591,599,370.86	-
次级债 (14 华泰 02)	3,000,000,000.00	2014 年 4 月 18 日	2 年	3,000,000,000.00	6.15%	2,998,177,864.42	2,992,295,154.46
次级债 (14 华泰 03)	2,000,000,000.00	2014 年 9 月 26 日	3 年	2,000,000,000.00	5.70%	-	2,000,000,000.00
次级债 (14 华泰 04)	4,000,000,000.00	2014 年 9 月 26 日	4 年	4,000,000,000.00	5.90%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次级债 (15 华泰 01)	6,000,000,000.00	2015 年 1 月 22 日	2 年	6,000,000,000.00	5.90%	6,000,000,000.00	-
次级债 (15 华泰 02)	7,000,000,000.00	2015 年 4 月 20 日	2 年	7,000,000,000.00	5.60%	7,000,000,000.00	-
次级债 (15 华泰 03)	5,000,000,000.00	2015 年 4 月 20 日	5 年	5,000,000,000.00	5.80%	5,000,000,000.00	-
次级债 (15 华泰 04)	18,000,000,000.00	2015 年 6 月 25 日	2 年	18,000,000,000.00	5.50%	18,000,000,000.00	-
次级债 (15 华泰期)	600,000,000.00	2015 年 7 月 22 日	4 年	600,000,000.00	5.80%	615,445,479.45	-
境外债 (HUATAI B1910)	2,386,410,000.00	2014 年 10 月 8 日	5 年	2,384,357,687.4	3.625%	2,581,297,811.17	2,370,714,056.56
收益凭证	9,900,000,000.00		2 年	9,900,000,000.00	5.50-5.60%	9,600,000,000.00	-

2015 年 2014 年

公司债	16,577,256,469.13	9,982,314,924.29
次级债	43,613,623,343.87	8,992,295,154.46
境外债	2,581,297,811.17	2,370,714,056.56
收益凭证	9,600,000,000.00	-
合计	<u>72,372,177,624.17</u>	<u>21,345,324,135.31</u>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1)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5 日发行了 5 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和 10 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60 亿元的公司债。该两笔公司债于 2013 年 7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发行了 3 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66 亿元的公司债券。

(3) 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发行了 2 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次级债。

(4) 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发行了 3 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次级债和 4 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的次级债，3 年期次级债附第 1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4 年期次级债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2015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对 14 华泰 03 次级债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对 14 华泰 03 次级债全部赎回。

(5) 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发行了 2 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60 亿元的次级债。

(6) 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发行了 2 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70 亿元的次级债和 5 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次级债。

(7) 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发行了 2 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80 亿元的次级债。

(8) 经华泰期货有限公司董事会批准，本公司子公司华泰期货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发行了 4 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6 亿元的次级债券。

(9) 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e I Limited (本公司间接全资附属公司) 于 2014 年 10 月 8 日发行了 5 年期面值总额为 4 亿美元的债券 (其中, 2014 年本集团持有 1,000 万美元, 并于 2015 年 3 月全部出售)。该笔债券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担保,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10) 本公司于本年度共发行 11 期期限大于一年的收益凭证, 未到期产品的收益率为 5.50% 至 5.60%。

### 3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3,935,254,430.80	874,171,345.93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568,633,070.00	-168,737,005.00
合计	3,366,621,360.80	705,434,340.93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9、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671,063.72	-	1,915,817.14	14,755,246.58	补贴购置办公用房及交易平台建设
合计	16,671,063.72	-	1,915,817.14	14,755,246.5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购置办公用房	13,393,285.72	-	405,857.14		12,987,428.58	资产相关
交易平台建设	3,277,778.00	-	1,509,960.00		1,767,818.00	资产相关
合计	16,671,063.72	-	1,915,817.14		14,755,246.58	/

### 40、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85,761,378,502.63	50,747,322,668.84
其他应付款	1,559,637,188.18	956,784,071.20
代理兑付债券款		
预提费用		
应付资产证券化产品	475,000,000.00	-
期货风险准备金	92,131,607.19	80,168,609.59
代理兑付证券款	9,770,170.42	10,093,550.32
其他	600,537,513.18	309,420,880.52
合计	88,498,454,981.60	52,103,789,780.47

其他负债的说明：

(a)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为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应付其他权益持有人享有的权益。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信息详见附注十、4。

(b) 其他应付款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分析如下

	金额	款项性质
办公楼工程款	881,347,680.63	华泰证券河西办公楼 应付工程款
应付票据	165,729,000.00	应付银行承兑汇票
应付经纪人佣金	75,676,923.54	经纪人佣金款项
应付经纪人风险金	64,259,439.38	经纪人业务风险款项
应付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款项	58,952,293.44	应付保护基金款项
合计	1,245,965,336.99	

(c) 本集团将信贷资产证券化收到的对价确认为其他负债，资产证券化的会计处理详见附注八。

(d) 期货风险准备金

本集团下设子公司华泰期货有限公司根据《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按商品和金融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的 5% 计提期货风险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动用风险准备金弥补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或是按规定核销难以收回的垫付风险损失款时，冲减期货风险准备金余额。

## 41、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600,000,000.00	1,562,768,800.00				1,562,768,800.00	7,162,768,8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完成向境外投资者溢价发行 1,562,768,800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每股发行价格为港币 24.80 元。通过上述 H 股发行，截至 2015 年 6 月 24 日止，本公司累计募集资金总额共计港币 38,756,666,240.00 元，折合人民币 30,594,754,996.86 元，扣除股本人民币 1,562,768,800.00 元及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441,058,152.80 元后的股本溢价金额为人民币 28,590,928,044.06 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根据

国有股减持相关规定，人民币 156,276,880.00 元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本被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并转换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的股本。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份包括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人民币 5,443,723,120.00 元和无限售条件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人民币 1,719,045,680.00 元，且均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所有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在宣派、派付或作出的一切股息或分派将享有同等地位。

#### 42、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219,527,624.57	28,616,501,590.92	-	45,836,029,215.49
其他资本公积	1,733,175.40	-	-	1,733,175.40
合计	17,221,260,799.97	28,616,501,590.92	-	45,837,762,390.89

#### 4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731,473,258.83	2,373,692,176.55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430,604,843.72	575,024,621.88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14,596,507.58	332,206,228.36
小计	1,286,271,907.53	1,466,461,326.31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20,269,894.84	11,343,531.79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0,152,900.91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100,116,993.93	11,343,531.79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677,057.33	-2,865,844.68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48,677,057.33	-2,865,844.68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1,435,065,958.79	1,474,939,013.42

#### 44、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92,853,808.08	914,522,241.05	-	2,607,376,049.1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92,853,808.08	914,522,241.05	-	2,607,376,049.1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以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税后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后，按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45、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2,364,467,393.31	1,039,973,111.23		-	3,404,440,504.54
交易风险准备	2,247,142,256.43	1,029,541,203.03		-	3,276,683,459.46
合计	4,611,609,649.74	2,069,514,314.26		-	6,681,123,964.00

一般风险准备的说明

一般风险准备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参见附注五、32）。

#### 4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注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319,188,382.86	7,933,034,642.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319,188,382.86	7,933,034,642.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96,870,875.92	4,486,276,132.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	914,522,241.05	390,086,862.5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	2,069,514,314.26	870,035,529.0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	2,800,000,000.00	84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	15,232,022,703.47	10,319,188,382.86

##### (1) 提取各项盈余公积和风险准备

本公司按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提取 2015 年度以下各项盈余公积和风险准备：

-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
- (iii)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10%

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所属行业或所属地区适用法规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

##### (2)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15 年 3 月 30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5.00 元（2014 年：每 10 股人民币 1.50 元），共人民币 2,800,000,000.00 元（2014 年：人民币 840,000,000.00 元）。

### (3)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672,093,750.57 元（2014 年：人民币 572,320,840.88 元）。

## 47、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200,430,697.49	8,127,332,394.07
证券经纪业务		17,835,682,413.99	6,363,129,580.58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6,838,964,225.40	6,034,740,533.47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647,963,621.57	235,047,775.4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	348,754,567.02	93,341,271.71
期货经纪业务		226,169,024.31	225,412,395.01
投资银行业务		1,590,856,053.91	1,234,060,031.16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955,125,985.16	734,320,324.70
证券保荐业务		81,850,000.00	64,713,362.50
财务顾问业务		553,880,068.75	435,026,343.96
资产管理业务	(3)	337,287,320.64	198,703,911.51
基金管理业务		52,303,298.00	46,295,150.67
投资咨询业务		111,200,363.61	59,731,325.14
其他		46,932,223.03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675,614,565.96	1,650,054,196.20
证券经纪业务		5,401,656,665.02	1,545,007,143.83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5,377,682,135.14	1,520,716,955.92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23,973,929.86	283,000.0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	600.02	24,007,187.91
期货经纪业务		18,909,254.81	47,808,325.48
投资银行业务		39,747,101.14	53,701,385.3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0,935,980.18	53,701,385.32
证券保荐业务		2,000,000.00	-
财务顾问业务		6,811,120.96	-
资产管理业务	(3)	199,077,331.83	2,141,125.89
基金管理业务		-	-
投资咨询业务		866,913.60	1,396,215.68
其他		15,357,299.56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524,816,131.53	6,477,278,197.87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一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470,263,063.40	313,822,895.96
一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27,130,000.00	31,939,015.00
一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49,675,884.39	89,264,433.00

(2)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本期		上期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30,838,467,837.18	328,137,230.30	12,948,591,744.04	92,865,967.69
银行理财产品				
信托	2,183,010,000.00	13,927,429.40		
其他	4,794,644,764,281.00	6,689,907.32	1,232,486,186,858.84	475,304.02
合计	4,827,666,242,118.18	348,754,567.02	1,245,434,778,602.88	93,341,271.71

(3) 资产管理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期末产品数量	129	599	12
期末客户数量	816,710	237	100
其中：个人客户	810,646	83	8
机构客户	6,064	154	92
期初受托资金	57,218,542,846.29	284,637,768,171.13	3,229,968,007.48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389,785,094.74	10,000,000.00	6,400,000.00
个人客户	51,580,744,742.26	232,098,727.12	23,093,744.68
机构客户	4,248,013,009.29	284,395,669,444.01	3,200,474,262.80
期末受托资金	107,143,693,008.55	503,044,907,682.49	13,321,288,466.5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2,270,394,774.88	3,071,207,867.55	5,814,310.93
个人客户	86,413,832,092.48	1,068,676,502.08	17,186,681.72
机构客户	18,459,466,141.19	498,905,023,312.86	13,298,287,473.85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110,184,293,384.00	516,647,233,228.74	13,305,361,469.44
其中：股票	3,547,517,675.82	2,062,608,367.96	9,529,157.65
国债	1,833,099,415.11	1,497,316,121.55	-
其他债券	29,876,441,621.26	34,689,556,414.70	-
基金	37,797,019,833.32	31,290,073,560.29	5,472,311.79
银行理财产品	-	21,180,000,000.00	-
信托计划	199,000,000.00	19,946,393,346.40	2,550,000,000.00
资产收益权	-	41,138,679,640.17	10,740,16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	288,887,119,953.39	-
协议或定期存款	21,940,200,035.32	6,469,033,399.76	-
期货	16,527,918.70	-	-
其他	14,974,486,884.47	69,486,452,424.52	200,000.00
当年资产管理业务抵销前净收入	964,533,225.00	251,123,605.94	12,781,095.79
结构化主体合并抵销影响数	-1,085,155,314.54	-4,912,517.36	-160,106.02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20,622,089.54	246,211,088.58	12,620,989.77

48、利息净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893,681,582.42	4,850,805,110.59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3,906,602,455.10	1,458,237,592.40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270,449,810.84	707,191,156.13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2,636,152,644.26	751,046,436.27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6,888,494,015.86	2,466,704,133.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093,168,238.99	594,229,458.11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15,521,673.65	103,683,544.29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036,950,672.11	392,948,691.76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其他	5,416,872.47	331,633,926.35
利息支出	7,812,190,980.76	2,465,995,364.81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577,308,105.38	140,545,509.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769,733,400.89	846,551,945.02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2,487.90	383.60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1,185,161.52	-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61,777,658.77	145,739,786.95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87,804,177.07	93,769,471.82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993,418,497.56	516,877,190.82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2,072,794,513.51	366,170,154.47
短期融资券利息支出	774,975,602.32	448,798,257.89
黄金租赁利息支出	439,628,032.47	-
其他	21,370,008.34	1,312,519.81
利息净收入	4,081,490,601.66	2,384,809,745.78

#### 49、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19,2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0,076,244.07	284,990,586.1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7,473,231,991.15	1,530,493,703.55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2,973,643,191.86	1,306,099,053.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65,917,562.51	1,128,720,288.47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9,000.00	229,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7,496,629.35	177,149,765.02
—衍生金融工具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4,499,588,799.29	224,394,650.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93,526,780.81	1,969,805,075.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0,111,749.96	569,354,007.68
—衍生金融工具	-324,274,731.48	-2,314,692,635.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5,000.00	-71,797.60
其他		
合计	7,893,308,235.22	1,821,403,489.68



## 投资收益的说明：

## (1)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7,751,953.32	262,780,780.61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化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80,512,107.94	25,702,049.72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化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 基金（有限合伙）	(9,878,816.84)	(4,043,401.15)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化
其他联营企业投资	1,690,999.65	551,156.95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化
合计	420,076,244.07	284,990,586.13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	5,919,200.00	被投资单位于 2015 年未分配股利

(3)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085,136.36	2,034,173,870.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0,673,651.69	-80,880.30
衍生金融工具	-1,448,622,228.43	-891,774,193.02
合计	-716,033,713.10	1,142,318,797.24

## 51、其他业务收入

	2015 年	2014 年
租赁收入	49,624,474.53	38,968,893.32
贸易销售收入	25,747,948.74	186,473,485.75
其他	32,957,936.82	8,306,408.60
合计	108,330,360.09	233,748,787.67

## 5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营业税	1,538,565,844.99	587,772,557.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233,692.17	40,964,242.25	

教育费附加	74,731,844.26	27,348,912.13	
资源税			
其他	6,012,766.34	4,054,090.17	
合计	1,722,544,147.76	660,139,802.02	/

### 53、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子设备运转费		
安全防范费		
物业管理费		
员工成本	8,141,192,568.21	3,875,057,214.66
租赁费	223,509,587.44	222,601,154.30
交易所费用	183,175,000.31	66,280,093.29
固定资产折旧	161,570,134.21	149,548,764.65
邮电通讯费	146,470,150.62	120,431,216.07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142,037,174.04	57,016,964.50
业务招待费	98,870,582.45	105,506,790.75
差旅费	91,217,460.72	70,544,851.50
无形资产摊销	80,858,074.39	60,566,073.38
业务宣传费	66,808,132.08	62,141,427.21
咨询费	60,116,331.47	57,180,313.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416,591.01	82,712,230.71
其他	670,339,776.59	358,611,125.54
合计	10,121,581,563.54	5,288,198,219.65

### 5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864,775.91	14,019,936.13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408,949.56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2,626,468.37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78,123,939.52	635,841.46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59,779,997.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6,011,729.27	
其他	2,332,212.63	635,841.46
合计	73,259,163.61	17,691,195.52

**55、其他业务成本**

	2015 年	2014 年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4,907,008.66	19,504,020.38
贸易销售成本	37,514,892.87	192,088,834.79
其他	2,058,673.56	35,161,445.13
合计	<u>74,480,575.09</u>	<u>246,754,300.30</u>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91,609.85	11,863,653.47	491,609.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91,609.85	10,833,053.47	491,609.8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1,030,600.00	-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4,366,458.85	25,376,558.42	14,366,458.85
税收返还	55,263,244.01	36,602,369.15	55,263,244.01
其他	15,734,640.17	11,279,684.78	15,734,640.17
合计	85,855,952.88	85,122,265.82	85,855,952.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i)	5,320,280.71	3,863,789.18	
新设金融机构奖励(ii)	4,000,000.00	6,500,000.00	
财政补贴和资金补助(iii)	1,793,535.14	405,857.14	
租金补贴(iv)	1,554,643.00	2,690,500.00	
现代服务业专项引导资金(v)	750,000.00	1,000,000.00	
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vi)	20,000.00	2,220,000.00	
招商引资奖励	-	5,760,533.00	
增资扩股奖励	-	1,000,000.00	
其他	928,000.00	1,935,879.10	
合计	14,366,458.85	25,376,558.42	/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15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详情如下：

(i) 本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营业部和本公司子公司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本公司子公司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获得的财政扶持资金。

(ii) 本公司河南分公司开设时获得的财政厅拨付的新设金融机构奖励资金。

(iii) 本公司上海分公司、福建分公司及常州新北区高新科技园证券营业部和本公司子公司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购入的办公用房获得的补贴款、财政补贴与装修补贴。

(iv) 本公司盐城阜宁阜城大街证券营业部和本公司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及华泰期货有限公司获得的房屋租赁补贴款。

(v)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获得的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

(vi) 本公司分支机构获得的海南省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

##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556,080.04	4,591,278.49	4,556,080.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56,080.04	4,591,278.49	4,556,080.0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066,850.00	1,554,332.00	6,066,850.00
罚款、违约和赔偿损失	559,058.64	722,777.92	559,058.64
预计罚没支出	72,941,100.00		72,941,100.00
其他	8,310,479.68	12,958,734.26	8,310,479.68
合计	92,433,568.36	19,827,122.67	92,433,568.36

## 58、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95,213,149.06	1,215,873,273.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8,978,113.20	163,067,554.32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646,465.18	-3,912,119.86
合计	3,465,588,570.68	1,375,028,707.67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263,496,806.01	5,914,815,469.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65,874,201.50	1,478,703,867.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456,437.48	2,061,031.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46,465.18	-3,912,119.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8,594,513.65	-120,427,844.7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897,845.33	30,855,400.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63,795.04	-410,432.4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845,687.16	4,068,104.75
其他	13,832,048.04	-15,909,299.34
所得税费用	3,465,588,570.68	1,375,028,707.67

其他说明：

(1) 递延所得税调整分析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和转回	(728,978,113.20)	163,067,554.32
-------------	------------------	----------------

## 59、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5 年	2014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696,870,875.92	4,486,276,132.0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501,715,265.75	5,60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452	0.8011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5,600,000,000.00	5,600,000,000.00
本期新增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01,715,265.75	-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501,715,265.75	5,600,000,000.00

###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 60、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结构化主体收到的现金	35,857,839,423.02	34,741,144,025.01
其他业务收入	108,330,360.09	233,748,787.67
存出保证金净流入	105,572,411.97	-
营业外收入	83,448,525.89	76,130,533.21
收到的往来款项	4,004,446,206.64	3,380,181,893.96
合计	40,159,636,927.61	38,431,205,239.85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受限制货币资金的变动	14,253,568,231.04	4,835,001,740.29
存出保证金本年净支付	-	338,842,966.03
支付的其他费用	2,581,921,339.94	1,410,677,569.57
合计	16,835,489,570.98	6,584,522,275.8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付私募基金份额持有人及有限合伙人净资产净增加额	4,263,544,000.00	687,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4,454,004.06	14,521,048.68
合计	4,267,998,004.06	701,921,048.68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券发行费用	12,372,510.00	21,760,000.00
短期融资券发行费用	6,081,692.08	13,709,635.53
发行港股支付的发行费用	467,781,517.33	-
股利分红交易所费用	3,000,000.00	1,190,850.13
合计	489,235,719.41	36,660,485.66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0,797,908,235.33	4,539,786,762.08
加：资产减值损失	73,259,163.61	17,691,195.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6,477,142.87	169,052,785.03
无形资产摊销	80,858,074.39	60,566,073.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416,591.01	82,712,230.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64,470.19	-7,272,374.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7,854,338.70	-1,313,821,266.28
利息支出	3,848,024,521.66	1,375,374,764.94
汇兑收益	-370,028,256.09	-2,744,825.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4,128,548.31	-1,037,642,558.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731,146.14	194,810,342.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5,246,967.06	-31,742,788.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600,639,598.35	-29,638,219,483.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34,825,657.72	-63,503,890,979.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265,136,140.08	119,498,271,57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0,398,504.17	30,402,931,451.43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8,567,782,701.18	99,700,700,737.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700,700,737.87	43,403,084,862.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972,501,110.00	2,889,578,174.7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889,578,174.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950,004,898.58	59,187,194,049.64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于 2015 年度，本集团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2、本年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2015 年度止期间，除现金出资新设子公司外，本集团无重大购买或处置子公司的交易。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8,567,782,701.18	99,700,700,737.87
其中：库存现金	334,352.63	542,256.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2,498,606,272.09	81,482,372,851.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1,259.47	537,197.3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结算备付金	36,068,780,816.99	18,217,248,432.39
二、现金等价物	1,972,501,110.00	2,889,578,174.73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540,283,811.18	102,590,278,912.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2、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51,705,970.89	6.4936	2,283,837,892.57
港币	2,387,055,593.37	0.8378	1,999,875,176.13
其他			10,861,879.8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3,535,415.13	6.4936	87,893,571.66
港币	148,334,758.14	0.8378	124,274,860.37
其他			5,368,202.54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10,297,739.66	6.4936	66,869,402.26
港币	129,687,723.55	0.8378	108,652,374.79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70,000.00	6.4936	454,552.00
港币	9,604,708.82	0.8378	8,046,825.05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30,123,404.86	6.4936	195,609,341.80
港币	762,549.71	0.8378	638,864.15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06,000,000.00	6.4936	-688,321,6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211,737,844.55	6.4936	-1,374,940,867.39
港币	-764,461,861.28	0.8378	-640,466,147.38
其他			-3,509,891.00
应付款项			
其中：美元	-117,198.54	6.4936	-761,040.46
港币	-23,403,747.89	0.8378	-19,607,659.98
其他			-22,596.02
应付债券			
其中：美元	-397,514,138.72	6.4936	-2,581,297,811.1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42,056.63	6.4936	-2,870,538.93
港币	-2,283,441.26	0.8378	-1,913,067.09

其他说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45,408,361.46	6.1190	2,725,453,763.78
港币	799,912,372.94	0.7889	631,050,871.01
其他			9,730,613.62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33,716,761.46	6.1190	206,312,863.37
港币	196,674,617.29	0.7889	155,156,605.58
应收款项			
其中：美元	33,643,545.07	6.1190	205,864,852.28
港币	14,528,748.00	0.7889	11,461,729.30
其他			8,042,751.69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70,000.00	6.1190	428,330.00
港币	6,900,000.00	0.7889	5,443,410.00
其他			27,369.17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4,214,980.76	6.1190	25,791,467.26
港币	7,919,600.00	0.7889	6,247,772.44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154,973,443.62)	6.1190	(948,282,501.51)
港币	(583,257,357.76)	0.7889	(460,131,729.54)
其他			(9,088,901.09)
应付款项			
其中：美元	(672.94)	6.1190	(4,117.72)
港币	(14,484.81)	0.7889	(11,427.07)
应付债券			
其中：美元	(387,434,884.22)	6.1190	(2,370,714,056.56)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88,026.72)	6.1190	(2,986,233.50)
港币	(31,566,085.30)	0.7889	(24,902,484.6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境外经营实体为本公司子公司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其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记账本位币依据境外经营实体的主要经济环境决定，本年度未发生变化。

### 63、融券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68,137,207.12	1,076,148,368.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28,092.40	7,865,357.43
—转融通融入证券		18,521,006.3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609,114.72	1,049,762,004.31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	667,968,000.00

### 64、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 65、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66、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67、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68、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69、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70、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71、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72、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73、次级债券**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75、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7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3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9、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

(1) 交易安排

于 2015 年 8 月，本公司以向特定融资融券客户借出资金后，本公司对该客户享有的债权及权利(以下简称“融出资金债权”或“基础资产”)转让给“华泰国君融出资金债权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该专项计划”)。该专项计划同时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规模人民币 475,000,00.00 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规模人民币 25,000,000.00 元，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均由第三方投资者进行认购，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均由本公司进行认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收益率为 4.9%，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不设预期收益率。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募集的认购资金只能用于向本公司购买基础资产，在首批受让的基础资产产

生回收款后，该专项计划对符合基础资产合格标准约定的融出资金债权进行循环投资。该专项计划的到期日为 2016 年 9 月 7 日。本公司将在到期日前对融出资金债权进行回购。

#### (2) 会计处理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融出资金债权转移至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由于本公司从融出资金债权获取的现金流量并未及时转移给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并且本公司有责任于未来指定日期以约定价格回购融出资金债权，本公司保留了融出资金债权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因此本公司未终止确认已转移的融出资金债权，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本集团评估其在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中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从而以判断本集团是否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如本集团作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应将该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纳入合并范围。由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从融出资金债权获取的现金流量并未及时转移给资产支持证券的持有人，并且本公司有责任于未来指定日期以约定价格回购融出资金债权，因此本集团未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予终止确认的已转移融出资金债权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11,833,436.9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并将收到的对价人民币 475,000,000.00 元确认为金融负债(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由于本集团为华泰国君融出资金债权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因此该计划已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附注十、4。

#### (3) 破产隔离条款

在资产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如果本公司进入破产程序，该专项计划不得再使用专项计划回收款后续循环购买任何基础资产，且专项计划应立即指令托管人将专项计划资金归集账户的全部余额划付至专项计划托管账户，用以向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持有人进行分配。

## 2、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但实质上承担其风险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新设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范围包括了于本年新设立的子公司。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对这些新设立的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故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新设立子公司的详情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实缴资本	持股比例(%)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前海瑞联一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瑞联二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瑞联三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瑞联四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瑞联六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瑞联七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3,001,000,000.00	-	50.02	设立
上海京瑞投资 (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北京瑞联京深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0	-	45.00	设立
深圳市华泰瑞麟一号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20,010,000.00	-	25.00	设立
华泰瑞新 (上海) 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北京华泰同信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3,000,000.00	-	51.00	设立
北京华泰瑞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30,000,000.00	-	52.00	设立
南京华泰瑞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	-	51.00	设立
南京华泰瑞泰股权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	-	52.00	设立
江苏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江苏华泰瑞联并购基金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9,000,000,000.00	-	60.49	设立

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一号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5,442,000,000.00	-	48.94	设立
南京华泰瑞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71,000,000.00	-	98.59	设立
南京瑞联一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61.54	设立
南京瑞联二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南京瑞联三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上海瀛翊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上海瑞澹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Shanghai Yingyi Investment Co., Ltd. (上海瀛翊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	-	100.00	设立
Tiandiren Holding Co., Ltd. (天地人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	-	100.00	设立
Tiandiren Groups Co., Ltd. (天地人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	-	100.00	设立
HTSC LIMITED	香港	香港	控股投资	港币	1.00	-	100.00	设立
Principle Solution Group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Lucid Elegan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Pioneer Reward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Pioneer Reward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Pioneer Return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Pioneer Return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Pioneer Festive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Huatai Principal Investment I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Lead Talent Enterprises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Huatai Principl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 (2) 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结构化主体而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本集团对同时作为结构化主体的管理人或投资顾问和投资人，且综合评估本集团因持有投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将使本集团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的结构化主体进行了合并(主要是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本年新增 19 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详见附注十、4。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不适用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释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认缴资本	持股比例(%)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1)	深圳	深圳	投资银行	人民币	997,480,000.00	99.72	-	购买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期货经纪	人民币	809,000,000.00	60.00	-	购买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2)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750,000,000.00	100.00	-	设立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证券经纪	港币	1,000,000,000.00	100.00	-	设立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南京	股权交易服务	人民币	200,000,000.00	52.00	-	设立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创新投资	人民币	500,000,000.00	100.00	-	设立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3)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00	100.00	-	设立
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50,000,000.00	-	54.00	设立
江苏省新兴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30,000,000.00	-	51.00	设立
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4)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1,000,000.00	-	42.33	设立
华泰金控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管理咨询	港币	1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市华泰君信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人民币	5,000,000.00	-	51.00	设立
华泰长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深圳	基差及仓单交易	人民币	200,000,000.00	-	60.00	设立
华泰长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风险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0	-	60.00	设立
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注(5)	北京	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0	-	32.00	设立
深圳市华泰瑞麟基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人民币	30,000,000.00	-	52.00	设立
深圳市华泰瑞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5)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0	-	31.00	设立
深圳前海瑞联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瑞联二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瑞联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瑞联四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瑞联六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瑞联七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3,001,000,000.00	-	50.02	设立
上海京瑞投资(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北京瑞联京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5)	北京	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0	-	45.00	设立
深圳市华泰瑞麟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5)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20,010,000.00	-	25.00	设立
华泰瑞新(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北京华泰同信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3,000,000.00	-	51.00	设立
北京华泰瑞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30,000,000.00	-	52.00	设立
南京华泰瑞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	-	51.00	设立
南京华泰瑞泰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	-	52.00	设立
江苏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江苏华泰瑞联并购基金(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9,000,000,000.00	-	60.49	设立
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一号(有限合伙)	注(5)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5,442,000,000.00	-	48.94	设立
南京华泰瑞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71,000,000.00	-	98.59	设立
南京瑞联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61.54	设立
南京瑞联二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南京瑞联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上海瀛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上海瑞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Shanghai Yingyi Investment Co., Ltd. (上海瀛翊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	-	100.00	设立

Tiandiren Holding Co., Ltd. (天地人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	-	100.00	设立
Tiandiren Groups Co., Ltd. (天地人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英属维尔京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	-	100.00	设立
HTSC LIMITED		香港	香港	控股投资	港币	1.00	-	100.00	设立
Huatai HK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管理	美元	0.01	-	100.00	设立
Huatai HK SPC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e I Limited (华泰国际财务 I 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融资业务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融资业务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Huatai Capital Finance Limited (华泰资本财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财务业务	港币	2.00	-	100.00	设立
Huatai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华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自营投资	港币	2.00	-	100.00	设立
Principle Solution Group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Lucid Elegan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Pioneer Reward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Pioneer Reward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Pioneer Return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Pioneer Return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Pioneer Festive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Huatai Principal Investment I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Lead Talent Enterprises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Huatai Principle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岛						
--------------------------	--	--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间接持有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33% 的股权比例。根据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章程，本公司可以控制董事会的投资决策。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对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故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注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间接持有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华泰瑞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华泰瑞麟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一号（有限合伙）的股权比例均小 50%。根据上述有限合伙基金的合伙协议，本公司拥有控制这些基金的权力，并且有能力运用该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可变回报金额。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对这些基金具有实际控制，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注 5）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 10 亿元减少至人民币 99,748 万元。

注 2：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2015 年 6 月 25 日及 2015 年 12 月 7 日，本公司子公司华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多次增资，注册资本由年初的人民币 6 亿元增加至年末的人民币 27.5 亿元。

注 3：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本公司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 3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10 亿元。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40.00%	65,750,966.57	-	492,873,093.71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该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18,371,592,716.03			17,139,409,981.75			9,109,060,342.47			8,041,263,535.6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合 收 益		
华泰 期货 有限 公司	2,655,591,370. 30	164,377,416 .41	8,511 .01	164,385,927 .42	7,534,017,750. 76	541,874,194 .90	96,989,740. 95	-	96,989,740. 95	1,959,441,7 94.24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不适用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于 2015 年从少数股东取得部分对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占该子公司股份的 1.14%）。

本公司于 2015 年通过少数股东增资的方式处置部分对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占该子公司股份的 8.67%），但本公司未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50,959,558.00	51,000,000.00
--现金	50,959,558.00	51,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50,959,558.00	51,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 公司净资产份额	59,279,777.83	33,746,672.97
差额	-8,320,219.83	17,253,327.0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8,320,219.83	17,253,327.03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不适用

	<u>2015 年</u>	<u>2014 年</u>
联营企业		
- 重要的联营企业	2,455,837,044.62	1,859,236,446.52
-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217,996,697.76	15,251,156.95
小计	2,673,833,742.38	1,874,487,603.47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2,673,833,742.38</u>	<u>1,874,487,603.47</u>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 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 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 业或联营 企业投资	注册/认缴资 本	对集团 活动是 否具有
				直接	间接			

						的会计处 理方法		战略性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基金管理	45.00	-	权益法	30,000.00	是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上海	上海	基金管理	49.00	-	权益法	20,000.00	是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	48.25	权益法	200,000.00	是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华泰柏瑞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江苏） 股权投资基金（有 限合伙）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华泰柏瑞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江苏） 股权投资基金（有 限合伙）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5,391,750,968.92	973,664,784.00	1,047,901,472.94	4,503,567,435.82	684,626,586.00	522,202,174.69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636,146,327.18	282,846,074.00	215,887.57	1,270,496,931.45	187,914,168.00	21,00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206,417,267.48			212,350,394.96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3,549,187,374.26	690,818,710.00	1,047,685,585.37	3,020,720,109.41	496,712,418.00	501,202,174.69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额	1,597,134,318.42	338,501,167.90	505,508,294.94	1,359,324,049.23	243,389,084.64	241,830,049.29
调整事项			14,693,263.36			14,693,263.36
--商誉						
--内部交易未 实现利润						
--其他			14,693,263.36			14,693,263.36
对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1,597,134,318.42	338,501,167.90	520,201,558.30	1,359,324,049.23	243,389,084.64	256,523,312.65
存在公开报价 的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公允 价值						
营业收入	2,998,545,351.62	648,258,148.00	21,315,436.64	2,247,987,415.40	319,985,418.00	32,052,462.43
净利润	831,155,782.94	164,310,425.00	-20,474,231.78	649,707,391.90	55,819,088.00	-8,380,009.53
终止经营的净 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52,591,426.07	29,795,868.00	166,957,642.46	7,177,197.88	8,018,436.00	
综合收益总额	883,747,209.01	194,106,293.00	146,483,410.68	656,884,589.78	63,837,524.00	-8,380,009.53
本年度收到的 来自联营企业 的股利	135,000,000.00			81,000,000.00	19,600,000.00	

其他说明

上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上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7,996,697.76	15,251,156.9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690,999.65	551,156.95
--其他综合收益	54,541.16	-
--综合收益总额	1,745,540.81	551,156.95

### 4、本集团在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主要是指本集团同时作为管理人或投资顾问及投资者的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综合评估本集团因持有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或投资顾问的报酬是否将使本集团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并据此判断本集团是否为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合并 36 个结构化主体(2014 年 12 月 31 日：20 个结构化主体)，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93,767,003,692.8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318,894,301.86 元)。本集团持在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资产负债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5,816,381,079.2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46,450,796.94 元)。

### 5、本集团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信托计划、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与其他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本集团因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行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详情载列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49,917,226,971.66	257,441,097.92	50,174,668,069.58
信托计划	697,912,104.20	71,423,780.82	769,335,885.0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	309,608,734.35	309,608,734.35
银行理财产品	10,787,000,000.00	667,287,833.88	11,454,287,833.88
其他	3,605,093,106.33	14,750,813,164.54	18,355,906,270.87
合计	65,007,232,182.19	16,056,574,611.51	81,063,806,793.7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12,186,904,749.73	342,430,394.86	12,529,335,144.59
信托计划	-	1,391,786,693.48	1,391,786,693.48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	40,000,000.00	40,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	275,000,000.00	275,000,000.00
其他	746,976,944.03	1,392,687,570.84	2,139,664,514.87
合计	12,933,881,693.76	3,441,904,659.18	16,375,786,352.94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投资上述信托计划、基金、证券公司理财产品与其他理财产品而可能遭受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

## 6、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的管理者，在报告期间对资产管理计划拥有管理权。除已于附注十、4 所述本集团已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外，本集团因在结构化主体中拥有的权益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不重大，因此，本集团并未合并该等结构化主体。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由本集团管理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551,860,637,400.12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8,342,110,431.92 元）。

于 2015 年，本集团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获得的收益包括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共计人民币 337,287,320.64 元（2014 年：人民币 198,703,911.51 元）。

## 7、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 (1) 风险管理政策

为了提高集团管理和运营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增强对金融风险的防范能力，保障集团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快速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等有关规定并结合业务和管理实际情况，本集团制定了《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修订稿)》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明确了风险管理目标、原则、公司总体及各风险类型的风险偏好及容忍度、风险管理流程、相关资源保障及考核机制。经营管理层方面，制定并发布了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明确了各类风险的管理流程及措施、风险指标及限额；此外，经营层面还制定了《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风险报告制度》、《压力测试实施方案及实施细则》等政策。具体业务层面，集团根据各业务和管理条线自身的风险点，建立了业务风险管理制度或风险管理手册。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合规风险等。本集团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和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指标、风险限额、风险政策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信息系统持续监控来管理上述各类风险。

风险管理是本集团所有员工的共同责任，集团通过培训和考核的方式，促进全体员工不断增强风险管理意识和风险敏感度以培养良好的风险管理文化。

##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本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四个主要部分：董事会及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总裁室及风险控制委员会、首席风险官、各职能部门以及各业务部门。董事会是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并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总裁室是风险管理的最高执行机构，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和批准，结合公司经营目标，具体负责实施风险管理工作，并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公司设首席风险官，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公司指定风险管理部履行风险管理职责，在首席风险官的领导下推动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并牵头管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公司相关职能部门根据职责定位分别负责牵头管理其他类型风险；公司各业务部门及其他职能部门、分支机构具体负责各自条线的风险管理工作，落实公司及各类风险牵头管理部门制定的各项政策、流程和措施，接受各类风险牵头管理部门的指导以及风险牵头管理部门对各类风险管理、执行责任的分解。稽查部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流程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进行稽核检查，并牵头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进行评估。公司各部门分工协作，各有侧重，共同发挥事前识别与防范、事中监测与控制、事后监督与评价三道防线功能。

## 2、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 (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四类：一是在债券交易业务中，发债企业违约或交易对手违约造成的风险；二是在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等信用业务中，客户违约致使借出资产及息费遭受损失的风险；三是在信用类创新业务中，融资方违约导致自有资金或客户资金遭受损失的风险；四是除债券投资外的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的违约风险，即交易对手方出现违约，导致资产遭受损失的风险。

对于债券交易中的信用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重点加强对发债主体和债券的研究，强化信用风险评级体系，对重点持仓债券进行调研，严控所投债券的品质；对交易对手信用状况进行评估，研究交易对手池，防范交易对手违约风险。

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业务方面，本集团重点加强客户适当性管理，通过信用评级全面了解客户资信水平和风险承受能力，综合确定客户信用评级及授信额度，并通过业务合同及风险揭示书，明确违约处置措施；加强对融出资产履约保障比例的监控，发现异常时及时与客户沟通反馈，避免客户违约给集团造成损失。信用类创新业务方面，业务人员加强前期尽职调查，提交全面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尽职调查报告，经评审通过后，项目才可实施。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进行期货交易等，如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本集团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从而可能给本集团造成损失。对此，本集团代理客户进行证券交易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方式进行风险规避；代理客户进行期货交易通过严格筛选客户、逐日盯市来控制信用风险。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本集团开展的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对手均为国内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并受到授信额度的限制，因此本集团认为面临的信用风险并不重大。

#### (a)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u>2015 年</u>	<u>2014 年</u>
货币资金	135,133,727,387.54	89,864,401,674.06
结算备付金	36,068,780,816.99	18,217,248,432.39
融出资金	67,432,118,172.86	64,636,739,457.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011,551,587.35	35,536,609,803.14

衍生金融资产	334,749,747.33	20,814,658.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634,527,505.12	20,710,026,021.64
应收款项	621,553,847.35	362,653,212.62
应收利息	3,282,483,606.91	1,751,677,109.17
存出保证金	6,009,299,999.56	4,482,844,983.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5,104,860.19	399,206,657.43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452,186,089.66	152,104,874.73
合计	<u>331,431,083,620.86</u>	<u>236,139,326,884.87</u>

(b) 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来监控债券投资组合的信用风险。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其中，未评级的债券投资主要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私募债。

(i)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u>2015年</u>	<u>2014年</u>
A-1	4,309,946,221.07	2,372,397,352.59
未评级	<u>1,441,031,730.00</u>	<u>149,853,360.00</u>
合计	<u>5,750,977,951.07</u>	<u>2,522,250,712.59</u>

(ii)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u>2015年</u>	<u>2014年</u>
AAA	5,694,204,055.86	6,043,043,130.74
A至AA+	23,828,561,733.44	22,087,556,638.09
未评级	<u>21,119,775,500.05</u>	<u>4,230,338,617.41</u>
合计	<u>50,642,541,289.35</u>	<u>32,360,938,386.24</u>

(2)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已建立并健全了资金业务的风险评估和监测制度，严格控制资金流动性风险。日常头寸调度外的每笔资金业务在使用前均需进行严格的风险收益评估，使各项资金比例严格控制在公司可承受风险范围之内。本公司对自营业务规模需经董事会下属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批准，严格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5 年							合计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短期借款	-	-	-	704,008,056.40	-	-	704,008,056.40	688,321,6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585,158,232.00	529,750,000.00	-	-	1,114,908,232.00	1,053,004,000.00	
拆入资金	-	3,001,489,166.67	-	-	-	-	3,001,489,166.67	3,0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2,020,094.97	45,004,106.53	11,216,010,904.04	3,693,402,016.82	-	6,948,454,387.99	113,144.53	21,965,004,654.88	21,428,292,467.49
衍生金融负债	-	132,190,086.38	1,193,010,981.81	868,367,028.42	266,777,023.45	-	-	2,460,345,120.06	2,460,345,120.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5,905,050,397.91	263,437,500.00	7,151,392,777.78	10,893,122,884.35	-	-	34,213,003,560.04	33,192,019,282.1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9,730,351,512.70	-	-	-	-	-	109,730,351,512.70	109,730,351,512.70	
代理承销证券款	85,485,000.00	-	-	-	-	-	85,485,000.00	85,485,000.00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8,637,027,667.89	-	-	-	-	-	18,637,027,667.89	18,637,027,667.89	
应付款项	7,435,329,288.96	-	-	-	-	-	7,435,329,288.96	7,435,329,288.96	
长期借款	-	1,956,549.24	75,196,051.72	76,725,063.97	380,269,759.46	-	534,147,424.39	484,985,041.19	
应付债券	-	354,000,000.00	-	6,344,649,910.08	74,477,980,736.97	6,612,000,000.00	87,788,630,647.05	72,372,177,624.17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86,930,808,859.13	138,599,937.27	-	1,452,321,185.20	-	-	88,521,729,981.60	88,498,454,981.60	
合计	222,881,022,423.65	19,578,290,244.00	13,332,813,669.57	20,820,616,038.67	86,018,150,404.23	13,560,454,387.99	113,144.53	376,191,460,312.64	359,065,793,586.25



	2014 年							合计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应付短期融资款	-	6,022,077,299.18	5,802,137,698.08	15,244,839,642.74	-	-	-	27,069,054,640.00	24,787,070,000.00
拆入资金	-	-	1,286,652,777.78	257,330,555.56	-	-	-	1,543,983,333.34	1,5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	-	-	-	-	-	9,244,846.63	9,244,846.63	9,244,846.63
衍生金融负债	-	-	104,096,028.92	106,093,520.67	520,553,593.34	-	-	730,743,142.93	730,743,142.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9,661,346,950.08	5,833,954,294.44	30,801,877,855.56	5,542,998,055.56	-	-	51,840,177,155.64	49,668,228,233.78
代理买卖证券款	60,398,770,689.39	-	-	-	-	-	-	60,398,770,689.39	60,398,770,689.39
代理承销证券款	41,400,000.00	-	-	-	-	-	-	41,400,000.00	41,400,000.00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 券款	9,829,634,190.63	-	-	-	-	-	-	9,829,634,190.63	9,829,634,190.63
应付款项	2,451,723,533.08	-	107,547,442.70	812,934,173.38	822,000,231.43	-	-	4,194,205,380.59	4,194,205,380.59
长期借款	-	692,051.85	1,386,577.84	6,239,600.28	142,829,771.38	-	-	151,148,001.35	138,657,783.84
应付债券	-	93,035,458.33	186,070,916.67	837,319,125.00	15,919,120,625.00	7,045,500,000.00	-	24,081,046,125.00	21,345,324,135.31
其他负债（金融负 债）	50,498,474,627.14	48,051,263.62	-	713,477,300.48	-	843,786,589.23	-	52,103,789,780.47	52,103,789,780.47
合计	123,220,003,040.24	15,825,203,023.06	13,321,845,736.43	48,780,111,773.67	22,947,502,276.71	7,889,286,589.23	9,244,846.63	231,993,197,285.97	224,747,068,183.57

### (3)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指市场价格变动，如外汇汇率、利率和证券价格的变动等，影响本集团收入或持有的金融工具的价值而形成的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接受范围内管理和控制市场风险，并使风险报酬率最大化。

#### (a)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本集团进行的外币业务因外汇汇率变动所产生的风险。本集团除了境外子公司持有以港元为记账本位币的资产及负债外，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主要为 B 股业务交易手续费等佣金费用、子公司所购买外币金融资产及子公司所发行外币债券，该部分外币金融资产及负债占整体资产及负债的比重不重大。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应付债券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集团的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详见附注七、62(1)。

####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1% 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u>股东权益</u>	<u>净利润</u>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3,850,048.15	9,597,533.51
港币	(7,065,066.92)	(7,065,066.92)
合计	<u>(3,215,018.77)</u>	<u>2,532,466.59</u>

	<u>股东权益</u>	<u>净利润</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992,580.31)	(992,580.31)
港币	(274,093.29)	(274,093.29)
合计	<u>(1,266,673.60)</u>	<u>(1,266,673.60)</u>

于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1% 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

#### (b)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短期借款、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付息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利用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方法。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15 年						合计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2,555,564,252.71	5,417,485,013.85	17,160,678,120.98	-	-	334,352.63	135,134,061,740.17
结算备付金	36,068,780,816.99	-	-	-	-	-	36,068,780,816.99
融出资金	2,099,877,869.89	4,642,392,979.06	59,318,038,988.82	1,371,808,335.09	-	-	67,432,118,172.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971,063,768.19	4,767,097,712.16	14,371,504,129.08	23,268,937,015.52	10,415,364,600.14	15,444,141,488.28	131,238,108,713.37
衍生金融资产	1,831,410.34	25,682,273.98	555,047.08	-	-	306,681,015.93	334,749,747.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89,197,726.69	3,147,468,725.27	14,654,493,007.58	3,843,368,045.58	-	-	25,634,527,505.12
应收款项	-	-	-	-	-	621,553,847.35	621,553,847.35
存出保证金	2,148,188,696.76	-	-	-	-	3,861,111,302.80	6,009,299,999.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14,696,218.42	5,611,723.25	270,055,562.68	236,055,649.39	-	36,792,301,349.63	38,118,720,503.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000,000.00	-	-	5,000,000.00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	-	-	-	-	452,186,089.66	452,186,089.66
金融资产合计	220,649,200,759.99	18,005,738,427.57	105,775,324,856.22	28,725,169,045.58	10,415,364,600.14	57,478,309,446.28	441,049,107,135.78

	2015年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	(688,321,600.00)	-	-	-	(688,321,6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	(553,004,000.00)	(500,000,000.00)	-	-	-	(1,053,004,000.00)
拆入资金	(3,00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3,234,840.00)	(10,808,710,000.00)	(3,565,760,000.00)	-	-	(7,010,587,627.49)	(21,428,292,467.49)
衍生金融负债	(6,282,896.76)	(78,959,098.32)	-	-	-	(2,375,103,124.98)	(2,460,345,120.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892,019,282.19)	-	(6,500,000,000.00)	(10,800,000,000.00)	-	-	(33,192,019,282.1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9,730,351,512.70)	-	-	-	-	-	(109,730,351,512.70)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85,485,000.00)	(85,485,000.00)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8,637,027,667.89)	-	-	-	-	-	(18,637,027,667.89)
应付款项	-	-	-	-	-	(7,435,329,288.96)	(7,435,329,288.96)
长期借款	-	(62,500,000.00)	(62,500,000.00)	(359,985,041.19)	-	-	(484,985,041.19)
应付债券	-	-	(2,998,177,864.42)	(63,384,019,094.88)	(5,989,980,664.87)	-	(72,372,177,624.17)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475,000,000.00)	-	-	(88,023,454,981.60)	(88,498,454,981.60)
金融负债合计	<u>(147,308,916,199.54)</u>	<u>(11,503,173,098.32)</u>	<u>(14,789,759,464.42)</u>	<u>(74,544,004,136.07)</u>	<u>(5,989,980,664.87)</u>	<u>(104,929,960,023.03)</u>	<u>(359,065,793,586.25)</u>
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	<u>73,340,284,560.45</u>	<u>6,502,565,329.25</u>	<u>90,985,565,391.80</u>	<u>(45,818,835,090.49)</u>	<u>4,425,383,935.27</u>	<u>(47,451,650,576.75)</u>	<u>81,983,313,549.53</u>

	2014 年							合计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1,421,371,719.19	2,414,224,384.87	6,028,805,570.00	-	-	542,256.36	89,864,943,930.42	
结算备付金	18,217,248,432.39	-	-	-	-	-	18,217,248,432.39	
融出资金	544,822,201.50	4,173,507,780.77	59,918,409,474.98	-	-	-	64,636,739,457.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967,038,205.05	1,628,813,274.42	7,234,595,933.38	16,355,729,080.42	8,325,945,143.04	10,487,836,280.44	55,999,957,916.75	
衍生金融资产	17,245,694.51	83,799.55	-	-	-	3,485,164.61	20,814,658.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776,242,073.13	858,369,398.59	11,675,294,549.92	2,400,120,000.00	-	-	20,710,026,021.64	
应收款项	-	-	-	-	-	362,653,212.62	362,653,212.62	
存出保证金	2,103,832,841.02	-	-	-	-	2,379,012,142.75	4,482,844,983.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16,024,756.30	1,211,070,870.40	1,512,207,877.15	57,116,888.70	-	5,279,727,695.32	9,276,148,087.8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000,000.00	-	-	5,000,000.00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	-	-	-	-	152,104,874.73	152,104,874.73	
金融资产合计	121,263,825,923.09	10,286,069,508.60	86,369,313,405.43	18,817,965,969.12	8,325,945,143.04	18,665,361,626.83	263,728,481,576.11	

	2014 年						合计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4,482,000,000.00)	(5,737,290,000.00)	(14,567,780,000.00)	-	-	-	(24,787,070,000.00)
拆入资金	-	(1,250,000,000.00)	(250,000,000.00)	-	-	-	(1,5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9,244,846.63)	(9,244,846.63)
衍生金融负债	(49,065,838.38)	(93,972.98)	-	-	-	(681,583,331.57)	(730,743,142.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642,128,233.78)	(5,667,800,000.00)	(29,358,300,000.00)	(5,000,000,000.00)	-	-	(49,668,228,233.78)
代理买卖证券款	(60,398,770,689.39)	-	-	-	-	-	(60,398,770,689.39)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41,400,000.00)	(41,400,000.00)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9,829,634,190.63)	-	-	-	-	-	(9,829,634,190.63)
应付款项	-	-	-	-	-	(4,194,205,380.59)	(4,194,205,380.59)
长期借款	-	-	-	(138,657,783.84)	-	-	(138,657,783.84)
应付债券	-	-	-	(15,357,126,436.52)	(5,988,197,698.79)	-	(21,345,324,135.31)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	-	-	(52,103,789,780.47)	(52,103,789,780.47)
金融负债合计	<u>(84,401,598,952.18)</u>	<u>(12,655,183,972.98)</u>	<u>(44,176,080,000.00)</u>	<u>(20,495,784,220.36)</u>	<u>(5,988,197,698.79)</u>	<u>(57,030,223,339.26)</u>	<u>(224,747,068,183.57)</u>
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	<u>36,862,226,970.91</u>	<u>(2,369,114,464.38)</u>	<u>42,193,233,405.43</u>	<u>(1,677,818,251.24)</u>	<u>2,337,747,444.25</u>	<u>(38,364,861,712.43)</u>	<u>38,981,413,392.54</u>

市场利率的波动主要影响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生息资产的估值。假设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对本集团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收益率曲线向上				
平移 100 个基点	(744, 111, 984. 76)	(741, 508, 693. 06)	(538, 141, 482. 13)	(533, 147, 398. 65)
收益率曲线向下				
平移 100 个基点	814, 934, 090. 32	812, 226, 605. 79	590, 401, 718. 09	585, 127, 752. 86

#### (c)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本集团所持权益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基金等，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下表汇总了本集团的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2015 年		2014 年	
	公允价值	占净 资产比例	公允价值	占净 资产比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股票	10, 284, 934, 058. 55	13%	8, 360, 220, 307. 03	20%
- 基金	49, 917, 226, 971. 66	61%	12, 186, 904, 749. 73	29%
- 债券	55, 945, 942, 472. 63	69%	34, 486, 847, 798. 83	82%
- 其他	15, 090, 005, 210. 53	19%	965, 985, 061. 16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12, 249, 843, 658. 51	15%	607, 677, 141. 44	1%
- 基金	257, 441, 097. 92	1%	342, 430, 494. 86	1%
- 债券	442, 576, 767. 79	1%	391, 341, 300. 00	1%
-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309, 608, 734. 35	1%	207, 255, 630. 10	1%
- 银行理财产品	667, 287, 833. 88	1%	275, 000, 000. 00	1%
- 信托计划	71, 423, 780. 82	1%	1, 391, 786, 693. 48	3%
- 其他股权投资	9, 369, 725, 465. 56	11%	4, 617, 969, 257. 15	11%
- 其他	14, 750, 813, 164. 54	18%	1, 442, 687, 570. 84	4%
合计	169, 356, 829, 216. 74	211%	65, 276, 106, 004. 62	15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若本集团持有的上述投资的公允价值上升 5%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本集团净资产将相应增加 8%（2014 年：6%）；反之，若本集团持有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下降 5%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本集团净资产则将相应下降 8%（2014 年：6%）。

#### (4)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公司内部流程设置不合理，员工操作失误或未严格执行流程等导致公司损失的风险。风险管理部是本公司操作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各业务部门、支持部门等按照职能分工，分别执行本业务领域的操作风险管控。公司利用技术手段覆盖各项业务及管理流程，防范关键环节的操作风险，并加强流程管控，以保证风险管理的政策、纪律能够有效落实。针对投资交易业务，公司通过系统固化实现了交易熔断机制、强行止损机制和各类交易前端的风险控制。公司于本年度逐步建立操作风险管理系统来收集、分析、监控关键风险指标，对操作风险进行监控。

2012 年，本公司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监管部门和公司相关工作要求，开展了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并从 2013 年起开展持续优化工作，将操作风险自我评估与内控自评相结合，对各业务流程中的固有风险、控制活动等进行了全面梳理、评估，对控制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测试，对内控缺陷落实整改，全面梳理优化了公司各业务环节和制度流程，同时补充完善了风险控制矩阵及内控手

册，记录了风险点、关键控制活动及业务主要流程图，以保障公司监管措施的到位以及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此外，公司在日常工作中将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工作前移，全程参与新业务或新产品的制度流程及方案设计，充分识别和全面评估操作风险，通过设置前端控制、规范业务流程等，以落实关键风险点的内部控制措施。

#### (5)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通过卖出回购协议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对手方。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卖出回购协议，借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证券、融出资金债权收益权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协议是指如下交易，将证券、融出资金债权收益权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出售并同时达成回购协议，在未来某时间以约定价格购回。即使回购价格是约定的，本集团仍面临着显著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出售这些证券、融出资金债权收益权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获取回报的风险。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融出证券协议，借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票及交易所交易基金。根据融出证券协议规定，股票及交易所交易基金的法定所有权转让给客户。尽管客户可于协议期间出售相关证券，但有责任于未来指定日期向本集团归还该等证券。由于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证券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融出资金债权转让给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再由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融出资金债权为基础资产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将该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纳入合并范围内，故融出资金债权自本集团转移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本集团承担了将从融出资金债权获取的现金流量转移至持有人的义务。

由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从融出资金债权获取的现金流量并未及时转移给持有人，并且本集团有责任于未来指定日期以约定价格回购融出资金债权，因此本集团未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其他与上述金融资产转移相关信息详见附注八。

于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合计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融出证券	融出资金			
	卖出回购协议	融出证券			债权收益权回购			资产证券化
转让资产的账面金额	507,719,660.00	65,609,114.72	2,528,092.40	20,853,545,326.86	511,833,436.92	1,426,200,000.00	23,367,435,630.90	
相关负债的账面金额	(511,058,527.71)	-	-	(17,700,000,000.00)	(475,000,000.00)	(1,000,000,000.00)	(19,686,058,527.71)	
净头寸	<u>(3,338,867.71)</u>	<u>65,609,114.72</u>	<u>2,528,092.40</u>	<u>3,153,545,326.86</u>	<u>36,833,436.92</u>	<u>426,200,000.00</u>	<u>3,681,377,103.19</u>	
2014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合计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融出证券	融出资金			
	卖出回购协议	融出证券			债权收益权回购			资产证券化
转让资产的账面金额	2,093,958,402.00	1,049,762,004.31	7,865,357.43	44,931,541,941.58	-	-	48,083,127,705.32	
相关负债的账面金额	(2,643,460,889.99)	-	-	(40,116,100,000.00)	-	-	(42,759,560,889.99)	
净头寸	<u>(549,502,487.99)</u>	<u>1,049,762,004.31</u>	<u>7,865,357.43</u>	<u>4,815,441,941.58</u>	<u>-</u>	<u>-</u>	<u>5,323,566,815.33</u>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列示。

本集团已就衍生金融工具应用了可执行的总抵销协议进行了抵销列示。

根据本集团与客户签订的权益类收益互换协议，与同一客户间的应收及应付款项于同一结算日以净额结算。

在本集团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进行持续净额结算的情况下，与该公司间同一结算日内应收及应付款项以净额结算。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已确认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未于合并资产负债表抵销的金额		净额
	金融资产总额	抵销所确认金融负债总额	列示的金融资产净额	金融工具	收到的现金抵押	
衍生金融资产	334,749,747.33	-	334,749,747.33	-	-	334,749,747.33
应收款项	78,130,161.00	(18,177,066.77)	59,953,094.23	-	-	59,953,094.23
合计	<u>412,879,908.33</u>	<u>(18,177,066.77)</u>	<u>394,702,841.56</u>	<u>-</u>	<u>-</u>	<u>394,702,841.56</u>

金融负债	已确认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未于合并资产负债表抵销的金额		净额
	金融负债总额	抵销所确认金融资产总额	列示的金融负债净额	金融工具	收到的现金抵押	
衍生金融负债	(2,552,025,807.93)	91,680,687.87	(2,460,345,120.06)	-	-	(2,460,345,120.06)
应付款项	(3,974,488,068.35)	565,490,040.67	(3,408,998,027.68)	-	-	(3,408,998,027.68)
合计	<u>(6,526,513,876.28)</u>	<u>657,170,728.54</u>	<u>(5,869,343,147.74)</u>	<u>-</u>	<u>-</u>	<u>(5,869,343,147.74)</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已确认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未于合并资产负债表抵销的金额		净额
	金融资产总额	抵销所确认金融负债总额	列示的金融资产净额	金融工具	收到的现金抵押	
衍生金融资产	79,557,634.70	(58,742,976.03)	20,814,658.67	-	-	20,814,658.67
应收款项	284,627,284.61	(40,465,374.59)	244,161,910.02	-	-	244,161,910.02
合计	<u>364,184,919.31</u>	<u>(99,208,350.62)</u>	<u>264,976,568.69</u>	<u>-</u>	<u>-</u>	<u>264,976,568.69</u>

金融负债	已确认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未于合并资产负债表抵销的金额		净额
	金融负债总额	抵销所确认金融资产总额	列示的金融负债净额	金融工具	收到的现金抵押	
衍生金融负债	(960,988,588.00)	230,245,445.07	(730,743,142.93)	-	-	(730,743,142.93)
应付款项	(1,872,015,561.18)	129,533,712.07	(1,742,481,849.11)	-	-	(1,742,481,849.11)
合计	<u>(2,833,004,149.18)</u>	<u>359,779,157.14</u>	<u>(2,473,224,992.04)</u>	<u>-</u>	<u>-</u>	<u>(2,473,224,992.04)</u>

## 十二、 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不适用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453,333,208.90	51,340,204,204.11	1,444,571,300.36	131,238,108,713.37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453,333,208.90	50,140,204,205.31	1,444,571,300.36	130,038,108,714.57
(1) 债务工具投资	18,339,937,769.01	38,506,526,510.79	250,911,300.36	57,097,375,580.16
(2) 权益工具投资	60,113,395,439.89	11,633,677,694.52	1,193,660,000.00	72,940,733,134.41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99,999,998.80		1,199,999,998.8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199,999,998.80		1,199,999,998.80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441,527,477.61	17,172,680,742.82	9,298,723,257.39	37,912,931,477.82
(1) 债务工具投资	199,530,850.00	282,916,278.48	134,786,817.39	617,233,945.87
(2) 权益工具投资	11,241,996,627.61	16,889,764,464.34	9,163,936,440.00	37,295,697,531.95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7,625,755.00	170,538,890.33	156,585,102.00	334,749,747.33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89,902,486,441.51	68,683,423,837.26	10,899,879,659.75	169,485,789,938.52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3,144.53	14,417,704,840.00		14,417,817,984.53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010,474,482.96		7,010,474,482.96
衍生金融负债	39,533,565.00	2,420,516,275.32	295,279.74	2,460,345,120.06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39,646,709.53	23,848,695,598.28	295,279.74	23,888,637,587.55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附注	2014 年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4	33,887,330,157.42	21,926,257,217.53	186,370,541.80	55,999,957,916.75
- 交易性债券投资		13,417,326,837.05	20,883,150,419.98	186,370,541.80	34,486,847,798.83
- 交易性其他债务工具投资		19,330,837.20	133,380,000.00	-	152,710,837.20
- 交易性权益工具		20,450,672,483.17	909,726,797.55	-	21,360,399,280.72
衍生金融资产	七、5	-	20,814,658.67	-	20,814,658.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0	1,437,183,630.39	1,912,676,016.66	5,793,994,780.62	9,143,854,427.67
- 可供出售债券		242,031,300.00	-	149,310,000.00	391,341,300.00
- 可供出售其他债务工具		-	1,517,500,000.00	1,101,010,821.67	2,618,510,821.67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195,152,330.39	395,176,016.66	4,543,673,958.95	6,134,002,306.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35,324,513,787.81	23,859,747,892.86	5,980,365,322.42	65,164,627,003.09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24	(9,244,846.63)	-	-	(9,244,846.63)
衍生金融负债	七、5	-	(730,743,142.93)	-	(730,743,142.9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9,244,846.63)	(730,743,142.93)	-	(739,987,989.56)

2015 年，本集团金融工具的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2015 年，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改变。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资产及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此市场报价取自活跃市场中与交易价，经销商及交易对手以及公平切磋商为基础的市场交易。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债务及权益工具投资，如管理人定期对相应结构化主体的净值进行报价，则其公允价值以未来现金流折现的方法确定。所采用的折现率为报告期末相关的可观察收益率曲线。

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来确定的。根据每个合约的条款和到期日，采用类似衍生金融工具的市场利率将未来现金流折现，以验证报价的合理性。权益互换合约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证券交易所报价计算的相关权益证券回报率来确定的。股指期货的公允价值是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确定的，标的权益工具的波动率反映了对应期权的可观察输入值。

2015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影响
理财产品及私募 配售债券	1,291,922,018.00	贴现现金流量模型	经风险调整的贴现率	经风险调整的 贴现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贴现现金流量模型	经风险调整的贴现率	经风险调整的 贴现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私募可转换债券	287,436,099.75	期权定价模型	股价波动率	股价波动越大， 公允价值越高
未上市股权投资	9,163,936,440.00	市场可比公司法	缺乏市场流通性贴现率	贴现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场外期权	156,289,822.26	布莱克-斯科尔斯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资产的价格 标的资产的价格波动率	不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采用第三层次估值的金融工具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上市股权投资和理财产品等。

2015年，上述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2015年1月 1日余额	转入第三层 次	转出第三 层次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15年12月 31日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 资产和承担的 负债，计入损 益的当年未实 现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i)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i)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186,370,541.80	-	-	51,649,831.34	-	1,305,834,932.83	-	(96,236,567.31)	(3,047,438.30)	1,444,571,300.36	14,641,043.04	
- 交易性债券投 资	186,370,541.80	-	-	51,649,831.34	-	112,174,932.83	-	(96,236,567.31)	(3,047,438.30)	250,911,300.36	14,641,043.04	
- 交易性权益工 具	-	-	-	-	-	1,193,660,000.00	-	-	-	1,193,660,0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93,994,780.62	-	-	167,308,383.51	1,172,639,425.63	3,697,060,599.39	-	(1,404,006,331.81)	(128,273,599.95)	9,298,723,257.39	-	
- 可供出售债券	149,310,000.00	-	-	3,483,732.37	12,828,582.58	137,608,961.39	-	(168,444,458.95)	-	134,786,817.39	-	
- 可供出售其他债 务 工具	1,101,010,821.67	-	-	30,270,889.86	-	-	-	(1,131,281,711.53)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 具	4,543,673,958.95	-	-	133,553,761.28	1,159,810,843.05	3,559,451,638.00	-	(104,280,161.33)	(128,273,599.95)	9,163,936,440.00	-	
衍生金融资产	-	-	-	156,585,102.00	-	-	-	-	-	156,585,102.00	156,585,102.00	
衍生金融负债	-	-	-	154,013.28	-	-	-	-	(449,293.02)	(295,279.74)	(295,279.74)	
合计	5,980,365,322.42	-	-	375,697,330.13	1,172,639,425.63	5,002,895,532.22	-	(1,500,242,899.12)	(131,770,331.27)	10,899,584,380.01	170,930,865.30	

	2014年1月 1日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14年12月 31日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 资产和承担的 负债，计入损 益的当年未实 现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i)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i)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49,816,117.87	-	138,052,253.25	-	-	(1,497,829.32)	186,370,541.80	49,816,117.87	
- 交易性债券投资	-	-	-	49,816,117.87	-	138,052,253.25	-	-	(1,497,829.32)	186,370,541.80	49,816,117.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23,297,000.00	-	-	12,648,256.67	1,765,889,418.62	1,253,808,362.00	-	(152,795,236.11)	(8,853,020.56)	5,793,994,780.62	5,243,158.90	
- 可供出售债券	-	-	-	-	3,500,000.00	145,810,000.00	-	-	-	149,310,000.00	-	
- 可供出售其他债 务 工具	189,000,000.00	-	-	11,448,256.67	11,010,821.67	1,050,000,000.00	-	(152,795,236.11)	(7,653,020.56)	1,101,010,821.67	4,043,158.90	
- 可供出售权益工 具	2,734,297,000.00	-	-	1,200,000.00	1,751,378,596.95	57,998,362.00	-	-	(1,200,000.00)	4,543,673,958.95	1,200,000.00	
合计	2,923,297,000.00	-	-	62,464,374.54	1,765,889,418.62	1,391,860,615.25	-	(152,795,236.11)	(10,350,849.88)	5,980,365,322.42	55,059,276.77	



(i) 上述本集团于本年度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2015 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投资收益	204,766,464.83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0,930,865.30
合计		375,697,330.1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72,639,425.63
	2014 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投资收益	14,146,085.98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318,288.56
合计		62,464,374.5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65,889,418.62

#### 6、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 十三、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根据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08 年修订版）》等相关规定，本公司须就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到下列标准：

1.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例不得低于 100%（“比率 1”）；
2.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 40%（“比率 2”）；
3. 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 8%（“比率 3”）；
4. 净资产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 20%（“比率 4”）；
5.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 100%（“比率 5”）；及
6.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 500%（“比率 6”）。

净资本是在净资产的基础上对资产负债等项目和有关业务进行风险调整后得出的综合性风险控制指标。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上述比率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净资本（人民币元）	52,362,033,891.72	19,727,808,969.73
比率 1	880.74%	463.56%
比率 2	70.34%	53.20%
比率 3	39.67%	19.67%
比率 4	56.41%	36.98%
比率 5	79.45%	69.18%
比率 6	72.99%	81.46%

####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公司的主要股东情况

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	国有资产管理等	人民币 200 亿元	17.464	17.464	否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南京	国有资产管理等	人民币 168 亿元	6.311	6.311	否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sup>[1]</sup>	南京	投资咨询等	人民币 15 亿元	4.775	4.775	否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sup>[2]</sup>	南京	投资、贸易等	人民币 20 亿元	3.582	3.582	否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及表决权比例为 6.429%。

[2]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及表决权比例为 5.218%。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金苏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本公司监事高旭为该公司董事

##### 5、 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43,950,807.93	17,043,933.42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47,945,265.35	9,385,368.29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交易佣金	18,179.70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交易佣金	2,652,358.32	947,718.46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交易佣金	32,392.03	441,304.76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交易佣金	165,327.25	336,493.22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承销收入	8,232,000.00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40,000,000.00	40,000,000.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04,388.50	1,104,388.50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设备	10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275,427.00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30	2014年10月8日	2020年5月7日	否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	2015年3月3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下设的 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e I Limited 于 2014 年 10 月 8 日完成了首期境外债券发行。为增强本次首期境外债券的偿债保障,降低发行利率,根据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获授权人士确定由中国银行澳门分行以开立备用信用证方式为本次首期境外债券提供担保。同时,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就发行的首期境外债券开立的备用信用证向中国银行出具反担保函,反担保金额不超过本次债券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合计 30 亿元人民币等值美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结束日期为备用信用证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

2、2015 年 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营业。为保证华泰资管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华泰资管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2 亿元的净资本担保,并承诺当华泰资管公司开展业务需要现金支持时,公司将无条件在上述额度内提供现金。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594,831.00	39,138,458.40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持有本集团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期末市值为人民币 26,161,110.34 元（2014 年：人民币 19,832,778.19 元）。

(8). 关联交易情况

①投资收益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	4,734,122.03	-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	3,973,322.29	-
合计		8,707,444.32	-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	2,380,138.29	-
合计		2,380,138.29	-

②代缴职工保险

本集团

无

本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5 年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代缴工资及职工保险	11,953,479.00	8,085,890.76
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缴工资及职工保险	10,097,451.07	20,044,001.45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代缴工资及职工保险	945,605.89	1,954,532.02

华泰证券（上海） 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代缴工资及职工保险	831,476.15	-
华泰金融控股 （香港）有限 公司	代缴工资及职工保险	168,869.93	853,098.16
合计		23,996,882.04	30,937,522.39

## ③本集团及本公司认购关联方管理的基金情况

## 本集团

关联方	认购基金名称	2015 年					
		年初持有 份额 (万 份)	本年新增 份额 (万 份)	本年减少 份额 (万份)	年末持有 份额 (万 份)	期末余额 (万元)	投资收益 (万元)
南方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深成 ETF	99.00	-	(90.13)	8.87	11.86	49.19
	中国梦	999.90	-	(999.90)	-	-	337.29
	中证 500ETF 联接 (LOF)	2,817.95	-	(2,800.00)	17.95	32.42	1,492.69
	南方恒指 ETF	500.00	-	(500.00)	-	-	11.18
	南方现金 B	110,000.00	2,043.48	(110,000.00)	2,043.48	2,043.48	8.46
	南方薪金宝	3,061.81	3,066.78	(6,128.59)	-	-	10.61
	南方收益宝 货币 B	-	100,008.46	-	100,008.46	100,008.46	8.46
	南方利鑫混合 理财金 H	-	17,946.06	(17,946.06)	-	-	247.73
	南方中证 500ETF	-	167.34	-	167.34	16,735.66	226.88
		-	241.57	-	241.57	1,893.43	235.77
	合计	117,478.66	123,473.69	(138,464.68)	102,487.67	120,725.31	2,628.26
华泰柏瑞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华泰柏瑞增利	3,000.13	-	(3,000.13)	-	-	165.91
	华泰柏瑞沪深 300ETF	26,947.58	64,942.44	(91,763.96)	126.06	476.25	21,913.45
	华泰柏瑞上证 红利 ETF	154.52	-	(154.52)	-	-	205.25
	华泰柏瑞货币 B	25,594.98	26,232.17	(35,594.98)	16,232.17	16,232.17	719.94
	华泰柏瑞量化 增强混合 A	-	2,155.10	-	2,155.10	3,792.98	0.10
	华泰柏瑞交易 货币 A	-	6.76	-	6.76	676.18	-
	合计	55,697.21	93,336.47	(130,513.59)	18,520.09	21,177.58	23,004.65

## 本集团

		2014 年					
关联方	认购基金名称	年初持有 份额 (万 份)	本年新增 份额 (万 份)	本年减少 份额 (万 份)	年末持有 份额 (万 份)	期末余额 (万元)	投资收益 (万元)
南方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深成 ETF	99.00	753.84	(753.84)	99.00	115.34	(17.07)
	中国梦	-	1,999.90	(1,000.00)	999.90	1,062.89	-
	中证 500ETF	-	2,817.95	-	2,817.95	3,529.77	0.10
	南方恒指 ETF	-	500.00	-	500.00	500.40	-
	南方现金 B	30,000.00	110,085.89	(30,085.89)	110,000.00	110,000.00	145.44
	南方薪金宝	-	3,061.81	-	3,061.81	3,061.81	-
	合计	<u>30,099.00</u>	<u>119,219.39</u>	<u>(31,839.73)</u>	<u>117,478.66</u>	<u>118,270.21</u>	<u>128.47</u>
华泰柏瑞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华泰柏瑞增利	3,000.13	-	-	3,000.13	3,159.13	-
	华泰柏瑞沪深 300ETF	10,679.58	16,268.00	-	26,947.58	96,310.67	7,690.34
	华泰柏瑞上证 红利 ETF	154.52	-	-	154.52	405.62	-
	华泰柏瑞货币 B	15,021.06	30,573.92	(20,000.00)	25,594.98	25,594.98	573.92
	合计	<u>28,855.29</u>	<u>46,841.92</u>	<u>(20,000.00)</u>	<u>55,697.21</u>	<u>125,470.40</u>	<u>8,264.26</u>

## 本公司

		2015 年					
关联方	认购基金名称	年初持有 份额 (万 份)	本年新增 份额 (万 份)	本年减少 份额 (万 份)	年末持有 份额 (万 份)	期末余额 (万元)	投资收益 (万元)
南方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深成 ETF	99.00	-	(90.13)	8.87	11.86	49.19
	中国梦	999.90	-	(999.90)	-	-	337.29
	南方中 500ETF 联接 (LOF)	2,817.95	-	(2,800.00)	17.95	32.42	1,492.69
	南方恒指 ETF	500.00	-	(500.00)	-	-	11.18
	南方中 500ETF	-	241.57	-	241.57	1,893.43	-
	南方利鑫混合 理财金 H	-	17,946.06	(17,946.06)	-	-	247.73
		-	167.34	-	167.34	16,735.66	226.88
	合计	<u>4,416.85</u>	<u>18,354.97</u>	<u>(22,336.09)</u>	<u>435.73</u>	<u>18,673.37</u>	<u>2,364.96</u>
华泰柏瑞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华泰柏瑞增利	3,000.13	-	(3,000.13)	-	-	165.91
	华泰柏瑞沪深 300ETF	26,947.58	64,942.44	(91,763.96)	126.06	476.25	21,913.45
	华泰柏瑞上证 红利 ETF	154.52	-	(154.52)	-	-	-
	华泰柏瑞量化 增强混合 A	-	2,155.10	-	2,155.10	3,792.98	0.10
	合计	<u>30,102.23</u>	<u>67,097.54</u>	<u>(94,918.61)</u>	<u>2,281.16</u>	<u>4,269.23</u>	<u>22,079.46</u>

## 本公司

关联方	认购基金名称	2014 年				期末余额 (万元)	投资收益 (万元)
		年初持有 份额 (万 份)	本年新增 份额 (万 份)	本年减少 份额 (万 份)	年末持有 份额 (万 份)		
南方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深成 ETF	99.00	753.84	(753.84)	99.00	115.34	(17.07)
	中国梦	-	1,999.90	(1,000.00)	999.90	1,062.89	-
	中证 500ETF	-	2,817.95	-	2,817.95	3,529.77	0.10
	南方恒指 ETF	-	500.00	-	500.00	500.40	-
	合计	99.00	6,071.69	(1,753.84)	4,416.85	5,208.40	(16.97)
华泰柏瑞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华泰柏瑞增利	3,000.13	-	-	3,000.13	3,159.13	-
	华泰柏瑞沪深 300ETF	10,679.58	16,268.00	-	26,947.58	96,310.67	5,938.90
	华泰柏瑞上证 红利 ETF	154.52	-	-	154.52	405.62	-
	合计	13,834.23	16,268.00	-	30,102.23	99,875.42	5,938.90

## ④本集团及本公司认购关联方发行债券情况

##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 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企业债	63,473,480.00	-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 司	投资企业债	349,863,792.36	-
合计		413,337,272.36	-

##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 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企业债	63,473,480.00	-
合计		63,473,480.00	-

## ⑤与关联方相关取得的股利收益



##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5 年</u>	<u>2014 年</u>
南方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收到股利分红	135,000,000.00	81,000,000.00
华泰柏瑞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收到股利分红	-	19,600,000.00
合计		<u>135,000,000.00</u>	<u>100,600,000.00</u>

##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5 年</u>	<u>2014 年</u>
南方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收到股利分红	135,000,000.00	81,000,000.00
华泰柏瑞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收到股利分红	-	19,600,000.00
华泰期货 有限公司	收到股利分红	-	14,798,000.00
合计		<u>135,000,000.00</u>	<u>115,398,000.00</u>

## ⑥投资本集团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

##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5 年</u>	<u>2014 年</u>
华泰紫金（江苏） 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集合资管计划	402,971,750.00	-
江苏高科技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定向资管计划	-	154,000,000.00
合计		<u>402,971,750.00</u>	<u>154,000,000.00</u>

##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5 年</u>	<u>2014 年</u>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集合资管计划	1,600,252,178.82	-
合计		1,600,252,178.82	-

## ⑦投资本集团发行的权益互换产品

## 本集团及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5 年</u>	<u>2014 年</u>
江苏金苏证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权益互换投资收益	-	123,410.60

## ⑧对关联方投资增资

##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5 年</u>	<u>2014 年</u>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对联营企业投资增资	193,000,000.00	-
江苏工业和信息产业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对联营企业投资增资	201,000,000.00	-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投资增资	-	67,500,000.00
合计		394,000,000.00	67,500,000.00

##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5 年</u>	<u>2014 年</u>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对控股企业投资增资	2,150,000,000.00	100,000,000.00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对控股企业投资增资	700,000,000.00	300,000,000.00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	对控股企业投资增资	-	240,587,700.00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投资增资	-	67,500,000.00
合计		2,850,000,000.00	708,087,700.00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不适用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基金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18,975.58	27,594.88	5,218,983.99	15,656.95
基金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48,888.44	20,244.44	8,957,462.22	26,872.39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款项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211,190.78	3,211,190.78
代理买卖证券款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71,475.09	171,046.15
代理买卖证券款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1,349.77	3,093.74
代理买卖证券款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46.37	
代理买卖证券款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487.86	11,332.59
代理买卖证券款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399,012.24	3,204.81

### (3) 应收利息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 限公司	应收债券投资利息	2,343,425.67	-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应收债券投资利息	3,946,393.45	-
合计		6,289,819.12	-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 限公司	应收债券投资利息	2,343,425.67	-
合计		2,343,425.67	-

### (4) 存放关联方款项

本集团

无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结算备付金	1,743,874,079.36	603,789,197.46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存出保证金	52,372,992.00	682,420,512.00
合计		1,796,247,071.36	1,286,209,709.46

## 十五、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 (1) 资本承担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已签约但未拨付	685,483,157.07	2,428,227,081.29

上述资本承担主要为本集团建造办公楼承诺的资本承担。

####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1 年以内（含 1 年）	193,132,321.73	182,741,906.98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139,111,894.09	124,131,634.98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87,255,244.86	67,273,421.35
3 年以上	70,516,478.02	42,887,364.17
合计	490,015,938.70	417,034,327.48

###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A、南京城东金琪印刷有限公司定作合同纠纷案

南京城东金琪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琪印刷”）与本公司发生定作合同纠纷，向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给予货款人民币 644,900.00 元及逾期利息，承担损失人民币 455,000.00 元并承担诉讼费用。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一审判决驳回金琪印刷的诉讼请求，现金琪印刷已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管理层无法判断损失（包括相关费用支出）的可能性。

B、鞍健青证券代理买卖纠纷案

本公司广州体育东路证券营业部客户鞍健青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广州体育东路证券营业部向其支付股票亏损人民币 18,2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案尚在审理之中，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法院很可能驳回其全部诉讼请求。

C、史小琴劳动争议案

本公司南京市户部街证券营业部客户经理史小琴与本公司发生劳动合同纠纷，经两次申请劳动仲裁败诉后，史小琴向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还其劳动收入及相关诉讼费用共计人民币 2,423,976.00 元（含精神损害赔偿人民币 1,500,000.00 元），目前该案尚处于一审审理阶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很有可能无需承担赔偿责任（包括相关费用支出）。

②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于 2014 年，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华泰证券香港子公司 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e I Limited 发行的 4 亿美元境外债券提供了担保，本公司为该笔担保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不超过上述债券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合计人民币 30 亿元等值美元。

3、其他

①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或有负债。

② 或有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或有资产。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投资新设公司	本集团通过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旗下子公司发起设立了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公司设立完成后经营期尚短，无法对其经营业绩进行估计

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本集团通过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旗下子公司发起设立了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469,000,000.00 元。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对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缴出资人民币 140,700,000.00 元。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581,384,4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581,384,400.00

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162,768,800.00 股为基数，提议 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5.00 元（含税），分红金额为人民币 3,581,384,400.00 元（2014 年：人民币 2,800,000,000.00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3、 销售退回**

□适用√不适用

**十八、 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风险管理政策

附注十一、1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附注十一、1

**2、 信用风险**

附注十一、2

**3、 流动风险**

附注十一、2

**4、 市场风险**

附注十一、2

**十九、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分部，投资银行分部，资产管理业务分部，投资与交易分部和海外业务及其他分部共五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分部从事于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债券及期货，同时也向机构投资者客户推广和销售证券服务及产品，并提供专业化研究服务，协助机构投资者客户作出投资决策。另外，也涵盖了金融产品代理销售、融资融券、约定购回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

投资银行分部向机构客户提供企业金融服务，包含财务顾问、股票承销、债务承销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与区域股权交易中心相关服务。

资产管理业务分部根据资产规模及客户需求开发资产管理产品和服务，提供传统资产管理业务，同时，该分部还通过全资子公司参与经营私募股权资产管理业务。

投资与交易分部为本集团进行权益性证券、固定收益证券、衍生工具及其他另类金融产品的交易。

海外业务及其他分部包括香港子公司的海外业务及总部除主营业务外的其他业务，包括公司总部一般营运资本用途产生的利息收入与开支。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15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经纪及财富管理	投资银行	资产管理	投资与交易	海外业务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543,018,452.55	1,570,294,844.93	184,604,093.62	25,189,219.70	348,868,173.41	147,158,652.68	14,524,816,131.53
利息净收入/(支出)	5,406,234,561.67	155,602,679.07	349,195,198.25	-833,778,749.86	-995,763,087.47	-	4,081,490,601.66
投资收益	-446,125.71	126,224,165.59	1,715,089,395.51	5,106,148,962.90	944,963,812.33	-1,328,024.60	7,893,308,235.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84,971.73	-	-47,548,180.10	-684,822,401.17	16,757,690.32	135,850.42	-716,033,713.10
其他	36,715,998.50	4,509,882.92	-35,706,058.30	32,077,265.96	448,785,581.83	8,024,054.73	478,358,616.18
营业收入合计	17,985,237,915.28	1,856,631,572.51	2,165,634,448.98	3,644,814,297.53	763,612,170.42	153,990,533.23	26,261,939,871.49
营业支出	-5,860,183,794.22	-1,215,115,524.00	-526,094,608.38	-703,713,050.73	-3,689,890,841.63	-3,132,368.96	-11,991,865,450.00
营业利润/(亏损)	12,125,054,121.06	641,516,048.51	1,639,539,840.60	2,941,101,246.80	-2,926,278,671.21	150,858,164.27	14,270,074,421.49
利润/(亏损)	12,175,440,958.78	647,517,017.36	1,640,529,663.27	2,948,114,086.10	-2,997,246,755.23	150,858,164.27	14,263,496,806.01



损)总额							
分部资产	225,408,326,565.58	3,927,544,915.25	111,375,630,017.20	66,913,967,585.79	156,018,416,950.97	111,029,270,717.63	452,614,615,317.16
分部负债	-223,363,303,689.56	-1,309,545,883.49	-102,015,328,431.68	-64,907,118,745.89	-90,519,818,582.00	-111,029,270,717.63	-371,085,844,614.99
补充信息							
利息收入	10,611,162,412.07	155,602,723.60	476,747,729.10	35,720,928.76	614,447,788.89	-	11,893,681,582.42
利息支出	-5,204,927,850.40	-44.53	-127,552,530.85	-869,499,678.62	-1,610,210,876.36	-	-7,812,190,980.76
折旧与摊销费用	-126,534,540.37	-9,316,124.97	-1,667,708.97	-6,789,141.29	-188,444,292.67	-	-332,751,808.27
资本性支出	96,509,751.34	8,412,237.83	4,387,098.24	7,250,652.98	922,797,059.16	-	1,039,356,799.55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86,309,803.83	15,388,829.20	-641,817.81	-1,696,371.17	-	-	-73,259,163.61

##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201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经纪及财富管理	投资银行	资产管理	投资与交易	海外业务及其他	分部间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020,930,817.01	1,172,361,090.66	237,211,739.01	6,618,293.33	41,177,986.62	-1,021,728.76	6,477,278,197.87
利息净收入/(支出)	2,829,182,845.85	130,545,044.31	718,395,653.90	-577,953,934.29	-715,359,863.99	-	2,384,809,745.78
投资收益	-	30,596,275.79	168,324,188.00	1,258,735,878.75	372,625,947.14	-8,878,800.00	1,821,403,489.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	2,609,129.11	172,821,777.21	924,312,691.25	42,575,199.67	-	1,142,318,797.24
其他	26,583,986.62	10,511,250.15	1,201,606.16	189,559,225.70	8,637,544.89	-	236,493,613.52
营业收入合计	7,876,697,649.48	1,346,622,790.02	1,297,954,964.28	1,801,272,154.74	-250,343,185.67	-9,900,528.76	12,062,303,844.09
营业支出	-3,362,566,456.46	-927,168,736.19	-227,442,813.00	-438,785,410.20	-1,257,841,830.40	1,021,728.76	-6,212,783,517.49
营业利润/(亏损)	4,514,131,193.02	419,454,053.83	1,070,512,151.28	1,362,486,744.54	-1,508,185,016.07	-8,878,800.00	5,849,520,326.60
利润/(亏损)总额	4,546,332,129.84	450,779,260.05	1,071,634,519.82	1,364,486,674.54	-1,509,538,314.50	-8,878,800.00	5,914,815,469.75
分部资产	151,991,707,319.37	3,911,596,139.61	60,855,372,327.03	31,038,255,265.66	70,882,121,156.90	-46,453,016,703.88	272,226,035,504.69
分部负债	-148,246,432,574.30	-899,627,636.84	-55,390,532,359.59	-28,640,444,384.95	-43,557,607,530.89	46,453,016,703.88	-230,281,627,782.69
补充信息							
利息收入	3,676,933,383.98	130,545,070.96	790,604,679.77	40,187,799.90	212,534,175.98	-	4,850,805,110.59
利息支出	-847,750,538.13	-26.65	-72,209,025.87	-618,141,734.19	-927,894,039.97	-	-2,465,995,364.81
折旧与摊销费用	-159,000,138.13	-19,021,611.72	-3,202,764.35	-2,983,021.82	-128,123,553.10	-	-312,331,089.12
资本性支出	58,349,895.57	5,252,503.74	10,565,390.46	6,672,639.46	1,258,695,631.12	-	1,339,536,060.35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18,061,030.98	6,447,495.49	-	-1,044,791.02	-5,032,869.01	-	-17,691,195.52

### (3) 其他说明:

#### ①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 (i) 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及 (ii)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商誉、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 (简称“非流动资产”) 的信息如下。对外交易收入的地区分布是按接受服务的客户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资产实物所在地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和长期待摊费用而言) 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 (对商誉和无形资产而言) 或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中国				
其中: 中国大陆	26,035,193,054.53	11,962,984,344.19	7,627,751,664.10	6,398,135,564.89
中国香港	226,746,816.96	99,319,499.90	14,422,314.11	15,426,048.71
合计	26,261,939,871.49	12,062,303,844.09	7,642,173,978.21	6,413,561,613.60

#### ② 主要客户

于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 本集团来自各单一客户的收入均低于本集团总收入的 10%。

## 7、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b>金融资产</b>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5,999,957,916.75	-48,085,136.36			131,238,108,713.37
2、衍生金融资产	20,814,658.67	268,727,596.76			334,749,747.33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43,854,427.67		5,868,673,787.11		37,912,931,477.82
金融资产小计	65,164,627,003.09	220,642,460.40	5,868,673,787.11		169,485,789,938.52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65,164,627,003.09	220,642,460.40	5,868,673,787.11		169,485,789,938.52
金融负债	739,987,989.56	936,676,173.50			23,888,637,587.55

## 8、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b>金融资产</b>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	505,534,357.88	15,581,923.26			1,619,408,536.87

产)					
2、衍生金融资产	3,482,104.61	8,752,628.76			8,752,628.76
3、贷款和应收款	225,369,333.27				350,647,710.50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542,296.04		953,533,416.63
5、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资产小计	734,385,795.76	24,334,552.02	141,542,296.04		2,932,342,292.76
金融负债	10,673,799.47	-13,258,613.85			-13,364,552.56

## 9、其他

### (1) 新设证券营业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新获准设立营业部。

### (2)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①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办理产权证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原值为人民币 320,038,695.60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90,797,162.36 元，明细情况详见附注七、13(2)及附注七、14(5)。

### ② 融资融券业务

#### (i) 融资融券业务明细情况

核算科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融出资金	67,432,118,172.86	64,636,739,457.25
融出证券	68,137,207.12	1,057,627,361.74
合计	67,500,255,379.98	65,694,366,818.99

融出资金详见附注七、3。

#### (ii) 融券业务明细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融出证券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609,114.72	1,049,762,004.3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28,092.40	7,865,357.43
- 转融通融入证券	-	18,521,006.38
融出证券总额	68,137,207.12	1,076,148,368.12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	667,968,000.00

#### (iii) 融出资金及融出证券担保物公允价值

	2015 年	2014 年
股票	206,477,323,183.79	154,450,637,084.22
资金	18,461,809,362.25	9,829,634,190.63
基金	724,254,931.07	1,852,965,653.88
债券	29,075,991.64	69,168,002.51
合计	225,692,463,468.75	166,202,404,931.24

(iv) 本期融券业务无违约情况。

③ 本公司为履行社会责任，在公益项目、慈善捐赠、扶贫捐赠、教育资助等方面的支出如下：

	<u>2015 年度</u>	<u>2014 年度</u>
公益项目	5,026,750.00	519,300.00
慈善捐赠	40,100.00	145,000.00
扶贫捐赠	1,000,000.00	885,000.00
教育资助	-	5,032.00
	<u>6,066,850.00</u>	<u>1,554,332.00</u>

④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u>2015 年</u>	<u>2014 年</u>
货币资金	1,132,605,354.48	69,502,847.18
融出资金	21,365,378,763.78	44,931,541,941.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164,344,699.48	12,194,646,725.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306,765,701.93	249,117,881.66
无形资产	299,334,545.85	306,409,193.88
	<u>56,268,429,065.52</u>	<u>57,751,218,589.85</u>

## 二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款项

(1) 应收款项按类别分析如下

	<u>2015 年</u>	<u>2014 年</u>
应收开放式基金赎回款	132,807,794.65	-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23,582,653.41	124,719,803.12
其他	-	7,909,984.00
减：坏账准备	(1,219,475.79)	(397,889.36)
	<u>255,170,972.27</u>	<u>132,231,897.76</u>

(2) 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u>2015 年</u>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u>金额</u>	<u>比例 (%)</u>	<u>金额</u>	<u>计提比例 (%)</u>
1 年以内	250,156,348.06	97.57	724,270.79	0.29
1 至 2 年	3,524,100.00	1.37	176,205.00	5.00
2 至 3 年	2,590,000.00	1.01	259,000.00	10.00
3 年以上	120,000.00	0.05	60,000.00	50.00

合计	256,390,448.06	100.00	1,219,475.79	0.48
----	----------------	--------	--------------	------

	2014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9,919,787.12	97.96	389,759.36	0.30
1 至 2 年	2,590,000.00	1.95	7,770.00	0.30
2 至 3 年	120,000.00	0.09	360.00	0.30
合计	132,629,787.12	100.00	397,889.36	0.30

账龄自应收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评估方式列示

	2015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56,390,448.06	100.00	1,219,475.79	0.48

	2014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32,629,787.12	100.00	397,889.36	0.30

本公司并未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持有任何抵押品。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年初余额	397,889.36	55,215.32
本年计提	821,586.43	342,674.04
本年收回或转回	-	-
年末余额	1,219,475.79	397,889.3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第三方	124,912,063.27	1 年以内	48.72
中国城市建设控股	第三方	12,000,000.00	1 年以内	4.68

集团有限公司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方	6,000,000.00	1年以内	2.34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518,975.58	1年以内	2.15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5,000,000.00	1年以内	1.95
合计		153,431,038.85		59.84

(6) 本年应收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7) 本年应收款项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518,975.58	1年以内	2.15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048,888.44	1年以内	1.58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549,780.59	1年以内	0.99
合计		12,117,644.61		4.72

## 2、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对子公司投资	6,948,526,825.28	-	6,948,526,825.28
对联营企业投资	1,935,635,486.32	-	1,935,635,486.32
合计	8,884,162,311.60	-	8,884,162,311.60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对子公司投资	4,047,567,267.28	-	4,047,567,267.28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02,713,133.87	-	1,602,713,133.87
合计	5,650,280,401.15	-	5,650,280,401.15

## (2) 对子公司的投资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224,096,481.63	50,959,558.00	-	1,275,056,039.63	-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491,998,085.65	-	-	491,998,085.65	-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0	2,150,000,000.00	-	2,750,000,000.00	-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827,472,700.00	-	-	827,472,700.00	-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04,000,000.00	-	-	104,000,000.00	-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	-	500,000,000.00	-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7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
合计	4,047,567,267.28	2,900,959,558.00	-	6,948,526,825.28	-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十。

## (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 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59,324,049.23	-	-	347,751,953.32	25,058,315.87	-	(135,000,000.00)	1,597,134,318.42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3,389,084.64	-	-	80,512,107.94	14,599,975.32	-	-	338,501,167.90	-
合计	1,602,713,133.87	-	-	428,264,061.26	39,658,291.19	-	(135,000,000.00)	1,935,635,486.32	-



**3、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附注	2015 年	2014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纪业务收入		17,707,490,404.71	6,332,450,233.30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17,707,490,404.71	6,332,450,233.30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6,707,634,552.38	6,004,061,186.1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648,551,504.72	235,047,775.4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i)	351,304,347.61	93,341,271.71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ii)	166,832,897.76	155,204,420.27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66,832,897.76	143,025,220.27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109,851,810.98	59,721,325.14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4,796,292.60	728,251,634.32
其他		7,267,411.58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17,996,238,817.63	7,275,627,613.0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经纪业务支出		(5,394,415,274.59)	(1,539,107,263.16)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5,394,415,274.59)	(1,539,107,263.1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5,370,440,744.71)	(1,514,817,075.25)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23,973,929.86)	(283,000.0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600.02)	(24,007,187.91)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ii)	(15,272,600.18)	(8,130,875.3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5,272,600.18)	(8,130,875.32)
投资咨询服务支出		(866,913.60)	(1,396,215.68)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	(873,995.35)
其他		(8,454,202.08)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5,419,008,990.45)	(1,549,508,349.5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577,229,827.18	5,726,119,263.52

## (i)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30,838,467,837.18	328,137,230.30	12,948,591,744.04	92,865,967.69
信托	2,183,010,000.00	13,927,429.40	-	-
其他	4,794,644,764,281.00	9,239,687.91	1,232,486,186,858.84	475,304.02
合计	4,827,666,242,118.18	351,304,347.61	1,245,434,778,602.88	93,341,271.71

## (ii)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2015 年	2014 年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66,832,897.76	155,204,420.27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66,832,897.76	143,025,220.27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5,272,600.18)	(8,130,875.3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5,272,600.18)	(8,130,875.32)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151,560,297.58	147,073,544.95
-----------	----------------	----------------

#### 4、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按类别列示

	2015 年	2014 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4,798,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8,264,061.26	288,482,830.33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5,408,367,686.05	1,352,460,202.48
持有期间取得的分红和利息	1,712,663,497.19	1,256,929,551.70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31,269,949.61	1,062,933,100.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1,164,547.58	193,767,451.39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229,000.00	229,000.00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3,695,704,188.86	95,530,650.78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02,473,696.50	1,927,790,360.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4,571,442.16	482,436,858.55
衍生金融工具	(351,340,949.80)	(2,314,696,568.51)
合计	5,836,631,747.31	1,655,741,032.81

##### (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7,751,953.32	262,780,780.61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化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80,512,107.94	25,702,049.72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化
合计	428,264,061.26	288,482,830.33	

##### (3)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	14,798,000.00	被投资单位 于 2015 年末分配股利

##### (4)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 年	2014 年
净利润	9,145,222,410.50	3,900,868,625.92
加：资产减值损失	85,701,295.09	17,909,049.98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76,169,486.96	152,950,689.79
无形资产摊销	76,731,819.60	57,871,602.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515,745.44	70,934,843.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028,540.61	3,453,284.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761,681,238.44	(1,106,471,088.20)
利息支出	3,761,577,855.63	1,353,170,434.85
汇兑收益	(444,567,426.05)	(572,653.13)
投资收益	(1,254,229,050.99)	(979,714,140.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258,709,987.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724,424,029.69)	(57,551,881.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等的增加	(19,298,631,820.56)	(5,494,062,279.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2,336,527,209.71)	(48,837,107,108.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0,792,815,657.41	78,761,713,58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795,064,512.68</u>	<u>28,102,102,951.65</u>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130,617,931,523.58	81,038,846,562.8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81,038,846,562.82</u>	<u>29,381,774,912.0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u>49,579,084,960.76</u>	<u>51,657,071,650.74</u>

## 二十一、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64,470.1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66,458.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389,150.5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879,604.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491,691.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2,180.38	
合计	-17,417,254.89	

本集团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而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原因为本集团作为证券公司，上述业务均属于本集团的正常经营业务。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09	1.6452	1.64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1	1.6479	1.6479

因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股，故本公司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2015年度及2014年度的净利润、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无差异。

## 二十二、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2015年	2014年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35,134,061,740.17	89,864,943,930.42	50%	注1
结算备付金	36,068,780,816.99	18,217,248,432.39	98%	注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238,108,713.37	55,999,957,916.75	134%	注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118,720,503.37	9,276,148,087.87	311%	注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192,019,282.19	49,668,228,233.78	-33%	注5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9,730,351,512.70	60,398,770,689.39	82%	注6
应付债券	72,372,177,624.17	21,345,324,135.31	239%	注7

其他负债	88,498,454,981.60	52,103,789,780.47	70%	注 8
资本公积	45,837,762,390.89	17,221,260,799.97	166%	注 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524,816,131.53	6,477,278,197.87	124%	注 10
利息净收入	4,081,490,601.66	2,384,809,745.78	71%	注 11
投资收益	7,893,308,235.22	1,821,403,489.68	333%	注 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22,544,147.76	660,139,802.02	161%	注 13
业务及管理费	10,121,581,563.54	5,288,198,219.65	91%	注 14
所得税费用	3,465,588,570.68	1,375,028,707.67	152%	注 15

注 1: 货币资金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经纪业务规模增加, 客户交易资金增加。

注 2: 结算备付金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经纪业务规模增加, 客户交易结算备付金相应增加。

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对固定收益及基金产品的投资增加。

注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权益类投资增加。

注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减少主要是由于 2015 年信用业务收益权转让规模减少。

注 6: 代理买卖证券款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经纪业务规模增加,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所致。

注 7: 应付债券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发行了次级债券、长期收益凭证和公司债。

注 8: 其他负债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合并结构化主体所致。

注 9: 资本公积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 H 股发行溢价所致。

注 1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经纪客户的证券代理买卖交易量增加。

注 11: 利息净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信用业务规模增加, 信用业务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注 12: 投资收益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处置金融工具获得收益和金融工具分红收益共同增加所致。

注 13: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手续费收入、利息收入等营业额的增加所致。

注 14: 业务及管理费的增加主要是由于与收入和利润挂钩的费用增加。

注 15: 所得税费用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税前利润的增长所致。

## 二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章程

执行董事、总裁：周易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03-29

##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 一、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 1、2015年1月16日，《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的通知》（上证函[2015]73号）；
- 2、2015年1月19日，《关于周勇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证监机构字[2015]25号）；
- 3、2015年1月28日，《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2号）；
- 4、2015年1月30日，《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上证50ETF期权做市业务的通知》（上证函[2015]213号）；
- 5、2015年4月21日，《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85号）；
- 6、2015年4月28日，《关于李志明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证监机构字[2015]112号）；
- 7、2015年5月15日，《关于对直投子公司下属并购基金管理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无异议的函》（机构部函[2015]1383号）；
- 8、2015年6月1日，《关于华泰证券单向视频开户创新方案的无异议函》（中国结算办字[2015]460号）；
- 9、2015年6月19日，《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326号）；
- 10、2015年8月12日，《关于2014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的通报》（上证公函[2015]1359号）；
- 11、2015年8月27日，《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通知》（银发[2015]269号）；
- 12、2015年9月23日，《关于徐敏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证监机构字[2015]235号）；
- 13、2015年9月28日，《关于刘志红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证监机构字[2015]238号）；
- 14、2015年9月30日，《关于陈志斌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15]242号）；
- 15、2015年10月26日，《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销重庆上清寺路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渝证监许可[2015]6号）；

16、2015 年 10 月 30 日，《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销牡丹江长安街证券营业部的批复》（黑证监许可字[2015]5 号）。

## 二、 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适用□不适用

2013—2015 年度，在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公司均被评为 A 类 AA 级。